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荆楚文库

楚国历史地理研究

CHUGUO LISHI DILI YANJIU

著 / 左 鹏



长江出版传媒
湖北教育出版社

世纪楚学
SHIJI CHUXUE

主编 / 刘玉堂

湖北省社会公益出版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湖北省社会公益出版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世纪楚学
SHIJI CHUXUE

主编 / 刘玉堂



荆楚文库

楚国历史地理研究

CHUGUO LISHI DILI YANJIU

著 / 左鹏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SHING FOUNDATION

长江出版传媒
湖北教育出版社

(鄂)新登字02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楚国历史地理研究/左鹏著.

—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2012.9

(世纪楚学)

ISBN 978 - 7 - 5351 - 7074 - 3

I. 楚…

II. 左…

III. 历史地理 - 研究 - 中国 - 楚国(? ~ 前223)

IV. K928.6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50845 号

出版发行 湖北教育出版社

邮政编码 430015 电 话 027 - 83619605

地 址 武汉市青年路 277 号

网 址 <http://www.hbedup.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地 址 430034 · 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 145 号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插 页 5

印 张 16.5

字 数 204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351 - 7074 - 3

印 数 1 - 8 000

定 价 53.00 元

如印刷、装订影响阅读,承印厂为你调换

已审阅

子居 13-10-11, 18:4

总 序



春秋战国时期领导标新、惊采绝艳的楚文化，为中华文化的形成与发展完美地奉献出了自己的珍藏。楚学的使命就是对这一稀世珍藏进行广泛而深入的挖掘、整理和研究。这是一项异常艰辛而又充满愉悦的工作，需要众多的志士仁人协力同心共同完成。

楚文化是古老的，它的诞生在三千年以前；但楚学是年轻的，人们有幸对它进行系统的科学研究至今还不过百年光景。

楚文化的遗存埋藏在地下达三千年之久，直到 20 世纪 20 年代至 40 年代才被盗墓者“惊起”。当时，在安徽寿县和湖南长沙出土了大量战国时期的楚国铜器和漆器，其工艺之精绝，风格之独特，令史学家和古董商叹为观止。但这还只是“小荷才露尖尖角”，人们一时还很难捕捉它们的意态风神。从 20 世纪 50 年代起，楚文化的遗存在湖南、湖北、河南、安徽等地一批又一批地被考古学家唤醒，引起学术界和文艺界一阵又一阵的狂欢。“惊起却回首”，人们重新审视哲学史上的老庄和文学史上的屈宋，彻然大悟，原来它们也都是楚文化的精华。

楚文化因楚国和楚人而得名，是周代的一种区域文化，集中了东周文化的大半精华。它同东邻的吴越文化和西邻的巴蜀文化一起，曾是盛开在长江流域古区域文明的奇葩。与并世共存的先进文化相比，楚文化可以说是后来居上。当楚文化迹象初露之时，它只是糅合了中原文化的末流和楚蛮文化的余绪，特色不显，影响不大，几乎无足称道。到了西周晚期，它才脱颖而出，令北方有识之士刮目相看。及至春秋中期，它竟突飞猛进，已能与中原文化竞趋争先了。楚文化不仅有炉火纯青的青铜冶铸、巧夺天工的漆木髹饰和精美绝伦的丝织刺绣，而且还有义理精深的老庄哲学、铄古切今的屈宋辞赋和出神入化的美术乐舞。透过这耀眼的纷华，我们还能领悟到楚人进步的思想精髓和价值追求：“筚路蓝缕”的进取精神、“抚夷属夏”的开放气度、“鸣将惊人”的创新意识、“和众安民”的和合理念以及“深固难徙”的爱国情结。它们无疑是楚人留给世人的最宝贵的文化遗产。

为了对楚文化研究成果进行阶段性总结和集中展示，20世纪90年代中期，湖北教育出版社推出了由张正明先生主编的大型学术丛书“楚学文库”（18部），在学术界产生了强烈而持续的影响，“楚学”至此卓然而立，蔚为大观。

自“楚学文库”出版至今十数年间，随着湖北枣阳九连墩大墓、河南新蔡葛陵楚墓、湖北随州叶家山西周墓群的发掘，尤其是湖北荆门郭店楚简、上海博物馆珍藏的战国楚竹书和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等出土文献的陆续问世，以及新的研究方法和新的技术手段的推广与运用，楚学研究出现了“惊涛拍岸”的高潮，众多的楚学研究成果如浪花般喷珠溅玉，美不胜收。面对楚学研究的空前盛况，湖北教育出版社以弘扬学术、嘉惠士林的远见卓识，约请我主持编纂大型学术丛书“世纪楚学”（12部），这对于全面、系统、深入地探讨楚文化的内涵与精蕴，及时展示楚学研究的最新成果，继承和弘扬楚文化乃至中华

文化的优秀传统，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和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既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又具有重大的实践价值。

“世纪楚学”选题严谨，内容宏富，研究范围包括楚简册、政治、法律、礼仪、思想、学术、文学、地理、农业、水利、交通、饮食、服饰和名物等，大都是楚学研究中十分重要且“楚学文库”未曾涉及或涉而不深的议题。因此，“世纪楚学”既是对“楚学文库”的赓续、丰富和完善，又是对“楚学文库”的延伸、拓展和推进。

之所以将丛书定名为“世纪楚学”，所思者有三：一是现代意义的楚学研究始于20世纪20年代，迄今已近百年；二是本丛书是21世纪推出的第一套大型楚学丛书，带有鲜明的新世纪的印记；三是“世纪”也可泛指“时代”，意在诚勉本丛书切勿有负时代之厚望。

作为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和湖北省社会公益出版专项资金资助项目，“世纪楚学”致力于从新视角、新构架、新材料、新观点四个方面，实现楚学研究的新突破、新跨越、新发展，奋力开创楚学研究的新局面！

我忝任主编，限于学识和俗务，时有力不从心之感，幸有张硕、靳强先生襄助，诸事方才就绪，令我心存感念！

任何有益于本丛书的批评和建议，我们都竭诚欢迎！

刘玉堂

2012年2月于东湖之滨

前 言

楚人、楚国、楚文化，对中国历史文化的重要影响，已为人所共知，亦为人所惊叹。斯时楚人处强邻环峙之中，而不惮与蛮、夏等族类竞趋争先；楚国处风起云涌之际，而不吝与齐、晋等大国竞雄争霸；楚文化得博采众族之长，而不惧与中原文化竞荣争妍，其雄奇的气概、清奇的形态，不但在中国历史的长河中激起了滔滔巨浪，而且为华夏文化的滚滚洪流汇聚了源源伟力。地理为历史提供舞台，区域使文化独具特色。探讨楚人、楚国、楚文化，不可不注意挥洒其汗水之舞台，亦不可不阐释形成其特色之环境。

前辈与时贤对楚人、楚国、楚文化的研究，早先关注者仅文献中的楚史、《楚辞》，伴随着楚地考古的巨大进展，而有集文献、考古、民俗等多重视角的楚国历史与文化，其局面之云蒸霞蔚，形成独树一帜之“楚学”已逾一纪；其成果之焕然灿然，以汗牛充栋称之亦不足道其丰富。先师张正明先生在《楚文化史》一书中，曾将楚文化根据当时所见资料概括为六个要素：其一，是青铜冶铸工艺；其二，是丝织工艺和刺

绣工艺；其三，是髹漆工艺；其四，是老子和庄子的哲学；其五，是屈原的诗歌和庄子的散文；其六，是美术和乐舞。时至于今，楚地简帛的纷繁面世，更可谓锦上添花。楚文化美轮美奂的高堂邃宇，正藉此种种而营造成功。此高堂邃宇之营造者，自属楚人无疑；而塑造楚人之习性、雕凿殿宇之风貌者，则可归之于其所处之地理环境。论及楚国之历史地理，前人著述虽时有所见，然总其大端以成其全貌者，尚付诸阙如，此即本书编著之由。

以楚人发楚声言楚事，每有会意于心；研楚史习楚学著楚书，常怀感戴之念。率尔操觚，敢请识者见谅？抛砖引玉，诚望贤者赐教！

目 录

总序	1
前言	4
第一章 楚国自然地理	1
第一节 楚地今貌	2
第二节 楚国的气候与植被	9
第三节 楚国的河流与湖泊	24
第二章 楚国政治地理	51
第一节 楚国的疆域	51
第二节 楚国的都城	69
第三节 楚国的政区	86
第四节 楚国的政治地理格局	109
第三章 楚国军事地理	136
第一节 楚国的战争分布	136
第二节 楚国的战略要地	157
第三节 楚国的军事建设	166

第四章 楚国农业地理	176
第一节 楚国的土地利用	177
第二节 楚国的粮食作物	200
第三节 楚国的家畜	217
第四节 楚国的林产、水产与园圃	225
第五节 楚国的水利建设	231
参考文献	241
后记	253

第一章 楚国自然地理

先秦时期的楚国，既是一个地域概念，指示着斯时称雄于江淮流域的泱泱大国——楚；又是一个时间概念，标示着从周成王（前 1042—前 1021）^①“封熊绎于楚蛮”时开始直到楚王负刍五年（前 223）秦灭楚为止的岁月。

据《战国策·楚策一》，楚威王（前 339—前 329）时，苏秦曾夸耀楚国之大，语云：“楚，天下之强国也……楚地西有黔中、巫郡，东有夏州、海阳，南有洞庭、苍梧，北有汾陘之塞、郟阳，地方五千里。”这段话明确地划出了战国中期楚国的疆域范围，其西界黔中（治今湖南沅陵西）、巫郡（治今重庆巫山东），即今重庆东部、湖南西北部，东灭越而达今江、浙一带，南界今湖南九嶷山一线，北至今河南中部颍水之南，

① 此据夏商周断代工程专家组：《夏商周断代工程 1996—2000 年阶段成果概要》，载《文物》，2000 年第 12 期。按，学术界对西周王年歧说纷纭，各家分别利用文献记载、出土青铜器和天文历法知识来进行推算，得出的结论则大相径庭。以成王而论，何幼琦著《西周年代学论丛》（湖北人民出版社 1989 年版）断为公元前 1030—前 1014 年，在位 17 年；李仲操著《西周年代》（文物出版社 1991 年版）断为公元前 1067—前 1031 年，在位 37 年；张闻玉著《西周王年论稿》（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断为公元前 1104—前 1068 年，在位 37 年；刘启益著《西周纪年》（广东教育出版社 2002 年版）断为公元前 1061—前 1045 年，在位 17 年，这是未计算周公摄政的 7 年，否则成王继位的时间在公元前 1068 年。另外，荣孟源、周法高、张汝舟、谢元震、马承源、赵光贤、朱凤瀚、张荣明等人的论文或专著都拟定了相对完整的西周年历，有兴趣的读者可以查阅相关书刊。

几乎囊括了今之长江中下游及淮河流域，而达于黄河流域。学者们的研究表明，如此辽阔的地域范围，在战国七雄中可谓首屈一指，亦是楚疆之极盛。楚人以“土不过同”的蕞尔小邦崛起于江汉之间，北出方城而观兵于周郊，东取淮域而略土于鲁越，固然意气自雄；然亡地汉中，迁都陈城，终至为秦所灭，亦见其势颓力沮，在此前后 800 年中，楚疆由小而大，伸缩有时，如今反观其境内之自然环境与社会文化之变迁，势难面面俱到，只能有所取舍。故本书所缕述之楚国历史地理，仅择其统治年岁稍久者；而对其军事或政治势力曾先后短暂触及之地方，如今之四川、贵州、云南、陕南、山东南部及两广等部分地区，则仅随文提及，或略而不论；对于所论及的地区，或有因楚国的统治并非自始至终者，然为论述简便计，概以楚国称之。

第一节 楚地今貌

楚国极盛时期的疆域所囊括的范围，在现代自然地理区划中，大体包括华北地区的淮河平原、华中地区的淮阳山地、长江中下游平原和江南丘陵，在现今的行政区划上则包括湖北、湖南、河南、安徽、江西、江苏、浙江等省的全部或大部。其地貌结构以低山丘陵与平原相间分布为主，其气候与植被亦有差异。具体来说，包括以下地貌单元：

一、淮河平原

淮河平原，指黄河扇形地以南至淮阳山麓间的倾斜平原。这里属于侵蚀平原，从遂平、确山，一直到徐州附近都有残留的山丘，在埋藏的古侵蚀面上普遍覆盖第四纪薄层的黄河、淮河冲积物，一般 10—15 米，最厚 30—60 米，平原向南倾斜，南部被淮阳山丘所阻，使淮河主流偏向平原南缘，下游被黄河夺淮的泥沙所堵，壅流积水，形成大量湖泊，如

洪泽湖、高邮湖等。淮河平原的气候偏暖，气温高出华北各地 5°C ，降水量超过750毫米，春夏受长江地区梅雨的影响，春旱并不显著，可以发展一年两熟的耕作制。

二、淮阳山地

淮阳山地包括桐柏山、大洪山与大别山等广大低山丘陵，位于豫、鄂、皖三省交界处，是长江、淮河水系的分水岭。在构造上为桐柏—大别山前震旦纪复背斜，走向先由北西—南东，至黄梅附近折向北东—南西，形成一个向南突出的弧，即通常所称的“淮阳弧”。出露的岩层主要是太古代结晶变质岩系和不同时期的侵入岩，尤以燕山期花岗岩分布最广。由于成山历史悠久，经长期剥蚀，山势较低。其中以大别山为最高，一般海拔可达1000米左右，个别高峰可超过1500米，如九峰尖海拔1613米，天柱山海拔1751米。西部的桐柏山，海拔500米左右，仅主峰达1385米。桐柏山与大别山之间的地势更为低缓，海拔仅200米左右。桐柏山、大别山南麓蕲春、红安、应山一带为大片地势低缓的残丘和红土岗地，在这里，前震旦系变质岩、古近系与新近系红岩构成的丘顶线齐一，是上新世末、更新世初所形成的夷平面。

桐柏山西面是南阳盆地。盆地为新生代凹陷，古近纪和新近纪堆积了很厚的红色岩系，第四纪初期又沉积了厚约三四米的红土，近代的新构造运动使红土遭受切割而成为宽缓的岗地。盆地地势北高南低，海拔100—150米，比高一般在20—30米上下，波状起伏，是鄂、豫两省的重要耕作区。

本区属北亚热带东部山区，纬度较高，温度较低，降水较少。区内最冷月（1月）平均气温 1°C — 3°C ，绝对最低气温可低于 -20°C 。最热月（7月）平均气温 27.5°C — 28.5°C ，绝对最高气温可达 40°C ，年平均气温 14°C — 16°C ，年降水量800—1000毫米。区内地带性植被是以落叶

阔叶树占优势的落叶阔叶—常绿阔叶混交林，前者以多种栎类为主，如栓皮栎、麻栎、槲栎、短柄枹栎、茅栎、白栎、板栗等，后者仅有少数的比较耐寒的青冈、苦槠、冬青、女贞、石楠、枸骨、胡颓子、乌饭树以及竹叶椒等，亚热带的马尾松、杉、毛竹以及暖温带的黑松、侧柏等也有分布，在植被组成上充分显示出自然景观的过渡性。

三、长江中下游平原

长江中下游平原包括江汉平原、洞庭湖平原、鄱阳湖平原、苏皖平原和长江三角洲平原。其地貌轮廓宽窄不一，很不整齐。在长江中游，平原处于两大盆地之中，比较宽广，这就是江汉平原、洞庭湖平原（二者合称两湖平原）和鄱阳湖平原。自湖口以下直到南京、镇江，两边山丘夹峙，平原狭小而纵长，此即苏皖平原；自镇江以下，依山连海，空旷辽阔，是长江三角洲平原。

两湖平原以长江干流（荆江）为界，其北称江汉平原，其南为洞庭湖平原。江汉平原主要由长江与汉水冲积而成，而汉水所带来的泥沙对江汉平原的发育起着主要作用，其三角洲是江汉平原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与1300年前后荆江北堤基本形成，进入江汉平原的众多分流穴口被堵塞有关。汉江三角洲自西北向东南伸展，造成江汉平原的地势也由西北向东南微倾，众多的湖泊洼地集中于三角洲的东南前缘。

洞庭湖平原则主要由通过荆江南岸的太平、藕池、松滋、调弦（1958年堵塞）四口输入的长江上游的泥沙和湘、资、沅、澧四水带来的泥沙冲积而成，但以前者为主，约占86%，因此陆地的发展也是由北向南推进，地势北高南低，大部分位于海拔50米以下，主要的湖沼洼地也多集中在南缘地带。

鄱阳湖平原除边缘红土岗丘外，中部的泛滥平原主要是由赣、抚、信、修等河流冲淤而成，其中又以赣江为主。赣江三角洲和抚河三角洲

结合在一起，使陆地由西南向东北扩展。其地势低平，多在海拔 50 米以下，水网稠密，地表覆盖为红土及河流冲积物。

苏皖平原主要指湖口以下到镇江之间沿长江两岸分布的狭长冲积平原，其中包括芜湖平原和巢湖平原。在长江天然堤与两侧岗丘之间，地势较低，湖泊众多，平原宽窄不一，江流时束时放，曲折而平缓，自大通以下受潮汐顶托影响渐渐显著，流速更缓，泥沙沉积加强，尤其是当河道越过岩丘逼岸的矾头后，江流分汊，汊河间往往出现沙洲。

长江三角洲的顶点在镇江、扬州一带，从顶点向东，沿着通扬运河直达于海，是三角洲的北界；从顶点向东南直至杭州湾北岸，是三角洲的南界。在整个第四纪中，长江三角洲曾经是浅海大陆架的一部分，多次被海水淹覆，现在的三角洲是在距今约 7500 年前后开始，主要由长江每年带来的近 5 亿吨泥沙冲淤而成。当时长江入海口就在今镇江、扬州一带，入海泥沙首先在河口南北两侧形成两道河口沙坝，南侧的沙坝大致从江阴附近开始向东南延伸（相当于今上海外岗—漕泾一带），在杭州湾口受东南季风影响，沙坝向西反曲，与钱塘江口北侧沙嘴相接，将太湖地区的浅海包围，形成一个泻湖，这就是古太湖。后来由于顺着沙坝的缺口倒灌的潮水和太湖上游河流带来的泥沙不断淤积，陆地不断扩大，古太湖日益缩小。与此同时，长江的泥沙又在沿海一带继续堆积成一道道沙坝，使三角洲不断东延扩大。今天在上海外岗—漕泾古沙坝以东还可以找到好几道沙坝，这都是三角洲呈阶段性发展的佐证。长江北侧沙坝自扬州向东伸至如东附近，在夏季盛行东南季风的影响下，沙坝向北反曲，与古淮河口外沙堤相连，将里下河地区的浅海封闭成泻湖，此即里下河洼地的前身。北侧沙坝虽然因泥沙少，三角洲的规模远远不及南岸，但三角洲发展的阶段性也很明显。而且，每一阶段都是以一个河口沙坝为主体，逐渐扩大，最后与北岸陆地相连而完成的。据近年研究，今天苏北平原的红桥、黄桥、金沙（南通县）、海门一带，都曾经是像现

在崇明岛、长兴岛一样的江中沙洲（即河口沙坝），由于科氏力（Coriolisforce）的作用，长江主泓不断右偏，使江口沙群依次与北岸陆地相连，而河口三角洲则不断由西北向东南延伸。现在江口附近的崇明、长兴、横沙等岛，也将按此规律并入北岸陆地。因此，长江三角洲南北两翼各有一个大面积的碟形洼地式平原，居中的是一系列以河口沙坝为核心的河口亚三角洲。长江南岸的太湖平原，是三角洲的主体，它以太湖为中心，形成一个中间低边缘略高的碟形洼地，碟缘海拔一般4—6米，中间的洼地仅2—3米，有的还不到两米。长江北岸的里下河平原，位于苏北灌溉总渠以南、大运河以东、串场河以西，面积约14000平方千米，洼地中心湖荡连片，主要的有射阳湖、大纵湖等，地面海拔不到两米，洼地周缘则不过3—5米。

整个长江中下游平原在淮阳断块和扬子断块的接触地带，现代地貌轮廓在燕山运动时期基本形成。古近纪和新近纪时仍为不相连续的断陷盆地，第四纪初继续沉降，沉积了厚薄不等的从白垩系到新生界的岩层。以两湖盆地来说，从白垩系到新生界的岩层，最大厚度可达8000米，其中古近系和新近系占3000—4000米，主要为红色和杂色碎屑岩，下部含玄武岩和石膏盐层；第四系厚200—300米，底部是白砂并砾石层，其上为网纹红土和黄色亚粘土。受新构造运动影响，处于盆地边缘的这些红土层被掀斜上升，形成阶地，并进一步被流水分割成为相对高度20—30米的红土岗丘。沿江一带，则相对下沉，造成宽广的泛滥平原。全新世冲积层，武汉市为30—60米，江汉平原中部可达100余米。其他平原的发育历程也大体如此。因此，长江中下游平原在地貌上有共同特点，就是平原内部地势低平，河网稠密，湖泊众多，素称为“水乡泽国”，平原外缘则围以红土岗地。

长江中下游平原在气候上与淮阳山地类似，大部分属北亚热带。西部的江汉平原、洞庭湖平原和东部的江淮平原、太湖平原，北面地形开

阔，易受北来冷空气侵袭，冬温较低，等温线向南凸出呈舌状分布。洞庭湖南侧直至湘潭、冷水江一带，太湖平原以南直至杭州湾南岸的宁绍平原，均属北亚热带，鄱阳湖平原因北面的大别山山势较高，鄱阳湖北口东西山地紧缩，北来冷空气不易长驱直入，冬温略高，属中亚热带北缘。全区年均气温 14°C — 18°C ，最冷月平均气温 0°C — 5.5°C ，最热月平均气温 27°C — 28°C ，年均降水量1000—1400毫米，集中于春、夏两季。区内地带性植被类型与淮阳山地相似，仍系以壳斗科为主的常绿阔叶—落叶阔叶混交林，过渡性十分突出，而亚热带所共有的马尾松、杉木和毛竹等，分布相当普遍。因区内港汊纷纭、湖泊密布，故湖沼地区水生植物种类繁富，如多种藻类以及莲、菱、茭笋、慈姑、芡实等，分布既广，产量亦丰。

四、江南丘陵

江南丘陵位于长江以南、南岭山地以北、武夷山—仙霞岭以西、雪峰山以东之间，地跨江西、湖南两省大部分和安徽南部、江苏西南部、浙江西部，主要由北东—南西走向呈雁行式排列的中山、低山和居于其间的众多丘陵盆地组成。东北部浙皖边区的山地丘陵与浙赣交界的山地丘陵相连，成为长江和浙闽独流入海水系的分水岭。本区的山地主要为花岗岩和浅变质岩，平均海拔500—1000米，高峰可超过1000—1500米。盆地主要为红色砂页岩或石灰岩，海拔100—400米，规模较大的有湘中的湘潭盆地，衡阳—攸县盆地，赣中的吉（安）泰（和）盆地，浙西的金（华）衢（州）盆地等。

本区地貌格局在燕山运动时基本奠定，三叠纪初期普遍受到海侵，到上三叠纪时全部上升成陆地并发生褶皱运动，形成一系列北东—南西走向的褶皱构造和穹窿构造（即新华夏构造体系）。中生代大规模的岩浆活动，闽浙沿海一带喷出了大量流纹岩，往内则有大量花岗岩侵入。在

无数的大小盆地中，从白垩纪到古近纪，沉积了巨厚的红色岩系，并夹有石膏和岩盐。第四纪的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差异隆起，武夷山和南岭山地上升量较大，由此往北，上升量愈来愈小，形成向北微倾的斜面，包括湖南、江西、浙西北三大凹形斜面。湖南凹形斜面向北倾斜，以衡阳以下的湘江为中轴，以洞庭湖为低洼中心；江西凹形斜面亦向北倾斜，以吉安以下的赣江为轴带，以鄱阳湖区为低洼中心；皖南、浙北的凹形斜面朝向东北，富春江是凹形中轴，杭州湾是低洼中心。在凹形大斜面的周围常有平行排列的北东走向山岭，如湘西的武陵山、雪峰山，湘赣交界的幕阜山、九岭山、武功山、罗霄山，浙、皖和闽、赣边区的九华山、黄山、天目山、怀玉山、仙霞岭、武夷山以及会稽山等，山文线都与构造线一致。其中许多山地，如庐山、黄山，由花岗岩或其他坚硬岩石构成，相对高度较大，雄伟秀丽，是我国著名的避暑和游览胜地。

本区属典型的亚热带（中亚热带）东部山地丘陵自然景观。气候的主要特点是夏季高温，冬季不甚寒冷但常受寒潮影响。年均气温 16°C — 18°C ，最冷月平均气温 4°C — 7°C ，最热月平均气温 28°C — 29°C 。年内日最高气温 $\geq 35^{\circ}\text{C}$ 的天数达20—30日，其中衡阳、湘潭、吉泰、金衢等红岩盆地可逾40天，是我国著名的夏季高温地区。冬季受北方冷空气影响，常出现较大的降温，全区绝对最低气温达 -6°C — -12°C ，往往给多年生常绿果木（如柑橘）的越冬造成很大威胁。全区年均降水量1200—1900毫米，东部多于西部，山地多于盆地，65%—70%的降水集中于5—9月，而以春雨比率较高，盛夏的7月、8月则常有相对少雨的“伏旱”出现。天然植被为典型的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占优势的树种是青冈和栲属，比较喜暖的树种大量出现。常绿阔叶树中有米槠、甜槠、紫楠、红楠、木荷等，落叶阔叶树种则有枫香、青线柳，针叶树中除马尾松、杉木外，还有古老的南方红豆杉、三尖杉、穗花杉等，竹的种类更加丰富，除毛竹外，还有刚竹、粉绿竹、淡竹、石竹、苦竹以及箬竹等。

另外，就整个华中地区的地貌结构而言，它还有一个重要特征，即红岩盆地广布，红层地貌典型。从中生代以来，此区就一直保持着较为暖热的环境，在地势较高的山地，第四纪虽然有冰川发育的某些痕迹，气候比较寒冷，北部边缘地带，晚更新世气候比较干寒，有过黄土堆积，但广大低山丘陵和盆地地区，整个第四纪在季风环流影响下，气候温暖湿润，加上这些地区的构造运动自古近纪以来就以整体轻微上升为主，在相对拗陷的浅小盆地中，第四纪沉积并不发育，呈内叠关系，因此白垩纪—新近纪堆积的红色岩层广泛出露，并被流水雕蚀成独特的红层地貌。红岩盆地几乎遍及全区，但以江南丘陵最为集中，这些盆地大小不等，形状各异，但其长轴基本与本区的多数山岭保持一致，以北东走向居多。盆地中的红层，在地貌形态上主要表现为坡度浑圆的丘陵和峭壁陡崖的丹霞地貌。由于红层岩性各地不同，故红层地貌组合亦有地区性的差异。淮阳山地、长江沿岸冲积平原边缘地带以及湘、浙境内，一般以红岩丘陵地貌为主，如河南的平氏盆地、湖北的钟祥盆地、安徽的南陵盆地、浙江的金衢盆地以及湖南的衡阳盆地等。

以上主要是先秦时期楚国的疆域范围所曾涉及者今日之自然地理概况，下列各节则依次缕述这些地方在被楚国统治前后或受楚国影响时期的气候植被与河流湖沼状况。

第二节 楚国的气候与植被

由于资料的局限，要探讨楚国的气候与植被，就目前的情况来说，可能放在一个更长的时段比较合适。这样的话，就不仅仅涉及历史文献资料，而且可以更多地利用地质钻探与考古资料，以及相关的自然科学

分析方法。故而在此对有关知识略作介绍^①。

植被是环境研究的综合体，因而是划分自然景观的重要标志。森林植被对水热条件的要求更为敏感，因此森林带的扩大和收缩总是要受到气候变化的制约，也就是说，其时间与空间的分布格局，可以反映出某一时段的水热状况，故通过对考古遗址伴生生物遗存的研究，有助于揭示植被带移动、植物区系的组成。同样，通过对具有丰富气候信息的湖沼相沉积进行较高精度的孢粉分析，辅以大植物遗存（果实、木材、种子等）的研究，更有助于恢复重建历史时期的环境状况。因此，孢粉分析在当今历史气候研究中成为令人瞩目的有价值的方法。所谓孢粉分析，是对一定地层层位样品中的孢子花粉进行离析、鉴定、统计，以研究其组合特征、百分含量及变化规律，并由此进行地层划分比对、确定地质年代，恢复古植被、古地理、古气候等。花粉和孢子是由维管植物（显花植物和蕨类）产生的，它们除极少数完成授粉的自然机能外，大多数最终降落到地面。但在到达地面之前，花粉和孢子在大气中被湍流混合，最终在一个地区形成比较均匀的花粉雨。花粉雨沉降至地面后，花粉和孢子沉积于泥塘、沼泽、湖泊和海洋等，并在这些非氧化环境的沉积物中被很好地保存下来。

花粉雨的成分取决于产生花粉雨的植被成分，因而花粉雨与地区植被密切相关。一个花粉雨样品是地方的或者低地的（水生和湿地群落）、地区的或者高地的（森林、草地）植被在空间和时间上的反映。如果分析一个保存于沉积物中的花粉雨样品，并鉴定统计所保存的不同类型的花粉和孢子，那么其结果——花粉谱，就是花粉和孢子沉积时期沉积点周围植被的反映。如果分析保存于不同层位地层沉积物中的花粉雨样品，化石花粉谱就能提供古植被的地层记录和沉积物所代表的整个地质时期

^① 参阅张丕远主编：《中国历史气候变化》，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1996年版，第59页。

的演化。

依据化石花粉谱重建古植被的主要方法，是比较化石花粉谱和已知植被区的现代花粉谱。如果现代和化石花粉谱是相似的，则可得出二者是由相似的植被产生的结论，从而得出古植被的现代类比物。然而，如果现代类比物没能发现，则认为古植被没有现代类比物或应在其他地方继续寻找可比较的现代花粉谱。如果在研究区及其邻近地区缺乏现代花粉谱，或者现代花粉谱不能完整地反映自然植被，那么指示种法将是有益的，也就是根据某些种属已知的生态特性和所在的现代植物群落作反推。例如，假如已知某种属仅在某种植物群落中出现或者是某群落的建群种，那么此种属的花粉在花粉谱中出现或者是花粉谱中的优势成分，则可指示此植物群落在花粉沉积期间存在。在中国，由于研究现代花粉谱的工作开展得较少，因而指示种法是目前应用最为广泛的方法。

前面还提到了一些地质年代，如新生代、震旦纪、三叠纪、白垩纪等，在此也对它们的分期略作说明。我们所生活的地球已经存在了46亿年，而人类产生以来的300多万年只是地球历史长河中短暂的一瞬。现代科学将地质历史进行系统性编年，划分为宙、代、纪、世等时间单位，宙是地质年代单位中最大的，按有无明显的生物出现，目前整个地球历史从古而今划分为四个宙：冥古宙、太古宙、元古宙、显生宙；代是宙的次一级单位，其划分主要以生物演化为依据，反映生物发展的阶段，如显生宙内划分出古生代、中生代和新生代，表示生物从“古老生物”，发展到“中期生物”，再到“晚近生物”的演化阶段；纪是比代次一级的地质时代单位，其名称大多来源于首先建立地层系统剖面的地点名称，如寒武纪，是因为在英国威尔士首先研究了这一地层，“寒武”是其拉丁文名称；奥陶纪，也源于英国威尔士，那里生活过一个古代民族叫“奥陶”；志留纪，最早研究该时代的出露地层位于威尔士边境，这里生活过一个不列颠部族叫“志留”；泥盆纪，出自英格兰的泥盆郡；世在国际性

地质时代单位中是最小的一级，其划分的标志通常是根椐古生物科、属的兴衰及其有关特征来确定的，一个纪可分两个或三个世，除新生代各世有特殊的命名外，一般世的名称是在纪的名称前增加早、中、晚字样。具体来说，太古宙分古太古代、新太古代；元古宙分三期：古元古代、中元古代、新元古代，其中新元古代晚期为震旦纪；显生宙分古生代、中生代和新生代；古生代从早到晚又分为寒武纪、奥陶纪、志留纪、泥盆纪、石炭纪、二叠纪；中生代从早到晚又分为三叠纪、侏罗纪、白垩纪；新生代则分为古近纪、新近纪和第四纪，其中第四纪又可分为更新世和全新世。

与地质年代单位相对应的年代地层单位为宇、界、系、统，它们是在各级地质年代单位内形成的地层，两者的级别与对应关系为：

地质年代单位	年代地层单位
宙·····	宇
代·····	界
纪·····	系
世·····	统

从地壳形成开始到 5.7 亿年前为止，这一段最古老的地质时期称为前寒武纪，包括冥古宙、太古宙、元古宙，它们形成的地层分别称为冥古宇、太古宇、元古宇。太古宇由一些经受强烈褶皱和岩浆作用的深变质岩组成，如片岩、片麻岩、混合岩等。太古宙是地球上生命开始孕育和发展的最初阶段，生物一般为原始的、低级的菌藻植物，如古球藻。因为此时的生物不具备容易保存的硬体，所以在这时的地层中很难见到化石。元古宙的生物有较大的进化和发展，菌藻植物在种类、数量和分布范围上大有增长，其后期开始出现无脊椎动物。到了显生宙的古生代，地层中开始保存大量的种类丰富的化石，因此从寒武纪开始，可以利用化石来划分和对比地层，确定地层的时代层序。

新生代是地质历史中的最新一代,包括地球发展的现阶段在内,已经延续了约 6500 万年。其晚期即第四纪,则是地壳发展历史最新的、也是时间最短的一个纪。第四纪的下限(即开始的时间),许多人赞同以距今 200 万年左右为宜,但由于第四纪与新近纪之间没有发生过划时代的造山运动和巨大的岩浆活动,气候变化也是渐移过渡的,很难一线划出其界限,因此目前对上新世—更新世之间的分界年龄还是聚讼纷纭,我国古生物学者通过对哺乳动物化石的对比研究,认为其下限设在 200 万年前左右比较适合我国的实际情况^①。第四纪自然界的最大特点是具有轮回性变化的现象,即冰期与间冰期、海侵和海退、地壳的上升和下降、剥蚀作用和堆积作用等交替的现象,有机界也是适应于这种自然环境韵律变化而变化的,而人类的出现则是这一时期的标志性事件,从此人类登上地球的舞台,并在随后的岁月中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新生代具体的分期如下表所示:

表 1-1 地史年代新生代分期表^②

代 (界)	纪(系)	世(统)	距今年龄 (百万年)	生物	
				植物	动物
新生代 (界 C ₂)	第四纪(系 Q)	全新世(统 Qh)	0.01	被子植物繁盛	人类
		更新世(统 Qp)	1.8		←
	新近纪(系 N)	上新世(统 N ₂)	5.3		哺乳动物与鸟类繁盛
		中新世(统 N ₁)	23		
	古近纪(系 E)	渐新世(统 E ₃)	33.9		
		始新世(统 E ₂)	55.8		
		古新世(统 E ₁)	65.5		

① 张武文、胡春元、刘秉正编著:《地学概论》,中国林业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96 页。

② 根据马建良、王春寿主编《普通地质学》(石油工业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208 页)之《表 17-2 地质年代表》、杨桥主编《地球科学概论》(石油工业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22 页)之《表 2-2 地质年代表》、刘自强主编《地球科学通论》(中国地质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68 页)之《附录 国际地层表》改编。

中国历史时期气候变迁的研究，竺可桢在《中国近五千年来气候变迁的初步研究》及其他一系列著作中，已做出了令人敬佩的卓越贡献，虽然这些著作没有特别论及先秦时期楚地的气候情况，但因气候变化所涵盖的地域范围非常广泛，而中国东部大体处于季风气候区，楚国又基本上处于长江流域，因此竺文对于研究楚国的气候状况依然具有指导意义。

《中国近五千年来气候变迁的初步研究》一文考虑到我国冬季温度主要受西伯利亚冷空气所控制，其变化在冬春即能影响农作物的生长，故以冬季温度作为气候变动的指标，又根据研究所利用材料的性质，将近5000年的时间分为4个时期，即考古时期（约前3000—前1100），主要利用考古材料考察气候状况、物候时期（前1100—1400），主要利用历史文献中的物候资料作为研究基础、方志时期（1400—1900），主要利用明清时期各地方志中的气候记录、仪器观测时期（1900以来），这一阶段已经有了气象观测资料。楚国所处的春秋战国时期，依据竺可桢的研究，处于相对温暖的阶段：

周朝的气候，虽然最初温暖，但不久就恶化了。《竹书纪年》上记载周孝王时，长江一个大支流汉江，有两次结冰，发生于公元前903和前897年。《纪年》又提到结冰之后，紧接着就是大旱。这就表示公元前第十世纪时期的寒冷。《诗经》也可证实这点。相传《诗经·豳风》是周初成王时代（前1063—前1027）的作品，可能在成王后不久写成。豳（邠）的地点据说是一个离西安不远，海拔500米高的地区。当时一年中的重要物候事件，我们可以从《豳风》中的下列诗句中看出来：

八月剥枣，十月获稻，为此春酒，以介眉寿。

接着又说：

二之日凿冰冲冲，三之日纳于陵阴，四之日其蚤，献羔祭韭，九月肃霜。

这些诗句，可以作为周朝早期，即公元前10世纪和前11世纪时代邠地的物候日历。如果我们把《豳风》里的物候和《诗经》其他国风的物候如《召南》或《卫风》里的物候比较一下，就会觉得邠地的严寒。《国风·召南》诗云，“摽有梅，顷筐暨之”。《卫风》诗云，“瞻彼淇奥，绿竹猗猗。”梅和竹均是亚热带植物，足征当时气候之和暖，与《豳风》物候大不相同。这个冷暖差别一部分是由于邠地海拔高的缘故，另一方面是由于周初时期，如《竹书纪年》所记载过有一个时期的寒冷，而《豳风》所记正值这寒冷时期的物候。在此连带说一下，周初的阴历是以现今阳历的十二月为岁首的，所以《豳风》的八月等于阳历九月，其余类推。

周朝早期的寒冷情况没有延长多久，大约只一二个世纪，到了春秋时期（前770—前481）又和暖了。《左传》往往提到，山东鲁国过冬，冰房得不到冰；在公元前698、公元前590和公元前545年时尤其如此。此外，像竹子、梅树这样的亚热带植物，在《左传》和《诗经》中，常常提到。

宋朝（960—1279）以来，梅树为全国人民所珍视，称梅为花中之魁，中国诗人普遍吟咏。事实上，唐朝以后，华北地区梅就看不见。可是，在周朝中期，黄河流域下游是无处不有的，单在《诗经》中就有五次提过梅。在《秦风》中有“终南何有？有条有梅”的诗句。终南山位于西安之南，现在无论野生的或栽培的，都无梅树。下文要指出，宋代以来，华北梅树就不存在了。在商周时期，梅树果实“梅子”是日用必需品，像盐一样重要，用它来调和饮食，使之适口（因当时不知有醋）。《书

《经·说命篇下》说：“若作酒醴，尔唯麴蘖；若作和羹，尔唯盐梅。”这说明商周时期梅树不但普遍存在，而且大量应用于日常生活中。

到战国时代（前480—前222）温暖气候依然继续。从《诗经》中所提粮食作物的情况，可以断定西周到春秋时代，黄河流域人民种黍和稷，作为主要食物之用。但在战国时代，他们代之以小米和豆类为生。孟子（约前372—前289）提到只北方部族种黍。这种变化大约主要由于农业生产资料改进之故，例如铁农具的发明与使用。孟子又说，当时齐鲁地区农业种植可以一年两熟。比孟子稍后的荀子（约前313—前238）证实此事。荀子说，在他那时候，好的栽培家，一年可生产两季作物。荀子生于现在河北省的南部，但大半时间在山东省工作，山东之南江苏之北。近年来直到解放，在淮河北部习惯于两年轮种三季作物，季节太短，不能一年种两季。二十四节气是战国时代所观测到的黄河流域的气候而定下的。那时把霜降定在阳历十月廿四日。现在开封、洛阳（周都）秋天初霜在十一月三日到五日左右。雨水节，战国时定在二月廿一。现在开封和洛阳一带终霜期在三月廿二日左右。这样看来，现在生长季节要比战国时代长三四十天。这一切表明，在战国时期，气候比现在温暖得多。

到了秦朝和前汉（前221—23）气候继续温和。^①

这段文字里列举了一些物候资料，以此来判断当时的气候状况，大

① 竺可桢：《中国近五千年来气候变迁的初步研究》，载《考古学报》，1972年第1期；亦可参见《竺可桢文集》科学出版社1979年版，第475—498页。

体是可信的。许多学者也在相关的史籍中找到了更多的佐证，比如《左传·成公十年》记载：“六月丙午，晋侯欲麦，使甸人献麦，馈人为之。”^① 鲁成公十年六月丙午，当阳历公元前 581 年 5 月 6 日这一天，晋侯正生病，想尝新麦，于是命令主管公田的官员收割麦子后献上来。这说明当时华北的冬小麦收获期在 5 月，较今提前 10—20 天。又如大约成书于公元前 2 世纪的《吕氏春秋》，记录有不少物候资料，其《任地篇》记载：“孟夏之昔，杀三叶而获大麦。”高诱注释说：“昔，终也。三叶，荠、亭历、薪莫也；是月之季枯死，大麦熟而可获。”据今人夏纬英的研究：“荠、亭历、薪莫，三种都是十字花科植物，至夏历四月之末即枯死，而大麦适于此时成熟。”^② 同书同篇又记载：“冬至后五旬七日菑始生；菑者，百草之先生者也，于是始耕。”^③ 菑，即菑蒲，是浅水中多年生草本植物。当时人们认为冬至后 57 日菑蒲开始生长，而菑蒲是百草中最先生出的，可以视菑蒲出生为开始耕地之时。这条资料反映的是当时关中地区的情形，而现在陕县菑蒲生叶为 3 月上旬，两者相比，差了 10 天，说明公元前 2 世纪以前有一个阶段的温和气候。据研究，这一温暖期大约持续了 700 多年，即从春秋开始到西汉末年，其年均气温大约比现在高 1.5℃ 左右，这相当于今天的气候带向北移动了 1—2 个纬度，也就是说，当时黄河流域的许多地区处于北亚热带。

众所周知，我国东部区域的气候呈明显的带状分布，春秋战国时期黄河流域比现在温暖，由此可以推知那时长江流域要更为炎热。根据地质钻探资料和学者的研究，现在对故楚地区从第四纪全新世以来的气候变化情况已经有了比较清晰的认识，由此我们可以从这些研究中了解楚

① 洪亮吉：《春秋左传诂》，中华书局 1987 年版，第 462 页；朱宏达、李南晖：《左传直解》，浙江文艺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379—380 页。

② 以上见夏纬英：《吕氏春秋上农等四篇校释》，中华书局 1957 年版，第 49—50 页。

③ 夏纬英：《吕氏春秋上农等四篇校释》，中华书局 1957 年版，第 49 页。

国的气候状况。

楚地的气候变化如何呢？以洞庭湖区为例，其温度变化与全国大体同步；干湿变化则具有明显的地域性，与长江中、下游基本同步，又有所不同。全新世整体上为温和气候，温—干与温—湿气候组合交替出现；历史时期的气候则以温—湿、凉—干组合为主。^① 根据湖南沅江华田（田11）钻孔沉积的孢粉分析，^② 第四纪最晚的地层（Q₄）可分为三个沉积时期，自下而上分别为田11-4、田11-3、田11-1，各沉积时期的植被分布与气候状况为：

世
纪
楚
学

田11-4沉积时期，植被属于亚热带与暖温带过渡的落叶阔叶林，其主要成分是栎类，它们与某些亚热带落叶阔叶树种如枫香、山核桃混交，林下灌丛不发育，仅有较多的草本植物藜科、毛茛科、菊科和蕨类的水龙骨科。气候暖而略平。

田11-3沉积时期，植被和气候再次发生变化，突出的是作为我国亚热带山地落叶阔叶树和常绿阔叶树混交类型的水青冈大量出现。由于水青冈现主要分布在30°N以南，亮叶水青冈则分布于我国20°N—30°N之间，现属于亚热带湿润地区的沅江地区，其原生植被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最热月气温为28℃—30℃，最冷月气温在2℃—6℃之间，即使在山地丘陵也难以见到由水青冈组成的纯林。但在田11-3样沉积时期它们得以繁盛，标志着当时的最热月气温较今天为低，最冷月气温较今天为高，受海洋性气候影响较今强烈，四季并不分明。那时沅江地区具有温暖而潮湿的气候，丘陵或平原区生长着以水青冈为主的落叶阔叶林，林下尚有某些常绿类型植物以及一些蕨丛，局部地区有湖沼。

① 张人权、梁杏、张国梁、皮建高：《洞庭湖区第四纪气候变化的初步探讨》，载《地质科技情报》，2001年第20卷第2期。

② 蔡述明、官子和、孔昭宸、杜乃秋：《从岩相特征和孢粉组合探讨洞庭盆地第四纪自然环境的变迁》，载《海洋与湖沼》，1984年第15卷第6期。

至田 11-1 样沉积时期, 由于乔木树种的减少, 杜鹃灌丛增加, 亚热带的蕨类, 如金毛狗 (*Cibotium barometz*)、海金沙、凤尾蕨、瘤足蕨的大量增加以及转板藻的大量出现, 表明当时的环境又有变化, 可能湖沼范围扩大了, 岸上尚有杉木和松分布, 但森林树种的成分较为单调, 阔叶树种只有云实、山矾、漆、栎和个别的银杏, 与田 11-13 样比较, 田 11-1 样沉积时期, 气温明显增高, 一些典型的热带蕨类生长在山麓沟边及林下阴处的酸性土上。

因此, 在上述 4 个沉积时期由田 11 孔自下而上植被的演替依次是: 暖性的落叶阔叶林地带、温热的落叶阔叶—常绿阔叶林带、由暖性向湿热过渡的含落叶阔叶树的蕨类草丛—水生植物带。这些钻孔资料没有进行确切的年代分析, 但对比江汉平原的植被与气候变化状况, 则可发现, 洞庭湖区华田的田 11 孔最晚的地层 (Q_4) 大体反映了该区全新世 (约 1 万年) 以来的环境变化状况。

那么, 江汉平原全新世以来气候的演变情况是怎样的呢? 根据学者的研究, 大体上可分为下列阶段^①:

早全新世 (距今 10000—7500 年), 气候为温凉偏湿, 钻孔剖面见有螺壳、植物碎片和腐殖质, 孢粉为松—枫香—栎—桦—藜—凤尾蕨—姬蕨科组合, 木本占 75.9%, 草本占 6.5%, 蕨类占 17.5%, 为针阔叶混交林植被, 海平面上升到 -20—-10 米, 使长江中下游河面比降变缓, 流水搬运能力减弱, 产生的溯源堆积已到江汉洞庭平原。江汉平原及其上游地区, 气温回升, 至少比现今增高 2℃—3℃, 降水量较现在增多 100 毫米以上。

中全新世 (距今 7500—2500 年) 时, 气候由暖干转为暖热湿润, 年

① 徐瑞瑚、谢双玉、赵艳:《江汉平原全新世环境演变与湖群兴衰》,载《地域研究与开发》,1994年第13卷第4期。

均气温比现今高 2°C 左右，冬季一月温度比现在高 3°C — 5°C ，钻孔剖面含苏氏小玻璃介（*Candoniella albicans*）、玻璃介未定种（*Candona* sp）、土星介诸种（*Llyocypris* ssp）及淡水螺壳和植物碎片、草炭层。有2个孢粉组合带，第一带为松—枫香—栎—桦—蔷薇科—中国蕨组合，阔叶树种多，木本占81.3%，草本占5.9%，蕨类占12.8%，为针叶阔叶混交林；第二带为松—栎—枫香—蔷薇—川续断科—骨碎补科—中国蕨—水蕨科组合，阔叶树种增多，木本占85.2%，草本占3.6%，蕨类占11.2%，为针阔叶混交林植被。

晚全新世（距今2500年），气候经历温凉潮湿与温暖潮湿的波动。据孢粉反映，气候温凉潮湿时，蕨类繁盛，含量达88.6%，主要有中国蕨、膜蕨、水龙骨、苔藓等，气候转为温暖潮湿时，为松—桦—栎—木兰属—蒿—豆—泽泻科—中国蕨—水龙骨—膜蕨孢粉组合，木本含量占43.7%，草本占30.1%，蕨类占26.2%，为针叶阔叶混交林植被。这一阶段的气候经历了温暖、凉干、温湿的多次变化，而在公元前600年至公元150年则属于温暖湿润时期，其气温比现今高 1°C — 2°C ，江汉平原湖泊处于相对稳定状态。

通过对江汉平原和洞庭湖平原沿长江两岸的5个钻孔资料分析，学者们也得到了这个地区全新世孢粉及植被气候较完整的认识，在此亦录出作为其参考。^①

所选5个钻孔样地点分别位于湘、鄂两省交界处的长江南、北岸，1236孔、1167孔和1174孔分别取自湖北省公安县陆逊湖、上荆江北岸沙市和洪湖西岸，属河湖积平原，全新统厚20—30米，1229孔、1230孔取自湖南省洞庭湖北岸君山，该区为湖积平原，全新统厚10—15米。整个研究地区植被区划属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目前大多为人工植被和

① 张丕远主编：《中国历史气候变化》，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1996年版，第79—80页。

水生植被。该区年平均温度 15°C — 16°C ，年降水量1200—1300毫米。以全新世时代较全的1236孔为主，结合其余4孔孢粉分析结果来划分孢粉带，同时，把大量出现的青冈、栲、栎作为优势种，把少量出现的但能对气候带鉴定有意义的木兰、冬青、盐肤木、枫香、芸香、卫矛等作为暖性标志种，判别各孢粉带的植被和气候。1236孔孢粉带自下而上可分为6带：

第6带（17.5米，30号样），以松和蕨类占优势，相对含量分别达总量35%以上，构成松—蕨类植被景观，有少量的青冈和栎、栗，但不超过1%。反映本带为暖温带—北亚热带松林蕨地类型植被。

第5带（14.5—17.5米，25—29号样），木本植物占优势，以栎和青冈为主，占总量的10%—30%，同时出现较暖的标志科属：五加科、山毛榉属、鼠李科、枫香属、木兰科、山核桃属、芸香科、小蘗科、大戟科等。草本植物增加，达20%—30%，以蒿为主。蕨类中有鳞毛蕨、裸子蕨、碗蕨、蚌壳蕨、金毛狗等。推论该带植被为中亚热带常绿阔叶和落叶阔叶林类型。

第4带（11.9—14.5米，19—24号样），蕨类占优势，达50%，主要有莎草蕨、鳞毛蕨、金星蕨等。木本以松、栎为主，分别达到15%和20%，常绿栎类减少至2%—5%。其下部出现云杉、冷杉、铁杉，共计达10%。故划分该带上部为北亚热带至温带落叶阔叶、常绿阔叶和针叶混交林植被类型，下部可划为相应气候带的松栎针叶阔叶混交林。

第3带（10.6—6.6米，10—18号样），木本类占30%—55%，以松为主，达11%—40%，其次为栎，达5%—15%，青冈增加，达3.5%—5.5%。另有少量的水青冈出现。亚热带类型如漆树科、冬青、木兰科、芸香科等占2%—6%。本带蕨类高达30%—70%。草本以水生草本香蒲、黑三棱等为主，达2%—8%。同时，萍属也有较多出现。此带划为中亚热带常绿阔叶和落叶阔叶植被类型以及该气候带下的水生植被类型。

第2带(6.6—4.6米, 6—9号样), 木本类以松为主, 含量达20%—40%, 夹有常绿和落叶栎类(2%—4%)。少量木兰、盐肤木、芸香、卫矛、冬青等花粉出现。该带蕨类占优势, 达55%—70%, 除大量水龙骨科和蕨属外, 还有凤尾蕨、金毛狗及海金沙等。划分本段为北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和该气候带下的蕨类草地。

第1带(0—4.6米, 1—5号样), 蕨类仍占优势(30%—70%)。以水龙骨、蕨和金粉蕨等属为主, 达15%—30%。木本类松和栎交替出现, 除少量的青冈(2%), 余为落叶阔叶树类型, 如桦属、榛属、枫杨属、柳属等。该带植被为北亚热带—暖温带阔叶林类型。

在上述各带中, 其第2带所跨时段大约为距今2500—1500年, 楚国存在的时间大体处于其间。目前对这一时段的气候与植被状况的研究已经比较深入, 上文引用了竺可桢对近5000年来中国气候的研究, 其文所附温度变迁图指出, 战国时期气温总的呈下降之势, 从战国前气候波动就已开始, 气温由原来约高于现今的 2°C (战国初期的气温约高于现今 1.5°C)下降到战国末期的仅高于现今 0.5°C 。这一结论已经被学界所证实。也就是说, 春秋战国时期楚国的气候较为温暖, 且略高于现今, 或与现今差别不大。^①从文献记载和考古发现中, 也可以找到佐证。《史记》《汉书》等史书都记载南方“暑湿”, 或说“江南卑湿”, 无不表明当时长江流域为温暖的亚热带气候。另外, 柑橘种植北界的变化, 也可以指示这一地区气候的变迁。

柑橘是一种典型的亚热带果树, 现代的种植北界可以到达北亚热带地区。适宜栽培柑橘的地区, 其极端最低气温多年平均值需在 -5°C 以上, 年平均气温在 15°C 以上, 但不得高于 38°C , 最冷月(即1月)平均

^① 参阅陈业新:《战国秦汉时期长江中游地区气候状况研究》, 载《中国历史地理论丛》, 2007年第22卷第1期。

气温要在 5°C 以上。如果极端最低气温多年平均值在 -9°C 及其以下，柑橘会被冻死，因此限制柑橘向北分布的主要原因是冬季的最低气温。目前我国柑橘的种植遍布华东、中南、西南和西北18个省区，主要种植在秦岭南麓、安徽南部到太湖流域以南的广大地区，其中以浙、赣、湘、黔等省的南部地区、华南、云南大部和四川盆地及长江三峡地区为最适宜栽培气候区，这与先秦秦汉时期柑橘的分布地区基本一致。

据文献记载，先秦、秦汉时期柑橘始终以南方为主要分布地区，《尚书·禹贡》载：扬州“厥包橘柚锡贡”，当时扬州所贡方物中有橘、柚二果^①；《楚辞·九章·橘颂》曰：“后皇嘉树，橘徕服兮。受命不迁，生南国兮。深固难徙，更壹志兮。绿叶素荣，纷其可喜兮。曾枝剌棘，圆果抟兮。青黄杂糅，文章烂兮。精色内白，类可任兮。纷缦宜修，媿而不丑兮。”^②此段文字，倾情赞美橘生于南国、壹志不迁的坚贞秉性，千百年来为人所称道。《山海经·中山经》也载：荆山“其木多松柏，其草多竹。多橘櫛”；洞庭之山“其木多相梨橘櫛”。这里的櫛，据郭璞注云：“櫛似橘而大也，皮厚味酸。”袁珂认为“櫛”本字作“柚”。荆山即今湖北西部之荆山，漳水发源于此；洞庭之山，则指今湖南岳阳西面洞庭湖之君山。《列子·汤问》云：“吴楚之国有大木焉，其名为櫛，碧树而冬生，实丹而味酸，食其皮汁，已愤厥之疾，齐州珍之，渡淮而北而化为枳焉。鸚鹄不踰济，貉踰汶则死矣，地气然也。”^③《晏子春秋·内篇·杂下》：“景公使晏子于楚，楚王进橘，置削，晏子不剖而并食之。楚王曰：当去剖。晏子对曰：臣闻之，赐人主之前者，瓜桃不削，橘柚不剖。

① [唐]孔颖达疏曰：“橘柚二果，其种本别，以实相比，则柚大橘小。此物必须裹送，以须之有时，故待锡命乃贡，言不常也。”江声曰：“包，裹也，橘柚皆江南果。”胡渭曰：“今浙东西橘柚更多，福建多且美，皆在扬域。”参阅[宋]傅寅撰：《禹贡说断》，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54页；尹世积著：《禹贡集解》，上海商务印书馆1957年版，第14—16页。

② 蒋天枢：《楚辞校释》，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版，第368—369页。

③ 杨伯峻：《列子集释》，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158—159页。

今者万乘无教令，臣故不敢剖；不然，臣非不知也。”^①《吕氏春秋·孝行览·本味》：“果之美者……江浦之橘，云梦之柚。”^② 这些资料都表明，春秋战国时期橘生于淮南、江南地区，可见这时的气候比较温暖湿润。另外《战国策·宋策》载墨子对公输般的话曰“荆有长松、文梓、榿、柟、豫章”，这些树木也可以与考古发现相印证，在楚、汉时期的墓葬中，通过对其棺槨和木炭等的鉴定，可以证明这一带广布着由常绿乔木、落叶乔木楠、桂、化香木、梓、楸、杉、枫杨、梅等树种组成的亚热带森林和毛竹林。

总之，从上述的研究资料中我们可以知道春秋战国时期楚国的气候与植被状况，其气温略高于现在，有时则与现在相差不大，故其植被也是与亚热带气候相适应的花卉草木。

第三节 楚国的河流与湖泊

楚国境内，河流纵横交错，湖泊星罗棋布。“江汉沮漳，楚之望也”，长江、汉水、沮水和漳水为人们所熟悉，自不待言；而其境内的广原大泽，如云梦泽、彭蠡泽在人们的记忆中亦是印象深刻；不过，洞庭湖、鄱阳湖则对人们来说还是比较陌生的名词。《诗经·周南·汉广》篇中云：“汉之广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栖息于江汉之滨的先民们，竟以为江汉之广，难假舟楫。然则斯时其面貌究竟若何？是否真如诗之所咏？

一、江水

楚国境内最大的河流，无疑属长江。长江，古人多称为“江”，它发

① 吴则虞：《晏子春秋集释》，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96页。

② 张双棣等：《吕氏春秋译注》，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380页。

源于唐古拉山脉各拉丹冬雪山西南侧，从世界屋脊青藏高原奔流而下，穿过山高谷深的横断山脉，劈开重峦叠嶂的云贵高原，流经丘陵起伏的四川盆地，切穿雄伟壮丽的三峡，然后驰骋于开阔平坦的平原低地，浩浩荡荡地奔注于东海。它所流经的中下游地区，汇集了众多的河流湖泊，其北侧支流主要有沮漳河、汉江和巢湖水系，南支则有清江、洞庭湖水系、鄱阳湖水系、水阳江和太湖水系。在这些地区，从远古时期开始就有先民们栖居繁衍，与黄河流域的中原地区一样，是我国古代文化的发祥地之一。春秋战国时期，楚人更是在它的哺育之下创造出了辉耀古今的灿烂文化。不过，当时长江的河床及沿岸之地貌形态颇不同于今日。

先来看荆江。荆江是长江在中游冲积平原上的一段河道，上起枝江，下迄城陵矶，全长约 400 千米。其中藕池口以上称上荆江，藕池口以下称下荆江。由于所处地貌形态不同，先秦时期这一段的长江河床上下各各不同，江陵以西的荆江河段，发育在山前冲积扇上，因摆脱了两岸山地的约束，河流比降陡减，河床中沉积了一系列沙洲，逐渐形成分汊河道，但又因河道受两岸地形控制，最终都在江陵汇集成深广的大江；江陵以下荆江河段的发育，与古云梦泽的演变密切联系在一起，河道以分流形式流经云梦泽地区，其主泓则大体沿今荆江流路至城陵矶合洞庭四水。

据《禹贡》记载：“岷山导江，东别为沱，又东至于澧。”^① 明清时期，有学者据此认为 5 世纪以前长江主泓是南注洞庭湖，而今天的荆江在当时只是长江的一条汊道。这种看法其实是不正确的。《禹贡》所载荆州之沱，即自大江分出复入于江的长江分汊河道，位置在长江出三峡所形成的冲积扇上，《汉书·地理志》在南郡枝江县下有明确记载：“江沱出西（南），东入江。”汉代枝江县在今县东北，“东入江”即指在枝江

^① 尹世积：《禹贡集解》，上海商务印书馆 1957 年版，第 41 页。

县东面流入长江。酈道元《水经注·江水注》亦云“（江水）又东过枝江县南，沮水从北来注之”^①，可见先秦汉魏时代，江、沱分汉后仍在今枝江县一带汇入长江，根本不存在分汉主泓南注洞庭合澧水一回事。那么，“又东至于澧”如何解释？原来，当时烟波浩渺的洞庭湖尚未形成，现在湖南的湘、资、沅、澧四水并不能汇注其中，而是在城陵矶以西一带直接流注长江。因此，《禹贡》所谓“又东至于澧”是指江、沱合流后，大体沿今荆江流路至城陵矶附近与四水汇合，又由于澧水在四水中首先与长江相汇，故《禹贡》以此为言。后来洞庭湖水面不断扩大，四水下游才形成先注入湖，再由湖入江的局面，而长江东至于澧的水流交汇形势也不复存在。《水经注》对江陵以西荆江分汉河道的记载是比较清楚的，当时江、沱分支于枝江县西，江、沱之间有一百多个沙洲，其中以百里洲为大。洲南为江，洲北为沱。江、沱在枝江县东汇合后接纳四水，至江陵西南枚廻洲，又分为南北两江，中间有故乡洲、龙洲、宠洲、郟里洲、燕尾洲等沙洲。南、北两江至江陵城南，终于断洲通会，自此形成深广的河床继续东流，进入云梦泽。

江陵以下的荆江河段进入云梦泽后，即以漫流的形式向东南汇注。由于江汉地区现代构造运动继承第四纪新构造运动的特性继续沉降，云梦泽在全新世初期湖沼度极高。在云梦沉降区平原冲积层以下3—4米深处，普遍有湖沼相沉积，表明有史记载以前，长江出江陵进入范围广阔的云梦泽地区，其河槽淹没于湖沼之中，河床形态不甚显著，表现在沉积物上为：湖沼相沉积与河流相沉积交替、重叠，但因该地区现代构造运动具有向南掀斜的特性，江陵以东的荆江漫流有逐渐向南推移、汇集的趋势。至周秦两汉时期，由于长江泥沙长期在云梦泽沉积，以江陵为顶点的荆江三角洲在云梦泽西部首先形成。荆江在三角洲上成扇状分流

^① 王国维：《水经注校》，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078页。

水系向东扩散，而主泓受南向掀斜运动的制约，偏在三角洲的西南边缘，这时下荆江地区尚处于高度湖沼阶段，荆江主泓横穿湖沼区至城陵矶合洞庭四水。在三角洲中部汇注云梦泽的荆江分流有夏水和涌水。夏水西起今湖北江陵，分江水流经今监利县北复入于江；涌水约在今湖北江陵东南分江水东流百余里入江。楚文王时，阎敖因巴人反叛，仓皇游涌水而逃逸。后来因荆江三角洲分流顶点高程增加，此二水变成了冬塞夏通的季节性河流，南朝刘宋盛弘之《荆州记》云：“（夏、涌）二水之间谓之夏洲，首尾七百里，华容、监利二县在其中矣。”^① 在南岸今松滋、公安一带，当时的地势是西南高、东北低，主要水道都自西南往东北流注长江，如著名的油水，源于湘、鄂交界处，东北流至今公安县北注长江，战国时鄂君启节上的铭文所说的舟行路线，有“上江、入油”^②，即指溯江而上，在今公安县北进入油水。

从湖南城陵矶至江西湖口全长 480 多千米，与荆江一起同属长江中游河段，先秦时期与荆江的漫流不同，这一段主要表现为分汉性河型，这与它们所处的地质地貌条件不同有关。

长江城陵矶—湖口段所处大地构造单元主要是介于淮阳地盾和江南古陆间狭长的扬子准地台。它形成于元古代末期，长期缓慢下沉堆积，后经强烈褶皱、断裂和岩浆活动而分化成一系列被断裂分开的二级三级构造单元，有的成为凹陷，有的成为隆起，有的则成为褶皱带。目前，长江城陵矶至武汉段即受北东向的洪湖—金口大断裂控制而沿南西—北东向流动；武汉至湖口段受南淮阳深断裂影响折向东南，使长江城陵矶—湖口段成为一个大致以阳逻附近为顶点的向北突出的大弧形。近

① 王文楚等点校：《太平寰宇记》，卷一四六，中华书局 2007 年版，第 2835 页。

② 谭其骧：《鄂君启节铭文释地》，载《长水集》（下），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193—211 页。此文最初发表于《中华文史论丛》，第 2 辑，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 1962 年版，第 169—190 页；朱德熙、李家浩：《鄂君启节考释（八篇）》，载《纪念陈寅恪先生诞辰百年学术论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61—70 页。

5000 年来此河段以下沉运动占主导，但因两侧构造单元不同，表现在两岸之间一般是左岸下沉，右岸上升或相对上升。右岸河漫滩平原比较狭窄，不少地段石质山地直接濒临江边或伸出江中成为矾头，控制着分汉河道的具体位置和演变形式，而左岸除鄂城—田家镇段表现为山地丘陵外，其余地区主要是大片冲积低平原，因此本河段绝大多数的河弯和弯曲分汉河段的弯曲方向都倒向左岸。

具体来说，城陵矾至石码头、沙帽山至武汉市、西塞山至武穴的三个河段大体上属顺直分汉河型，而石码头至沙帽山、武汉市至西塞山、武穴至湖口的三个河段则属弯曲分汉河型。顺直分汉河型的河床两侧往往有较多的矾头濒临江边，甚至呈对称地锁住江道，束缚河床自由摆动，因此，其河床在历史时期变动很小，河道长期比较稳定。弯曲分汉河型两侧的地貌形态有显著差异，右岸丘陵山地濒临江边，矾头较多，左岸大多为开阔的泛滥平原，矾头较少，间距大，容易形成弯曲分汉河道，又在新构造运动向左岸掀斜的支配下，分汉河道的弯曲方向大多向左岸发展，在历史时期变化较大。

城陵矾—石码头河段，除城陵矾外，还有三组矾头对称夹江分布，即道人矾和白螺矾、彭城矾和杨林矾、鸭栏矾和螺山矾。据《水经注·江水注》记载分析，6 世纪前，上述上下矾头间的江道较今偏右，紧逼东部丘陵，鸭栏矾尚处于大江之中。特别是螺山矾以下河段，江水受螺山矾迫溜，古河道偏在今河道以东，自鸭栏矾经郭家棚、晓洲、李家、横河堤至黄盖山西侧挑流北上直抵乌林。在李家附近，废道河槽至今还相当开阔（图 1-1^①）。当时在河床中已有沙洲见于记载，如彭城矾附近有可供驻军的彭城洲等。由于江道紧迫右岸丘陵，夏季江水泛滥于左岸冲

^① 引自中国科学院《中国自然地理》编辑委员会：《中国自然地理·历史自然地理》之图 4-3-11，科学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110 页。

积平原，形成完整的自然堤，阻隔云梦泽与江水的交汇，因此《水经注》在该河段左岸没有留下任何支流的记载，而右岸则有众多的季节性溪流注入长江，如黄金浦、良父浦、鸭栏、冶浦等，说明右岸尚无自然堤阻隔或自然堤极不完整，今天右岸的一系列小湖泊，在6世纪以前还没有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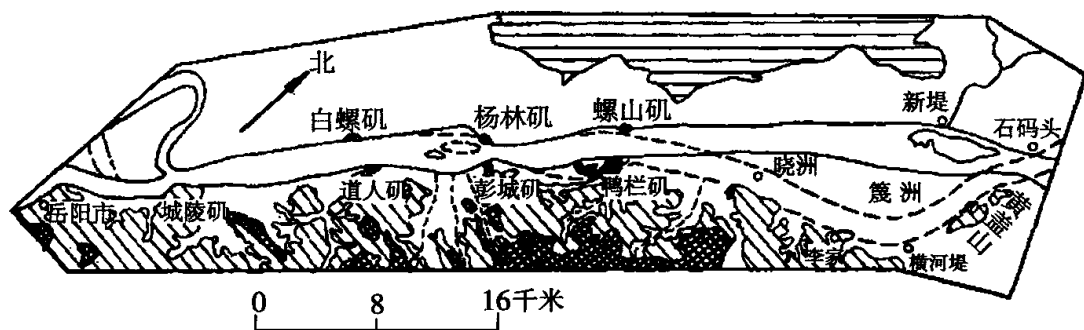


图1-1 城陵矶—石码头河段

石码头—沙帽山河段，由陆溪口鹅式弯道、嘉鱼微弯分汊河道和城陵矶以下长江中下游唯一典型的簰洲湾河曲三部分组成。6世纪以前，该河段属微弯分汊河型。据《水经注·江水注》记载，当时江水受黄盖山迫溜北上，直趋乌林，被黄蓬山挑流折向东流，经嘉鱼县西南一带丘陵，又东北经嘉鱼县城，归粮洲、燕子窝，穿过簰洲湾颈部，由大湾北上至赤矶山西、沙帽山东。当时江中沙洲较多，著名的有练洲（龙口西北）、蒲圻洲（蒲圻山北）、扬子洲（鱼岳山北）、金梁洲、渊洲（俱在鱼岳山东北）、沙阳洲（簰洲东南）、龙穴洲（沙阳洲下尾）、聂洲（赤矶山西南）等，而陆溪口弯道和簰洲湾曲流可能已具雏形，属长江支浦。

沙帽山—武汉市河段，自南向北有5组矶头夹江分布：沙帽山和赤矶山、大军山和龙船矶、小军山和杨泗矶、虾蟆矶和梅家山以及龟山和蛇山。它们制约着河床的横向摆动，从《水经注》等史料分析，这一河

段的江岸变动少，河床基本稳定，特别是前四组矾头之间，间距最小，河床相当稳定。

武汉市—西塞山河段，南北向局部断裂与北西向南淮阳深断裂错综交汇，破碎带错断位移，使河道在北西—南东的总流向下曲折多变，形成许多直角状拐弯，又由于断层交汇地带基岩破碎，第四纪疏松沉积物发育，有利于河床横向摆动，当它超过稳定河宽时，泥沙落淤即形成边滩、江心洲和分汊河道。事实上，江水过龟、蛇二山之后，江面骤然展宽，水流挟沙能力下降，在其下游江中即有沙洲涨出，使长江成为分汊河道。据《水经注·江水注》记载，6世纪以前，江中沙洲较今为多，自上而下计有东城洲、武洲、峥嵘洲、举洲、芦洲、五洲和三洲等，这些沙洲现今大多已靠岸成陆。目前该河段由天兴洲弯曲分汊河道、双柳镇（现为新洲区双柳街道）单一弯曲河道、团风鹅颈式汊道、黄冈弯曲汊道、戴家洲弯曲汊道和散花洲单一弯曲河道等六个部分组成。

西塞山—武穴河段，丘陵山地紧临河床两侧，使河道发育成峡谷型的单一河段，河床十分稳定。据《水经注·江水注》记载分析，6世纪以前，此河段横断面较今略宽，当时大江自西塞山东下，主泓紧迫右岸山地。

武穴—湖口河段，发育于九江冲积扇，由龙坪鹅式汊道、单家洲顺直汊道和张家洲弯曲汊道三部分组成，先秦时期，长江出武穴，在九江冲积扇上形成扇状分汊水系，东注彭蠡古泽，因汊道众多，《禹贡》谓之“九江”，李白有诗句云“白波九道流雪山”，即此意。由于冲积扇处于下扬子准地槽新构造南向掀斜下陷带^①，九江水系趋于向南汇集，至东汉班固著《汉书》时，在寻阳县（今黄梅县西南）下注曰：“禹贡九江在南，皆东合为大江。”^②

① 林承坤：《第四纪古长江与沙山地形》，载《南京大学学报》，1959年第2期。

② 《汉书·地理志上》。

湖口以下为长江下游。自鄱阳湖至镇江段，全长 530 千米，跨江西、安徽、江苏三省，属分汉性河型。在大地构造上，它与长江城陵矶—湖口段同属淮阳地盾和江南古陆之间狭长的扬子准地台，发育于地台的挤压断裂破碎带，安庆以东的长江流路几乎与断裂带完全一致（见图 1-2^①），宽度可达十几千米至 40 千米，第四纪疏松沉积物广泛发育，极有利于河床横向摆动和分汉河道的形成，受新构造运动左岸掀斜的影响，绝大多数分汉河段的弯曲方向都指向左岸，但因下游河段河谷开阔，与中游相比，其顺直与弯曲河段相间的现象不甚显著。这段长江共有 8 个顺直分汉河段，主要分布在湖口—吉阳段和芜湖—镇江段，其中以芜湖—南京段最为顺直；有两个弯曲分汉河段，都分布在彭泽—纵阳段；有 5 个鹅头型分汉河段，主要分布在吉阳—芜湖段，而以铜陵—高安桥段发育最为充分。在顺直分汉河段中，一般江面宽阔，江中沙洲出没频繁，河道往复摆动性也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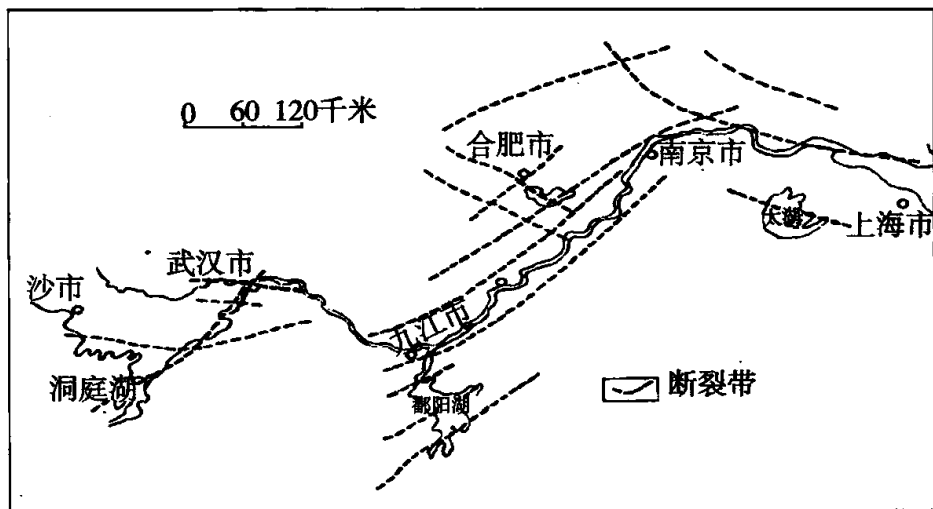


图 1-2 长江中下游地区主要构造断裂

① 方鸿琪：《长江中下游地区的新构造运动》，载《地质学报》，1959 年第 39 卷第 3 期。

由于历史记载缺失的缘故（比如《水经注》卷三五《江水》篇在记载到今湖北与江西交界处的青林湖就结束了，历代学者都认为《江水》的记载有亡佚），我们现在对于上古时期长江下游流路的具体情况已经不甚了解，所能依靠的仅有通过钻探与考古得到的资料^①。在距今 18000 年前后末次盛冰期时，世界海面大幅度下降，古海岸线大幅度向海推进，大陆架多出露为陆地，当时我国东部几百千米宽的大陆架就是如此，古长江尾段在大陆架上蜿蜒，直至赤尾屿与钓鱼岛间入海，而其在大陆架上的延长河段的平均地面坡降，要比今长江中下游的水面比降与床底坡降大 8—10 倍左右，由此引起了低海面时期长江中下游发生较强的溯源深切，形成古深槽，古深槽的位置基本上与今河道相吻合。九江附近与黄石附近的长江古深槽偏在今长江的北边，武汉市青山以下，偏在今长江南滩的南侧，这些地方深槽的槽底深达 -30—-25 米，多切在基岩之中；芜湖附近曹姑洲及其两侧的长江汉道中，末次冰期晚冰期以来的沉积厚达 45—55 米以上，于标高 -42—-44 米处普遍有一薄层钙质胶结的砾石层，南京附近古深槽嵌在更新世冲积物中，槽底最深达 -55 米以下，附近支谷切深 -20—-50 米不等；镇江附近古深槽畔洼地中，标高 -31 米以下的含细砾碎屑的灰黑亚粘土，¹⁴C 测年为距今 15000 ± 200 年；在长江河口已发现有两支古深槽，一支在今河道北侧，大体经南通北部至启东与如东之间向东，槽底标高在 -47 米以下，启东附近古深槽内充填厚约 50 米的海侵沉积层；另一支经崇明岛一带向东延伸，该地钻探剖面中，晚更新世晚期以来的沉积层总厚达 90 米左右。一般认为，现代长江河口三角洲是在冰后期海侵结束后的近 6000 年内形成发展的，在距今 6000 年以前，长江河口是一个以镇江和扬州为顶点的三角港或河口湾，

^① 杨达源：《晚更新世冰期最盛时长江中下游地区的古环境》，载《地理学报》，1986 年第 41 卷第 4 期；杨怀仁等：《长江下游晚更新世以来河道变迁的类型与机制》，载《南京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1983 年第 2 期。

河口南北两嘴的宽度达 180 千米。在冰后期海面上升的过程中，由于其上升速率远大于近河口段的泥沙沉积速率，长江近河口段因此而成为宽广、水深的喇叭状河口。在距今 2500 年左右，喇叭口的顶点在镇江附近，镇江、扬州以下的江面很宽。以后海面变化趋于稳定，由长江挟裹而来的泥沙逐渐在河口沉积，使得河口三角洲发育，江面淤窄，河口下移，唐朝以前镇江、扬州段的江面仍达 20 千米，诗人张若虚在《春江花月夜》中曾描述：“春江潮水连海平，海上明月共潮生。滟滟随波千万里，何处春江无月明。”正是由于江海相连，宽阔无边，所以诗人才如此着笔，而人们也把镇扬之间的江面称作海门，即作为长江的入海口。在镇扬以上，才稍具江形。

二、云梦泽—洞庭湖

云梦泽的记载先见于《左传》《战国策》和《楚辞》等先秦时期的古籍，而考古和区域地质地貌资料则表明，早在全新世初期，云梦泽已渐形成。前文提到，约距今 18000 年前的盛冰期期间，东海海面曾大幅度下降达 120 米以上，由于长江基面下降，河谷下切，相继产生溯源侵蚀。在这种情形之下，当时荆江为深切河谷，江汉、洞庭地区亦为河谷深切的河网平原。冰后期气候回暖，海面上升，从而使得河床纵比降变缓，相继发生溯源堆积。由于长江基面上升，水位上涨，于是在荆江古河槽内首先是滞水形成湖沼，在距今 5000 年前后到达荆江第一个高水面时期，早期的云梦泽即在此时形成，但范围局限于古河谷内，在荆北以沙市以东、洪湖以西为主体，向干支流河谷延伸；在荆南以东洞庭湖地区为主体，亦沿各支流呈指状分布，但因支流河谷不大，相应湖沼规模较小，而在南北之间为广兴洲地堑，河谷较深，南北相通连为一体。随后因长江上游泥沙源源不断地充填，使荆江河床淤积抬高，水位上升漫出河槽，导致河湖沼泽再度扩张，形成晚期的云梦泽。从地质地貌分析

来看，其范围西至松滋口，东接大别山麓，北越汉水，南入洞庭的河谷洼地，其低下者为湖沼，高平者为丘原，包含了多种地貌单元，且水陆相间，这大体就是先秦文献中所说的“云梦”，即以“水乡泽国”视之，从比较宽泛的意义上来理解和使用这一名称，二者可以互通。但是如果忠实于“泽”之本义，那么这里的“云梦泽”一说是 inaccurate 的。“泽”，据《国语·周语》曰：“水之钟也”，也就是水积聚的地方，指的是水深的湖泊或者水草丛杂的湖泽，不包括山地丘陵等其他地貌景观。换句话说，从西晋杜预注《左传》开始，人们所认为的“跨江南北”、包括江南巴丘湖（相当于今东洞庭湖）的云梦泽（指湖泊水体）只是对“云梦”（包括山地、丘陵、平原和湖泽等多种地貌形态）的一种误解。云梦泽以湖沼形态著称，是范围广阔、地貌多样的云梦的一个组成部分，且与江南的洞庭湖区没有关系。

先秦时期，云梦泽大体相当于今江汉平原地区，这里是一片广漠的水体（见图 1-3^①）。由于长江和汉水挟带泥沙的长期充填，当时这里已变成平原—湖沼形态的地貌景观。根据考古发掘和聚落城邑的历史记载分析，平原有两大片，分布在江汉地区云梦泽的东西两头，西部平原即江陵以东的荆江三角洲，东部为城陵矶至武汉的长江西侧泛滥平原，在这两块平原上，早有邑居和聚落，如见于《左传·昭公七年》的章华台，故址即今荆江三角洲江陵以东百里的汉晋华容城内；见于《左传·桓公十一年》和《战国策·楚策》的州国故城，在长江泛滥平原今洪湖市新滩口附近；此外，在今湖北省监利县柳关镇、洪湖市乌林镇、仙桃市沙湖镇等地曾发现了新石器时代遗址、在洪湖市瞿家湾镇的洪湖中还发现了西周时期的墓葬，说明远在四五千年前长江西侧的这一带已经形成了可

^① 引自中国科学院《中国自然地理》编辑委员会：《中国自然地理·历史自然地理》之图 4-3-1，科学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90 页。

供人类定居的泛滥平原，今天浩渺的洪湖，在当时并不存在，而是此后的地貌变迁逐步形成的。因此先秦时期的云梦泽仅仅局限于这东西两大平原之间，南北与长江、汉水沟通，西部接纳荆江三角洲上的长江分流复水和涌水。当时这一地区的河湖水系已经受到人类的干预和改造，《禹贡》云“云梦土作义”，就是这一过程的最早记录，当时云梦泽中的一些地方经过疏导治理后已经可以耕种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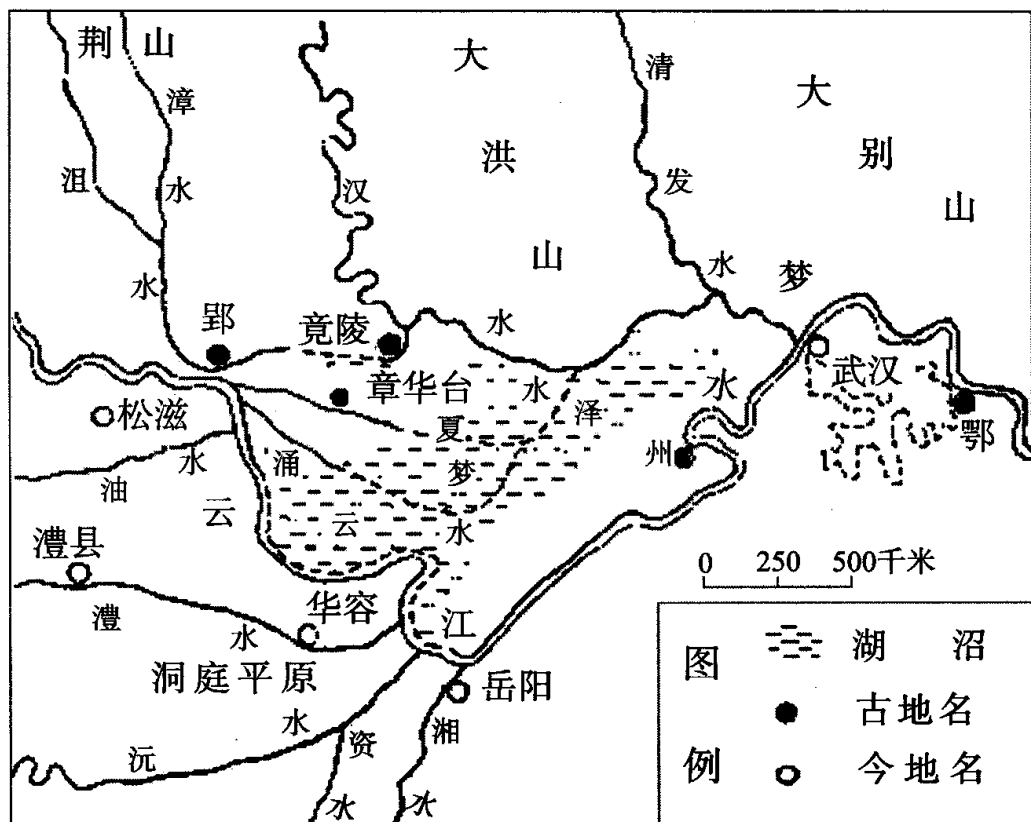


图1-3 先秦时期云梦与云梦泽图

在古籍中，有的“云梦”的确是指云梦泽，如见于《周礼·职方》荆州“其泽薮曰云梦”，见于《尔雅·释地》《吕氏春秋·有始览》之十

藪、《淮南子·地形训》九藪中的“楚之云梦”等。但另有许多“云”、“梦”，指的则不是云梦泽，如《左传·宣公四年》载，令尹子文之父在郢时私通郢子之女，生下了子文，初生时被郢夫人“使弃诸梦中。虎乳之”。同书昭公三年载，郑伯到了楚国，楚子与郑伯“田江南之梦”。“梦”即云梦的简称，它们都不是专指湖泊沼泽，而是指山林原野。又同书定公四年载，吴师入郢，楚昭王自郢出走，“涉睢，济江，入于云中。王寝，盗攻之，以戈击王”。这里的“云”，也是云梦的简称。在《战国策》《楚辞》等战国时代的文献中，凡是提到“云梦”的，都离不开楚国统治者的游猎生活。《战国策·齐策》：“荆有云梦，犀兕麋鹿盈之。”^①又《楚策》云：“于是，楚王游于云梦，结驷千乘，旌旗蔽日，野火之起也若云蜺，兕虎嗥之声若雷霆，有狂狴兕车依轮而至，王亲引弓而射，壹发而殪。王抽旃旒而抑兕首，仰天而笑曰：‘乐矣，今日之游也。寡人万岁千秋之后，谁与乐此矣？’”^②这是描写楚宣王的一次大规模田猎活动。又《楚辞·招魂》：“与王趋梦兮课后先，君王新发兮憚青兕。”这些都说明当时的云梦属于山林原野，其中生活着众多的野生动物，是一个极为广阔的王室游猎区。其具体情况，在《国语·楚语下》有所记载，大夫王孙圉出使晋国，谈到楚国之宝：“又有藪曰云连徒洲，金木竹箭之所生也。龟、珠、角、齿、皮、革、羽、毛，所以备赋，以戒不虞者也。所以供币帛，以宾享于诸侯者也。”^③这个“云连徒洲”，应即《左传》《战国策》等书中的“云梦”，王孙圉所说的物产中，只有龟、珠生于泽藪中，其他皆为山野林薄中的产品，可见这个云连徒洲虽然被称为藪，实际上是山林原野与泽藪连为一体的。汉代司马相如在《子虚赋》中对云梦的描述最为详尽，虽然他生活于汉武帝时，但他所铺陈的云梦却是

① 《战国策·宋卫策》，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第1148页。

② 《战国策·楚策一》，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第490页。

③ 《国语》，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版，第580页。

战国时代的。据《子虚赋》说：“云梦者，方九百里”，其中有山，高到上千青云，壅蔽日月；山坡倾斜，山势宽广，其下连接江河；有各种类型的土壤和岩石，蕴藏着金属和美玉。东部的山坡和水边，生长着多种香草，南部则有平原广泽，缘以大江，限以巫山。高燥区和卑湿区各自繁衍着无数不同的草类；西部则有涌泉清池，中有神龟、蛟鼉、玳瑁、鳖鼃，北部有长着巨木的森林和各种果林，林上有孔雀和各种猿类，林下有虎豹等猛兽。楚王游猎其中，主要以驾车驱驰射猎禽兽为乐。此赋中虽然不乏夸饰之辞，但它所反映的云梦中有山地、丘陵、平原和湖沼，应是无可怀疑的。其开篇云楚有七泽，云梦为其一，这与王孙圉称云连徒洲为薮一样，不能理解为全是湖沼池泽，而是有多种地貌形态的综合体，这就是先秦时期云梦的原义。

《子虚赋》里描述的云梦东部，当指今武汉以东的大别山麓以至江滨一带；西部的涌泉清池，当指沮漳水下游的一些湖泊；北部的高山丛林，当指今钟祥、京山一带的大洪山区；南部的平原广泽，当指分布在郢都附近以至江汉之间的平原湖沼地带，平原之西限以广义的巫山即鄂西山地的边缘，广泽之南则缘以荆江部分的大江，这才是云梦中的泽薮部分，即《周礼》《尔雅》等列为九薮、十薮之一的“云梦泽”。根据《子虚赋》推定的云梦的范围，大体可以包括先秦史料中所有有地望可推的“云”、“梦”，如《左传·宣公四年》所记令尹子文被遗弃的郢之梦，应在今云梦县境；《左传·昭公三年》的“江南之梦”，亦即《左传·定公四年》的“云中”，应在郢都的大江南岸今松滋、公安一带；《招魂》的“梦”在庐江之南，郢都之北，约在今荆门市境。春秋战国时的云梦范围如此广大，估计东西约在 800 华里以上，南北不下 500 华里，比《子虚赋》所说“方九百里”要大上好几倍。在此范围内，错杂分布着许多已经开发了了的耕地聚落以及都邑，见于记载的，如春秋时有軫（今湖北应城市西）、郢（今湖北安陆市）、蒲骚（郢邑，今应城市西北）、州、权

(今湖北荆门市东南)、那处(今荆门市东南),战国时有州、竟陵等国邑。但是一方面云梦长期作为楚国统治者游猎的苑囿,另一方面云梦的主体部分在当时的生产力条件下,耕垦实难,因此见于记载的郢都周围今湖北江汉平原一带的城邑,反而不如今豫皖境内淮水两岸的多,只在云梦的边缘地带有所分布。

与云梦泽连在一起的是洞庭湖,在《楚辞·九歌·湘夫人》中即有提及:“嫋嫋兮秋风,洞庭波兮木叶下”,此句极写秋风清冷,黄叶凋零的萧瑟之象,亦渲染了等候者的凄迷惆怅之情,古往今来为读者所击节叹赏,以为状物写情之绝妙好辞。前人以为,云梦之泽跨江南北,包括了荆南之洞庭湖,上文已论及此说之非。然则,当云梦泽存在的先秦时期,洞庭湖区的地貌景观究竟若何?经过学者们多方考察,证实此时的洞庭湖区实乃一河网切割的平原景象。

原来,洞庭湖区是燕山运动中所形成的地堑型盆地,后经第三纪的抬升、夷平,湖盆形态已基本消失。随着新构造运动的来临,夷平面在第四纪之初的断块差异运动中迅速解体,洞庭湖区拗陷成湖,重新开始接受沉积。钻孔资料表明,第四纪洞庭湖地区的沉降幅度已达220(西)—270米(东),这种沉降趋势,至今犹然。在下更新世中期和中更新世中期的后半段,是洞庭湖的两个“全盛”时期,范围很大,但湖水不深,属断陷式平浅型湖泊。由于赤山在下更新世即已开始伴随断裂作用发生隆起,洞庭湖逐渐被分为东西两部分。上更新世洞庭湖区的新构造运动,带有普遍陆升的特征,湖相沉积消失,盆地呈现河网切割的地貌景观。赤山更明显地隆起,基本上具备现今的形态。

全新世初期以后,继承上更新世普遍陆升的新构造运动性质,洞庭湖区仍为河网纵横的平原地貌,因此,为新石器时代人类的生产活动提供了极其广阔的场所。据调查,湖区范围内的安乡、南县、华容、沅江、湘阴、汨罗等县都有遗址发现,特别是湖区中心部分的大通湖农场各分

场,在地表以下7米左右的新石器时代遗址中出土了大量石器。新石器时代以后的先秦汉晋时期,洞庭地区虽有沉降趋势,形成一些局部性小湖泊,但整个河网切割的平原景观仍很显著,1957年出土的鄂君启节,其舟节西南路的铭文说:“自鄂(今湖北鄂城)往:上江,入湘,入资、沅、澧、油”,其中并没有提到洞庭湖,也没有提到各水先入湖,再由湖入江,这说明湘、沅、澧在洞庭山(今君山)附近与长江交汇,战国时代洞庭地区为平原景色(见图1-4^①)。约成书于战国至汉初的《山海经·中山经》中次十二经亦云:“又东南一百二十里曰洞庭之山,其上多黄金,其下多银铁,其木多柰梨橘櫟,其草多蕞、蘼芜、芍药、芎藭。帝之二女居之,是常游于江渊。澧沅之风,交潇湘之渊,是在九江之间,出入必以飘风暴雨。”^②《战国策·魏策一》记载吴起之言曰:“昔者三苗之居,左彭蠡之波,右洞庭之水。”这里提到“江渊”、“潇湘之渊”、“洞庭之水”,其所指当无不同,说明此时的洞庭地区已经出现了一定面积的湖泊水域,或即以“洞庭”命名。此名之由来,据字义可揣测一二,《说文解字》曰:“洞,疾流也”、“庭,宫中也”^③,即水流湍急之地,据湖区钻孔资料分析,全新世以来至先秦时期,洞庭地区虽然是河湖切割的平原地貌,但其切割度比较大,起伏相当明显^④,这可能使洞庭四水在交汇、入江时水流疾速异常,因此才以此而称之。当时甚至还出现了以此为郡名的“洞庭郡”^⑤,也就是《庄子》所说的“洞庭之野”,其《天运》篇曰:“帝张咸池之乐于洞庭之野”,又其《至乐》篇云:“咸池九韶之乐,张之洞庭之野”。《说文解字》释“野”为“郊外也”,段玉裁

① 引自中国科学院《中国自然地理》编辑委员会:《中国自然地理·历史自然地理》之图4-3-7,科学出版社1982年版,第103页。

② 袁珂:《山海经校译》,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第145页。

③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230、192页。

④ 何业恒:《洞庭湖地区环境演变的初步研究》,载《湖南师院学报》(自然科学版),1982年第2期。

⑤ 赵炳清:《略论“洞庭”与楚洞庭郡》,载《历史地理》,第二十一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33—40页。

《说文解字注》曰：“邑部曰，距国百里曰郊。阝部曰，邑外谓之郊，郊外谓之野，野外谓之林，林外谓之阝。诗如南、邶风传皆曰，郊外曰野。郑风传曰，野，四郊之外也。论语，质胜文则野。包咸曰，野如野人，言鄙略也。”^①显然，这里“洞庭之野”的“洞庭”不应为湖名，而当为郡邑名，否则难以索解矣。东汉三国时代的《水经注》又记载：“（澧水）又东过作唐县北，又东至长沙下雋县西北，东入于江”，“（沅水）又东至长沙下雋县西北，入于江”，“（资水）又东北过益阳县北，又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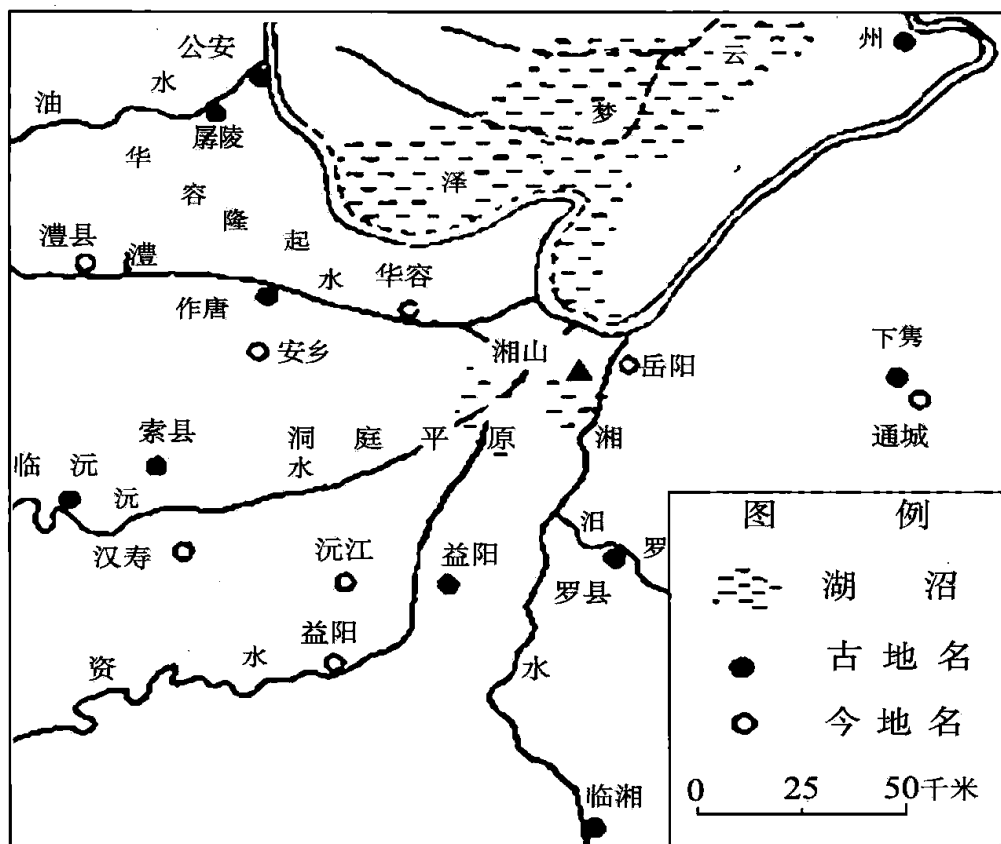


图1-4 先秦两汉时期洞庭平原水系图

①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版，第694页。

与沅水合于湖中，东北入于江也”，“（湘水）又北过下雋县西，微水从东来流注，又北至巴丘山，入于江”，^① 这里所记的洞庭四水中，资水与沅水合于湖再入于江，湘、澧二水则直接流注长江，与后世四水皆流注浩渺的洞庭湖不同。资、沅二水交汇之湖，根据上文资料可知，当位于益阳县北、君山西南，这可能就是屈原在《湘夫人》中所说的“嫋嫋兮秋风，洞庭波兮木叶下”之“洞庭”，吴起所谓“洞庭之波”的“洞庭”也应指此，因为自新石器时代以来，洞庭地区即处于缓慢沉降之中，这里可能因低洼而首先形成平浅型湖泊，虽有一定面积但不会很大，只有居住在当地的或者南方一带的人，才知其存在。因此，在此前后详载全国各大湖泽的《周礼·职方》《吕氏春秋》《淮南子·地形训》以及《禹贡》《汉书·地理志》和《说文解字》等等都没有收录这个湖泊，稍有提及的，除了上述文字外，还有《山海经·海内东经》篇末所附文字：“沅水出象郡谭城西，入东注江，入下雋西，合洞庭中”，“湘水出舜葬东南陬，西环之。入洞庭下。一曰东南西泽”。^② 很多学者都认为，这两段文字系由他书拦入的衍文，清人毕沅疑其出自《水经》，袁珂则在校注《山海经》时，直接将这些文字删除，认为如此“庶符原书本貌”^③，不过，就这两段文字来看，其所作时间可能在汉代或稍后，如上所述，这时沅水已经不是直接流注长江，而是先入于洞庭湖中，再汇入长江，文中说沅水“入东注江”与“入下雋西，合洞庭中”，似有矛盾，推断其为不同时代之人所见到的情形。总之，先秦汉晋时代的洞庭地区是河网交错的平原景观，而洞庭湖只是一个地区性的小湖泊，与后来“周回数百里，日月出没其中”的烟波之景相去甚远。

① 王国维：《水经注校》，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165—1175、1183—1203页。

② 王心湛：《山海经集解》，广益书局1936年版，第117—120页。

③ 袁珂：《山海经校译》，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第142页。

三、彭蠡泽—鄱阳湖

与云梦泽、洞庭湖一样，人们习惯上将现在的鄱阳湖认为是古代的彭蠡泽，其实这是一种误解。鄱阳湖现在是我国最大的淡水湖泊，位于长江中下游南岸，江西省北部，它自西往东接纳了修水、赣江、抚河、信江和鄱江等河流，由湖口注入长江，多年平均流量达 1433 亿立方米，水域面积在高水位（22 米）时可达 3900 余平方千米，低水位（12 米）时仅有 100 多平方千米，高低水位相差 10 米左右，而且季节性变化很大，是典型的吞吐型湖泊。每年春夏之际，湖水猛涨，水面扩大，但见碧波万顷，浩渺无际，唐朝诗人王勃的《滕王阁序》中“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二句即为形容此湖的千古名句；但进入冬季，则湖面萎缩，只见水束如带，黄茅白苇，旷如平野，雁泊小湖镶嵌其中。站在湖中的四望山上，古城遗址历历可数，三角洲前缘滩地上古水田阡陌纵横，沟渠相通，宅基成行，洪水期时这些遗迹又悉数没入湖中。在茫茫大湖中出现人类活动足迹，说明了鄱阳湖在人类历史上历经的沧桑之变！通过分析大量史料与地质钻孔证据，研究者们一致认为，鄱阳湖大水面形成于 400 年前后，是一个跨越 1600 年的年轻湖泊。那么鄱阳湖何以与彭蠡泽牵连起来，以致形成人们的刻板认识？要弄清楚这个问题，首先要把鄱阳湖盆地、彭蠡泽和鄱阳湖区分离开来。

鄱阳湖盆地在大地构造上属于江南复背斜的鄱阳湖凹陷，形成于中生代。燕山运动使盆地周围地区强烈褶皱上升而形成诸多山脉，而湖区本身则开始强烈断裂下陷，导致鄱阳湖的再生，故此可以说鄱阳湖属新构造断陷湖泊。在整个更新世时期，由于新构造运动变化剧烈，同时气候冷热、干湿变动颇大，冰期和间冰期交替出现，鄱阳湖在内外力的共同作用下，亦几经沧海桑田。但直到全新世中期，鄱阳湖盆地仍是一个由南向北倾斜的赣江下游河谷盆地，积水区仅限于盆地北部的湖口地堑

内，其面积很小且季节性明显，或许只是古彭蠡泽的尾闾，南部广大地区仍为河流沉积区，因这里地势平坦，土壤肥沃，西汉时高帝六年（前201）曾在湖盆中心的四望山（今泗山）上设立鄡阳县（县城在今都昌县周溪乡，至今城址犹存）来治理，后因鄱阳湖扩张，南朝宋永初二年（421）始废^①。

而彭蠡泽，则是在武穴以下的九江、宿松、黄梅和望江一带的望江凹陷中，其具体范围包括今宿松、望江间的长江河段及其以北的龙感湖、大官湖和泊湖等湖沼地区，其地势自南向北倾斜，它的形成与古长江在九江盆地的变迁有密切关系。更新世中期，长江出武穴后摆脱了两山的挟持，在九江盆地中分成多股汉道，其主泓流经太白湖、龙感湖、下仓铺至望江汇合。但这条主泓并不稳定，而是在不断地摆动，由于受科氏力的作用而向右偏转，更新世后期，长江主泓逐渐南移，从武穴南流入九江盆地南缘，最终迁移到目前的长江河道上^②，由此在江北遗留下一系列废弃的古长江河道。这些河道如果按照自然演变的趋势早应消亡，但由于该地区处于下扬子准地槽新构造掀斜下陷带，特别是全新世以来，掀斜下陷更为显著，再加上全新世中期气候温暖，雨量充沛，海面上升，潮流界的范围大幅度向长江中上游伸展，使长江中下游一带地势低洼的地区常被河水充填，于是古长江废弃河道随之扩展成一系列湖群，并与九江盆地南缘宽阔的长江水面合并，形成一个空前规模的大湖泊，这就是我国最早的地理著作《禹贡》中记载的彭蠡泽。

当时，长江出武穴之后，摆脱两岸山地约束，形成了一个以武穴为顶点，北至黄梅城关，南至九江市的巨大冲积扇。冲积扇的前缘，根据黄梅境内龙感湖中新石器遗址的分布情况判断，当在鄂皖交界一线。在

① 王文楚等点校：《太平寰宇记》，卷一〇七，中华书局2007年版，第2140页。

② 林承坤：《第四纪古长江与沙山地形》，载《南京大学学报》，1959年第2期。

《禹贡》时代，江汉合流出武穴后，滔滔江水在冲积扇上以分汉状水系，东流至扇前洼地淤汇成彭蠡泽，由于冲积扇上汉道众多，《禹贡》概谓之“九江”。传说禹疏九江，大体是在分汉河道上加以整治，使之通畅地汇注彭蠡泽，不致在冲积扇上泛滥成灾。彭蠡泽曾经是古代长江中下游水上交通的必经之地，出土文物和史书均有明确记载。上文提及的战国“鄂君启节”，其中舟行水程之节载有“逾江，适彭射”，据考证，这里彭射即彭泽，是邑聚名，当得名于江北彭蠡古泽^①。《史记·封禅书》载元封五年（前106）汉武帝南巡时，“浮江，自寻阳出枞阳，过彭蠡”，寻阳在今湖北黄梅县境，枞阳即今安徽枞阳县治，因此，武帝所过之彭蠡，无疑还是战国时江北的彭蠡泽。又据《水经注》记载：“沔水（今汉水）又南至江夏沙羨县北，南入于江”，“沔水与江合流，又东过彭蠡泽，又东北出居巢县”^②，也证明当时古彭蠡泽是在今长江河床及其北岸。但因彭蠡泽是九江在长江废弃河段上淤汇而成的，具有河流的带状形态，既可称之为湖泽，亦可认为是长江的加宽河段，因此，先秦和汉初的许多典籍，记载了全国的许多湖泊，包括长江中下游的云梦泽、震泽（具区），却没有彭蠡泽的踪影，估计是把彭蠡泽作为长江的拓宽河段来看待的。

由于彭蠡泽是长江新老河段在下沉中受九江淤汇而成的，因此水下新老河段之间脊线分明，当九江主泓在今九江市折向东北汇注彭蠡泽时，受赣江水流的顶托，其所挟带的泥沙就在主泓北侧的脊线上沉积下来，并与九江汉道带来的泥沙汇合，年复一年，最后出露水面而形成自然堤，而将彭蠡泽与九江主泓道分离开来。到了东汉班固作《汉书》时，原来东汇彭蠡泽中的九江水系，已“皆东合为大江”，则说明当时河湖完全分

① 谭其骧：《鄂君启节铭文释地》，载《长水集》（下），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193—211页；又，“彭射”之“射”的隶定，见朱德熙、李家浩：《鄂君启节考释（八篇）》，载《纪念陈寅恪先生诞辰百年学术论文集》，第61—70页。

② 王国维：《水经注校》，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917—918页。

离的时间，大约在司马迁作《史记》后的一个世纪左右。此后，每年汛期长江泛滥，在自然堤外侧继续沉积河漫滩相物质，促使彭蠡泽不断萎缩，最后仅余池陂大小规模和水流通道，江北彭蠡泽之名，遂被声名显著的雷池和雷水所取代。

而鄱阳湖则因长江主泓南移，滔滔江水直接阻碍了赣江水系的下泄，使得湖口地堑的水域扩大，地堑以南的平原地带沼泽化，并迅速向湖泊方向演变，湖面因此急剧向东、向南扩张，最终导致了原来的鄡阳县沦陷湖中而被撤销。隋炀帝时，因湖接鄱阳山（今莲荷山）而得名，唐初时湖面已扩展到南昌附近，故有王勃“渔舟唱晚，响穷彭蠡之滨”之佳句。彭蠡泽与鄱阳湖古今演变的过程可概括如下（表1-2^①）：

表1-2 彭蠡泽与鄱阳湖演化表

时代	古彭蠡泽		鄱阳湖	
	当时名称	位置和范围	当时名称	位置和范围
大禹时代	彭蠡泽	位于现在的长江北岸黄梅、宿松、望江一带，由长江淤集而成。		
战国时代	豫章	大致同上		
两汉	彭蠡泽	位置较上南移，但在长江之北，并通过长江与“江南彭蠡泽”相通。	彭蠡泽 官亭湖	位于罍子口以北至湖口一带的狭长水域。
南北朝至唐初	雷池、雷水	在今长江北岸，由古彭蠡泽萎缩而成，并与长江分离。	彭蠡泽、 担石湖、 官亭湖、 鄱阳湖	为鄱阳湖形成至全盛时期。面积达6000平方千米，东至余干县境；西至涂家埠沿赣江主支；北至长江；南至南昌—进贤县北山一线。

① 引自苏守德：《鄱阳湖成因与演变的历史论证》，载《湖泊科学》，1992年第4卷第1期。

续表

唐、宋、明初	太清池	位置同上，湖面进一步萎缩成一系列湖群。	鄱阳湖	由于三角洲发展，湖面明显缩小，西涯退至松门山—康山一线；东岸退至棠荫—莲荷山一线。
明清以来	龙感湖	同上	鄱阳湖	湖面又一次扩张，三角洲前缘被淹，军山湖、青岚湖及一些溺谷型湖湾形成。

世纪楚学

不过，虽然先秦时期的鄱阳湖是河网纵横的平原地貌，但这里得到开发是很晚的事情。据《鄂君启节》中没有提及今江西省内的任何一部分推测^①，当时这里是远远落后于其近邻的湖南和浙江的。史籍的记载也证实了这一点，相关文献里的先秦地名，可以落实在今江西境内的，只有见于《左传·哀公二十年》的艾，和见于《史记·吴世家·阖闾十一年》的番。艾一说在今永修县境，一说在今修水县西；番在今鄱阳县东。此外见于《左传·哀公十九年》的冥，前人也推定当在今江西省境东北部。以一省之大，见于数百年记载的地名仅有三个，则其发展程度如何，概可想见矣。

四、汉水、淮水

汉水与淮水，一为楚国早期肇基之地，一为晚期迁播之域，都在楚国历史上有着重要意义。但是，在这一时期，两条河流的自然变迁并不显著。

汉水亦名沔水，屡见于《尚书》《诗经》《左传》《国语》等先秦典籍。《尚书·禹贡》述其源流稍详：“蟠冢导漾，东流为汉，又东为沧浪

① 谭其骧：《鄂君启节铭文释地》，载《长水集》（下），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193—211页。

之水，过三澨，至于大别，南入于江；东汇泽为彭蠡；东为北江，入于海。”^① 蟠冢即今陕西宁强县境内蟠冢山（汉源山），汉水发源段名漾水，即今漾家河；到汉中始名汉水，又东至楚地，名沧浪之水，即今湖北丹江口至襄阳以西的汉水河段。三澨，当在襄阳以东不远的汉水之滨^②。汉水中游河段流经山前丘陵平原地带，受地质构造的控制，基本流向变化不大。但因河谷较宽广，河床宽浅，洪枯水位时水面宽度相差几十倍，河道得以在一定幅度内左右摆动，特别是丹江口—襄阳段左岸（北岸）属南（阳）襄（阳）断陷区，水流北界为第四纪疏松的河流冲积物，抗冲性能差，易为水流冲刷，故历史时期的河道一般较今稍为偏南，且因河道摆动，形成许多消涨频繁的洲滩。襄阳—钟祥中山口河段位于汉水地堑内，河谷愈向下愈宽，两岸有较宽广的河漫滩（左岸较窄，右岸较宽），洪水期容易形成泛滥，可直达两边岗地边缘，河道也往往在河漫滩地带发生摆动。因此，汉水中游河道在总体上属于典型的游荡型河段。而汉水下游则因其在先秦时期汇入云梦泽，其具体流路今则难以详知。

淮河很早就已见于记载，殷商时期的甲骨文中即有“淮”字。在12世纪黄河袭夺以前，淮河是一条独流入海的大河，古人将其与江、河、济并列，称为“四渎”，《诗经·小雅·鼓钟》云：“鼓钟将将，淮水汤汤”，“鼓钟喑喑，淮水潏潏”，生动地描述了淮河滚滚东流的情景。《禹贡》则述其源流称：“导淮自桐柏，东会于泗、沂，东入于海。”^③ 《汉书·地理志上》“南阳郡”之“平氏”县下则记载了淮水干流的情况：“《禹贡》桐柏大复山在东南，淮水所出，东南至淮浦入海”，桐柏即今桐柏山，淮浦故址在今涟水县治，这两条史料概括地描述了先秦西汉时

① 尹世积著：《禹贡集解》，上海商务印书馆1957年版，第40—41页。

② 鲁西奇、潘晟：《汉水中游河道的历史变迁》，载《历史地理》，第十九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270—293页。

③ 尹世积著：《禹贡集解》，上海商务印书馆1957年版，第45页。

期淮河干流的基本流路及其入海口的位置。三国时的《水经》及北魏酈道元的《水经注》之《淮水》篇中，则对淮河干支流情况有了详细系统的记述：淮河干流发源于南阳平氏县（今河南桐柏县西平氏镇）桐柏胎簪山（即桐柏山主峰太白顶），东过江夏平春县（今河南信阳市西北）北，又东过新息县（今河南息县）南，又东过期思县（今河南淮滨县期思镇）北，又东过原鹿县（今安徽阜南县南）南，又东过庐江安丰县（今河南固始县东南）东北，又东北至九江寿春县（今安徽寿县）西，又东过寿春县北，又东过当涂县（今安徽怀远县淮水南岸）北，又东过钟离县（今安徽凤阳东北临淮关）北，又东北至下邳淮阴县（今江苏淮阴市西南甘罗城）西，又东过淮阴县北，又东至广陵淮浦县（今江苏涟水县西）故城东，又东入于海。这一流路，在北宋后期绘制的《禹迹图》和《华夷图》（见下图）中也基本一致。淮河的支流非常多，尤其是淮北，《水经注·淮水》中记载的就有大小 19 条支流，自西北向东南流注淮河；淮河以南，由于山地丘陵逼近淮河干流，平原狭窄，支流相对较少且多数为短小河流。其主要支流除沂水、沭水、泗水外，还有汝水、颍水、涡水、睢水、汴水等。在古淮河流域内，还有大小上百个湖泊，它们大多分散在支流沿岸和支流入淮处，济、泗两水之间和江淮尾间之间，其中著名的古泽有茱泽、圃田、萑苻、孟诸、菏泽、沛泽和向阳湖等（见图 1-5^①）。

① 参考水利部治淮委员会：《淮河水利简史》，水利电力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11 页；王鑫义主编：《淮河流域经济开发史》，黄山书社 2001 年版，第 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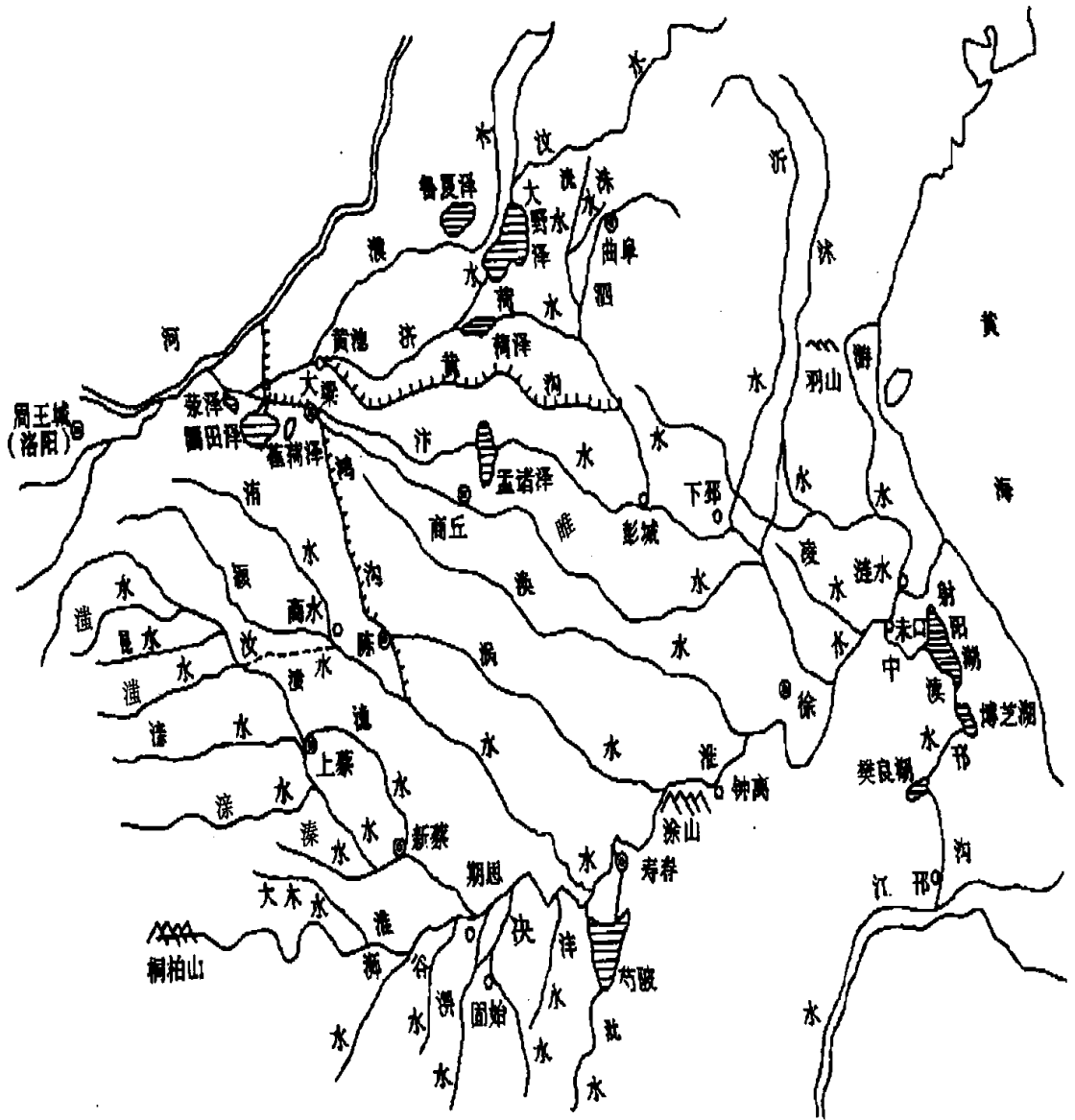


图1-5 古代淮河流域图

春秋战国以前，淮河与长江并不相通，淮河与黄河之间，有济水和泗水通过菏水、汴水、睢水相连，当时淮河流动的范围大致与现在差不多。春秋后期，由于政治和经济的需要，人工运河相继出现。历史记载最早的一条人工运河出现在淮河流域，这就是“通沟陈蔡之间”^①的运河，但这条运河没有留下遗迹。有史籍可考的是公元前486年开挖的邗沟，沟通了淮河与长江，此即苏北里运河的前身。此后又开挖鸿沟沟通了黄河和淮河，开挖菏水沟通了济水和淮河，到汉代时已形成了沟通江、淮、河、济的水运网。

^① 王国维：《水经注校》，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295页。

第二章 楚国政治地理

政治地理学是从空间的角度来研究人类社会政治现象和政治过程产生、发展的原因、结果，及其空间分布的一般规律和特征。一般认为，政治地理学研究的主题是政治区域。所谓政治区域，是指地球表面上任何按照政治标准划分的地区，它既包括一个国家或国家之下的行政区，也包括数国结成的区域。政治区域作为一个基本范畴是由三个要素组成的：其一，政治系统；其二，一定数量的人口；其三，地理区域。任何政治区域都是这三个要素的有机统一体。国家是最基本的政治区域，因此政治地理学也可以说是对国家的空间结构及其内、外活动的研究^①。与国家有关的领土、边界、首都、行政区、政治地理格局等相应地成为政治地理学研究的主要内容。本章即着眼于这些方面，尝试对楚国的政治地理略作分析。

第一节 楚国的疆域

楚以国称，前后约 800 年，其疆域盈缩变化，亦不可以一语尽之。

^① 王恩涌等：《政治地理学》，高等教育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1—3 页。

《史记·孔子世家》记楚昭王时令尹子西语云：“楚之祖封于周，号为子男五十里。”《史记·楚世家》亦云：“熊绎当周成王之时，举文、武勤劳之后嗣，而封熊绎于楚蛮，封以子男之田，姓芈氏，居丹阳。”这就是楚国初封之疆与肇基之地。其后楚人发扬踔厉，营疆扩土，终于发展为雄踞江淮、“地方五千里”的泱泱大国。

一、西周时期的楚国疆域

在熊绎受封之前，楚人即已开始了对疆土的经营活动。楚人初居丹阳，“号为子男五十里”，诚可谓弹丸之地，但此地之得来亦属不易。《墨子·非攻下》记载：“昔者楚熊丽，始讨此睢（睢）山之间”，清人毕沅注曰：“讨字当为‘封’，睢山，即江汉沮漳之沮。”但以“讨”为“封”之误，亦有解释不通之处，即熊绎受周成王之封难有着落，故孙诒让加注按语曰：“《史记·楚世家》熊绎当周成王之时，举文、武勤劳之后嗣，而封熊绎于楚蛮，是始封楚者，为熊丽之孙绎，与此书不同。梁玉绳云：‘丽是绎祖，睢为楚望，然则绎之前已建国楚地，成王盖因而封之，非成王封绎始有国耳。’”^① 这里孙氏引梁氏语，出自其书《史记志疑》卷二十二，其下亦有小字曰“‘讨’疑作‘封’”^②。有学者认为，这里的“讨”释作“征讨、征伐”更符合原意^③，似不确。对“讨”意的理解，或应结合《墨子·非攻下》的上下文来确定。上引《非攻下》“熊丽”句之下文曰：“越王繁弓，出自有遽，始邦于越；唐叔与吕尚邦齐、晋。此皆地方数百里，今以并国之故，四分天下而有之。”句中的“邦”用作动词，指建立国家，它可以与“讨”互释，有学者指出上引梁氏之说

① [清]孙诒让：《墨子间诂》，上海书店1986年版，第95页。

② [清]梁玉绳：《史记志疑》，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1006页。

③ 李玉洁：《楚国史》，河南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39页。

“甚是”、“极有见地^①”，熊丽之“讨此睢山之间”，即指熊丽开始在“睢山之间”建立统治关系^②，当较符合原文之意。所谓“建立统治关系”，即指熊丽占领了这一块地方，树立了自己的权威，并对其土地、百姓征收赋税，施行统治等等。但是，这一地方性政权没有得到周天子的认可，因此后来周成王“封熊绎于楚蛮”之地，对楚国来说是具有标志性意义的事件。虽然它“只不过是承认楚国存在的既成事实，给他一个封号而已”^③，却使得楚国具有了政治合法性，从此楚方得以国称行于诸侯间。

楚疆最初号为“子男之田五十里”，究竟有多大？“子男五十里”属周制，《礼记·王制》云：“王者之制禄爵，公、侯、伯、子、男，凡五等……天子之田方千里，公侯田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不能五十里者，不合于天子，附于诸侯曰附庸。”《孟子·万章》载孟子曰：“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凡四等。不能五十里，不达于天子，附于诸侯，曰附庸……大国地方百里……次国地方七十里……小国地方五十里。”《管子·事语》也有类似记载，这些都是周室班爵禄制的表述，“子男”是爵称，“五十里”则是爵封地之范围，表明了周王朝对诸侯的等级限额。但是，在当时的管理体制下，它不可能严格执行^④。而且，楚人虽号称祝融之后，其先鬻熊曾“子事文王”，但毕竟流落于蛮夷之地，与周天子关系疏远，因此其初受封时难有高等爵位是可想而知的，但子男之田五十里绝非当时楚人所控制的全部区域，其实际范围可能更大。《墨子·非攻下》说“熊丽讨此睢山之间”，“皆地方数百里”云云，可见楚人所占之土在熊丽之时就要比制度上的限额高得多，因此熊绎受封时，其可控之区应当不会小于其祖，

① 何浩：《楚灭国研究》，武汉出版社1989年版，第26页。

② 罗运环：《楚国八百年》，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72—73页。

③ 黄德馨：《楚国史话》，华中工学院出版社1983年版，第6页；罗运环：《楚国八百年》，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75页。

④ 罗运环：《楚国八百年》，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72—73页。

或许由于其爵位列于末等，故在土地的数额上只能作相应比附。

熊绎五传至熊渠，疆土得以扩张。熊渠以胆气和勇力见称，他整军经武，成效卓著，特别重视团结那些愿意臣服于楚的小邦部落，在江汉之间很得人心，“蛮夷皆率服”。其时周夷王在位，王室衰微，诸侯或不朝贡，或互相攻伐，周天子也不能制止。趁此之际，熊渠征讨蛮夷，“乃兴兵伐庸、杨粤，至于鄂”^①，扩大了楚国的疆域。

庸，是一个古老的方国，《正义》引《括地志》云：“房州竹山县，本汉上庸县，古之庸国。昔周武王伐纣，庸蛮在焉。”^② 其地在今湖北竹山县堵河流域，其居民以濮人居多。杨粤，即杨越、扬越，扬越得名于扬水，扬水在江汉平原中部，连接汉水和长江。所谓扬越，即扬水以东和以南的越人，实即濮人。^③ 过去有人认为扬越之扬是指扬州，这是不准确的。

鄂，有西鄂和东鄂两种说法。西鄂在今南阳南，东鄂在今鄂州。西鄂可能与西周的媯姓有关，周昭王南征时曾到过鄂国，其后鄂侯与周王室有姻亲关系，《噩侯簋》云：“噩侯乍王媯媯簋”，即其证。据《禹鼎》记载，西周中后期，“噩侯驭方率南淮夷、东夷广伐南国、东国至于历内”，周因此灭鄂，此鄂不可能是东鄂，而是《汉书·地理志》南阳郡的西鄂县，楚怀王时鄂君启曾就封于此。东鄂作为地名最早见于屈原《九章·涉江》，曰：“乘鄂渚而反顾兮”，王逸章句：“鄂渚，地名。”渚为水中的小块陆地，鄂渚因鄂地得名，此鄂当即东鄂。《说苑·善说》有鄂

① 《史记·楚世家》。

② 《史记·楚世家》。

③ 濮人是我古代南方的最大族系，庸、扬越的主要族群即是濮人，在后世的文献中他们被称为“越”。濮也是楚国境内人数最多的少数民族，和楚人关系密切。在楚国的南方地带，有时称为“濮地”，有时又称为“越地”；住在那里的人民，可以称“濮”，也可以称“越”。熊渠封其子为句亶王之“句”、越章王之“越”，都是百越惯用的名称，其地亦属濮人区域。此请参阅江应梁：《说“濮”》，载《思想战线》1980年第1期；又转载于《中国社会科学》1980年第5期；另据研究，春秋初、中期的楚国西境和南境都有濮人居住，楚国开发西境和南方的过程，几乎可以说，主要就是开濮的过程。此可参考殷崇浩、何浩：《试述楚人取得的几处濮地》，载《求索》1982年第2期。

君子皙，即《左传》中的令尹子皙，为楚康王、灵王的同母弟，其封地在东鄂，故名鄂君。《说苑》记载他乘坐华丽的游船，为他划船的越人拥楫而歌：“今夕何夕兮搴舟中流，今日何日兮得与王子同舟，蒙羞被好兮不訾诟耻，心几顽而不绝兮得知王子，山有木兮木有枝，心说君兮君不知。”^① 这个有越人生活的鄂，应是《汉书·地理志》江夏郡的鄂县，也是熊渠所伐之鄂。熊渠出兵路线，当是向西攻打庸后，即沿汉水而下进攻长江流域的越人，一直攻打到东鄂，鄂扼守长江中游，战略地位极其重要，而且铜矿资源极为丰富，现在大冶铜绿山一带已经发现了大型古代矿冶遗址，表明此地可能是当时最大的铜业生产中心。大概正是在此诱惑之下，熊渠才不惮长江风涛之险，劳师远征，来到鄂地。

在征服了邻近的部落、方国之后，熊渠又将这些地区分别封给他的三个儿子去统治。《史记·楚世家》云：“（熊渠）乃立其长子康为句亶王，中子红为鄂王，少子执疵为越章王，皆在江上楚蛮之地。”句亶，裴驷《史记集解》引张莹曰：“今江陵也。”司马贞《索隐》：“《地理志》云江陵，南郡之县也。楚文王自丹阳徙都之。”即二人皆以句亶在今江陵县境。近来黄凤春撰文，主张句亶当在今湖北郧县辽瓦店子^②，言虽成理，然尚需更多史料以佐证。

鄂即东鄂，在今鄂州市境内。越章，其地望不易指实。先师张正明先生认为“据现有资料，以在今湖北秭归县较为可靠”^③。不过，从熊渠所伐之地来看，越章王是楚在占领扬越之地后设置的，考虑到当时的政治、军事形势，如果句亶即江陵、鄂即东鄂不误的话，那么，越章应当处于句亶与东鄂之间，否则鄂将因离楚境过远而势难持久，而且要想控

① [汉]刘向撰，向宗鲁：《说苑校证》，中华书局1987年版，第278—279页。

② 黄凤春：《郧县辽瓦店子与楚句亶王——楚熊渠分封三王地理的检讨之一》，载《江汉考古》，2010年第2期。

③ 张正明：《楚文化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25页。

制“江上楚蛮之地”，特别是鄂地的铜矿资源，则越章宜与句亶、鄂相呼应。值此之故，现在有两种看法足资参考。第一种看法认为越章“在安陆之章山、章水一带”^①，因为据《明史·地理志》：“章山，安陆东有章山，即豫章山”，学者多以为，吴师入郢时所过之豫章，并与楚军夹汉对峙之地即指此，这里也曾是扬越的分布地。沈会霖《安陆县志》：“（安陆）成王时属熊绎，夷王时属越章王执疵。”这句话前半段是错的，后半段是对的，“从熊渠出兵南向扩地的次序来看，先征竹山之庸，再征夏水一带的扬越，然后兵力到达大冶、鄂城之鄂。并依次在今江陵建立句亶王国，在安陆建立越章王国，在鄂建立鄂王国。论次序，越章王国的地望也当在安陆的章山、章水一带，正是汉东的豫章。江东与江北（江陵以至汉口一带的长江以北）正是扬越分布之地，而越章又在扬越的北面……故越章的地望确定在安陆之章山、章水一带是无疑了。”第二种看法认为越章“在云梦一带是有可能的”^②，据云：“今云梦县有越王台，《清一统志》谓在县北十四里。《名胜志》谓：地名许落市。《德安府志》谓：或曰楚熊渠少子越章王游观地。若以楚地形势论之：云梦、江陵、鄂，适成鼎足，藩封捍卫，理当取此。”“我以为封越章王当与伐杨越有关。若熊渠中子红所封之鄂为东鄂可以成立的话，那么，这个越章当处于东鄂与楚都丹阳之间，否则鄂将孤立无援。所以越章在云梦一带的可能性比较大。”上述两种看法都有其可取之处，它们的共同点是熊渠三子所封之地看做三个政治、军事据点，控制着汉水下游及长江中游沿岸地区，楚国由此稳固地占领了丰厚的铜矿资源而获得了振兴的资本。但是，从前揭楚国历史自然地理中的有关内容来分析，笔者以为第一种看法，也就是越章在安陆之说似较胜。因为今之云梦县在西周时可能还是

① 何光岳：《“越章”考》，载《江汉论坛》，1984年第10期。

② 罗运环：《楚国八百年》，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07页。

林泽之区，即郢君田猎时遇见子文受虎乳之“梦”，故其可以为“游观地”，但要建立大片的居住地，或许尚需时日。

周厉王在位时，由于他为人“暴虐”，对周边“荒服”地区不断攻伐，曾亲自南征，镇压淮夷的反抗，被征服的南夷、东夷有“廿又六邦”（《宗周钟》），据《史记·楚世家》记载，熊渠“畏其伐楚，亦去其王”，即去掉了他三个儿子的王号，避免与周王朝发生正面冲突，据今本《竹书纪年》卷下记载，周厉王元年“楚人来献龟贝”，以向周王朝示好，但这种谦下低调保存实力的方式，并不能使周王朝放松警惕，周厉王十四年时“召穆公帅师追荆蛮，至于洛”，此时楚子熊勇在位。楚国强劲的发展势头似乎一直让周王朝感到不安，周宣王五年“秋八月，方叔帅师伐荆蛮”^①，此事亦见于《诗经·小雅·采芑》：“蠢尔蛮荆，大邦为仇。方叔元老，克壮其犹。方叔率止，执讯获丑。戎车啍啍，啍啍焯焯，如霆如雷。显允方叔，征伐玃狁，蛮荆来威。”^② 据“蛮荆来威”之语推测，是楚向周做了妥协，此后周宣王进一步对楚采取了限制措施，改封“元舅”申伯（姜姓）于谢（今河南南阳），重新建立了一个申国。《诗经·大雅·荡之什》^③ 详细赞述其事：

崧高维岳，骏极于天。维岳降神，生甫及申。维申及甫，维周之翰。四国于蕃。四方于宣。

亶亶申伯，王缵之事。于邑于谢，南国是式。王命召伯，定申伯之宅。登是南邦，世执其功。

王命申伯，式是南邦。因是谢人，以作尔庸。王命召伯，彻申伯土田。王命傅御，迁其私人。

① 黄永年校点：《古本竹书纪年辑校 今本竹书纪年疏证》，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92—95 页。

② [宋]朱熹：《诗经集传》，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79 页。

③ [宋]朱熹：《诗经集传》，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144—145 页。

申伯之功，召伯是营。有俶其城，寝庙既成，既成藐藐。王锡申伯，四牡躑躑，钩膺濯濯。

王遣申伯，路车乘马。我图尔居，莫如南土。锡尔介圭，以作尔宝。往近王舅，南土是保。

申伯信迈，王饯于郟。申伯还南，谢于诚归。王命召伯，彻申伯土疆。以峙其粃，式遄其行。

申伯番番，既入于谢。徒御嘽嘽。周邦咸喜，戎有良翰。不显申伯，王之元舅，文武是宪。

申伯之德，柔惠且直。揉此万邦，闻于四国。吉甫作诵，其诗孔硕。其风肆好，以赠申伯。

这首诗是宣王的母舅申伯出封于谢，宣王派召伯虎给他建筑谢城，赐予他车马、介圭，并亲自在郟地给他饯行，大臣尹吉甫为此歌咏赠别，创作此诗赠给申伯。谢是楚国通向中原的门户，也是周人南土的军事重镇，周宣王封申伯于此，目的非常明确，就是要依靠“维周之翰”、“四国于蕃”、“四方于宣”的申伯使“南土是保”，希望申伯与汉东诸姬一起加强对南土的防守力量，以阻遏楚人的北向扩张。但是这一举动并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随着周天子力量的式微，对诸侯的控制能力降低，楚及其他诸侯国趁机崛起，这种趋势在西周末年时周史伯即有预言，语见《国语·郑语》：“融之兴者，其在芈姓乎？芈姓夔、越不足命也。蛮芈蛮也，唯荆实有昭德，若周衰，其必兴矣。”历史发展真的应验了这一预言，“及平王之末，而秦、晋、齐、楚代兴，秦景、襄于是乎取周土，晋文侯于是乎定天子，齐庄、僖于是乎小伯，楚蚡冒于是乎始启濮。”濮是一个有着悠久历史的方国部落，《尚书·牧誓》记载的参与周武王伐纣灭商战争的队伍中，就有濮人的身影，他们散处于江汉之间，号称“百濮”。春秋初年时，他们已被纳入楚国的势力范围之内。

然则两周之际，楚国的疆域范围究竟有多大？《左传·昭公二十三年》载：“若敖、蚡冒至于武、文，土不过同。”杜预注曰：“方百里为一同，言未满一圻。”又说：“方千里为圻。”很多人将“不过”理解为“不超过”，由此认为西周末年时楚国的势力还很弱小，楚境尚不过百里之数。其实这是一种误解。正如孔颖达《春秋左传正义》所指出的：“言田虽至九百里，犹止名‘同’，故云‘土不过同’，非谓百里以下也。”即虽有数同而未满一圻，不过似乎不宜因此估计过高，盖《墨子·非攻中》有云：“南则荆吴之王，北则齐晋之君，始封于天下之时，其土地之方，未至有数百里也。”若敖、蚡冒时，楚人已由荆山向东发展到汉水西侧，并在郢城以南兼并了姬姓聃国。从考古发掘资料来看，这个时期的楚文化遗存，以今沮漳河的中游和下游为渊藪。这表明，“正是在楚人沿古沮水河谷向东发展占有汉西平原的两周之际，楚势还曾自荆山以南延伸至大江以北的今当阳、荆门、江陵一带”^①。

二、春秋时期楚国的疆域

蚡冒死，其弟熊通杀其子而代立，时为周平王三十一年（前740），熊通三十七年，自号为武王。武王死，子文王立，文王两传至成王，成王两传至庄王。自熊通以后，楚国进入了一个并吞诸侯方国，大力开疆拓土的扩张时期。楚国不仅将周边的一批蛮夷部落方国尽行吞灭，而且还将用来藩屏周王朝的“江汉诸姬”以及淮河流域的一些诸侯国都收归囊中，使得楚国的疆域达到了前所未有的广大。据刘向在《说苑·正谏》中说：“荆文王……务治乎荆，兼国三十。”而《韩非子·有度第六》也说：“荆庄王并国二十六，开地三千里。”则文王、庄王时即吞并了56个国家，但这个数字是有问题的，《春秋》《左传》直书楚灭之国，仅有

^① 何浩：《楚灭国研究》，武汉出版社1989年版，第21页。

息、邓、弦、黄等 17 国。清人顾栋高在《春秋大事表》中对春秋时期各诸侯国的族属、疆域、灭国等作了比较系统的研究，在是书卷四《楚疆域表》中加按语曰：“楚在春秋吞并诸国凡四十有二”，但其所列具体各国，则有错讹之处，如将一国误为二国，或将城邑、蛮夷部落当做诸侯国等等，故实际数额并没有超过 42 国。现在有学者对楚所灭之国进行了梳理、校订，但彼此清理出的数字亦有较大差别，如黄德馨认为仅 51 国^①，而何浩则认为当有 61 国之数^②。下面具体列出黄、何二位学者所列表中俱有之国：

世
纪
楚
学

聃，姬姓，地在今湖北荆门市东南^③，熊罾元年至若敖十七年（前 799—前 774）被灭。据《左传·庄公十八年》：“迁权于那处（杜注：楚地，南郡编县东南有那口城。那，又作聃）”。此约为楚最早所灭之国，时为周宣王与幽王在位时。

权，子姓，地在今湖北荆门市东南，楚武王三十四年至五十年（前 707—前 691）被灭。据《左传·庄公十八年》：“楚武王克权。”

罗，熊姓，地在今湖北宜城市西二十里，楚武王四十三年至五十年（前 698—前 691）被灭。

卢戎，妫姓，地在今湖北襄阳县西南。在楚武王四十三年至五十年（前 698—前 691）被灭。

申，姜姓，地在今河南南阳市。楚文王三年至六年（前 687—前 684）被灭。

吕，姜姓，地在今河南南阳市西。楚文王三年至六年（前 687—前 684）被灭。

① 黄德馨：《楚疆域变迁考略》，载《武汉师范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0 年第 4 期。

② 何浩：《楚灭国研究》，武汉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10—13 页。

③ 按：各地名之今地，如何、黄二表相同，则依表注出；如二表不同，则依史为乐主编之《中国历史地名大辞典》（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5 年版）。下不另注。

息，一作郟，姬姓，地在今河南息县西南。楚文王十年（前 680）被灭。

邓，曼姓，地在今湖北襄阳市北。楚文王十二年（前 678）被灭。

穀，嬴姓，地在今湖北谷城县。堵敖元年至楚成王十六年（前 676—前 656）被灭。

軫，不得姓，地在今湖北应城市西。楚成王三十三年至十七年（前 639—前 626）被灭。

貳，姬姓，地在今湖北广水市南。楚文王五年至楚成王十六年（前 685—前 656）被灭。

州，偃姓，地在今湖北洪湖市东北。楚文王五年至楚成王十六年（前 685—前 656）被灭。

绞，不得姓，地在今湖北郟县西北。堵敖二年至楚成王十六年（前 675—前 656）被灭。

郟，嬴姓，地在今湖北安陆市。楚文王十二年至楚成王十七年（前 678—前 655）被灭。

蓼，己姓，地在今河南唐河县南湖阳镇。楚文王五年至楚成王十六年（前 685—前 656）被灭。

弦，隗姓，地在今河南光山县西北。楚成王十七年（前 655）被灭。

道，姬姓，地在今河南确山县北，一说在今息县西南。楚成王三十年至四十六年（前 642—前 626）被灭。

房，祁姓，地在今河南遂平县。楚成王三十年至四十六年（前 642—前 626）被灭。

柏，柏姓，地在今河南西平县西。楚成王三十年至四十六年（前 642—前 626）被灭。

黄，嬴姓，地在今河南潢川县西北。楚成王二十四年（前 648）被灭。

蔣，姬姓，地在今河南淮滨县东南期思镇。楚成王二十四年至三十七年（前 648—前 635）被灭。

英，一作英氏，偃姓，地在今安徽金寨县东南。楚成王二十六年（前 646）被灭。

夔，半姓，地在今湖北秭归县。楚成王三十八年（前 634）被灭。

江，嬴姓，地在今河南正阳县东南。楚穆王三年（前 623）被灭。

六，偃姓，地在今安徽六安市北城北乡。楚穆王四年（前 622）被灭。

蓼，一作繆国，姬姓，地在今河南固始县东北蓼城冈。楚穆王四年（前 622）被灭。

郟，允姓，地在今湖北宜城市东南，楚穆王五年至十二年（前 621—前 614）被灭。

宗，偃姓，地在今安徽桐城县北。楚穆王十一年（前 615）被灭。

庸，不得姓，地在今湖北竹山县西南。楚庄王三年（前 611）被灭。

麇，嬴姓，地在今湖北郧县西。楚庄王三年（前 611）被灭。

舒蓼，偃姓，地在今安徽舒城县至庐江县古龙舒城之间。楚庄王十三年（前 601）被灭。

萧，子姓，地在今安徽萧县西北。楚庄王十七年（前 597）被灭。

巢，偃姓，地在今安徽六安市东北。楚共王八年至十六年（前 583—前 575）被灭。

舒庸，偃姓，地在今安徽舒城县西南。楚共王十年（前 574）被灭。

舒鸠，偃姓，地在今安徽舒城县。楚康王十二年（前 548）被灭。

赖，即厉，姜姓。赖国，一说在随枣走廊内今湖北随州东北百余里的殷店一带，一说在淮河以北的今河南鹿邑县东十里之古厉乡，春秋中

期后南迁于今息县东北的包信镇一带^①。楚灵王三年（前 538）被灭。

唐，姬姓，地在今湖北随州市西北唐县镇。楚昭王十一年（前 505）被灭。

顿，姬姓，原在今河南商水县东南，后迫于陈而南迁，在今河南项城市西南南顿镇。楚昭王二十年（前 496）被灭。

胡，归姓。地在今安徽阜阳市。楚昭王二十年（前 496）被灭。

戎蛮，即蛮氏，地在今河南伊川县西南东西蛮子营（今名东、西村）。楚昭王二十五年（前 491）被灭。

陈，妘姓，都宛丘，地在今河南淮阳县。楚昭王三十八年（前 478）被灭。

以上 40 国，二位学者都认为是春秋时期楚国所吞并拓展之疆土。另外还有一些不同的意见，如桐，在黄表中有而何表中无。桐属偃姓，地在今安徽桐城县北。《左传·定公二年》记：“桐叛楚。”杜预注曰：“桐，小国，世属于楚。庐江舒县南有桐乡。”黄氏认为其被灭可能在鲁定公二年，并在注释中解释说：“桐本楚附庸国，鲁定公二年叛楚，后不见于《春秋》《左传》，故可能于此时灭于楚。”此说如无新资料证明其非，则宜先从之。如此，则可以认为，已知的春秋时期楚所灭国，应该是 41 国。另外，在何表中有而黄表中无的一些条目，如缙、应、西黄、皖、州来、养、不羹等，何书亦论之甚详^②，其说较为严谨，亦可从。故综上所述，春秋时期楚国的疆域扩张之势，从其空间分布与征服时间来看，大致以郢都为中心，先经营汉水以西，再征服汉水以东，逐渐向江淮之间进发（参考图 2-1^③）。

① 徐少华：《古厉国历史地理考异》，载《历史地理》，第十九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126—132 页。

② 何浩：《楚灭国研究》，武汉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125—151 页。

③ 引自何浩：《楚灭国研究》，武汉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14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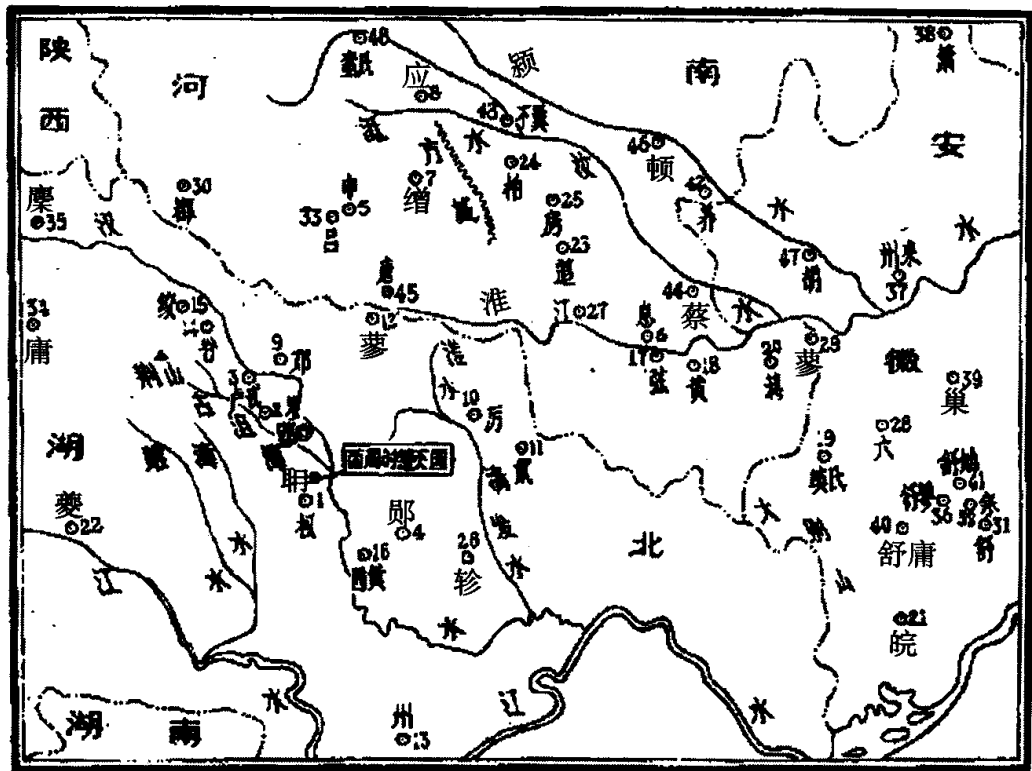


图 2-1 春秋时期楚灭国示意图

在这一过程中，楚国亦拓境江南，以今湘西北地区为入口，向西、向南延伸，扩张至湘、资、沅、澧四水流域。楚成王时周天子赐胙，让其“镇尔南方夷越之乱”，即是征服长江以南湘、资流域的濮人^①，楚共王（前 591—前 560）时即“抚有蛮夷，奄征南海，以属诸夏”，而在今湖南长沙、常德、衡阳等地曾发现春秋中晚期的楚墓^②；楚平王时因长期在中原争霸中受到削弱，无力北图和东进，于是收缩力量经营南方，《左传·昭公十九年》即记载“楚子为舟师以伐濮”，濮人散处于江南，这是

① 殷崇浩、何浩：《试述楚人取得的几处濮地》，载《求索》，1982年第2期。

② 高至喜：《楚人入湘的年代和湖南越楚墓葬的分辨》，载《江汉考古》，1987年第1期。

楚人对南方的一次大规模的军事行动，其结果就是楚得以“收南方”，楚平王的南征，还有史迹可循，《輿地纪胜》常德府部录南朝梁伍安贫《武陵记》云：“其湖产菱，壳薄肉厚，味特甘美，楚平王尝采之，有采菱亭。”后世的采菱亭可谓楚国经营江南的一条旁证。因此，如果说“春秋楚南境的范围，包括今湖北境内除清江流域（时为巴地）以外的江南各地，直至湖南南岭山脉以北地区”^①，或者说楚国南境“依据先秦史籍，结合考古资料，参照唐人看法，比较恰当的估计应该是：其南达零陵（唐永州治所）、常宁（唐衡州辖县）、耒阳（唐衡州辖县）以南，其东、西稍出今湖南省境，其东北至修水、锦江流域，其西南略伸入今广西东北境内，即除湘南以外的今湖南省大部地区和赣西北的部分地区”^②略为夸张的话，则比较保守地估计说，春秋时期楚国之南疆已达今湖南中部是没有疑义的。

二、战国时期楚国的疆域

战国时期，楚疆进一步扩张。南收扬越，占有苍梧，抵于五岭；但这一阶段楚国势力颇有起伏，西面又有强秦崛起，屡遭侵夺，故其疆域往往失之东隅，收之桑榆，巫郡、黔中郡乃至郢都等皆落入秦手，但竟能北略泗水以东，并吞鲁国，北祭泰山，只是此时楚国已经距其灭于秦仅有 35 个年头了。在此依然列出黄、何二表内楚所灭之国。

许，姜姓，地在今河南鲁山东南，楚肃王八年至十年（前 373—前 371）被灭。

蔡，姬姓，春秋时屡受齐、楚侵伐。楚灵王十年（前 531）为楚所灭，3 年后（前 529）楚平王复立蔡，蔡平侯迁新蔡（今河南新蔡县），

① 何浩：《楚灭国研究》，武汉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68 页。

② 何浩、殷崇浩：《春秋时楚对江南的开发》，载《江汉论坛》，1981 年第 1 期。

楚昭王二十三年（前 493）吴徙蔡昭侯于州来（今安徽凤台县），楚惠王四十二年（前 447）复为楚所灭。

杞，姒姓，其地初在雍丘（今河南杞县），杞成公迁都缘陵（今山东昌乐县东南 50 里），杞文公又迁淳于（今山东安丘市东北 30 余里），楚惠王四十四年（前 445）被灭。“是时，越已灭吴而不能正江、淮北，楚东侵，广地至泗上”^①。

莒，己姓，都莒，即今山东莒县，楚简王元年（前 431）被灭。

随（曾），姬姓，地在今湖北随州市西北，楚威王九年至楚怀王五年（前 331—前 324）被灭。

邾，曹姓，地在今山东邹县东南。楚宣王时（前 369—前 340）被灭。

小邾，曹姓，地在今山东滕县东，楚考烈王二年至六年（前 261—前 257）被灭。

鲁，姬姓，地在今山东曲阜，楚考烈王十四年、鲁顷公二十四年（前 256）被灭。

另外，在何表中，勾掉了越而增加了郟、邳、费三国。何氏以“楚国虽曾一再侵夺越地（主要是故吴地），又占领过琅邪与吴，诛杀过越王，但始终未曾灭越”，“越国君统未绝”为由，将越从楚所灭国的名单中勾销。越，半姓，都会稽，即今浙江绍兴，楚威王六年（前 334）时楚“大败越，杀王无强，尽取故吴地至浙江，北破齐于徐州。而越以此散，诸族子争立，或为王，或为君，滨于江南海上，服朝于楚”^②。楚打败了越，占领了其土地并使其从此破散分裂，与后世之西晋与东晋、北宋与南宋相似，虽然其继承者仍是司马氏、赵氏之子孙，但人们一般还

① 《史记·楚世家》。

② 《史记·越王句践世家》。

是认为西晋、北宋已灭亡，东晋、南宋为新政权，故云越灭于楚，其理可通；言其未灭，亦不为过。郟，地在今山东郟城县北，一般认为其于战国初为越所灭，但何氏考订其灭于楚顷襄王三十五年至楚考烈王元年（前264—前262）之间；邳，故址在今江苏睢陵县西北古邳镇东3里，何氏考订其灭于楚考烈王二年（前261）前后；费，季姓，地在今山东费县北，何氏考订其灭于楚考烈王三年至七年（前260—前256），^① 姑列出存此。

以上俱为战国时楚所灭之国，从其分布来看，显然多居于淮域，东至于沂、沭，南则奄有吴、越，灭国虽少而地实不逊于前代（参见图2-2^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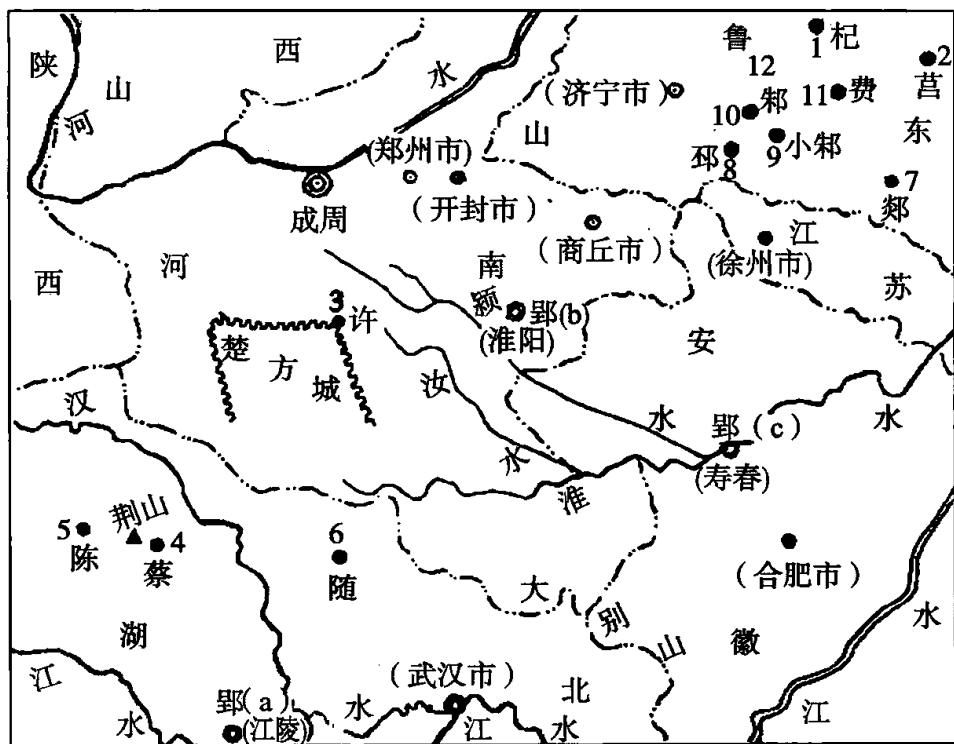


图2-2 战国时期楚灭国示意图

① 以上见何浩：《楚灭国研究》，武汉出版社1989年版，第269—317页。

② 引自何浩：《楚灭国研究》，武汉出版社1989年版，第318页。

而西面之楚境，在楚怀王十七年（前 312）之前“自汉中，南有巴、黔中”^①，此后则因“虎狼之国”的强秦步步紧逼，在 30 多年中步步退缩。公元前 312 年，楚、秦战于丹阳，秦打败了楚，并“取地六百里，置汉中郡”^②；公元前 283 年，楚、秦两国会盟于鄢、穰，这两个地点可以看做此时秦与楚的大致分界线，即楚国的西界已经东缩到了今湖北省北部的汉水流域了；公元前 278 年，秦国终于攻克了郢，并设置了南郡，楚都被迫东迁。从此楚国主要控制淮河流域、长江中游以南及下游地区直至灭亡。

秦王政二十六年（前 221），六国归于一统，秦王朝建立，秦王政改称始皇帝，将全国划为 36 郡，三十三年（前 214）又增设 10 郡，共 46 郡，其中有 12 郡原属于楚，即汉中郡（治今陕西汉中）、南郡（治今湖北江陵）、洞庭郡（治今湖南沅陵西）、苍梧郡（治今湖南长沙）^③、陈郡（治今河南淮阳）、南阳郡（治今河南南阳）、泗水郡（治今江苏沛县东）、薛郡（治今山东曲阜）、东海郡（治今山东郯城西）、九江郡（治今安徽寿县）、会稽郡（治今江苏苏州）、衡山郡（分九江郡置）。由此

① 《资治通鉴·周纪二》。按，这里的汉中，是指楚汉中郡，学术界对其界线尚有争议，有认为在今湖北西北部郧阳地区者：在湖北竹溪发现了一段楚长城遗址，自竹溪平安至陕西旬阳绵延 70 多千米，其走向大致与今湖北、陕西两省省界相合，此应即楚国的西北界，说参张海超：《战国楚汉中的位置》，载《齐齐哈尔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05 年第 1 期；有认为西至陕西汉中、安康交界处者：楚国汉中郡的西界大约就是今天陕西汉中市和安康市的分界线，北线在武关，即今陕西南南县武关河一带，南线到大巴山、荆山，包括原来位于汉水南岸的庸国、麇国故地，总之，其范围包括今陕东南和鄂西北，地当汉水东西大道和商丹南北大道的交汇处，此说参梁中效：《楚国汉中郡杂考》，载《陕西理工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 年第 25 卷第 1 期。

② 《史记·秦本纪》《史记·楚世家》。

③ 参阅周宏伟：《传世文献中没有记载过洞庭郡吗？》，载《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03 年第 3 期；陈伟：《秦苍梧、洞庭二郡刍论》，载《历史研究》，2003 年第 5 期；王焕林：《里耶秦简释地》，载《社会科学战线》，2004 年第 3 期；周振鹤：《秦代洞庭、苍梧两郡悬想》，载《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5 年第 5 期；徐少华：《从出土文献析楚秦洞庭、黔中、苍梧诸郡县的建置与地望》，载《考古》，2005 年第 11 期；徐少华：《楚秦汉苍梧郡建置、地望及相关问题考述》，载郭声波主编《南方开发与中外交通》，西安地图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3—17 页。

可知，楚国的疆域曾先后东临海至今江苏、山东西南部、浙江西北部^①，西至今陕西东南部、重庆大部分^②，南至今湖南，北至今河南中南部，几乎囊括了长江中下游及淮河流域而达到黄河流域。

第二节 楚国的都城

都城，是一国的政治和文化的中心。楚国的都城，数量不止一座，地望也不限一处，由于文献语焉未详，自20世纪80年代形成楚文化研究热潮以来，楚都的研究便一直是楚文化研究的难点。一般认为，早期的楚都在“丹阳”，中期的楚都在“郢”，晚期的楚都在“陈”、“寿春”。晚期楚都的地望是明确的，但是迁陈以前的郢、迁郢以前的丹阳，以及被楚昭王一度作为国都的都，其地望至今存有争议。下面对此问题略作述论。

一、楚都丹阳

《史记·楚世家》云：“熊绎当周成王之时，举文、武勤劳之后嗣，而封熊绎於楚蛮，封以子男之田，姓芈氏，居丹阳。”楚人初居于“丹阳”，史无异辞；但一说到丹阳之所在，则众见歧出。归纳起来，大体可概括如下：

一曰当涂说。《汉书·地理志》：丹扬郡丹阳县下，班固原注：“楚之先熊绎所封，十八世，文王徙郢。”今人谭戒甫亦云：“楚到山东后，由于周族的发展，楚又被迫迁徙到今江苏丹阳。”此“江苏丹阳”所指实即安徽当涂之丹阳。王玉哲认为，楚族系由河南东部徙居于苏、皖境，到

① 参阅何浩：《略论楚境“东至于海”》，载《江汉考古》，1995年第1期；熊涵东等：《江苏大丰出土楚国金币佐证楚国疆域曾达东海》，载《东方收藏》，2011年第1期。

② 赵炳清：《从峡江地区的楚墓看楚国西境的变化》，载《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08年第23卷第2期。

熊渠时始沿江西上，因而“楚之先王熊绎所居之丹阳，当以此地最近情理”，极力推崇此说^①。

二曰秭归说。《山海经·海内南经》载：“夏后启之臣曰孟涂……居山上，在丹山西。丹山在丹阳南，丹阳居属也。”东晋郭璞注云：“今建平郡丹阳城秭归县东七里，即孟涂所居也。”北魏酈道元《水经注·江水注》引东晋袁崧《宜都记》曰：“秭归，盖楚子熊绎之始国。”并指出：“丹阳城，城据山跨阜，周八里二百八十步。东北两面，悉临绝涧。西带亭下溪，南枕大江，险峭壁立，信天固也。楚子熊绎始封丹阳之所都也。《地理志》以为吴子之丹阳。论者云：寻吴楚悠隔，蓝缕荆山无容远在吴境，是为非也。又楚子先王陵墓在其间，盖为征矣。”郭璞、袁崧和酈道元都主张楚都丹阳在今湖北秭归县境。杨宽认为丹阳即今秭归县东南之楚王城^②；刘彬徽和文必贵则主张为江北的秭归鲢鱼山遗址^③。

三曰枝江说。《史记·楚世家》之《正义》引东汉颖容所撰《春秋三传例》云：“楚居丹阳，今枝江县故城是也。”东汉末三国时人宋衷注《世本·居篇》亦云：“丹阳在南郡枝江县。”《史记·楚世家》之《集解》引东晋末刘宋初人徐广的话说，楚丹阳“在南郡枝江县”。此外，晋司马彪《续汉书·郡国志》南郡枝江县原注云：“枝江侯国，本罗国，有丹阳聚。”黄盛璋、钮仲勋赞同此说：“从荆山与郢的位置来考察，枝江说法较为合乎事实。”^④俞伟超通过实地考察，“感到还是枝江之说可能性最大”^⑤。高应勤、程耀庭认为湖北当阳草埠农场季家湖西岸的季家湖古

① 转引自马世之：《楚都丹阳地望探论》载《中州学刊》1991年第1期。据此文注释二人观点之出处为：谭戒甫《楚的开国史》，1962年11月7日在湖南师范学院的讲演稿；王玉哲《楚族故地及其迁移路线》，载《周叔弢先生六十生日纪念论文集》。笔者尚未查到原文。

② 杨宽：《西周时代的楚国》，载《江汉论坛》，1981年第5期。

③ 刘彬徽：《试论楚丹阳和郢都的地望与年代》，载《江汉考古》，1980年第1期；文必贵：《秭归鲢鱼山与楚都丹阳》，载《江汉论坛》，1982年第3期。

④ 黄盛璋、钮仲勋：《楚的起源和疆域发展》，载《地理知识》，1979年第1期，后收入氏著《历史地理论集》，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405—410页。

⑤ 俞伟超：《关于楚文化发展的新探索》，载《江汉考古》，1980年第1期。

城址，可能是楚都丹阳城^①。因此地原属枝江市，为枝江说提供了一个新的例证。

四曰淝川说，或称“丹淝之会说”、“丹淝说”。《史记·韩世家》载韩宣惠王二十一年，韩“与秦共攻楚，败楚将屈丐，斩首八万于丹阳”，唐初司马贞《索隐》云：“故楚都，在今均州。”丹淝之会于唐代初年地属均州，这是楚都丹阳淝川说的今存最早纪录。清宋翔凤《过庭录·楚鬻熊居丹阳武王徙郢考》一文，在对“秭归说”和“当涂说”批判的基础上，断言楚丹阳在丹淝之会：“战国丹阳在商州之东，南阳之西，丹水、淝水入汉之处，故亦名丹淝。鬻子所封正在于此。”此说对后世影响甚大，被誉为“宋氏楚丹阳一地的考定，对于中国古史上有很大的贡献”^②，许多学者俱从其说。

五曰商县说。石泉、徐德宽在《楚都丹阳地望新探》一文中，认为淝川说基本符合西周后期至春秋初期的楚丹阳地望，但又认为此说也有不足之处，从而提出商县说进行补充：“今陕西商县附近的丹江上游有那么多以‘楚’、‘荆’命名的山水，必有其历史渊源；而商县城又正位于丹水之阳（北岸），凡此，似皆可提供熊绎所居的早期楚丹阳宜当在此的线索。”^③何光岳也认为楚于商末立国，“今陕西商县的楚山和楚水之间，应为荆楚的第一次建都”^④。“商县说”与“淝川说”相近似，二者并称为楚都丹阳“北系说”。而与之对应的“秭归说”和“枝江说”，则被称作楚都丹阳“南系说”。

六曰迁徙说。首创楚都丹阳迁徙说的为唐杜佑，他在《通典·州郡篇》“荆州枝江”条下云：“枝江，古之罗国，汉旧县。楚文王自丹阳徙

① 高应勤、程耀庭：《谈丹阳》，载《江汉考古》，1980年第2期。

② 罗尔纲：《楚建国考》，《天津益世报·史学》，第18期，1935年12月24日。

③ 石泉、徐德宽：《楚都丹阳地望新探》，载《江汉论坛》，1982年第3期。

④ 何光岳：《楚源流史》，湖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169页。

都，亦曰丹阳。其旧丹阳在今巴东郡。”又在“归州秭归县”条下提出：“昔周成王封楚熊绎，初都丹阳，今县东南故城是也。后移枝江，亦曰丹阳。后又移都郢，在江陵。后又移都寿春，亦曰郢。”^①按照杜氏的说法，楚旧都丹阳在秭归，后徙都枝江，仍袭旧称。楚文王再迁江陵，其名则以郢称之。后世主此说者不乏其人，如清顾栋高《春秋大事表》云：“盖诸侯迁都，常仍旧名，故有两丹阳。”清宋翔凤《过庭录》主张楚都丹阳先在淅川，后徙湖北南漳；蒙文通认为丹阳先在淅川，后迁秭归枝江；石泉等认为西周早期楚丹阳在商县，后迁淅川；顾铁符主张丹阳先在淅川，在今河南丹江与淅水一带，后徙荆山，在今湖北宣城^②。

楚都丹阳的地望之所以存在着如此巨大的分歧，主要是历史文献记载的抵牾与考古资料的匮乏，学术界也没有就判定丹阳地望的统一标准达成一致意见。针对这一情况，王光镐提出了九条标准，美国学者蒲百瑞亦列举了六项原则。王氏标准如下：

1. 楚族起源之地；
2. 西周时期周、楚关系的亲疏及其交往的多寡；
3. 西周楚人与荆山的联系；
4. 丹阳与江、汉、沮、漳四水特别是沮、漳的联系；
5. 西周楚丹阳的地理形势；
6. 丹阳既为都邑，应以古城址为据；
7. 熊渠征伐及封三子事涉及楚丹阳的所在；
8. 考古资料；
9. 楚丹阳与早期楚郢都的关系。

征之上述各项，他认为“当涂说”渐为人们所抛弃，不再是楚丹阳

① 杜佑：《通典·州郡十三》，卷一八三，中华书局1984年版，第972页。

② 顾铁符：《夕阳刍稿——历史考古述论汇编》，紫禁城出版社1988年版，第32—50页。

地望有代表性的一说，故已不足论；“枝江说”无一相符；“秭归说”各主要根据无一成立，反而处处与史不合；“先秭归后枝江说”的历史依据是不存在的，其关于熊渠由秭归迁枝江的设想也是难以成立的；“淅川说”除第七项不论外，尚存在几种不同情况。一种是与之极为相符，如第1、6、8项；第二种情况是在同一项中部分相合，如第2项；第三种情况即彼此明显抵牾，如第3、4、5、9项。总之，“淅川说”与早期楚丹阳各特征皆合，可知鬻熊之时的丹阳在淅川，但此说又同熊绎之后丹阳的历史状况明显不符，说明熊绎受封前后，楚丹阳已迁徙，其具体地点为今湖北南漳^①。

蒲百瑞的6项原则为：

1. 对原始史料提供的证据所作的一切合理解释都必须考虑和估价；
2. 除非能提出相反的可靠证据，一条较早的史料总比较晚的更为可据；
3. 不能假定古地名与今地名的一致或不一致，两者都必须通过论证；
4. 即使地名能追溯到统一王朝初期，仍不能假定为远古地名；
5. 不能保证一个特定地名只用于一个地点；
6. 关于丹阳的讨论不能基于它在湖北西南部的先验假定。

根据这6条原则，他认为从原始文献看，在年代上，丹阳可能至少在商周之际的鬻熊时代即为楚都（《世本》），其子（熊丽）或其曾孙（熊绎）为周王始封（分别见《墨子》《史记》）。在地理上，《史记》和《世本》所说丹阳，表明早期楚都位置近于称为“丹”的地貌，而《墨子》说它在“睢山”，从直接地理证据看，“当涂说”显然有不可克服的困难；“枝江说”不能满足第3、4两条原则；“秭归说”与第2、4原则

^① 王光镐：《楚文化源流新证》，武汉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355—376页。

不符；在现存的文献中，没有关于丹阳“迁移说”的详尽记载，这一观点不能由历史地理或考古学证实；“淅川说”有一个证据，表明汉以前（战国）那里已有丹水，从第2条原则来看，此一假说的处境胜于他说。

从间接地理证据看，即以不带丹字的地名——荆山和睢漳流域的位置来论证各种假说，南派“枝江说”与“秭归说”认为丹阳近于睢漳，不过还没有提供古睢漳与今睢漳等同的可信证据；北派“淅川说”与“商县说”为相反说法提供了更坚实的证据，符合第3条原则。此外，《左传》关于睢漳在楚祀典中占重要地位的记载出于公元前5世纪，因而它同当时楚都（郢）的位置有关，但这并不一定意味着它同早于5世纪的丹阳位置密切相关。从第1条原则出发，没有绝对必要赞同丹阳近于睢漳之说。荆山与丹阳密切相关，南派认为荆山在湖北西部，北派提出河南西南部有多处荆山。荆山不只一处的观点的一个重要暗示，符合第5条原则。看来以间接地理证据来试定丹阳的位置，因荆山、睢漳作为线索确定性的种种疑难而陷入困境，故不如直接的地理证据那样坚实。

从考古学证据看，“当涂说”未能提出考古证据；“枝江说”主张今湖北当阳季家湖遗址为丹阳，但它属东周时期，所发现的材料早于纪南城，并无西周地层，这不符合第6条原则；“秭归说”排除了长江南岸的“楚王城”，因其无汉以前地层，在江北鲢鱼山遗址发现的少数西周早期遗物，更近于巴蜀文化而不属于纪南城一带那种遗物，其居住年代与丹阳也不符合；“淅川说”提出丹江东的龙城遗址，下层已被丹江水库淹没，难于进行发掘；“商县说”举出的紫荆遗址，包含不同阶段的新石器时代遗存，上面虽叠压有西周地层，但当前尚未判定它有什么楚文化特色。因而迄今提出作为丹阳的任何考古遗址，其证据都只能认为是假设。蒲百瑞的分析虽然没有得出结论性的成果，但其倾向性十分明显，即

“坚信楚都丹阳淅川说更为合理”^①。

显然，“淅川说”在多数学者中比较受认同。马世之在比较各说基础上，更提出了13个方面来论证这一说法可能“更近于正确”^②，新出的竹简也为此提供了有力的证据^③。不过，也有学者力挺“商县说”，认为楚人早期所居丹阳可能在陕西商县的丹江河谷^④，“商县一带，丹水上源众多楚山、楚水的存在，当为楚地特定地理实体的反映，也是楚人、楚国早期居楚、封楚的有力旁证”^⑤。这一意见也值得重视。

笔者推测，楚人自鬻熊开始，可能是沿商县—丹淅河谷—荆睢山地—江汉平原这样一条由西北向东南的路线发展而来，虽然没有资料证明楚人早期历史地名是随着人群而迁移的，但也许这是一个更富有说服力的观点。也就是说，“丹阳”一名并不固定于某一处，而随着楚人的迁徙而迁移。商县附近的楚山、楚水等地名，似可看做楚人早期的历史记忆，表明楚之先祖如鬻熊与其族人或在此地停居，而不必晚至熊绎之时，盖传说鬻熊在文王时“往归之”，而为“文王师”，其地当离周室之丰、镐不远，商县附近比较合适。而后楚熊丽“讨此睢山之间”，来到了肥沃的丹淅河谷，奠定了楚国发展的基业，故熊绎之时得以受封于周成王。但是，这一封号只是对既成事实的承认，并不意味着周王室对楚人放松了警惕与防范，因此后来熊绎只好“辟在荆山”，先师张正明先生认为：熊绎的后人说起这段往事，带着抱怨甚至诉苦的口吻，可见熊绎南迁荆山实属无奈。成、康之际，周王室完成了统一大业，诗人说是“自彼成、康，奄有四方”（《诗经·周颂·执竞》）。熊绎率族人南迁荆山，可能就

① [美] 蒲百瑞：《探索丹阳》（上、下），载《江汉考古》，1989年第3、4期。

② 马世之：《楚都丹阳地望探论》，载《中州学刊》，1991年第1期。

③ 何琳仪：《楚都丹阳地望新证》，载《文史》，2004年第2期；又转载于《人大复印报刊资料（先秦、秦汉史）》，2004年第5期。

④ 孙华：《楚国国都地望三题》，载《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44卷第4期。

⑤ 徐少华：《楚丹阳地望及其考古学分析》，载王光镐主编：《文物考古文集》，武汉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92—200页；又见氏著《周代南土历史地理与文化》，武汉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242—258页。

在成、康之际。这里的“辟在荆山”之“辟在”二字，历来作“僻处”解，但我以为作“避处”解更为贴切。“辟”用同“避”，这在古籍中是常见的。论自然条件，丹淅比荆山要优越些。如果没有受到严重的威胁，熊绎是不会舍丹淅而取荆山的。丹淅固然沃腴，可惜无险，离周都又太近，周人只要过蓝关、沿丹水、出武关，丹淅就是口中虱。荆山尽管僻陋，好在有险，退可防守，进可扩张。楚人权衡利弊，终于抛弃了丹淅的田园，到荆山去拓荒。直到若敖、蚘冒，还是“筭路蓝缕，以启山林”^①。这里的荆山，当在今湖北南漳境内，而荆山的丹阳，北不过汉水，南不过荆山，西不过彭水，东不过邓、卢戎、罗，就在这纵横都只有百余里的地段里面了^②。

二、楚都郢

春秋初期楚都徙郢。围绕楚之都“郢”，主要有三个方面的问题值得考虑：一曰“郢”义何谓？二曰何时徙郢？三曰郢在何地？

“郢”义何谓？《世本·居篇》载：“武王徙郢。”在楚都徙郢之前，传世文献中似未见此字，可见“郢”字出现于春秋早期，且与楚国都城有关^③。《越绝书·吴内传第四》载：“郢者何？楚王治处也。”《说文解字》亦云：“郢，故楚都，在南郡江陵北十里，从邑，呈声。”段玉裁注：“南郡江陵，今湖北荆州府治江陵县。府治即故江陵城，府东北三里有故郢城。”^④又认为郢为“程字之假借也。”而《说文解字》释“程”为“品也，从禾，呈声”，段注曰：“品者，众庶也，因众庶而立法则，斯谓之程品。”则从“邑”之“郢”可训为“因众庶立法则之邑”，即发布政

① 《左传·宣公十二年》。

② 张正明：《楚都辨》，载《江汉论坛》，1982年第4期。

③ 董灏智：《楚国郢都兴衰史考略》，东北师范大学硕士论文（中国期刊网硕士学位论文文库），2008年，第5页。

④ [清]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292—293页。

令之处，也就是国都^①。有人认为“郢”释为“王邑”亦与此同义，盖从字形上看，“郢”字是偏旁连读成语的会意字，该类型的会意字由两个以上（绝大多数是两个）可以连读成语的字构成，连读而成之语能说明或暗示字义^②；从字义上看，“郢”为“王邑”，简言之，“王所居之邑”。因此“郢”是楚人为“楚王都”所造的专用之字，即楚王都的专称。“郢”字出现于春秋初期，可能与熊通称王有关^③。《史记·楚世家》云：“三十五年（前702），楚伐随。随曰：‘我无罪。’楚曰：‘我蛮夷也。今诸侯皆为叛相侵，或相杀。我有敝甲，欲以观中国之政，请王室尊吾号。’随人为之周，请尊楚，王室不听，还报楚。三十七年，楚熊通怒曰：‘吾先鬻熊，文王之师也，蚤终。成王举我先公，乃以子男田令居楚，蛮夷皆率服，而王不加位，我自尊耳。’乃自立为武王，与随人盟而去。”熊通在自立为王后，在政治上必然有一番变革，其具体内容不得而知，将楚王居住的都城改称为“郢”是可能的内容之一。《荀子·正名篇》：“故王者之制名，名定而实辨……若有王者起，必将有循于旧名，有作于新名。然则所为有名，与所缘以同异，与制名之枢要，不可不察也……故知者为之分别制名以指实，上以明贵贱，下以辨同异。”因此，“同鬻熊是楚国历史上第一位有爵位的酋长一样，武王是楚国历史上第一位正式称王的国君。这位雄心勃勃的武王为了实现自己塑造一个全新的楚国的宏愿，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方面推行了一系列改革措施，而作为国家标志的都城的地址与名称，自然也在更新之列”^④。

既然“郢”是楚人为楚都所造之专用字，则随着时间之推移，不免随楚都之迁移又成为其通称。冯永轩认为，郢在古代有两种用法，一为

① 刘正民：《“郢”探》，载《荆州师专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9年第3期。

② 裘锡圭：《文字学概要》，商务印书馆1988年版，第135—136页。

③ 董源智：《楚国郢都兴衰史考略》，东北师范大学硕士论文（中国期刊网硕士学位论文文库），2008年，第6页。

④ 刘玉堂：《楚都名称与楚人的寻根意识》，载《寻根》，1997年第2期。

故楚都，另为楚国都城的通称，凡楚都皆可加上一个郢字，如江陵的纪南城，又名纪郢；后楚都迁于陈，即名之陈郢、郢陈；楚都又迁于寿春，也称为郢。郢字作为都城的通称，与后代京城的京字义相近^①。由此不难理解为何在出土文献中多次出现“某郢”的地名，如包山楚简中出现了“栽郢”、“蓝郢”、“糲郢”、“俚郢”、新蔡葛陵楚简中出现了“郢郢”等，都可视作楚之别都、楚王驻蹕之地，或楚国之重要城邑^②。

何时徙郢？《左传·桓公二年》中，唐孔颖达《正义》引《世本》云：“楚鬻熊居丹阳，武王迁郢。”新出的清华简《楚居》篇明确记载了徙居郢者乃武王^③。而《史记·楚世家》则记载：“文王熊贲立，始都郢。”武王在位年代在公元前740年—前690年间，文王元年为公元前689年，二者年代前后衔接，因此不少学者认为这并不是一个大的问题，先师张正明先生即认为：“武王徙郢之说和文王都郢之说可能是似异而实同的。楚都徙郢，可能就发生在武王五十一年，武王既死、文王已立之时。”^④顾铁符也并不以此为意：“对徙郢的年代，《世本》说楚武王徙郢，《史记》说楚文王都郢，中间可能有几年至一二十年，或更长一些时间的参差。因为迁都可能建设好了一次搬迁，也可能一面建设一面迁移，会有早迟。只要不牵涉到重大历史问题，我们就不在这个问题上去多纠缠。”^⑤罗运环亦认为：“说始都郢在文王元年，这本身就说明郢都的建设是在文王元年以前。这一说法至少不能排除郢都为武王时代陪都的可能性。是武王迁郢，殆指武王时以郢为陪都，晚年并实居郢（没有废除丹阳的都城地位）的情况；文王始都郢，殆指文王正式定居郢都。似不可

① 冯永轩：《说楚都》，载《江汉考古》，1980年第2期。

② 参阅董灏源：《楚国郢都兴衰史考略》，东北师范大学硕士论文（中国期刊网硕士学位论文文库），2008年，第5—8页；湖北省荆沙铁路考古队编：《包山楚墓》，文物出版社1991年版，第564—567页；何琳仪：《新蔡竹简选释》，载《安徽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4年第3期。

③ 李学勤主编：《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壹）》，中西书局2010年版。

④ 张正明：《楚都辨》，载《江汉论坛》，1982年第4期。

⑤ 顾铁符：《夕阳白稿——历史考古述论汇编》，紫禁城出版社1988年版，第32—50页。

将二者对立，使之互相排斥。其实，郢都的建设不始于武王，而始于武王之前。《左传》昭公二十三年载楚左司马沈尹戌反对令尹子常之言曰：‘无亦监乎若敖、蚡冒至于武、文，土不过同，慎其四竟，犹不城郢。’这里提到了若敖、蚡冒与郢的问题。这是一个重要的历史信息，是探索楚始都郢的珍贵资料。清代学者已开始注意到这条史料。梁玉绳《史记志疑·楚世家》引高士奇《春秋地名考略》云：‘《左》昭二十三年沈尹戌曰……则居郢并不始于武王，疑数世经营，至武、文始定耳。’其说甚合文意，可从。若将传统的说法与此结合起来考察，当即：郢都的经营始于若敖，文王即位正式定都郢……古籍关于始都郢的记载较零星，貌似矛盾，实际上是互相补充的，不可只守一端，分割这一历史过程。^①因此，“可能是武王迁居于郢，但都城仍然是故都丹阳，至文王时才定都郢”^②。

当然，也有主张武王迁郢的，并确定了楚自丹阳迁都郢的具体时间。清人宋翔凤从楚武王向外开拓疆土的历史背景来考察，推测是在楚武王三十五年（前706）^③；石泉等则基于童书业关于春秋时期巴国在陕西东南部汉水上游的意见，以及《左传·桓公九年》所记的巴、楚、邓三国的位置关系，认为楚迁都郢“盖不出楚武王三十八年至四十二年初（前703—前699）之间”。文中又指出：“楚都迁郢时期之所以有武王、文王二说”，与元、明时期实际迁都与宣布迁都时间不侔类似，“似可设想：楚都实际上已在武王晚年由丹阳迁郢，但正式建都于郢并宣示中外，则在十余年后的文王元年。这虽然只是一种推测，但亦非无此可能。当然，历史上的问题，‘实’比‘名’更为重要。所以我们要确定楚都迁郢究

① 罗运环：《楚国八百年》，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29—130页。

② 孙华：《楚国国都地望三题》，载《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44卷第4期。

③ [清]宋翔凤：《过庭录·楚鬻熊居丹阳武王徙郢考》，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156—162页。

在何时，首先应着重探讨其实际迁都的年份，这对我们研究楚史更有意义。”^①

此外，也有人特别强调二者的差异，认为在这一问题上“不能将二者混为一谈”，“是楚武王还是楚文王徙郢对郢都的地望确定至关重要”，“楚武王称王改制的措施之一是将都城称为‘郢’，而问题在于楚武王是将原来的都城丹阳改称为郢还是迁都于郢？从《左传》的史事中看……楚武王称王后已将都城由丹阳迁徙于郢，迁都时间在楚武王三十八年左右。为何《史记》中记载‘楚文始都郢’？石泉先生解释为：‘楚都实际上已在武王晚年由丹阳迁郢，但正式建都于郢并宣示中外，则在十余年后的文王元年。’本文赞同石泉先生的意见”^②。将这一段的述论与上文略加比较就可发现，虽然它提出了楚武王是将原来的都城丹阳改称为郢还是迁都于郢这个前人有所忽略的重要问题，但是并没有进一步作出回答，而只是简单地作出取舍，赞同楚郢都在江陵纪南城。显然，“不能将二者混为一谈”的说法并没有超越前贤之种种解释，而将楚武王迁郢的时间暂定于三十八年亦可商榷，其主要依据为《左传·桓公九年》“巴子使韩服告于楚，请与邓为好”这条资料，有学者此前已指出了以其判定郢地的不确定性，“鲁桓公九年相当于楚武王三十八年（前703），这时楚国是否已将都城从丹阳迁到了郢，还不能确认”。“楚国自丹阳迁都至郢，是出于向汉水以东扩展的目的，不是受到外敌压迫才迁都，当然不会将其丹阳故地放弃，因此，上起丹水之阳，下至楚郢都所在（湖北宜城县或江陵县）的丹水—汉水以西、沮水以东的地区，应当都是楚国的版图。在这种情况下，无论当时楚国的都城在丹阳还是在郢都，位于当时楚国统治区域西北的巴国要同汉水东侧的邓国发生友好交往，自然就要越过

① 石泉：《古代荆楚地理新探》，武汉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352页。

② 董灏智：《楚国郢都兴衰史考略》，东北师范大学硕士论文（中国期刊网硕士学位论文文库），2008年，第11—12页。

楚国的版图，需要楚国同意其使者过境甚至还需要楚国派人作为中介。上述《左传·桓公九年》这段文字实在不足以作为当时（前703）楚国尚未迁居郢都以及郢都所在位置的证据”^①。因此，事实或许如前贤所指出的那样，楚武王徙郢与楚文王始都郢，可能只是一个“名”与“实”的问题，似异实同，不可将二者对立，使之互相排斥。而且这个时间问题与郢在何地似无关联，因为从古至今鲜有学者认为“丹阳”与“郢”为同一地，或者说“郢”乃由“丹阳”所改称。笔者似仅见顾铁符做出了这一判断，但他在文中也说得很模糊，他认为楚武王徙郢系由今湖北宜城迁到今湖北当阳季家湖，季家湖古城即可能是早期的郢，约在楚昭王时又迁到了晚期的郢，即今江陵城北十里纪南城遗址。宜城与季家湖古城在当时又俱称丹阳，而由季家湖古城迁到纪南城后，“季家湖和纪南城距离很近，步行走得快一些，半天之内可以到达。如果两处都叫郢或丹阳，就容易引起人们生活中不必要的混乱。好在迁到纪南城去的时候，新城还没有说也叫丹阳。因为季家湖古城习惯叫丹阳，所以枝江县到汉代还有丹阳聚等地名，而实际上并没有叫郢；因此就把纪南城叫郢，而不再叫丹阳。正因为这样人们常常只知道纪南城是郢，甚至认为‘自丹阳徙郢’，就是徙在纪南城。一直到现在又发现了季家湖古城遗址，才有人敢作郢有先后之分，即‘先枝江，后江陵’的设想”^②。概言之，顾提出楚武王迁郢，实际上是迁往季家湖，即早期的郢，但当时这里不叫郢，而叫丹阳；楚昭王时才徙到晚期的郢，即江陵纪南城，为避免混淆才将纪南城叫郢。如果真是这样的话，文献所说的“武王徙郢”或“文王都郢”之“郢”的名称都要落空，即有“郢”之实而无“郢”之名。这一大胆设想比较令人费解。

① 孙华：《楚国学都地望三题》，载《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44卷第4期。

② 顾铁符：《夕阳刍稿——历史考古述论汇编》，紫禁城出版社1988年版，第32—50页。

然则，郢在何地？上文已经提到，传统的看法认为在今湖北江陵纪南城，这里发现了规模巨大的楚国城址和丰富的文化遗迹，不少研究者赞同这一意见。但这一说法也不是没有问题，考古工作者们多年来在此做了大量调查、发掘工作，“尤其在它的周围如八岭山、雨台山、望山、藤店、沙冢、葛坡寺、张家山、拍马山、武昌义地、太晖观、天星观等，发掘了数以千计的中小型楚墓。而使人感到奇怪的是，百分之九十五以上以鼎、敦、簠、壶等礼器为随葬品的，都是属于战国时期的墓。只有很少的一部分小墓，可能早到春秋晚期。因此让人联想到这座古城的年代，除了是战国的之外，上限能不能到春秋，还是个疑问”，而在今沮漳河的中下游，即今湖北当阳和枝江的东部，特别在当阳的河溶到枝江的江口镇以北的一段，地面上留有许许多多大的封土堆，据传是楚国王公贵族的墓葬；20世纪70年代，在当阳赵家湖发掘了一个墓葬群，共303座墓，其时代上限可以到西周晚期或春秋早期，下限为战国中期或更晚一些，但绝大多数是春秋中晚期；又在离赵家湖之南约20里的季家湖西侧发现了一座古城遗址，南端离长江近30里，东距现在的沮漳河4—5里，城南北长约两千米，东西宽约1.4千米，面积在2.8平方千米以上，据试掘的结果，其上层主要是春秋时期的遗物。由此推测，“武王熊通徙郢（早期的），亦称丹阳，在今湖北当阳（原属枝江）季家湖”，“昭王熊珍徙都后回郢（后期的），在今湖北江陵纪南城”^①。而从文献分析的角度，童书业根据《左传》所记楚国与周围国家的相对位置，尤其是吴、楚柏举之战的前后经过及昭王自郢出逃的路线，推断“春秋时楚之郢都应在汉水中游一带”^②。石泉更通过对春秋战国至南朝江陵城历史地理的考察，得出了“楚郢都及齐梁以前的古江陵城故址虽有迁徙，始终未出

① 此段以上引文俱出自顾铁符：《夕阳白稿——历史考古述论汇编》，紫禁城出版社1988年版，第32—50页。

② 童书业：《春秋左传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31页。

今宜城县南境。春秋、战国的楚郢都及秦汉江陵城应当在当时的沮漳二水间（今蛮河流域下游）、汉水以西不远处。今楚皇城遗址应即楚郢都及其后继城市秦汉江陵故城遗迹”^①的结论。

一般来说，战国时期的楚郢都即现在的江陵纪南城，基本上是学术界一致的意见。但春秋时期郢都在何处，则颇见分歧。有认为是纪南城者，有认为是楚皇城者，有认为先楚皇城后徙纪南城者，也有认为先楚皇城再季家湖城址再纪南城者……不一而足。因史书记载简略，考古发现亦有限，各人依据大体相同的资料，在一些地名的定位上各抒己见，以此造成对史料的不同理解，所得出的结论亦各有别。在此笔者如对各条史料与意见一一评述，恐亦治丝益棼，难有定谳。但是从多年争议的结果来看，春秋时期楚郢都可能在湖北宜城楚皇城的观点似渐居主流，差异只在于何时由楚皇城迁往纪南城^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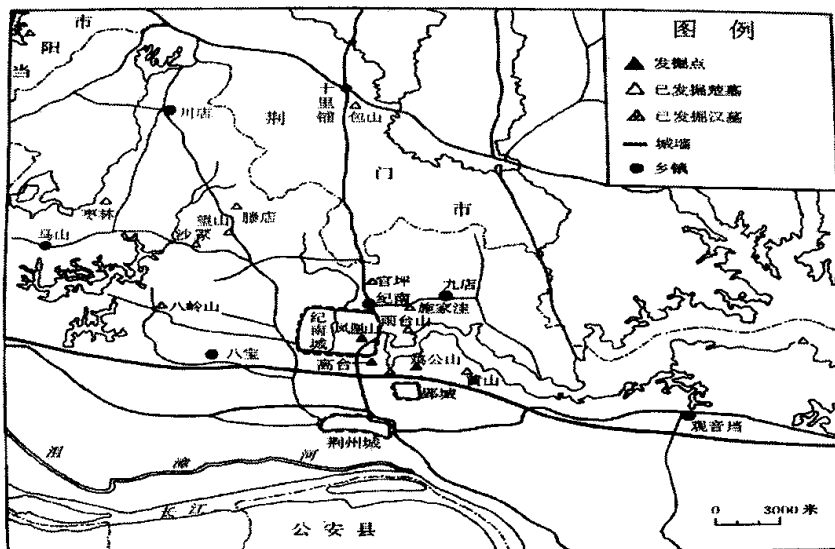


图 2-3 纪南城位置图

- ① 石泉：《古代荆楚地理新探》，武汉大学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417—504 页。
 ② 可参阅张正明《楚都辨》；徐少华《周代南土历史地理与文化》；孙华《楚国国都地望三题》；贾海燕《楚国始都郢及其初迁时地的探讨》（载《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 年第 25 卷第 2 期）；董灏智《楚国郢都兴衰史考略》等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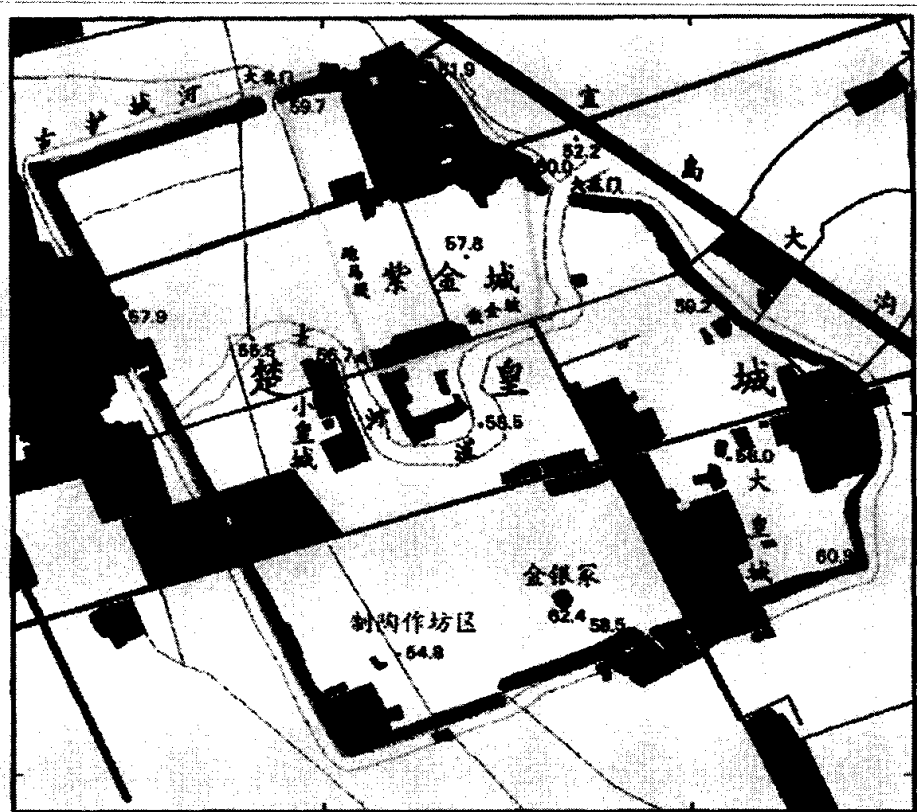


图 例

<p>—— 居民地</p> <p>—— 现代道路</p> <p>—— 现代水体</p>	<p>—— 古河道</p> <p>—— 楚皇城墙</p> <p>—— 紫金城墙</p>
---	---

图 2-4 楚皇城遗址图

不过，无论春秋时楚国的郢都是在今天宜城楚皇城还是在今天江陵纪南城，都面临着一个共同困境，即楚文化遗存时代偏晚的问题。如上所述，纪南城的考古发现都集中在战国早期以后，缺乏更早的春秋时期的遗存；宜城楚皇城已经发现的考古材料也都在战国时期，而且其丰富性和重要性远不及江陵纪南城。这也是目前楚文化考古的困境，在故楚境内春秋时期楚国贵族的墓葬只在河南淅川县下寺等不多的地点有所发现，且其

年代也都不超过春秋中期偏晚的时段，这似与春秋时期楚的强国形象有点距离。而对文献的解读也要弄清楚，“江”、“汉”、“河”、“淮”是否专称，抑或泛指，秦汉至南北朝江陵城是在今宜城楚皇城还是今江陵纪南城，也是解决问题的关键，恐怕不能仅仅寄希望于考古新发现。

三、楚别都

除了都城以外，楚国另外还有别都，即首都以外的都城，它们在地位上稍逊于首都而高于一般城邑。马世之认为，这些别都“不是郢的门户，便是楚的军事重镇，在楚国发展经济、开拓疆土方面，起过重要作用，是其称霸诸侯、抗拒中夏的战略要地”^①；刘玉堂则认为，“所谓别都，有两种涵义：一是指楚王室政权迫于某种政治、经济、军事形势，将国都临时迁往某地，旋即迁回；一是指楚王室政权出于某种考虑，在国都之外另建一都城，这类性质的别都又称陪都”^②。这些表述，显示了对楚别都之作用与功能的不同看法，而在别都的认定与数量上，也有一些差异。

马世之主要考证了春秋时期的楚别都，计有鄂、鄢、析、武城、陈、蔡、不羹。刘玉堂先生则将楚别都分为三期，早期的有鄂、鄢、郢、西阳；中期的有陈、蔡、不羹；晚期的有穰、城阳、项城、钜阳。这里晚期的别都基本上属于战国时期，早期与中期的则属于春秋时期的楚别都，其中与马文所不同者有二，即将析、武城换成了郢、西阳。这些地名的地理位置及其城址情况等相关信息，二位先生已有详细考证，故此不赘。近年来因出土文字资料颇多，如栽郢、蓝郢、鞞郢、偃郢、郢郢等，亦有

① 马世之：《关于楚之别都》，载《江汉考古》，1985年第2期。

② 高介华、刘玉堂：《楚国的城市与建筑》，湖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第153—169页。按，先师张正明先生主编之《楚文化志》（湖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其第六章《城市和建筑》系由高介华先生撰写，亦有《别都》一节，则由导师刘玉堂先生执笔，其定义大体与此相类，故不复引。

学者认为此或为楚之别都（或陪都）^①，皆为楚王驻蹕之地^②，然其地在何处，或尚无定论，或不知其详，有待进一步求证。

对于春秋时期的楚别都，马世之认为，其形制、规模与分布具有明显的军事性质，除鄂王城设在郢都的东面，是东通吴越的门户外，其余别都均设在北线，自南而北，逐渐向中原推移，表明了楚国进取中原的宏图雄心，可从一个侧面反映楚国自春秋以来积极扩大自己的版图，北上东进，称霸争雄的历史事实。不过，就都而言，则是楚王在郢都遭受战争冲击而临时避处之地，其虽为“楚国北门锁钥，郢都屏障”，但似乎难以表达出称霸争雄的意义。战国时期的楚别都，显然与楚国国势的衰颓有关，因郢都被秦人占领，楚王室仓皇东迁，流徙于淮河流域，直至灭亡。由此可见，不同时期的楚别都在性质与意义上不可一概而论。

第三节 楚国的政区

楚自周初建立国家后，不断向外扩张，从熊渠封三子于“江上楚蛮之地”，以及曾参与熊霜“三弟争立”的同姓鬬氏食邑于鬬等情况看，楚国采纳了周人那种“授土授民”的分封制以控制其占领区。但自武王以后，楚国在不断吞灭周边其他诸侯国的过程中，没有继续沿用这种制度，而是创建县制以加强管理，后来又在一些边境地区设立了郡。在春秋战国时期，这是地方行政制度的一种新变化，它为后来的郡县制奠定了基础。

① 刘彬徽、何浩：《论包山楚简中的几处楚郢地名》，载《包山楚墓·附录四》，文物出版社1991年版，第564—568页。

② 何琳仪：《新蔡竹简选释》，载《安徽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4年第28卷第3期。

一、县

一般认为，春秋时期诸侯国中最早设县的当属楚国，据《左传·庄公十八年》记载：“初，楚武王克权，使斗缙尹之，以叛，围而杀之，迁权于那处，使阎敖尹之。”顾颉刚先生认为这里“虽没有说明灭权以为县，但他设置‘尹’的官，和此后的‘县尹’一样，则实是他建县的证明，这是春秋第一个县，而且面积甚为广阔”^①。这个结论基本上为学术界所接受。按，楚武王于公元前740年至前690年在位，则楚之设县时间应早于前690年。其后又有楚文王以彭仲爽为令尹，“实县申、息”^②的记载。秦之有县亦早，秦武公十年（前688），“伐邽、冀戎，初县之”，次年又“初县杜、郑”^③，但这一时期的秦县史载甚简，无法确知，学者们多认为，秦国当时制度之落后于中原甚远，因此其县制“估计可能如《周礼》所记的‘都鄙’之县，在性质上也没有中原先进”^④，“应该理解为秦国领域向西扩展到邽冀，向东扩展到杜郑地区为宜”^⑤；晋献公十六年（前661），晋灭耿、霍、魏之后，“为太子城曲沃，赐赵夙耿、赐毕万魏，以为大夫”^⑥，这可以说是晋国置县的最早记载，盖因晋国掌县之臣称大夫。大概在公元前600年前后，各国推行县制已经比较普遍^⑦，而且此时的县也逐渐失去了采邑的性质^⑧。显然，这是具有特殊意义的转变，表征着地方行政制度的出现。

根据学者们的研究，县的发展大体可分为三阶段，即所谓“县鄙”、

① 顾颉刚：《春秋时代的县》，载《禹贡》第7卷第6、7期合刊，1937年。

② 《春秋左传集解》，卷三〇，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1829页。

③ 《史记·秦本纪》。

④ 顾德融、朱顺龙：《春秋史》，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282页。

⑤ 周振鹤：《县制起源三阶段说》，载《中国历史地理论丛》，1997年第3期，后收入氏著《周振鹤自选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14页。

⑥ 《春秋左传集解》，卷四，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216页。

⑦ 李志庭：《县制的产生及其与社会经济的关系》，载《杭州大学学报》，1980年第4期。

⑧ 黄灼耀：《县制的形成与发展》，载《华南师院学报》（社会科学版），1982年第4期。

“县邑”、“郡县”^①。县最初是与国相对应的鄙、野，即国都周边的郊野之地。“县”字原作“寰”^②，《谷梁传·隐公元年》“寰内诸侯”，范宁注：“寰即古县字。”又钟文丞《谷梁补注》：“《文选》注引尹更始曰：天子以千里为寰，寰古县字。”“寰”是指王都附近由周王直辖的地区，就是指王畿^③，后以“县鄙”或“县”指称这一地区。从政治上讲，“县”是直隶于邦或邦君的未分与国人之地；从地理上讲，是“寰”，即指核心之外的周边部分^④。随着城市国家的发展，在国都之外的鄙野之地出现了新邑，《左传·庄公二十八年》云：“凡邑，有宗庙先君之主曰都，无曰邑”，邑就是人群集中的聚落，即如《公羊传·桓公元年》所说：“邑者，人聚会之称也。”在西周封建之初，有宗庙先君之主的都仅指诸侯国都（亦即国），与此相对的即是鄙，在县鄙之地出现的邑，又有以“县邑”称之者。因很多县邑是诸侯卿大夫的食邑，由封建（裂土分封之意）而产生，因此它们还不具备地方行政制度的含义，但它已经包含了分区的意义，一旦国君将其划归己有，并派驻自己的代理人统领其土，则其即可转为后世意义上的“郡县”之“县”。“县鄙”没有地方行政区划的含义是学者们的共识，“县邑”之县与“郡县”之县则不易区分。虞云国认为，判定“郡县”之县的标准要看其是否为“直隶君主，没有封建的成分在内”的行政区划单位；周振鹤则认为二者有四个方面的差别：一是郡县之县不是采邑，而完全是国君的直属地；二是其长官不世袭，可随时或定期撤换；三是其幅员或范围一般经过人为的划定，而不

① 参阅虞云国：《春秋县制新探》，载《晋阳学刊》，1986年第6期；周振鹤：《县制起源三阶段说》，载《中国历史地理论丛》，1997年第3期，后收入氏著《周振鹤自选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14页。

② 李家浩：《先秦文字中的“县”》，载《文史》第28辑，中华书局1987年版，第49—58页；后收入氏著《著名中年语言学家选集·李家浩卷》，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15—34页。

③ 钱林书、祝培坤：《关于我国县的起源问题》，载《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历史地理专辑），1980年增刊。

④ 郑殿华：《县郡渊源考》，载《北京图书馆馆刊》，1995年第1—2期。

是纯天然形成；四是县以下还有乡、里等更为基层的组织。更有人在此基础上又加一条“郡县制的县必须具有行政、财政和司法三个方面的职能”，并由此认为，以这五条标准来衡量春秋楚县，不难得出其仅为县邑之县而非郡县之县的结论^①。

笔者认为，一种制度在草创之初，必定与旧制度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如果以其成熟形态的特征来看待它，自有凿枘不合之处，但如以此否定之则过矣。正如有学者所指出的：春秋县制与战国秦汉郡县制实际上是处于同一事物发展过程的不同阶段，表现出不同特点，完全割裂开来，只见差别、不见联系是不恰当的；再者，春秋时期正是新旧文明历史性转化时期，县制处于古代中国郡县制形成过程的第一阶段，故其特征表现为变与不变两个方面，这是同一事物的两个方面，不可割裂。^② 刘家和先生也说：“县制的出现，一方面是邦的扩展，另一方面又是邦自身的否定。”^③

“县”在公元前 700 年间相继在楚、秦、晋、齐等国出现，并不是一种偶然现象，而有其深刻的经济、社会与政治背景^④，因各国之社会状况不同，故设县之特点亦各有别。秦、楚等国通过兼并战争吞灭小国来推行县制，而晋除了灭国为县之外，还把卿大夫的封邑改建为县^⑤。也就是说，春秋时期晋国之县的大量出现，是以公室与列卿之间的实力发展不平衡为背景的，列卿因经济实力增长，其政治欲望膨胀，以至于达到互

① 周群：《春秋时代楚国“县”涵义的演变》，载《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04年第20卷第1期。按，虞云国等也认为春秋楚县亦属县邑之县。

② 郑殿华：《论春秋时期的楚县与晋县》，载《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2年第17卷第4期。

③ 刘家和：《楚邦的发生和发展》，载日知主编：《古代城邦史研究》，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304页。

④ 参阅钱林书、祝培坤：《关于我国县的起源问题》，载《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历史地理专辑），1980年增刊；李志庭：《县制的产生及其与社会经济的关系》，载《杭州大学学报》，1980年第4期。

⑤ 参阅李志庭：《县制的产生及其与社会经济的关系》，载《杭州大学学报》，1980年第4期；顾久幸：《春秋楚、晋、齐三国县制的比较》，载河南省考古学会编《楚文化觅踪》，中州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第215—229页；郑殿华：《论春秋时期的楚县与晋县》，载《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2年第17卷第4期。

相兼并和瓜分公室的程度，故其县多由侵夺而来。与之相比，楚国之县是扩张争霸的结果。楚国的公室向来强大，私族相对弱小，内部矛盾不像中原列国那么激化，当春秋初年楚国开始灭掉周边小国时，楚君有足够的力量去控制它们，当此之时，分封制亦已暴露出易于造成叛离的弊端，因此这些被吞并的小国就不再以封邑的形式出现，而改设为楚君易于控制的县了；而且由于楚国偏处南方，其文化、礼俗等都有自己独特的内涵，受西周分封制的影响和束缚较轻，这也为楚国另择办法管理新近征服之地提供了条件。楚县之长官由楚王直接任命，此于史有明载。如上引《左传·庄公十八年》楚武王克权后使斗缗“尹之”，又“迁权于那处，使闾敖尹之”即是，同书还有多处类似记载，如昭公八年，楚灵王“使穿封戌为陈公”，昭公十一年又有“楚子城陈、蔡、不羹。使弃疾为蔡公”等记载，战国时楚国的县公亦可见于载籍，这说明楚王亲派县公已成惯例。在有关县公的资料中，还可发现楚王对此十分重视，所选择的都是重要大臣来代表楚王行使管理大权，而且这些县公都在楚王的直接控制之下，可以随时任免或迁调，如据《左传·襄公二十六年》记载，穿封戌原为“方城外之县尹”，后来为陈县县尹。楚县自有军队，可称县师，其调用权由楚王掌握，如《史记·楚世家》记载，楚成王三十三年，“鲁僖公来请兵以伐齐，楚使申侯将兵伐齐。取谷，置齐桓公子雍焉”，此事《左传》所记略同，这是楚县之师被调往国外协同诸侯作战并驻扎在外的例子。县师的给养，来自县内征收的赋税，常被引用的证据，即《左传·成公七年》记申公巫臣反对以申、吕之田作赏田所说的话，因为如果将申、吕之田封赏于人之后，县师的后勤给养会有短缺，就难以抵御外敌入侵了。总而言之，春秋时期的楚县“已经具有地方行政区的基本性质了”^①。

① 陈伟：《楚“东国”地理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93页。

春秋时期楚县的具体情况如何？据杨宽的统计，楚县的来源有三：一是灭国为县，如权、那处、申、息、郢、蔡、陈；二是利用边境小国之旧都改建成县，商、期思、叶、沈、寝、白县即是；三是将边境上的别都改设为县，如武城、析、东西二不羹等^①，如此得 17 县。而在此文之前，据殷崇浩统计，春秋时期楚国明确记为置县的有：申、息、陈、蔡、叶；按照楚王派县尹而置县的旧例，尚有：权、那处、沈、蓝、连；由于“楚县大夫皆僭称公”，则楚县又有：郢、商、期思、白；因上古“尹”与“君”同是一字，故知棠亦楚县；吕，依申公巫臣之言亦可定为县；此外按照楚灭国不分封而置县的惯例，除开离居无城邑的群舒，见于顾栋高《春秋大事表·楚疆域表》中的 40 余诸侯国被灭后皆可能为县，故“春秋时期，楚在其统辖的南方广大地区，普遍地实行了县制”^②。顾久幸在杨文考证的基础上，去掉了权，增加了鲁阳、梁、邓和成，共得 20 县^③；徐少华则考证为 25 县，即重新肯定了权，而排除了顾文增加的鲁阳、梁，补入了棠、上庸、吕、蓝、上郡、湖阳六县^④。不久又作补遗，增加了巢、钟离、许、江南、庐、阴 6 县^⑤。按，鲁阳曾为楚县，当楚惠王五十六年（前 433）之前，甚至有可能早到惠王前期的春秋战国之际，在曾侯乙墓出土竹简的 162、195 简中即有鲁阳公之名^⑥，故当补入；又江南一县，其所据史料既晚且孤，暂不宜从。李玉洁则认为春秋时期的楚县有：权、那处、申、息、商、郢、期思、沈、析、寝、叶、白、武城、陈、蔡、东西二不羹、城父、陵、繁阳、许，共 21 县^⑦，与

① 杨宽：《春秋时代楚国县制的性质问题》，载《中国史研究》，1981 年第 4 期。

② 殷崇浩：《春秋楚县略论》，载《江汉论坛》，1980 年第 4 期。

③ 顾久幸：《春秋楚、晋、齐三国县制的比较》，载河南省考古学会编《楚文化觅踪》，中州古籍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215—229 页。

④ 徐少华：《关于春秋楚县的几个问题》，载《江汉论坛》，1990 年第 2 期。

⑤ 徐少华：《周代南土历史地理与文化》，武汉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281—284 页。

⑥ 何浩：《鲁阳君、鲁阳公及鲁阳设县的问题》，载《中原文物》，1994 年第 4 期。

⑦ 李玉洁：《楚国史》，河南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129—130 页。

杨文所考不同者 4 县，即城父、陵、繁阳、许。此处陵县颇可疑。《左传·昭公十二年》载，楚灵王“狩于州来，次于颍尾，使荡侯、潘子、司马督、鬻尹午、陵尹喜帅师围徐以惧吴”，杜注：“五子，楚大夫。”李文考曰：“其中有‘陵尹’一职……楚国有‘陵尹’、‘陵师’，就如同楚国既有申、息之县，又有‘申公’、‘息公’、和‘申、息之师’一样，楚国的‘陵’应该是一个县名。楚国有陵县。陵，不知其确处。”如果这一推理成立的话，那么楚国应该还有一个“鬻县”，因上引《左传》文中的“陵尹喜”之前有“鬻尹午”，他们都“帅师围徐以惧吴”，可见“鬻”亦为一地名，其既有“尹”又有“师”，则设县亦不无可能。只是如此说之证据俱嫌单薄。考察楚国的官制，可知鬻尹为官名^①，陵尹当亦与此同，上文用以认定为连县的“连尹”，亦应以官职名视之，故所谓的“陵”地，实难言之，姑且录此以提起更多的讨论^②。又，李晓杰在综合诸家考证的基础上，增加了州来、苦二县^③，州来为县似可从，苦县则暂存疑。

由上所述，将各家所考春秋时期楚县的具体分布列举如下：

权，在今湖北省当阳县东南，今见县尹有斗缙，因斗缙反叛，楚武王将权迁于那处。

那处，在今湖北省荆门市东南有那口城，那处本为西周封国，楚灭之以为县。今见县尹有阎敖。

申，在今河南省南阳市北，可能在楚文王伐申之后即置为县，申的

① 张正明主编：《楚文化志》，湖北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209—221 页。

② 按，殷崇浩在《春秋楚县略论》一文在考订“连县”时，亦曾注意到这个问题，并非常谨慎地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见于第 84 页之注 2，其文曰：在楚国，“某尹”多为官职，而于“连尹”，杜注不以为官，故虽然连地不详，姑列于此以供讨论。类似情况还有“陵尹”、“鬻尹”（见《左传·昭公十二年》），皆需详考，不具列出。由殷氏此语观之，陵县一说似可存疑。不过，在包山楚简中，又有“陵尹”、“陵尹之人”、“陵人”等称呼（见于湖北荆沙铁路考古队：《包山楚简》第 179、181 简，文物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0 页），则“陵”为地名亦未可知。

③ 周振鹤、李晓杰：《中国行政区划通史·先秦卷》，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257—274 页。

县公有申公斗班（见《左传·庄公三十年》）、申公子仪（见《左传·僖公二十五年》）、申公叔侯（见《左传·僖公二十六年》）、申公巫臣（见《左传·宣公十二年》）等。

息，在今河南省息县，楚文王县息，大约在鲁庄公十一二年间，见于记载的息公有子边（见《左传·僖公二十五年》）、子朱（见《左传·文公三年》）等。

陈，明确见于记载，楚庄王十六年曾灭陈置县（见《左传·宣公十一年》），60余年后楚灵王八年第二次灭陈置县，事见《左传·昭公十一年》，楚惠王十年第三次灭陈置县，时为鲁哀公十六年（前479），《史记·楚世家》：“灭陈而县之。”

蔡，亦明确见于记载，《左传·昭公十一年》记楚灵王灭蔡为县，以公子弃疾为蔡公。

叶，在今河南省叶县南，叶县是楚国的战略要地，号称“方城外之蔽”^①，《左传·定公五年》记有叶公诸梁，杜注：“诸梁，司马沈尹戌之子叶公子高也。”

沈，一说在今河南省平舆县北，一说在今安徽省临泉县。按，平舆县本为故沈国地，沈国在鲁定公四年（前506）被蔡所灭，其地后归于楚。在《左传》的记载中，沈国与楚之沈县、沈君与楚之沈尹曾长期共存，故此有学者认为，沈县或为楚国分裂沈国之土地而设置，其地处吴楚之界，为楚国东境御吴之重镇^②，似应以今安徽省临泉县为是。沈与寢古音相通，故“沈”又作“寢”或“寢丘”，《左传·宣公十二年》记有“沈尹将中军”，杜注：“沈或作寢。寢，县也”。另见于记载的有沈尹射（见《左传·昭公四年》）、沈尹赤（见《左传·昭公五年》）、沈尹戌

① 《左传·昭公十八年》。

② 顾久幸：《沈县和沈尹——兼论楚县的性质》，载张正明主编：《楚史论丛》（初集），湖北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29—135页。

(见《左传·昭公十九年》)。

寢，在今安徽省临泉县，此地原为孙叔敖子之封地^①，“寢”字似当以“寢”为正。楚国是否设寢县，似应存疑。一般以寢尹吴由于为寢县之长官，其证据来自《左传·哀公十八年》：“寢尹、工尹，勤先君者也。”杜注：“柏举之役，寢尹吴由于以背受戈，工尹固执象奔吴师，皆为先君勤劳。”但考察楚国之职官与出土之文物可知，此寢尹当是负责国君寢处之官，“寢”非为地名之谓^②。此说甚是。

郟，地在今湖北省安陆市，郟县县公见于记载的有钟仪（见《左传·成公七年》）、斗辛（见《左传·昭公十四年》）。

商，在今陕西省丹凤县西，见于记载的商公有子西（见《左传·文公十年》）。战国时为秦所并吞，《史记·秦本纪》记孝公二十二年（前340），“封（卫）鞅为列侯，号商君”，即此。秦于此置商县。

期思，在今河南省固始县一带，本为故蒋国之都邑，楚灭之以为县，其县公有复遂（见《左传·文公十年》）。

白县，在今河南省息县东长陵乡西，其县公见于记载的有子张（见《国语·楚语上》）、胜（见《左传·哀公十六年》）。按，白公胜所处之地，史籍中多说并存，《左传·哀公十六年》记载，太子建之子胜，在吴，楚令尹子西“召之使处吴竟，为白公”。杜预注：“白，楚邑也。汝阴褒信县西南有白亭。”而《史记·伍子胥列传》则曰“遂召胜，使居楚之边邑鄢，号为白公”。两汉汝南郡有安成（《续汉志》作“城”）县，

① 魏嵩山认为，孙叔敖之子所封地在今河南固始，春秋时本属期思县地，一作番国；今安徽临泉县为春秋鲁文公三年（前624）以后之沈国，并设沈尹于此；至定公四年（前506）沈国为蔡国所灭，其后遂为沈县，一作寢县、寢县；文公三年以前沈国则在今河南平舆县，说参氏著《沈国与寢丘地理辩证》，载《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2年第2期。陈伟与徐少华则认为据汉魏六朝人之说，寢与寢丘实为一处，故城在西汉寢县、东汉魏晋固始县治所，即今安徽临泉县城一带。详见陈伟《楚“东国”地理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33—36页；徐少华《孙叔敖故里封地考述》，载《江汉考古》，2008年第2期。

② 陈伟：《楚“东国”地理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83—184页。

故城在今河南汝南县东南，去褒信故城较近，可能褒信一带早先即曾称为鄢（安）^①。《史记·楚世家》又载，“惠王二年，子西召故平王太子建之子胜于吴，以为巢大夫，号为白公。”《正义》曰：“巢，今庐州居巢县也。”此地亦见于《史记·吴太伯世家》：“八年，吴使公子光伐楚，败楚师，迎楚故太子建母于居巢以归……九年，公子光伐楚。拔居巢。”居巢一作巢邑，在今安徽省巢湖市东北，一说在今安徽省六安市东北。

棠，在今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见于记载的有棠君尚（见《左传·昭公二十年》）。春秋时处于楚吴边境前沿。《太平寰宇记》卷一二三：“六合县，本楚棠邑，春秋时，伍尚为棠邑大夫即此。”又有认为其地在棠谿，即今河南省遂平县西北，东汉应劭《风俗通》云：“楚伍尚为棠邑大夫，即棠谿也。”徐少华等皆从此说^②。

武城，今河南省南阳市北，一名武延城，原为申国地，后属楚。《左传·僖公六年》：“冬，蔡穆侯将许僖公以见楚子于武城”，即此地，又同书哀公十七年有“武城黑”，杜注：“黑，楚武城大夫。”

析，又名白羽，即今河南省西峡县治，《国语·楚语上》有析公臣。《左传·昭公十八年》：“冬，楚子使王子胜迁许于析，实白羽。”可知析又名白羽。又曾侯乙墓出土的兵器中有“析君所造之戟”铭文^③，此“析君”，当为析县长官。

东、西二不羹，东不羹在今河南省舞阳县西北，西不羹在今河南省襄城东南。据《左传·昭公十二年》记载，楚灵王曾“大城陈、蔡、不羹，赋皆千乘”，而子革以“四国”称之，杜注：“四国，陈、蔡、二不羹”，二不羹与陈、蔡等国所出之赋皆有千乘之多，则其设县亦可想而知，然其县公失载。

① 陈伟：《楚“东国”地理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40页。

② 徐少华：《周代南土历史地理与文化》，武汉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281页。

③ 裘锡圭：《谈谈随县曾侯乙墓的文字资料》，载《文物》，1979年第7期。

鲁阳，地当今河南省鲁山县，《国语·楚语下》载：“惠王以梁与鲁阳文子，文子辞。”《淮南子·览冥训》亦有“鲁阳公”，东汉高诱注：“鲁阳，楚之县。公，楚平王之孙，司马子期之子，《国语》所称鲁阳文子也。”此鲁阳公非鲁阳文子，何浩已辨其诬，见于上引文。曾侯乙墓所出竹简的162、195简，见有“鲁阳公”之名。

梁，在今河南省汝州市西南，《左传·哀公四年》记载：楚人“为一昔之期，袭梁及霍。”杜注：“梁，河南梁县西南故城也。”上引《国语·楚语下》亦言及梁地。

邓，在湖北省襄阳县西北邓城。本为西周封国，公元前678年为楚文王所灭，按楚灭国为县之例，当有邓县。湖北襄阳山湾楚墓出土有《邓公乘鼎》，经鉴定系春秋晚期器物，因邓在春秋早期已灭国，故此器之邓公当即楚之县公。

吕，在今河南省南阳市西。楚灭申、吕之时间相距不远，后楚在申设县，吕地情况不详，亦不见吕公之记载，但从《左传·成公七年》申公巫臣之言来看，当有吕县。其时子重请以申、吕以为赏田，申公巫臣曰：“不可，此申、吕所以邑也，是以为赋，以御北方。若取之，是无申、吕也。晋、郑必至于汉。”申公巫臣明言申、吕都是为楚国提供军赋、守卫北方的重要城邑，申为县，则与之并举的吕也应在楚县之列。

上庸，原为庸国故地，在今湖北省竹山县东，公元前611年被楚庄王所灭，当于其地设县以治之，故《史记·楚世家》记楚怀王时有“上庸之地六县”一说，《水经注·沔水注》亦提到“庸国……楚灭之以为县”，当可凭信。

庐，在今湖北省襄阳市西南，庐或作卢，春秋时又称庐戎，后为楚所灭，故地成为楚邑。《左传·文公十四年》载有庐戢黎及叔麋，杜预注曰：“庐，今襄阳中庐县。戢黎，庐大夫；叔麋，其佐。”《国语·楚语上》亦载有“庐戢黎”，韦昭注曰：“庐，楚邑也。戢黎，庐大夫也。”

由此可知戡黎（黎）为庐县县公，春秋时楚设有庐县。徐少华认为楚庄王初年即已置庐县，为汉水中游南岸要邑。^①

郟，在今湖北省钟祥市西北，徐少华据传世及出土的两件“上郟公簠”，认为至迟在春秋中期，郟已并入楚境，楚因其故地而设置了郟县。

湖阳，位于南阳盆地东南部的古湖阳县，即今河南省唐河县南 80 里的湖阳镇一带，此地为周代蓼国所在，后被楚武王所灭，当因其地置县，改称湖阳。

城（成）父，在今河南省宝丰县东，《左传·昭公十九年》记载：“费无极言于楚子曰：‘晋之伯也……若大城城父，而寘大子焉，以通北方，王收南方，是得天下也。’王从之。”同书昭公十二年有“城父司马奋扬”、“城父人”，杜注：“城父人，城父大夫也。”说明城父斯时当已设县。又，《吕氏春秋·重言篇》记有“成公贾”，《说苑·辨物篇》有“王子建出守于城父，与成公乾遇于畴中”之语，徐少华认为成公贾、成公乾为成县县尹，成、城音同互通，成公乾当即《左传·昭公十九年》所记之“城父人”^②，则成县与城父当为同地。

许，在今河南省许昌市东，本西周初封国，后多次迁移。李玉洁认为，《左传·昭公十三年》载有“陈、蔡、不羹、许、叶之师”，许师即许县之师，则楚在许国之旧地亦曾设县。然据陈伟对楚东国地域范围之分析，许之旧地未曾入楚疆，且许被迁后，其旧地或许已划归他县，并没有建立相应的县，但其文又提到了方城之外的其他各县，其中即有许^③，似前后矛盾。不过，以许有军队而言，似当以设县为确。

繁阳，为楚重要城邑，在今安徽省太和县北，《左传·襄公四年》载：“楚师为陈叛故，犹在繁阳”，同书昭公五年又有“繁扬之师”，二

① 徐少华：《周代南土历史地理与文化》，武汉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283 页。

② 徐少华：《周代南土历史地理与文化》，武汉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278 页。

③ 陈伟：《楚“东国”地理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6 页及所附图 1，第 178、187、195 页。

者应同地^①，《鄂君启节》和包山楚简中皆有地名“繁阳”。当亦曾设县。

州来，在今安徽省凤台县，初属吴，《左传·昭公四年》载“楚沈尹射奔命于夏汭，蒧尹宜咎城钟离，蘧启疆城巢，然丹城州来”，则其设县时间当在楚灵王四年之前，因此地处吴、楚之要冲，故两国反复争夺，其归属不常。

巢，在今安徽省六安市东北，本为淮域小国，春秋中晚之际或略晚为楚所灭，成为楚国经略淮河中下游地区和抵御吴师的重要据点和城邑。《左传·定公二年》载：“吴军楚师于豫章，败之。遂围巢，克之，获楚公子繁。”杜预注：“繁，守巢大夫”，即楚巢县县公。

钟离，在今安徽省凤阳县东北临淮关，亦为淮域小国，与巢先后为楚所灭，《左传·昭公二十四年》载：“吴人踵楚，而边人不备，遂灭巢及钟离而还。”与此条相关之各家注释皆云其为楚县。

阴，在今湖北省老河口市北，《左传·哀公十六年》有“齐管修”，杜预注曰：“管修，楚贤大夫，故齐管仲之后。”《重修广韵》卷二“侵”韵“阴”条下引应劭《风俗通》曰：“管修自齐适楚，为阴大夫。”则知管修为阴县县公。

蓝，县址不详。《左传·定公五年》有“蓝尹亶”，杜注曰：“亶，楚大夫”，殷崇浩、徐少华皆认为，此蓝尹应即楚之蓝县县尹，且殷氏怀疑“其与战国时的蓝田县（见《史记·楚世家》怀王十七年）不知是否有渊源关系”^②。

连，县址不详。《左传·昭公二十七年》记有“连尹奢”，与上揭“陵县”一样，姑列此存疑。

① 陈伟：《楚“东国”地理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36—37页。

② 殷崇浩：《春秋楚县略论》，载《江汉论坛》1980年第4期。

与中原各国的县制不同，楚县有以下两个方面的特征^①：

其一是规模大。大县如陈、蔡、不羹，赋皆千乘，申、息二县也很大。《左传·成公六年》记载韩献子对晋景公的话说：“成师以出，而败楚之二县，何荣之有焉？若不能败，为辱已甚，不如还也。”这里的二县即指申、息而言，可见申、息两县的兵力有时可以御强敌于国门之外。

其二是地位颇高。以县之长官而论，楚县长官称“公”或“尹”^②，直属于楚王，县公由楚王亲自任命，是仅次于王的爵位等级。而晋县长官称“大夫”，隶属于卿，齐县称“帅”，隶属于大夫之下。以县之长官的出身而论，楚的县公多由王族子弟担任，如屈氏、斗氏任申、息二县的县公；楚公子弃疾为蔡公；令尹子文之后为勋公；王孙胜为白公等。而晋的县大夫由列卿子弟或家臣担任，皆为异姓之族。以县之财赋、兵力而论，楚县之财赋雄厚，由国君支配，楚灵王大城陈、蔡、不羹，目的是为了获得其收入以为兵赋之用；楚县的兵力强大，军队也由国君调遣，县公经楚王授权，常常领军作战，如《左传·宣公十二年》记沈尹将中军，同书昭公五年记沈尹射被派往巢去御吴之侵扰等等。以能否世袭而论，楚县不是封赏的邑，因而一般也不世袭，其主要原因在于楚县都拥有强大的军队，极易形成尾大不掉的局面而失去控制^③。然亦有少数例外，如郢公，其先为若敖氏，庄王时灭若敖氏，唯子文之后在，其子孙当昭王时仍为郢公，这反映出楚县在一定程度上仍保留了封邑的痕迹。

楚县的存在，加强了王权，但是由于它实力强大，亦具有封邑的性质，也可能成为发动政变的工具。楚县由王族子弟担任县公，他们与楚王的关系时紧时松，在一般情况下，他们对楚王集权是有利因素，而在

① 说参顾久幸：《春秋楚、晋、齐三国县制的比较》，载张正明主编《楚史论丛》（初集），湖北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215—229页。

② 按：陈伟认为，春秋楚县分大、小二等，其长官称“公”或“尹”，乃与其所司之县的等级对应，即大县称“公”，小县为“尹”。说详见氏著《楚“东国”地理研究》，第186页。

③ 晏昌贵：《春秋楚王权与楚国政治地理结构》，载《江汉论坛》，1998年第3期。

特殊情况下，亦是叛乱的巢穴。如申公子仪因自己的要求未得到满足，就和公子燮一道发动叛乱，挟持庄王离都西去，这次叛乱虽然很快失败了，但它又引起了析公的叛变。“子仪之乱，析公奔晋”，后来在绕角之役中，因析公的建议，导致楚军大败。再如蔡是楚国的一个大县，公子弃疾被命为蔡公，申无宇告诫楚灵王：“今弃疾在外，郑丹在内，君其少戒。”又说：“末大必折，尾大不掉，君所知也。”然而灵王未能及时防范，结果弃疾果然在第二年利用蔡县叛乱，弑王篡位。昭王时情况更糟，唐、蔡投吴，此后又发生了白公之乱。而晋县所起的作用，不是加强王权，而是加强卿权；不是使权力集中，而是使权力分散，它既是列卿争斗的产物，又是他们继续进行斗争的工具。

以上是就整体论春秋时期的楚县。如果细加考察，则有诸多方面值得注意。如楚县的设置年代早晚有别^①，存续时间久暂不一（如灵王时的不羹、平王时的城父，存在时间可能都很短），有的还几经废置（如陈、蔡），不应完全平等看待；县之大小似亦存等第，不应等量齐观，其大县的长官县公可能大都出自王族或其他大族，但作为小县长官的县尹，其成分比较复杂，很多人可能出自庶姓，其选拔恐怕已经实行了一般认为在战国以后通行的官僚制度；同名之县，其辖境或等级在不同时代或有变化，不能以静止之眼光视之，辖境扩大之例，如《左传·昭公八年》记楚灭陈为县，次年“迁城父人于陈，以夷濮西田益之”，又在昭公十一年迁许、胡、沈于荆，至此陈县之境似应得到进一步扩展；县之等第变化者，如《左传·昭公十三年》所记叶县，初属小县，后来沈诸梁出任县公，则当是一个大县；再者如县师之记载，如申、息之师等可能并非通例，而只是一个特定时期的特殊建制，春秋晚期后的楚县之师多非常

^① 对春秋楚县设置时间的阐述，可参看徐少华《周代南土历史地理与文化》之《春秋楚县建置表》、李晓杰《中国行政区划通史·先秦卷》之《楚国置县概述》。

备，而是依据需要临时调发。^①

战国时期的楚县，其设置已经相当普遍，如《史记·张仪列传》记载秦欲以“上庸之地六县赂楚”，《春申君列传》以“淮北地十二县”封春申君皆其例。除了春秋时期已经存在之县，战国时期随着楚疆的扩张，亦新置了一些县，见于载记的有：

竟陵，在今湖北省潜江市西北，由郢县改称。

宛，在今河南省南阳市，由申县改称。

莒，在今山东省莒县，楚简王元年（前431）灭莒为县。

临沅，在今湖南省常德市西，至迟楚宣王八年（前362）已置黔中郡，其郡治临沅亦当立县。

广陵，在今江苏省扬州市西北，楚怀王十年（前319），楚城广陵，则其当置为县。

新城，在今河南省伊川县西南，本属韩，楚怀王十一年（前316）后属楚。

襄城，在今河南省襄城县，楚怀王二十九年（前300）前置，此后为秦所夺。

兰陵，在今山东省苍山县西南，本为鲁邑，楚考烈王五年（前258）灭鲁后置，荀子即曾为兰陵令。

另外，在《包山楚简》中，新见一些地名，如尚、繁丘、喜、蒺陵、正阳、中阳、株阳、夷阳、阳陵、新都等，其地望虽不可尽考，但据其职官设置来看，估计亦已置县。

二、郡

郡产生于春秋末年，首先设郡的当属晋国。《左传·哀公二年》载

^① 陈伟：《楚“东国”地理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87—193页。

晋、郑交战，赵简子誓词谓：“克敌者，上大夫受县，下大夫受郡。”杜注引《周书·作雒篇》：“千里置县，县有四郡。”许慎《说文解字》亦言“周制天子地方千里，分为百县，县有四郡”，此实非西周已有之制。唯春秋时郡低于县则近于事实。姚鼐《郡县论》解释县地位之所以高于郡，系因“郡远而县近，县聚富庶而郡荒陋，故以美恶异等，非郡与县相统属也。”这个解释尚不全面。晋郡设于远地，当是为了抵御北方的狄族。直到战国时，边于戎狄的秦、赵、魏、燕等国仍是如此。《史记·匈奴列传》载：“秦有陇西、北地、上郡，筑长城以拒胡”；赵“置云中、雁门、代郡”；燕“置上谷、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郡以拒胡”；魏“有河西、上郡，以与戎界边”。这些郡都是设在北方边境以御胡戎的，可见郡在最初建立时，其目的在于巩固边防，保境安民。春秋时，除了晋国有明确的设郡记载外，南方的吴国也有置郡的记载，《史记·仲尼弟子列传》提到了吴王夫差“发九郡兵伐齐”，但其具体情况已不得而知。战国时郡与县的一个新变化是，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边境地区也逐渐繁荣，郡由于面积较大，其下遂分置了若干县，这种以郡统县的郡县制度也是在三晋首先建立。如《战国策·秦策一》张仪说秦惠王：“西攻修武，踰羊肠，降代、上党。代三十六县，上党十七县。”又同书《齐策二》载，秦攻赵，赵令楼缓“因以上党二十四县以许秦”。是时韩、赵皆有上党郡，其下分别辖17县和24县。《史记·秦本纪》记惠文君十年，“魏纳上郡十五县”于秦，是魏之上郡有15县。在三晋建立郡县二级制之后，燕、楚、秦也先后有了郡县的设置。如《战国策·秦策五》载：“赵攻燕，得上谷三十六县。”是燕已推行郡县制之证。以郡担负防卫边境的责任，故其首长叫做守，也尊称为太守，如《战国策·赵策一》有言曰：“秦起二军以临韩，韩不能有。今王令韩兴兵以上党入和于秦，使阳言之太守，太守其效之。”太守俱由武官充任，有征发一郡壮丁出征的权力。

不过，郡与县之关系的转换过程，单纯以边地的繁荣来解释，于史

难证其实。其可能的情况是^①：在楚、晋等的边地，最初设置的县都垂直地隶属于中央，随着疆域的扩展，县的数量不断增加，后来增设的县与国都的距离也越来越远，当这种发展达到一定的程度，中央对各县的直接联系和管理便会发生困难；而另一方面，一些边境县往往负有重要的军事使命，但各自力量相对不足，在这些情形下，相关各县以某种方式结合起来，在县与中央之间形成某种中间组织就成为必要。楚之上国、东国的划分，即《左传·昭公十四年》楚平王“使然丹简上国之兵于宗丘”、“使屈罢简东国之兵于召陵”，以及楚国成、穆、庄、共之世申、息二县多次在军事上的联合行动，都属于这方面的尝试，而到了春秋晚期，楚国又出现了一县长官同时兼领或统摄相邻几县的事例，如《左传·昭公十三年》楚灵王使“弃疾君陈、蔡，城外属焉”，这样，当时弃疾兼领了陈、蔡二县的县公，还统管着方城之外的其他各县，即不羹、许、叶等；昭公十九年（前523）后楚平王又使太子建居城父而统摄方城之外各县；哀公十六年（前479）白公之乱时，叶公在蔡，《国语·楚语下》记其“帅方城之外以入”，可见他与先前的弃疾、太子建一样，统帅着方城之外的全部楚县。这些事实似可表明郡这种组织合乎逻辑的发展和以郡统县这种形式发生初期的状况。

楚国之有郡，见于记载的当自楚悼王始。据《说苑·指武篇》记载：“吴起为苑〔宛〕守，行县，适息。”吴起既为宛地之守，则其地当设有郡，是为宛郡，其地以今河南南阳为中心，东南到息县。在包山楚简中，亦有提到“子宛公”，其身份是宛郡长官，并兼任宛县长官。由此可推知，楚郡长官实际上是由郡治所在县的县公兼任^②。

据杨宽《战国史》之附录，楚国其他可考的郡还有汉中、新城、江

① 陈伟：《楚“东国”地理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94—202页。

② 陈伟：《包山楚简中的宛郡》，载《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8年第6期。

东、黔中、巫等，大体皆位于边境地区。又陈伟《楚“东国”地理研究》亦考出新城、上蔡、江东、淮北四郡，其中新城郡由上蔡郡析置。近年又有新出土的简牍材料，经释读后亦可考出一些未见载记的郡，如洞庭郡等。根据现有研究成果，下面略为缕述楚国所设之郡，因各位学者对资料的理解不同，其中一些郡的位置、辖境及存续时间或有分歧，姑录此以供进一步讨论。

汉中郡，因汉水而得名，楚怀王时置，丹阳之战被秦夺取。其治所在丹水与汉水交汇处的丹阳（今湖北省丹江口水库一带），西到今陕西安康市的石泉、汉阴县一带，北到武关，即今陕西省商南县武关河一带，南到大巴山、荆山，包括原来位于汉水南岸的庸国、麇国故地，东到方城和邓的西部一带^①。

新城郡，因其地新城得名，辖境有今河南伊川一带。原为韩地，后为楚所得，楚怀王曾以新城为主郡，见于《战国策·楚策一》：城浑说楚新城公，曰：“今边邑之所恃者，非江南、泗上也，故楚王何不以新城为主郡也，边邑甚利之。”此番言语使“新城公大说，乃为具驷马乘车五百金之楚，城浑得之，遂南交于楚。楚王果以新城为主郡”。一般认为这是在新城设郡，其废当在楚怀王二十九年（前300）。

上蔡郡，在《战国策·楚策一》城浑说新城君的话中，有“新城、上梁相去五百里，秦人一夜而袭之，上梁亦不知也”之语，学者们根据春秋晚期方城之外各县的关系推测，认为此“上梁”当为“上蔡”之误，且上蔡郡可能是楚国最早设郡的地方之一，其境大约包含着整个“方城之外”地区。公元前300年秦楚垂沙之役时，包括上蔡在内的大片楚地失守，楚上蔡郡亦不复存在。

江东郡，因地区名江东得名。辖境有今安徽东南部、江苏南部及浙

^① 梁中效：《楚国汉中郡杂考》，载《陕西理工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25卷第1期。

江北部地区。楚怀王灭越后所设。范蠡对楚王说：“故楚南塞厉门而郡江东。^①”

淮北郡，指边齐的淮北、泗上之地，《史记·春申君列传》考烈王十五年（前248），“黄歇言之楚王曰：‘淮北地边齐，其事急，请以为郡便。’因并献淮北十二县，请封于江东。”其后淮北当已置郡。除了这12县之外，楚随后所攻取的骆、鲁等边齐之地大概也包含在郡境之中。据考淮北郡可能也是楚国最早设置的郡之一，《史记·屈原贾生列传》记楚怀王“兵挫地削，亡其六郡”，撇开直接见于记载或据相关资料推知的汉中、宛、上蔡、新城、江东五郡当时全部或部分沦陷之外，还有一郡可能即为淮北郡。

黔中郡，因黔山得名，辖境有今湖南西部及贵州东北部，据《史记·楚世家》《战国策·楚策一》记载，楚威王时设郡。其治所可能在洞庭湖西部汉代武陵郡治临沅（今湖南常德）^②，近年来在沅水左岸酉水河口发现了规模巨大的城址，或即黔中故城。

巫郡，因巫山得名，辖境有今湖北清江中、上游和重庆东部。据《史记·楚世家》《战国策·楚策一》，可知楚怀王时已设郡。

巴郡^③，约置于公元前361年楚占领巴国之时，其治所当在江州（今重庆市），包括今忠县以西、泸州以东的长江沿线，以合川为中心的涪江下游、嘉陵江下游以及渠江流域，其废约在周赧王元年（前311）秦夺江州之时。

洞庭郡，据《史记·楚世家》载：楚顷襄王二十三年（前276），“襄王乃收东地兵，得十余万，复西取秦所拔我江旁十五邑以为郡，距秦”，此15邑当即楚洞庭郡之范围，可能包括湖南龙山里耶秦简中所记

① 《史记·甘茂列传》。

② 伍新福：《楚黔中郡与“巴黔中”》，载《江汉论坛》，1986年第2期。

③ 杨光华：《楚国设置巴郡考》，载《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07年第22卷第4期。

的迁陵（今湖南龙山里耶）、酉阳（湖南永顺县东南）、临沅（今湖南常德市西）、索（今湖南常德东约60里处）、益阳（即今湖南益阳市东）、零阳（今湖南慈利县东）、沅陵（今沅陵县西南）、孱陵（今湖北公安县西）等县，其郡治可能在今沅陵县西约20里处。此郡在战国中期当已存在，战国晚期曾短暂落入秦人之手，一年后楚收回“江旁十五邑”并复置^①。

三、邑、里、州

在楚国的地方行政组织中，还有比郡县更为基层的机构，即所谓邑、里、州，见于包山楚简中。根据现有的研究来看，对这些基层组织的认识并不充分，且存在一定的分歧，尚需进一步探讨，在此仅综述一下有关代表性的意见^②。

邑，在简书中共出现49处，如复域之少桃邑、长陵邑、漾陵君之陈渊邑、司礼之夷邑、鹿邑、圣夫人之青邑等等，大体可分为两类，一类只记邑名本身，一类则在邑名前缀联有地名或官爵名，少数的则难以断入以上两类。邑位于乡野之地，是一种地域概念，是地域政治系统中的基层单位，可由国家配给并回收，在邑中设有官吏，即邑公。在邑之上，还有较多的组织机构。

里，简书中所记里名共22处，不及邑名一半，如郢里、尚之己里、安陆之下隋里、罗之权里、繁丘之南里、下蔡山阳里、下蔡关里、阴侯之东身之里、冠陵之剡里等等，由此可见其结构较多的作某地某里，极少数仅书某里。里之分布大体可考，如古安陆故城在今湖北安陆县城关

① 徐少华、李海勇：《从出土文献析楚秦洞庭、黔中、苍梧诸郡县的建置与地望》，载《考古》，2005年第11期。

② 罗运环：《论包山楚简中的楚国州制》，载《江汉考古》，1991年第3期；顾久幸：《楚国地方基层行政机构探讨》，载《江汉论坛》，1993年第7期；陈伟：《包山楚简所见邑、里、州的初步研究》，载《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5年第1期；又见氏著《包山楚简初探》，武汉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67—107页。

或云梦县城关，则安陆之下隋里应与其相近；古下蔡故城约在今安徽凤台县城关附近，则简中所述下蔡诸里亦在其近处，其他如阴、繁丘等地之里亦在其所属地附近。从简文内容来看，无论就里、邑之名的称述，还是从有关里、邑之事的记载来看，二者之间并无彼此隶属的迹象。换言之，里、邑大致处于同一层级单位，如简 150 同时记有“正阳之酷里”和“正阳之牢中兽竹邑”，显示里、邑可以共存于“正阳”之下，而“正阳”是楚国地域政治系统中层级较高的单位。可能的情况是，邑为乡里之地域组织，而里是城邑中的地域组织。

传世古籍如《周礼》《国语》《管子》等涉及乡里制度时，大多将里归于乡管辖，又如《史记·老子列传》说“老子者，楚苦县厉乡曲仁里人也”，似乎是楚国里辖于乡的证据，但张守节《正义》怀疑这里的楚是指西汉早期的诸侯王国；另据东汉延熹八年边韶《老子铭》所记，老子生地于先秦楚国时属相县，后世才改属苦县，如此说不诬，则“厉乡曲仁里”是否为先秦楚国的建置尚属存疑，楚国里之上是否有乡的存在，亦有待进一步证明，而且在包山楚简中未见乡的记载，在里的上面只有一个层级较高的单位，如前所述的“正阳”，这级单位与里的隶属关系，不仅在代表这级单位的地名与里名的前后连称方面得到显示，而且在简书中也有较多的具体例证，如简 31 要求尚司败“将尚之己里人青辛以廷”，可见这级官员对有关各里的官吏和居民负有多方面的责任。

州，也是简书中常见的地域单位，所见凡 41 处，如郢阳君之州、灵里子之州、宣王之窰州、鬲君之耆州、肤人之州、司衣之州、复命之州、大胡之州、并郢公之州、莫器之州、游宫州、襄君之州等等，多数研究者认为，州、里具有直接隶属关系，州是里的上级单位，二者是地方基层政区系统中相互衔接的两个环节。但陈伟认为这一判断与简书提供的证据不符，具体表现在 4 个方面：一是邑名、里名之前往往冠以代表较高层级单位的地名，表示彼此间的隶属关系，但这些地名中没有一处是

州名，而州名一概单独出现，不与其他任何地名连称；二是简书中多见左尹官署直接对州发布指令的情形，而左尹官署如果要了解里中的事务，须通过那些层级较高的单位，这显示州、里对于中央的联系途径或方式迥然有别。三是从受期简中不同地点到达楚都的时间间隔来判断，相关的州离楚都都不太远。这意味着州、里之地域分布的差异，州大概位于楚都四周，而里有的虽在楚都一带，但大致可考者多离楚都较远。四是州的官吏，简书中常见某某之州加公，州加公当为州的官员；另见某某之州里公，这州里公与加公一样，亦应是州之官吏，而不当被认为里之官吏，且以此为里辖于州之证据。简书所见里公皆与治安执法有关，读“里”为“理”是很适宜的，其并不必定设于里中，故某某之州里公的称呼并不意味着州下辖里。由此分析表明，州、里具有隶属关系的说法缺乏可靠根据。州大致环绕于楚都附近，在司法管辖上直属于左尹官署，有其显著的独特之处。如果说里、邑处于一般的地方政区系统之中，那么州就该是一种特殊的地域组织（按，罗运环即认为，州直接上属中央王朝，是一种特别的地方民户编制），其规模可能与里、邑相当，且在法律上与里、邑一样，也是确定当事人所在的具体单位；同时州与里都设有加公、里公等官职。

州的前面冠以官名、爵名或人名，应该表示其为一种食税单位，可以看做官员或封君出任官职的俸邑，战国时官吏的薪俸有以田邑支付的记载，如《商君书·境内》云：“就为五大夫，则税邑三百家。”税邑即食邑，是国君将邑的税收赐给臣下，而土地、人民依然属公家；而封君又享有封邑，是国君将邑（连同土地、人民）赏给臣下，这与俸邑是不同的。另外一些州，如“宣王之窰州”，大概是宣王陵地的奉养之邑。因此，州集中于楚都周围的格局，可能与官员的俸邑有关。

第四节 楚国的政治地理格局

楚国前后 800 余年的历史，因其立国之方略即为称霸于诸侯，故大多数的时候都处于征战与扩张之中，这一过程所面临的国际关系在不断发生变化，其所处的政治地理格局也随之有种种不同，而历代楚君亦有着鲜明的个性与执政理念，故而由此内外环境之影响，决定了楚国的历史走向。

一、西周时期楚国的政治地理格局

西周王朝实行分封制，形成了以周王为中央权力核心的周王朝对全国的统治，即周王朝分封建立诸侯国，对诸侯实行统治，四方诸侯国君承认周王的最高君主地位和政治统治，但诸侯国内部有很大的自治性，诸侯国国君直接统治诸侯国，呈现“天子—诸侯”两层政治结构；而在一些重要或一方中心地区，天子与诸侯之间还有方伯，方伯是四方中某一方或某一地区的大诸侯国，它们是一方诸侯之长，有自己控制的小诸侯国，呈现“天子—方伯—诸侯”三层政治结构。这样，在地理结构上则表现为“都城—诸侯国”或“都城—方伯区—诸侯国”的形式。周初的分封，除了承认原来殷商时期已经存在、臣服了周王朝的诸侯外，主要有两种类型，一是在几个都城沿线，即在较早控制的关中和伐商后占领的雒邑地区（通常所说的王畿地区或统治核心地区）分封姬姓诸侯，直接确保周王朝的势力向北、东、南展开的交通线，这些诸侯旧称“畿内诸侯”；另外一些重要的姬姓、姜姓或功臣被分封到了新获得的东土、南土和北土三方边远地区，成为能分别控制这些区域内诸侯国的诸侯之长——方伯。方伯本身也是诸侯，他们像畿内诸侯一样直接听命于周王，但是他们能控制若干诸侯，构成新的一级统治结构。在这样一种中心强、

边缘弱的政治地理结构之下，周王朝实现了对全国的有效管理^①。西周自懿王、孝王以后，王室逐渐衰微，戎狄交侵，荒服不朝，虽然宣王时有所振兴，但已危机四伏，加上幽王继位后倒行逆施，终于身死国灭。周幽王子宜臼得到诸侯的拥立，是为平王。当时镐京一片残破，到处是夷戎部落，平王已无力将他们驱逐出去，只能将岐西之地赠予秦伯，河西之地赠予晋侯，以奖励他们平乱勤王之功，同时迁都雒邑（今河南洛阳），春秋的序幕由此拉开。

楚在商末鬻熊之时即臣服于周，但只是名义上的臣服而已，甲骨文中所记载的“今秋楚子来告”，大概仅流于形式，作为偏居一隅的异姓诸侯，楚与周王室的关系并不亲密，至鬻熊子熊丽、孙熊狂时已经有摆脱周人控制的独立倾向，故而楚人并没有参加周武王灭商的战争，他们利用西周向东发展的机会开始不断向周边扩张势力，即史书所说的“熊丽始讨此睢山之间”，在包山楚简中，熊丽俨然是楚始称“荆王”者而受到后人的祭祀^②，由此可推测周公、成王时期楚已经“称王”（或被后人认为称王）而独立于西周王朝。周人东征胜利之后，天下底定，开始营建成周，楚国便成为成周南边的重要国家。恰好周公受到成王的猜疑奔逃于楚，后来成王得知事情真相，又从楚迎回了周公，从而改善了周楚关系。周公奔楚揭示了两方面的信息，一是周楚关系的不冷不热，二是楚为南方大国，否则周公不会庇身于此。楚之熊绎得到周王朝的册封，可能是周公奔楚的积极成果，楚因此再次表示了对周王朝的臣服，而周王室也承认既成事实，给予了楚以合法的政治地位。但是基于楚国的叛服不定，周王室对其并不真正信任，所以楚国虽然此时已经在实际上控制着周边的蛮夷小国，如楚熊通所言：“成王举我先公，乃以子男田令居

① 王健：《西周政治地理结构研究》，中州古籍出版社2004年版，第50—53页。

② 何琳仪：《楚王熊丽考》，载《中国史研究》，2000年第4期。

楚，蛮夷皆率服”，但熊绎与“鲁公伯禽、卫康叔子牟、晋侯燮、齐太子吕伋俱事成王”^①时，没有得到相应的名分。这4人中，“齐，王舅也。晋及鲁、卫，王母弟也”，皆为姬姓或姻亲的方伯级诸侯，而楚只是异姓诸侯，故此“楚是以无分，而彼皆有”^②，即周王朝没有给予楚以方伯的名分。在成王亲政后进行的一次重要军事行动“岐阳之蒐”时，楚国也没有得到歃盟的机会，“昔成王盟诸侯于岐阳，楚为荆蛮，置茅菹，设望表，与鲜卑守燎，故不与盟。”^③这与楚人希望的政治地位显然有差距，楚人并不满足于做一般的诸侯，因此随着周王室的日渐衰落，楚人亦日益显露其称霸一方的雄心。熊渠之时，一面推行睦邻友好的策略，“甚得江汉间民和”，一面整军经武，伐庸、杨粤，至于鄂，并封其三子为句亶王、鄂王和越章王，“皆在江上楚蛮之地”。楚国此时不但已经称王，而且在其控制地区进行了分封，说明楚国已经成为西周名符其实的方伯，山西天马一曲村遗址新出土的楚公逆钟也证实了这一点。其铭文经考释为^④：“唯八月甲午，楚公逆祀厥先高祖考，夫（敷）壬（任）四方首。楚公逆出，求厥用祀。四方首休。多勤钦融，内（入）饗（享）赤金九万钧。楚公逆用自作龠齐锡钟百肆。楚公逆其万年寿，用保厥大邦。永宝。”楚公逆即楚君熊鄂，其先高祖即熊渠。整个铭文的主要意思是说：楚君熊鄂为祭祀其祖先高祖父（熊渠），祭用分摊四方首领。楚君熊鄂出巡（四方），聚积他准备祭祀的用品。四方首领赞美熊鄂勤劳不懈于国，威仪悉备，照临四方，入贡赤铜九万钧。“夫壬四方首”，读“敷任四方首”，意即祭祀高祖考所需用之物品分担予四方首领。西周王朝的分封制中，表达臣服关系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臣服国向宗主国贡献祭祀，如楚

① 《史记·楚世家》。

② 《春秋左传集解》，卷二二，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1356页。

③ 《国语·晋语八》，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版，第466页。

④ 黄锡全、于炳文：《山西晋侯墓地所出楚公逆钟铭文初释》，载《考古》，1995年第2期。

人在周初即臣服于周王朝，是其控制下的四方诸侯国之一，它与周王朝的关系主要体现在向周王贡献祭祀用的“包茅”上，是以鲁僖公四年（前 656）时齐率诸侯之师伐楚，管仲即说明征讨的理由是“尔贡包茅不入，王祭不供，无以缩酒”。楚公逆钟铭文所记的四方首分担祭祀楚先祖的用品，也是这种臣服关系的体现，由此可见，熊渠时的楚国已经是能够控制周边的普通诸侯国，他们唯楚王之令是听，而不再直接受命于西周统治者。就此时的政治地理结构来说，“楚国已经形成了自己的地方势力范围，相对于周王朝（大邦）来说，楚国是天下四方中的一方，一个诸侯，是周政治疆域中的一员，是小邦，与周王朝形成中央与地方的关系；而对于其统治下的四方首来说，楚又是一个中央，是大邦，有自己的地方势力四方国，构成新的一级统治层。这就是：周王一四方诸侯，楚君一四方首，两个层次，从名义上讲，周王也是可以统治楚国下面的四方首的，但现在由于楚国的强大，控制了四方首，周王已经失去了对四方首的直接控制。构成了周王一楚君一四方首三级，周王的权力被分割了”^①。

周厉王时加强了对楚国的威慑，楚国才迫于其暴虐而取消了王号，但其离心倾向十分明显，故此周宣王册命申伯为南土方伯，让他率领南土小的诸侯国抵御楚国的扩张，事见《诗经·大雅·崧高》，已见于前引，此不赘。申伯作邑之地在谢，即今南阳一带，此线当为周王朝能够真正控制的南土，与周初相比已经大大后退了。

二、春秋时楚国的政治地理格局

周王室东徙后国力日衰，在最初的 60 余年时间里，主要依靠晋、郑两国力量的支撑。晋在黄河以北，郑在黄河以南，从北面和东面给以蔽

^① 王健：《西周政治地理结构研究》，中州古籍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247 页。

护；虞、虢（北虢）两国则在西面，申、吕两国在南面，共同成为周王室的屏障。这时各诸侯国也还朝觐周天子，周王尚有一定的号召力，凭借昔日的余威发布命令讨伐不臣的诸侯，中原地区的各诸侯国如齐、鲁、晋、郑、陈、蔡、宋、卫等的势力也大致均衡，只有郑国由于地处中原的中心，交通便利，经济发达，且郑伯是王室的卿士，地位特殊，以此国力渐强，在齐、晋、楚等国没有强大起来之前，郑庄公在中原的各小诸侯国中实现了小霸的局面，但郑国很快因庄公的去世而陷入内乱，失去了小霸的地位，而这时齐桓公、晋文公等相继登上了争霸的历史舞台，“齐、晋、秦、楚其在成周微甚，封或百里或五十里。晋阻三河，齐负东海，楚介江淮，秦因雍州之固。四海迭兴，更为伯主”^①，构成了新的政治地理格局。

按照当时各诸侯国、部落集团在政治活动中地位、影响的差别，中国大陆可以划分为三个较大的地理区域^②，也就是周王室和华夏、东夷中小诸侯所在的中原地带，齐、晋、秦、楚及后起的吴国等诸强盘踞的弧形中间地带，戎狄、西南夷、南蛮和越人等落后民族主要活动的周边地带。中原地带由东往西，以沂山、泰山、黄河中游河段为北界，至洛阳盆地的西端折向东南，沿伏牛山、桐柏山、大别山脉到长江下游为南界，顺流而至东海。中原地带的中、西部，包括伊洛平原、豫西山地的东段、嵩高、外方以东的豫东平原、鲁西南平原和豫南汝、颍流域的丘陵地区为其主要部分，地理位置处于东亚大陆的核心，也是当时全国自然条件最为优越、经济文化最为发达的区域，分布着周王室和郑、宋、鲁、卫、陈、蔡、曹、许等众多华夏中小诸侯国，不过在政治舞台上，他们都只是扮演二三流的附庸角色；中原地带的东部是泗水流域和淮河中下游地

① 《史记·十二诸侯年表序》。

② 宋杰：《先秦战略地理研究》，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51—75页。

区，主要分布着东夷和淮夷，小国林立，分散衰弱，是春秋大国兼并的首要对象。

周边地带位于中国大陆的外缘，呈巨大的半环状，其北部自东北平原，内蒙古高原和冀北山地向西推移，含有楔入晋国领土的太行山脉，经过晋北、陕北、甘肃黄土高原，缘及青海东部，转而南下过四川盆地、云贵高原再折向东方，越过岭南的珠江流域、浙闽丘陵，抵达东海之滨，将中原和弧形中间地带的齐、晋、燕、秦、楚、吴等国围拱起来。其北部为游牧民族的戎狄所占据，文明程度较低，习性强悍好战，劫掠成风，华夏诸邦多受其害；周边地带的南部气候潮湿，社会经济水平低下，分布着越（粤）、夷、群蛮、百濮等，普遍呈分散孤立及弱小状态，除了浙地的越人在春秋末叶强盛起来之外，其余的部族在与楚人的冲突中始终处于下风，在全国的政治领域内没有什么重要地位。

弧形中间地带从齐国所在的山东半岛、鲁西北平原向西方延伸，经过晋国的东阳与河内（冀中南平原）、河东（晋南河谷盆地），至秦国的泾渭平原、商洛山地，再向东南过楚国的南阳盆地、江汉平原，到大别山以东与吴国交界的淮南，在东亚大陆上构成了一个巨大的弧形。春秋中叶，齐、晋、秦、楚的领土逐渐接壤，对中原地带形成了半包围的状态。弧形中间地带的内缘，大致北在齐、晋两国的南疆——泰山、沂山与黄河中游河段，向西延至伊洛平原的西端，再沿着伏牛山、桐柏山、大别山脉至长江下游河道。其外缘北边即齐、燕、晋、秦等国的北疆，约在冀北山地、晋北及陕北高原的南端，西至陇坂，再向东南折至秦岭、巴山及巫峡东段。南边随着楚国势力的扩张，由长江中游推移到五岭。东到楚吴边境的昭关、州来、居巢。

春秋初年，这个地带的齐、晋、秦、楚等国与中原地带的鲁、卫、郑、宋等诸侯相比并不占有多少优势。但是，“及平王之末，而秦、晋、齐、楚代兴，秦庄、襄于是乎取周土，晋文侯于是乎定天子，齐庄、僖

于是乎小伯，楚蚡冒于是乎始启濮”^①，即秦国占领了关中，晋国帮助周朝迁都于洛邑，齐国成为诸侯盟主，楚国则伐濮获胜，这些都是东周初期的大事。此4国在随后数十年内脱颖而出，成为地方千里、甚至数千里的一流强国，它们势均力敌，更替称霸，支配着中原地带的诸侯国，是当时历史进程的主导者和真正的政治重心区。

列强争霸，以晋、楚之间的斗争构成春秋时期的主旋律，前人于此早有认识，童书业即指出：“晋、楚两国的历史是一部《春秋》的中坚。”^②这与齐、晋、秦、楚四国所处的地理位置不无关系。楚、晋分别位于弧形中间地带的南北两面，齐、秦则分别位于东西两面，当时大国争霸的重点内容，就是争夺对华夏中小诸侯如郑、宋、陈、鲁、卫等国的统治权力。但秦国在驱逐戎狄，据有昔日岐、丰之地后，其东进中原之孔道——豫西走廊的西段已经被晋国占领，秦国要想与中原交通，必须假道于晋。最初秦国与晋国交好，并且软硬兼施，曾先后扶立晋惠公、晋文公，希望通过操纵邻国来获得出入中原的通行权，但晋国实力很强，又靠近中原，不愿让秦国自由穿越豫西通道，因此秦与晋的几次联合行动只是促成了晋文公的霸业，自己并未捞到多少好处。秦、晋殽之战后，两国绝交，数相攻伐，而秦竟未能东出函谷，故此终春秋之世，秦只能称霸于西戎，势力局限于关中平原，而被屏于中原诸侯盟会之外。齐国与秦国类似，自襄公至桓公初年，不断兼并弱小邻邦，由泰山西侧沿济水南岸向中原扩张，先后灭掉纪（今山东寿光市南）、谭（今山东济南东南）、遂（今山东宁阳西北），推进至谷（今山东东阿），但是遭到了鲁国的激烈抵抗，后来齐与鲁、卫修好，因此终桓公之世，齐国多次出兵中原（四伐郑，一伐宋，一伐蔡、楚），皆假道于鲁、卫，但桓公去世之

① 《国语·郑语》，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版，第524页。按，“秦庄”原文作“秦景”，此从韦昭注改。

② 童书业：《春秋史》，开明书店1946年版，第208页。

后，齐与鲁、卫关系恶化，两国利用列强之间的均势和矛盾，先后借助楚、晋来抵制齐国，齐虽然侵占了鲁、卫的一些城邑，但是其势力始终被封闭于两国境外，不能任意对中原核心区域的郑、宋有所影响，直至春秋末年再也未能重登霸主的宝座。

春秋初年，楚国依然希望周王室能够命以方伯之号。如上节所言，当时楚国已经得到了周边蛮夷的拥戴，开始直面汉阳诸姬，这些诸侯小国，本是藩屏周室的南土，但随着楚国的日益强大，它们就沦为了楚国的俎上肉。汉东之国，随国为大；汉阳诸姬，随国为首。于是楚国选择随国作为第一个进攻的目标，这既可以威慑汉水之阳的其他小国，又可以占有随地的有色金属资源，还可以通过随向周王室请求晋封爵号。楚王熊通三十五年伐随，虽然随国声称“我无罪”，但楚国依然提出了“求成”的条件：“今诸侯皆为叛相侵，或相杀。我有敝甲，欲以观中国之政，请王室尊吾号。”随人为之请于周，周王室没有同意这一请求，熊通闻讯大怒：“王不加位，我自尊耳。”^①当即自立为楚武王，与随人盟而还，不久又占领了濮地，攻灭了罗、卢、鄢、蓼、州等国，史称“克州、蓼，服随、唐，大启群蛮”^②，确立了楚国在江汉地区的霸主地位，而有了逐鹿中原的雄心。楚国的壮大引起了中原诸国的恐惧，鲁桓公二年（前710），即楚武王三十一年，“蔡侯、郑伯会于邓，始惧楚也”，蔡、郑两国本为对手，经常互相征伐，这时却走到了一起，大概是他们看到了一个更为强大的对手在自己的南边崛起，由此而不得不联手合谋对策。

楚文王继位后，继续开拓进入中原的通路，伐申灭邓，实县申、息，将汉阳诸姬相继纳入自己的势力范围之内，并越过了南阳盆地，达到汝水流域，这为楚国后来向北方和东方的扩张奠定了基础。顾栋高在《春

① 《史记·楚世家》。

② 《左传·哀公十七年》。

秋大事表·楚疆域论》中对此有精辟议论，其文曰：

余读春秋至庄元年楚文王灭申，未尝不废书而叹也。曰：“天下大势尽在楚矣！”申为南阳，天下之膂，光武所发迹处。是时齐桓未兴，楚横行南服，由丹阳迁郢，取荆州以立根基。武王旋取罗、郢，为鄢郢之地，定襄阳以为门户。至灭申，遂北向以抗衡中夏。然其始要，非一朝一夕之故也。平王东迁，即切切焉。戍申与甫、许，岂独内德申侯为之遣戍，亦防维固圉之计，有不获已。逮桓王、庄王六七十年之久，楚之侵扰日甚，卒为所灭。自后灭吕、灭息、灭邓，南阳、汝宁之地悉为楚有。如河决鱼烂，不可底止，遂平步以窥周疆矣。故楚出师则申、息为之先驱，守御则申、吕为之藩蔽。^①

申、息处于淮汉之间，这里“是当时东西南北文化交会的一个十字路口，谁占领了这个十字路口，谁就能得到来自四面八方的文化信息，谁就能掌握东来西往和南来北往的锁钥。申在这个地方的西部，息在这个地方的中部偏北。文王灭申、息，占领了这个十字路口，对楚国的前途和中原的前途都是至关重要的”^②。楚国得到申、息之后，向东可取淮夷之地，向北可直逼郑、许、雒邑，进可攻，退可守，从此将过去“欲以观中国之政”的愿景化成了实际的行动，并由此与其他诸侯各国形成不同的地缘政治关系，大致来说，楚、秦结盟，联合南方陈、蔡、许等国建立南方集团；晋、齐结盟，联合鲁、卫、曹等国，建立北方集团。郑、宋处于中间地带，唯强是从，唯力是依，形成晋、楚南北分霸、此

① [清]顾栋高辑，吴树平、李解民点校：《春秋大事表》，中华书局1993年版，第525页。

② 张正明：《楚史》，湖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第84页。

伏彼起的局面。至春秋末期，晋、楚及中原各国霸业销歇，南方的楚、吴、越之间却战火纷起，吴、越亦争霸于中原，此则是晋扶持吴、楚扶持越之后果。

（一）楚与齐

齐国初封于营丘（今山东临淄北），不过区区百里之地，但经过太公姜尚初期的开发，“因其俗，简其礼，通商工之业，便鱼盐之利，而人民多归齐”，从此奠定了后来成为大国的基础。周成王时，管、蔡作乱，淮夷叛周，周王朝就命令太公姜尚“东至海，西至河，南至穆陵，北至无棣，五侯九伯，实得征之”，“齐由此得征伐，为大国”^①。桓公建立霸业时吞并弱小，领土剧增，《管子·小匡篇》载当时齐国正其封疆，“南至岱阴，西至于济，北至于海，东至于纪随”，国土方五百里。当时周王室内乱不断，周天子威权扫地；而北方山戎侵扰燕国，狄人进攻邢国（今河北邢台附近）、卫国。于是齐桓公打着“尊王攘夷”的旗帜，驱逐了狄人，救邢、存卫，大大提高了他在诸夏各国中的威信，齐又征伐东南地区的莱夷、徐夷、吴、越，一战而服三十一国，一跃而为中原诸夏的保护者，成就了其霸主的高名。

这时南方的楚国则在成王即位后，“布德施惠，结旧好于诸侯。使人献天子，天子赐胙，曰：‘镇尔南方夷越之乱，无侵中国。’于是楚地千里。”^②当时在位的周惠王地小势弱，虽有“共主”之名，但在诸侯中地位不尊，楚国派人贡献，周惠王当然大喜，封赐楚国为方伯，可谓情理之中事，这终于成全了楚国几世国君的梦想。但是此时的楚国早已不再满足于偏处一隅的方伯之位了，其立国方略转向了争霸中原，因此周王的封赐不仅使其理直气壮地将南方诸蛮收归麾下，而且使其意气风发，

① 《史记·齐太公世家》。

② 《史记·楚世家》。

北出方城，连年进攻依附于齐的郑国，这就引起了北方诸夏的恐慌，视其为最大威胁。形势的发展，已经使齐、楚两强相遇，齐国如果不阻挡楚国的北侵，则其霸业可能被打断，中原诸侯也会分崩离析，尽数归依于楚。因此，鲁僖公四年（前656），即齐桓公三十年、楚成王十六年时，齐桓公率齐、鲁、宋、曹、卫、郑、许、陈八国之师南下进攻臣服于楚的蔡，蔡国很快便被攻陷了，于是诸侯之师遂伐楚，驻军于陘（今河南偃城县东南），楚成王没有与八国之军正面交战，而是派屈完与八国诸侯会盟，联军为表示诚意，退到了召陵（今河南郾城县东），于是双方达成了召陵之盟。这次盟会，齐国在一定程度上阻止了楚国北攻的步伐，但是楚国的实力并没有受到损失，此后楚成王、楚穆王，直至楚庄王时期，楚国进攻的矛头转向了东北方的江淮平原。

自齐桓公之后，晋国代替齐国成为北方诸夏的霸主，齐国后继国君对此表现出极大的不满，皆欲向晋国抗衡。齐顷公在位时，楚庄王、共王主动通齐结好，多次派人出使齐国，以期与晋争雄，齐国亦希望借此一搏，但是齐国的挑战是晋国不能忍受的，两国终于在鲁成公二年（前589）爆发鞌（今山东济南北）之战，齐国大败，只得求和。后来齐国虽然还有挑战晋国的举动，如鲁襄公十八年（前555）的鲁济之战、鲁襄公二十三年（前550）齐庄公偷袭晋国之战，皆以失败告终，又由于齐密迹于晋而遐远于楚，在晋的打压下齐难以与楚结盟，最后只能屈从于晋，与其结盟。故此春秋中期以后，齐与晋盟，而与楚为敌国，但因两国并不接壤，双方的直接冲突较少。

（二）楚与秦

秦国在西周时期被孝王封为附庸，居于今甘肃省清水县的秦亭附近，周室东迁雒邑，秦襄公派军队护送，故周平王“赐之岐以西之地”，经过上百年与戎人的奋战，秦人终于控制了自甘肃中部东至华山、黄河的广

阔领土，至穆公时势力大盛，“东平晋乱，以河为界，西霸戎夷，广地千里”^①，后又占据商南、秦岭北麓，与楚国相邻，但其东进的要道——豫西走廊被晋国占领，在参与中原争霸的斗争中一直难有作为。春秋早期，秦国寄希望于扶持晋国，以之为跳板东进中原，曾三置晋君（晋惠公、怀公、文公），并结为婚姻之国，所谓“秦晋之好”，即典出于此。是时两国多有合作，如鲁僖公二十五年（前635）、即楚成王三十七年时，秦晋联军，进攻楚国之都邑，俘虏楚申公子仪和息公子边；僖公二十八年（前632），晋、楚城濮之战，秦亦为晋之联军；再如城濮之战的第二年，晋、秦等国联合伐郑等等。但是这些战争中秦、晋双方都只是有限度的合作，秦攻楚都邑，晋人并未直接出手；晋、楚城濮之战，秦军亦只是声援；而晋联秦伐郑，则被郑大夫烛之武潜入秦军，以“亡郑厚晋，于晋而得矣，而秦未有利。晋之强，秦之忧也”^②之语游说秦穆公，结果秦径与郑盟而退兵。可见秦、晋两国虽有共同利益，但更有不可调和的矛盾，故此在合作中亦有摩擦，大较而言，先有韩（今山西河津、万荣之间）之战（前645），晋国先胜后败，晋惠公被秦所俘，只得割地委质以求和；后有殽（今河南洛宁西北）之战（前628），秦军大败，三个统帅悉数被擒。本来秦国欲控制晋国以称霸中原，但三置晋君而不见其成功，反倒成全了晋文公的霸业。鲁僖公三十二年（前628）冬晋文公去世，秦人认为这是东进中原的大好时机，于是趁晋处在国丧之中时，决计以郑国为目标，打开中原的大门，但晋人调集卒乘伏击于殽山，将秦军击溃，也宣告了秦东进希望的破灭。此役之后，秦与晋由友邦变成了敌国，从此东西对峙达数世之久。为了打击晋国，秦穆公把伐都之役所得的楚俘申公子仪（斗克）送回楚国以求和解，从此楚与秦结成同盟，不仅在

① 《史记·秦本纪》。

② 《史记·秦本纪》。

战争中互相支援，而且互为婚姻，终春秋之世不再有边界冲突，楚国几次遇到危难，都得到秦国的有力支持，如鲁文公十六年（前 611），楚国大饥，戎人、庸人侵楚，麇人也率百濮准备伐楚，秦国出师会合楚人灭庸，消除了重患；鲁定公四年（前 506），吴、楚柏举之役，楚军惨败，吴师长驱入郢，楚国危在旦夕，秦亦派兵车五百乘救楚，击退吴师，挽救了楚国。秦国还曾直接派兵协同楚国进攻中原，如鲁襄公二十六年（前 547）秦、楚合兵侵郑；在晋、楚争霸过程中，秦军长期袭扰晋国国境，牵制和削弱了晋的兵力，使晋国处于秦、楚交攻之中，被迫两面作战，有力地支援了楚国。

（三）楚与晋

晋国初封于唐，领土亦为偏狭，《国语·晋语一》曰：“今晋国之方，偏侯也，其土又小，大国在侧。”但自献公时起，晋屡屡兼并邻近小国，又驱逐戎狄，疆域显著扩大。其基本统治区域在太行山脉两侧，西、南、东三面受黄河环绕，与秦、周、郑、卫、齐等国夹河相邻。继献公灭虢，抢占豫西走廊后，悼公时又城虎牢而戍之，从而控制了豫西走廊的东端，并在伊洛之上的山间谷地保有一线领地，即所谓“阴地”。晋国虽然内乱不断，但其发展的步伐并未停止，尤其是公子重耳即位后，政权趋于稳定，国力更加强大，正值齐国因桓公去世，霸业衰落，晋文公遂起踵武之心；当此之时楚国成王在位，亦有志于北方，因此两国虽然并不接壤，但实力相当，为了争夺中原诸国与盟，彼此的斗争无可避免，并且持续近百年。

楚成王时，楚、晋之间发生城濮之战，晋胜楚败，在践土会盟中，晋文公被正式命为“伯”，初步实现了霸业，直至晋襄公时，晋国的势力都很强盛；楚庄王继位后，果断地对内进行政治改革，对外则积极图霸，鲁宣公三年（前 606），楚攻打陆浑之戎，到达雒水，观兵于周郊，而问九鼎之轻重。宣公十二年（前 597），又在郟（今河南郑州西北）之战中

大败晋，随后出兵伐宋，围宋五月，宋人易子而食，析骨而炊，乃与楚盟；又与郑师侵卫伐鲁，晋见楚师强大，不敢发兵救鲁，卫、鲁乃向楚乞和。鲁成公二年（前 589），即楚共王二年，楚与秦、宋、陈、卫、郑、齐、曹、邾、薛、郟等国盟于蜀（今山东泰安西），楚国的霸业遂达到巅峰。但不久之后，晋即开始反击，鲁成公五年（前 586），晋邀集齐、鲁、宋、卫、郑、曹、邾、杞等国在郑邑虫牢（今河南封丘北）会盟。这两次会盟，前后相继，而分别由楚、晋主导，说明楚、晋实力相差无几，处于相持之势。

世
纪
楚
学

当此之时，国际环境亦发生了一些变化，晋国除了南有楚患之外，西面和北面还遭到秦与白狄的攻击，一时颇为窘迫；而楚在北方要与晋角逐，在东方则频频遭到吴国的袭扰，亦疲于奔命。因此楚、晋双方皆有息战交好之意，宋国的右师华元与楚令尹子重和晋上卿栾书（栾武子）的私交都不错，在他的斡旋下，于公元前 579 年，即晋厉公二年、楚共王十二年，两国在宋都西门外会盟，达成第一次弭兵之会。但晋、楚两国在中原的影响，此长则彼消，此消则彼长，没有均分势力范围的可能，彼此的矛盾是很难调和的，因而信任无法压倒猜忌。不过 4 年，楚与晋之间即爆发了一场关系两国霸业兴衰的大战，即鄢陵（今河南鄢陵）之战，此战楚国因司马子反醉酒，共王见此弃军逃跑而溃败，于是晋国在悼公时实现了复霸的气象。

但是，秦楚与晋吴两大集团的对峙，双方在多年的战争后已经筋疲力尽，夹在中间的诸侯小国更是苦不堪言，都希望有一个和平的环境，这使得第二次弭兵之会提上日程。此次充当调解人的依然是宋国，宋国左师向戌与晋上卿赵武（赵文子）、楚令尹屈建都有交情，他的弭兵倡议，得到晋、楚的赞成，齐、秦也表示赞同。然后向戌遍告诸小国，诸小国俱无异议。鲁襄公二十七年（前 546），即晋平公十二年、楚康王十四年，晋赵武、楚屈建，以及郑、齐、鲁、陈、蔡、卫、许、曹诸国的

执政大夫，齐集宋国，达成了第二次弭兵之盟。这次会盟，虽然晋、楚双方仍然互相猜疑、互相戒备，为了争先歃盟，几乎不欢而散，但是最终给晋、楚两国带来了荫及几代人的和平，此后两国都专注于征服自己周围的中小国家。再加上齐、晋、秦、楚国内社会矛盾激化，势力略衰，而东南崛起的吴则成为楚之大患，吴楚、吴越之间的战争，遂成为春秋后期的主要焦点。

（四）楚与吴

吴国，周太王之子吴太伯所立。原来周太王有子三人：太伯、仲雍和季历，季历贤而有圣子昌，太王有意于将王位传给季历，再由季历传给昌（即后来的周文王）。太伯和仲雍察知其意，乃自窜于荆蛮，断发文身，以此表示自己不继承王位，荆蛮为其义气所感动，“从而归之千余家”，吴太伯遂在荆蛮之地建立了自己的国家，吴国以此肇基。按照吴语的发音习惯，他们自称为“攻敌”。吴国早期的历史没有详细的记载，直至吴王寿梦时始有纪年。“寿梦立而吴始益大，称王”^①。寿梦元年（前585）正值周简王姬夷元年、鲁成公六年时，诸侯国家比较有影响的鲁、齐、晋、楚、秦、宋、卫、陈、蔡、郑、曹、燕等，彼此征战和往来十分频繁。寿梦仰慕中原文化，即位之初就分别派遣使者到邻近的楚国与中原的周朝，以观诸侯之礼乐。而就在几年前，楚国的申公巫臣（屈巫）为了一位美人夏姬，趁出使齐国的机会叛楚归晋，晋景公以其为邢邑大夫，为了报复楚令尹子重和司马子反杀死自己的族人，分割自己的田产，屈巫向晋景公建议扶持楚东面的吴国以联合抗楚，景公遂让屈巫带着战车30乘出使吴国，并教吴人驾车、射箭、列阵，甚得寿梦欢心，屈巫遂煽动寿梦进攻楚国，在返回晋国时，又送给吴国15乘战车，还让其子屈庸留在吴国做行人。寿梦对屈巫所献之计深为赞赏，当年就派兵袭击

^① 《史记·吴太伯世家》。

楚、徐、巢诸国，一度攻入楚之州来（今安徽凤台），一年之内，子重和子反7次出兵迎击吴师，果然疲于奔命。附属于楚的蛮夷之邦，也被吴国尽取为已有，于是吴国的力量空前壮大，具备了与中原大国争雄的实力。此后的吴、楚之间征战不断，最终导致了吴师入郢，楚几乎亡国的大乱。

原来，楚平王在位时以太子建之故杀伍奢，伍奢之子伍员（伍子胥）奔吴。为了报父兄之仇，伍员协助吴公子光刺杀了吴王僚，使其如愿登上吴王的宝座，是为吴王阖闾。不久伍员受命执政，位同上卿，主管吴国的内政外交，他又推荐著名的军事家孙武，专门负责吴国的军事训练。就在吴国发生政变后不久，楚国也发生了左尹郤宛受谗被害之事，与其相善的伯州犁的后人因此也逃到了吴国，伯州犁之孙伯嚭不久即仕于吴为大夫，这些人为了报仇，齐心协力辅佐吴王，很快使吴国成为东南地区的强国，楚国因此不断受到吴的侵扰。鲁定公四年（前506），即楚昭王十年，吴王阖闾九年时，吴与蔡、唐联兵，与楚大战于柏举，楚师败绩，吴遂挥师入郢，楚昭王只好仓皇出奔。楚大夫申包胥求助于秦，秦出兵解救楚难，而此时楚的盟国越国趁吴国后方空虚之际袭击吴国，攻入吴都，加上吴王阖闾的弟弟夫概也乘阖闾君臣在楚国之时，回到吴国自立为王，一时之间吴国的内忧外患齐至，吴王阖闾只好班师回国。经过这次致命的打击，楚国元气大伤，仅得自保而再无余力北伐中原，恢复旧日的霸业。于是吴国剑指东南，开始了与越国的战争。

（五）楚与越

越国与吴国一样，其先世史籍乏载，据称其先祖为禹之苗裔，夏后帝少康之庶子，被封于会稽，以奉守禹之祀，然其人文身断发，实为古越人之后裔。越国至允常时称王，并且开拓疆土，逐渐强大起来。但是，同处南方长江中下游的楚、吴、越三国，越的实力最弱，故此越国在很长时间里附属于吴、楚。而与吴、越又同处三江五湖之中，“三江环之，

民无所移”，故“有吴则无越，有越则无吴”，历来又是“仇讎敌战之国”^①。春秋时期，诸侯之间的兼并战争如火如荼，此起彼伏，一直安于现状的越国也不可避免地被卷入其中。由于各国势力消长不同，各国之间的关系也不断发生着微妙的变化。北方的晋国为了抑制楚国，派遣从楚国逃亡到晋国的屈巫去扶持吴国，使其力量发展，足以与楚国为敌。而楚国为了打击吴国的势力，也积极拉拢和扶持吴国东南的越国，使之成为牵制吴国的重要力量，因此春秋时期的越、楚关系基本上是越从楚而和平共处，如早在楚庄王时即有越女被贡献入楚，因此史载庄王初即位时三年不理国事，“左抱郑姬，右抱越女”，整日沉溺于享乐之中；楚昭王亦曾以越女为妃，其所生子熊章后来被拥立为王，是为楚惠王，楚国大臣拥立惠王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拉拢越国；同时，楚国的文臣武将也源源不断地进入越国，其重要谋臣如文种原为楚大夫，任宛令，他来到越国后又向越王句践推荐了楚人范蠡。此外，申包胥、陈音等人也曾出使于越，为越出谋划策。

而且，对越国来说，楚国距离较远，相对威胁较小；吴国则处于卧榻之侧，时时威胁着自己的安全，因此在吴、楚关系紧张，战争不断升级的情况下，越国基本上站在楚国一边，与吴国则保持着若即若离的关系。如鲁昭公五年（前 537）十月，楚国与东夷各国共同征伐吴国，越国即随同楚国一起作战；鲁昭公二十四年（前 518）冬天，楚平王以舟师侵略吴国疆界，越国大夫胥犴亦曾在豫章一带的水边犒劳楚国的军队，越公子仓还赠送大船给楚王乘坐，并和另一位越国大夫寿梦一起带着军队跟随楚王出征；吴楚柏举之战，越国则采取釜底抽薪的办法，趁机袭击吴国，使其后院起火，不得不从楚国撤兵，从侧面减轻了楚国的压力。所以在长期的楚、吴、越并存的过程中，越国一直奉行亲楚抗吴的策略，

^① 《国语·越语上》，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8 年版，第 633 页。

楚、越关系比较和谐亲密。

吴、越斗争的结果，先是越打败吴，吴王阖闾为此丧命；再是吴打败越，越王句践3年为臣妾于吴，归国后卧薪尝胆，十年生聚，终于在公元前473年消灭了吴国。越灭吴后，挥师北渡淮水，“与齐、晋诸侯会于徐州，致贡于周。周元王使人赐句践胙，命为伯”^①。一时之间，越兵横行于江淮，号称霸王。但是越国与吴国一样，原先的文化积累并不丰厚，在楚、晋的扶持下得以倏忽而兴，但都是骤战而骤胜，“骤战则民罢（疲），骤胜则主骄。以骄主使罢民，然而国不亡者，天下少矣”^②。面对全新的国际形势，越国尚不能有效地把握，再加上肱股之臣范蠡不辞而别，文种被逼自杀，越国的国势迅速败落，难以控制淮北之地，于是楚趁此东侵，将疆域拓展到了泗水流域。

三、战国时楚国的政治地理格局

战国始于何时，史学界至今没有定论。《春秋》记事止于公元前479年，《左传》则止于公元前468年。《史记·六国年表》记战国事始于公元前475年，《资治通鉴》记战国事则始于公元前403年。这些年份对于楚国来说，都没有划时代的意义，不成其为分期的界标。如果着眼于史料的情况，则“不妨把春秋、战国的分界定在公元前468和467年之间”^③，战国早期，在当时人的眼中仅余4个大国，《墨子·节葬篇》云：“昔者圣王既没，天下失义，诸侯力征，南有楚、越之王，而北有齐、晋之国，此皆砥砺其卒伍，以攻伐并兼为政于天下。”同书《非攻下》亦云：“今天下好战之国，齐、晋、楚、越。”^④盖此时秦国锋芒尚未大露，

① 《史记·越王句践世家》。

② 陈奇猷校释：《吕氏春秋新校释》，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1290页。

③ 张正明：《楚史》，湖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第264页。

④ [清]孙诒让撰，孙启治点校：《墨子间诂》，中华书局2001年版，第179、145页。

故墨子不把它算作好战之国中去。但是历史的轨迹并不因墨子的非议而改变，他所处的时代，更是一个“诸侯恣行，强凌弱，众暴寡”的时代，此时“强国务攻，弱国备守，合从（纵）连横，驰车击毂”，而“并为战国”^①。

春秋晚期以后，北方的齐国、晋国相继江山改易。齐国陈氏（其自称为田氏）专政，尽诛齐国大族，公元前481年，田常弑齐简公而立齐平公，从此玩弄齐国国君于股掌之间，公元前386年，田和请求周天子承认田氏为诸侯，完成了田氏代姜的大业，而仍以齐为国号。晋国与齐国相类，私家强而公室弱，形成六卿擅权的局面，六卿为争权而相攻，公元前458年，知氏、赵氏、韩氏、魏氏灭范氏、中行氏而分其地，此时知氏最强，但知氏的贪婪与骄纵致其败亡，公元前453年，赵氏、韩氏、魏氏灭知伯而分其地，于是六卿只剩下三卿，三卿成为三国，公元前403年，周威烈王正式承认赵、韩、魏皆为诸侯。当此之时，南方的楚国、越国由昔日的盟友转变为仇敌，为了争夺泗上淮北之地，楚、越、齐三强角逐。越王无强北伐齐，齐人挑动越国进攻楚国，越王无强遂调转头，“释齐而伐楚”，结果被楚打得大败，“越以此散，诸族子争立，或为王，或为君，滨于江南海上，服朝于楚”，楚国则“尽取故吴地至浙江，北破齐于徐州”^②。因此，战国早期和中期，南方的强国由多变少，北方的强国则由少变多。所谓六国，即赵、韩、魏、齐、燕、楚，加上秦国，便是所谓七雄。

战国前期的政治地理格局与春秋时期的分布态势基本相同，处于中间的是立国于中原地带（黄河、泰山以南，嵩高、外方以东，桐柏、大别山及淮河以北）的郑、宋、鲁、卫等华夏旧邦以及淮北、泗上的众多

① 《史记·平津侯主父列传》。

② 《史记·越王句践世家》。

小国——莒、邾、杞、蔡、薛、郟、任、滕、倪等，国力较弱，自春秋以来就是强国吞噬、奴役的主要对象；处于边缘地带的则是蛮夷戎狄，如北方的游牧民族东胡、楼烦、林胡、义渠、乌氏、西羌等，南方农耕兼渔猎的百越、群蛮和文明程度略高的巴、蜀等等，它们也是大国兼并、驱逐的目标。处于这二者之间的是齐、三晋、秦、楚等大国。战国前期，列强依然还是力图兼并和支配中原地带及东夷的中小诸侯国，国际间的主要矛盾还是三晋为了霸权与邻国的冲突。其中魏国虽处于四战之地，但在魏文侯、武侯时力量很强大，魏团结赵、韩，东摒齐，在廩丘（今江苏徐州一带）大败齐国；西擒秦，攻取其河西地；南抑楚，不容其侵入中原，在大梁（今河南开封市西北）、榆关（今河南中牟县一带）打败楚军，后来又攻占楚之鲁阳（今河南鲁山），魏国由此据有了今河南中部的大片土地，成为战国初年事实上的霸主。但魏惠王以后，三晋联盟破裂，而秦、齐交相进攻魏国，在两面受敌的情况下，魏国不断丧师失土，尤其是齐魏桂陵、马陵之战以后江河日下，退出了一流强国的行列，被迫沦为秦、齐的附庸；韩国也向东、南发展，与楚争夺郑、宋之地，将其领土伸展到楚、郑之间，后来又灭郑而都其故都；齐国在田常杀死齐简公之后，担心诸侯前来干涉，故此几十年里采取睦邻政策，不敢贸然对外略地用兵，直至齐威王时才重新争霸中原，打败魏国，再次成为东方大国；秦国则自厉公至出子，国君废立频繁，政局不稳，在外交上处于孤立状态，国力衰弱，故尚未对东方诸国构成威胁。这一时期的楚国在三家分晋无暇旁顾之际，北上中原，夺取郑、宋土地，直至黄河之滨，但三晋迅速崛起，韩魏兵进河南后，楚又丢失了大梁、榆关以及豫东、豫南等许多土地，从此不再把北方作为主要的扩张方向，而是锐意东进，先后灭蔡、灭杞、灭莒等国，又用吴起变法，南平百越，使楚国的领土大为扩展，至楚威王时，灭越破齐，疆土之广大，成为列强之首。

大致在齐魏马陵之战以后，中国的政治格局发生了重要变化，春秋时作为诸大国间缓冲地带的小国逐渐被大国吞并，剩下的齐、楚、秦、韩、赵、魏、燕为所谓“万乘之国”，而中等的宋、卫、鲁、中山等则是所谓“千乘之国”，它们的领土直接接界，争霸的斗争更加激烈。因为原来的争霸，主要是处于弧形中间地带的大国争夺对中原小诸侯国的领导权，随着小国的逐渐消失，这种斗争也减弱了其重要意义，但是小国的消失使大国之间直接面对，相互间的斗争关系国家的生存，可谓你死我活，因此这种以攻城夺地为目标的斗争更加惨烈。强国为了吞并弱国，弱国又互相联合抵抗强国的侵略，一旦抵抗失败，则纷纷讨好强国，以图自保，“合众弱以攻一强”与“事一强以攻众弱”^①的合纵连横谋略遂取代了大国间的争霸斗争。

“合纵连横”的思想本来发源于三晋。三晋与燕、中山、宋等国在实力上略逊于齐、秦、楚，它们又正好处于这三个大国的包围之中，齐、秦又都以向中原地区扩张为自己的主要发展方向，三晋为了减轻自己的压力，解除本国的危机，就需要在彼此间或与强国结盟来保护自己，“所谓合纵连横，原是以三晋为主，北联燕，南连楚，为纵，东连齐或西连秦为横；合纵既可以对秦，也可以对齐；连横既可以连秦，也可以连齐”^②。这是一种求生存、图发展的“择交”策略，即在审时度势的情况下选择和结交盟友，以求联合制敌，形成力量对比上的优势，从而保护自己、削弱敌人。由于诸侯之间的争斗并不仅是两国的彼此交锋，常常要波及和牵动邻邦，所以列国的统治者必须根据时局的变化来及时调整外交政策，确定盟友和敌人，组成各种军事集团，并相互策应，协调兵力，以此牵制和打击对手。而政治舞台风云变幻，各国间的联盟关系也

① [清]王先慎撰，钟哲点校：《韩非子集解》，中华书局2003年版，第452页。

② 徐中舒：《论〈战国策〉的编写及有关苏秦诸问题》，原载《历史研究》，1964年第1期；后收入《川大史学·徐中舒卷》，四川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451—479页。

在不断改变，邦无定交，士无定主，朝秦暮楚、反复无常的现象亦屡见不鲜。直到秦国数次破楚，在公元前 284 年又操纵五国联军伐齐获胜，使齐、楚皆衰，秦独强于海内，开始了统一战争的步伐，才揭开战国历史新的一页，“合纵”、“连横”也被赋予了“摈秦”、“事秦”的特定内容^①。

环绕三晋与淮泗间小国的齐、秦、楚三国，在战国中期基本上势均力敌，各有长短。楚国在七雄中疆域最广，楚威王至怀王初年为其全盛，东至于海，东北抵淮泗之间，北达今河南太康、襄城、鲁山，西到秦岭以南的汉中，南至五岭。楚悼王时任用吴起执政，革除旧弊，富国强兵，“于是南平百越，北并陈蔡，却三晋，西伐秦。诸侯患楚之强”^②；楚威王曾南征破越，北败强齐于徐州；楚怀王曾被诸侯推举为抗秦合纵联盟的“纵约长”，其实力与秦、齐一样，都具有称霸或称帝的可能性。但楚疆域虽大，其人口密度较低，经济开发与贸易相对落后，富裕程度不高，故苏秦感叹道：“楚国之食贵于玉，薪贵于桂，谒者难得见如鬼，王难得见如天帝。”^③张仪也认为：“楚虽有富大之名，其实空虚；其卒虽众，多言而轻走，易北，不敢坚战。”^④楚人战时勇于攻取而拙于守御，以至于国未亡而前有吴师入郢，后有白起拔郢，国都为此再迁。

齐国本土在山东半岛与泰山以北的鲁西北平原，东临大海，南越泰山、泗水，到达今豫东和苏北平原，与魏、楚相拒；西部在今冀南、豫北，与赵、魏黄河为邻；北有徐州、狸、桑丘，与燕国接壤，其形势完备，《战国策·秦策四》称：“齐南以泗为境，东负海，北倚河，而无后患。天下之国，莫强于齐。”齐有鱼盐之利，桑麻之饶，手工业与商业十

① 宋杰：《先秦战略地理研究》，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65—166 页。

② 《史记·孙子吴起列传》。

③ 《战国策·楚策三》，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538 页。

④ 《战国策·魏策一》，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794 页。

分发达，号称“冠带衣履天下”，国力强盛，又与三晋等中原诸侯同受华夏文化熏陶，与周王室有甥舅关系，因此在政治影响和号召力上比秦、楚略胜一筹。但其地滨海，腹地不深，回旋余地较小，而其民奢侈浮华、好财惜命，缺乏拼搏作战的勇气。

秦国先后被晋国和三家分晋后的魏国挡住东进的道路，长期处于戎狄之间，不能与中原文化交流，大大地限制了其发展，但其地处关中平原，自然条件非常丰饶，又有黄河与秦岭为天然屏障，有利于国防。自秦孝公任用商鞅变法以后，秦之国势蒸蒸日上，利用魏国在东方与齐国争夺霸权的机会，秦国展开了对魏国的攻击，促使魏国的霸业迅速瓦解，并夺回了河西故地，迫使魏国献上郡十五县，从此打开了东进的门户；又南伐蜀而据有其地，再在丹阳打败楚国，夺取其汉中郡，从此楚国失去西部屏障。秦国民风质朴刚劲，遵从政令，作战勇猛，但其风俗之弊则在文化、教育的落后，缺乏有远见卓识的政治、外交人才，幸而秦国历代国君比较注意从外邦引入客卿，故能弥补这方面的不足。

由于齐、秦、楚三强之间实力相对均衡，并无绝对把握战胜对手，因此任何一国要想吞并邻国，都会遭到其他数国的联合抵制与阻击，难以一举成功。于是三国都奉行徐图进展、谋求霸权的策略，一方面胁迫或拉拢其他中小国家加入自己以壮大力量，形成对敌优势；另一方面，通过蚕食邻土以增强国力，打击并削弱争霸对手。位于东西两面的齐、秦，没有共同的疆界，但有共同的争夺对象，即三晋。不过秦是为了侵占其领土，而齐则是为了争夺其霸主。这样，南方楚国的向背对齐、秦战略意图的实现具有决定性意义。

楚国自春秋中期以后，面对以晋、齐为首的北方联盟，楚国的北进接连受阻，而其西面紧邻巴蜀，巴蜀的北面是秦国，楚国如果攻打秦国就必须逆流而上，但蜀道艰难，于楚而言并无战略优势，由是楚国转而向沃野千里、小国林立而抵抗较弱的东方开拓。兵出陈、蔡，征服江淮

流域，进而称霸中原，就成为楚国的一项基本战略。在这一战略指导下，楚国一直以防御的姿态面对西方的秦国，而与齐国自春秋以来就不断地争夺两国交界的徐、陈、黄、郑等地，淮水与泗水流域的领土遂成为楚国的重要组成部分和新的经济重心，被名之以“东国”。战国中叶以后，由于当时西邻秦国的强盛、北部战线过于宽阔，难以扩张的局势，楚国依然选择东方作为主要的战略方向，与齐国在淮、泗之间展开了激烈争夺。这一地区的小国包括宋、鲁、卫、邹、薛、邾、莒、滕、杞、任、郟等等，亦称为“泗上十二诸侯”，齐、楚、魏都以臣服十二诸侯为战略目标，齐国更是以称霸泗上、夺取淮北，进而攻取楚之东国为扩张策略，而东国是楚国在江东的立足之地，为了保持对这一区域的统治，楚国集结了大量的兵力，这样就可以保持与齐国在东方称霸的格局，因此楚、齐矛盾实难调和。再加上楚灭越后，越之残余势力或称君，或称王，并非完全臣服于楚，为此楚怀王十年（前319），曾在楚越边境的广陵一带筑城，即为防止越人攻袭。^①这在一定程度上也拖累了楚国，使得楚国在屡挫于秦后，仍然与其结盟。

楚国在西面最大的对手，无疑是秦国。春秋时期楚与秦结成同盟，联姻修好，共同对付晋国，但是到了战国中期以后，这种睦邻关系发生了根本性转变。一方面，魏国的势力变弱，对秦、楚的压力明显减轻；另一方面，秦在商鞅变法后国势日盛，已经具备了足够的对外兼并能力，楚国为其近邻，自然成为它进攻的对象；加上两国又都有争霸的野心，因此二者的关系恰如张仪所言：“凡天下强国，非秦而楚，非楚而秦。两国敌侷交争，其势不两立。”^②为了灭亡楚国，秦国精心设置了对楚国的战略包围，即攻占巴蜀、夺取武关（今陕西省丹凤县东南的武关镇^③）和

① 《史记·六国年表》。

② 《战国策·楚策一》，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第505页。

③ 侯甬坚：《论唐以前武关的地理位置》，载《陕西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6年第3期。

宜阳（今河南宜阳县西）。巴蜀居于楚国上游，控制巴蜀即可沿江顺流而下进攻楚国，而武关位于楚秦交界的少习山下，方圆数百里都是丘陵山地，形势险要，秦、楚蓝田之役后被秦占领，成为其师东出攻楚的主要路线之一；宜阳则属韩国重镇，秦国不惜巨大牺牲将其攻占，既打通了崤函南道，可以下兵三川，以窥周室，继而东出中原，又能威胁楚国北境的新城，进军南阳盆地，可谓一箭双雕。而楚国并没有着意经营其西境，只是设汉中郡、巫郡、黔中郡等以阻止秦的进攻，而且在打败四川盆地的蜀国后，并没有进一步吞并它，仅仅设扞关以拒之，这就使得秦人捷足先登，占领了蜀地，从而成为楚国的大患，此正如先师张正明先生所言：“楚与秦的角逐，最大的失策就是听任秦取巴蜀而有之。秦取巴蜀，其势如拊楚人之背。从此，楚就不得不瞻前顾后了。”^①

秦并巴蜀、据武关、取宜阳，使楚国看到了秦对自己已经形成高屋建瓴的绝对攻势，于是改变战略思路，与齐国联盟，共同对付秦国。但是这时秦国出于三个方面的考虑，暂时停止了对楚国的大举进攻，转而全力与东方的齐国角逐。这三个方面，一是楚国实力业已大衰，不足构成对秦国的严重威胁，而齐国挟持韩、魏，则是秦国最危险的敌人，需要认真对待；二是秦国对楚国的战略包围已经完成，随时可以进行总攻，只是时机尚未成熟；三是楚虽衰弱，但在齐、秦二强的对立中，其向背依然举足轻重，势关成败，故此秦欲联楚制齐。故而这一时期秦国奉行的连横策略之一，就是“和楚”，用秦、楚联盟抗衡齐、韩、魏集团。楚国在怀王时因秦占巴蜀而看到了自己的危境，故转而与齐结盟，这与秦的战略不符，故此秦派张仪等人出使楚国，以“商於之地六百里”为诱饵力图拆散齐、楚联盟，商於之地位于武关以东，为秦、楚之间的战略要地，关系楚之西境乃至全楚的安全，楚怀王大概是考虑到这一点，答

① 张正明：《楚史》，湖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第304页。

应了秦的要约，但此举的后果是楚寸土未得，反而破军失地，并招致齐的攻伐。后来的情势亦如此，楚在齐、秦之间摇摆，只专注眼前利益而缺乏一个明确的战略选择，导致腹背受敌，败蓝田，失汉中，最终郢都不保，东走陈城，从此国力衰败，不再为秦所患。

楚国的败亡，虽然有各种政治、经济与社会的原因，但楚国战略目标选择的滞后于时，亦是其重要方面。与秦国志在吞并六国，一统天下的战略目标不同，齐、楚的最高理想仍然是做传统的霸主^①，如《战国策·赵策三》载：“昔齐威王尝为仁义矣，率天下诸侯而朝周。周贫且微，诸侯莫朝，而齐独朝之。”齐宣王亦“欲辟土地，朝秦楚，莅中国而抚四夷也”。楚怀王亦如是，“楚怀王心矜好高人，无道而欲有伯王之号，铸金以象诸侯人君”^②。齐、楚吞并诸侯小国不遗余力，但是仍承认七雄中其他六国的独立地位，维持列强割据的基本政治局面，仅仅满足于充当诸侯联盟的领袖，没有完成统一大业的雄心和气魄，对于三强中的另外两个对手，只是企图削弱而不是消灭它们；韩、魏、燕、赵等国一旦表示服从、跟随，也就不再坚持对其用兵略地，这在齐湣王表现得最为明显，齐湣王五年（前296），齐、韩、魏联军攻秦，破函谷而窥咸阳，秦国大恐，答应割河东之地与三国求和，三国在有利破秦的条件下竟然答应了秦国的请求，丧失了从根本上摧毁秦国的良机。齐、楚两国以称霸为目的的战略取向，在当时已经不再符合中国社会发展需要统一的历史趋势，所以它们之间在淮、泗间的争夺，虽然扩大了其领土，但双方长期的对峙，却严重消耗了其兵力、财力，而且最终也并不能挽救其败亡的命运，因为这些地方偏处中原之外，在争夺天下的战略中不具有决定性作用。等到齐国灭宋，引起了诸侯的恐惧和怨恨，在以燕国为首的

① 宋杰：《先秦战略地理研究》，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80—195页。

② [汉]贾谊撰，阎振益、钟夏校注：《新书校注》，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249页。

五国联军的打击下，齐国遭到重创，从此一蹶不振，谨身事秦。而秦国则在不断的合纵连横战略中越战越强，以远交近攻之策略，伐韩攻魏，使二国更弱，又通过长平之战，削弱了在战国后期唯一能够抵制秦的赵国。此时秦国羽翼丰满，虎视眈眈，而崤山以东六国则如羊在虎口，任其宰割。仅前后 10 年的时间，秦国就结束了诸侯割据的局面，完成了统一大业。

第三章 楚国军事地理

任何战争都是在一定的地理环境中进行的，地理环境对战争的进程有着重要影响，占据了天时、地利，就有更多的把握取得战争的胜利。春秋战国时期的战争，多发生于我国东部地区的腹地，如黄河中下游、长江中下游以及淮河、汉水流域等地。这些战争的分布与各诸侯国的战略目标和政治形势有直接的关系。楚国从春秋初期以后，经过一系列的战争而迅速扩张，其疆域由原来的地方“五十里”，一跃而至“千里”，到战国中期更扩展成“地方五千里”，是当时各诸侯国中疆域最为广大者，南中国几乎都笼罩在楚国的兵锋之下。通过战争，楚国赢得了广袤的疆土，也迎来了楚文化的繁盛。本章主要从三个方面探讨楚国的军事地理，即战争分布、战略要地和军事建设。

第一节 楚国的战争分布

春秋、战国两大历史时期，楚国的战略目标有所不同。春秋时期，自楚熊通自立为武王开始，便确立了争霸中原的战略目标。这一时期楚国的战略方向和目标，清代著名学者高士奇在《左传纪事本末·楚伐灭

小国》中，论述到春秋时期楚灭诸侯国的进程时总结道：“春秋时期灭国之最多者，莫楚若矣……夫先世带砺之国，棋布星罗，南捍荆蛮，而北为中原之蔽者，最大陈、蔡，其次申、息，其次江、黄，其次唐、邓，而唐、邓尤逼处方城之外，为楚门户。自邓亡，而楚之兵申、息受之；申、息亡，而楚之兵江、黄受之；江、黄亡，而楚之兵陈、蔡受之；陈、蔡不支，而楚兵且交于上国矣。”^① 这一时期的战争大体分布于黄河中下游、豫西走廊等地区，对峙的枢纽区域则在郑州及其周边地区，如鄢陵、泌阳、城濮等地。战国时期，战争的基本格局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春秋时期以南北对抗为主，战国时期是以东西对抗为主；战争目标也发生了变化：不再是为争霸而进行的分裂战争，而是你压倒我，还是我压倒你的统一战争；诸侯国的政治、军事力量也发生了变化，即从“春秋五霸”演变成了“战国七雄”。因此，楚国的军事重心在这一时期也发生了变化，其战争的对象主要分布在黄河、长江之间的淮河、汉水流域，争夺、对峙的枢纽地区主要有淮南和荆襄两地。当然这种分布也不是绝对的，它们之间也会出现各种交叉混战，下面对其主要趋势及战争分布区域稍作介绍^②。

一、春秋初期及中期

楚国的灭国策略明显地体现出自南而北，先弱后强，各个击破的特点。即先伐灭周边的权、卢、罗、都等小国，巩固并经营汉西根据地；再东征随、唐、应、厉、贰诸国，称雄并威服汉东；继而北进灭申、息、蓼、绞等国，控制进出中原的门户；再征服陈、蔡，进图中原，并伺机向南方的沅湘流域和东北方的淮水、汝水、颍水、泗水诸流域扩张。

① [清]高士奇：《左传纪事本末》，卷四五，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660页。

② 主要参考《左传》《左传纪事本末》及张正明师所著《楚史》、石泉主编之《楚国历史文化辞典》（武汉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

（一）用兵江汉

春秋初期，真正的诸侯强国是四个，三个在北方（秦、晋、齐），一个在南方（楚），司马迁在《史记·十二诸侯年表》序中描绘了一幅春秋初期的战略形势图：“晋阻三河，齐负东海，楚介江淮，秦因雍州之固，四海迭兴，更为伯主。”故春秋时期的政局，基本上是由这几个大国更迭主宰的。楚国想争霸中原，首先必须威震住周边位于长江流域、汉水流域至湖北西部、河南南部的众多小诸侯国，战争由此开始。

由于随国在这些小国中相对强大，并且是周王朝的同姓之国，武王熊通选择随国作为第一个进攻目标，自公元前706年至公元前690年随国臣服，楚武王不但三次讨伐随国，还开拓了“江汉之南”与分散于各地的百濮部落的大片土地，汉东诸国亦被楚国控制。楚武王三十五年（前706），武王熊通侵随，进驻随国瑕地，使大夫蘧章求和，随人亦使少师主持和谈。武王言和撤兵。楚武王三十七年（前704）夏，武王以随不参与诸侯沈鹿之会，兴兵进伐，驻军汉、淮之间。随师与楚师战于速杞。随师大败，随侯逃，楚大夫斗丹获其兵车及其车右少师。同年秋，武王与随谈和而后退兵。楚武王五十一年（前690），武王第三次伐随，卒于征途中。令尹斗祁、莫敖屈重秘不发丧，率师开道筑桥，建筑营垒，兵临随国都下。随人惧而求和，屈重假武王之名与随侯盟，且请为会于汉汭而还。此后随人在较长时间内依附于楚。

这一时期，楚又联合巴国打败了邓国，一度打败郟国与绞国，吞并了权国、罗国与卢戎，使楚国得以雄视汉东。其中大的战役有：

鄢之役，楚师围攻邓国鄢地的一场战斗。楚武王三十八年（前703）春。楚、巴两国使臣前往邓国通好，途经邓国南境鄢地时，遭到鄢人的攻击，使者被杀，聘礼被夺。楚武王闻讯，派蘧章谴责邓国，邓人强词拒绝。是年夏，武王使斗廉率师与巴师联兵讨伐鄢人，进攻鄢邑。斗廉在巴师中间列为横阵，与邓军相战，随后伪装败逃，以引诱邓军追击。

邓人中计，追逐楚师，楚师回转反击邓师前锋，巴人则攻击邓师后背。邓师大败，鄢人乘夜幕溃逃。

蒲骚之役，楚、郢之间的一场战事。楚武王四十年（前701），楚国为了分化汉东诸国，采用远交近攻的策略，使莫敖屈瑕至汉东，拟与贰、轸二国结盟。郢国为阻遏楚势东渐，驻军于郢地蒲骚，欲联合随、绞、州、蓼四国之兵共谋伐楚，企图阻挠楚与贰、轸会盟。屈瑕、斗廉闻讯，经商议，斗廉乘随、绞、州、蓼之兵未到之际，以精锐之师夜袭蒲骚，一举击败郢师。屈瑕终与贰、轸结盟而还。

绞之役，楚师征服绞国的战争。楚人击败郢师后，为了击败与汉东诸国共谋伐楚的绞国，楚武王于四十一年（前700）冬出兵，渡过彭水，讨伐绞国，进驻绞城南门。因绞人坚守不出，莫敖屈瑕建议：“绞小而轻，轻则寡谋，请无扞采樵者以诱之。”^①武王听从其计，对砍柴者不设保卫，先一日，绞人俘获楚砍柴者30人。次日，绞人争出，驱楚之役徒于山中。楚师坐等于绞之北门，并在山下布置伏兵，大败绞人，迫使绞人订立了城下之盟。

楚文王继位，以郢为都城，此地处于南来北往、东来西往的枢纽，南瞰江汉平原，北望南襄夹道，东临随枣走廊，西控荆雎山地，无论制驭蛮、越、巴、濮，抚绥汉阳诸国，乃至窥伺中原诸夏，都便于策应。文王借着武王威服于江汉之间的大好形势，以及武王所建设起来的宏伟基业——富国能士强兵，选择了兵锋北指的战略方针，渡汉水伐申征吕。申、吕入楚，使周王室失去了南土的重要屏障。随后楚国又伐蔡国、息国，并将所灭之国设为县，直接由中央控制，派兵驻守，使其成为楚国边境的军事重镇。当时楚国与中原的交通路线主要有两条，其一是通过南襄夹道和桐柏山与伏牛山之间的方城隘口进出中原，其二是从江汉平

① 《春秋左传集解》，卷二，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110页。

原东北的桐柏山与大别山之间的三关（冥阨、大隧、直辕）进出中原。^①而这两条交通线又分别为申国和息国所控制，所以楚文王北进时首先对这两处用兵，灭申、息设县^②，从而保障了楚国军队进出中原的自由，又占据有利地势设防，阻止北方敌人侵入汉水流域。接着，文王伐邓，九年后灭邓，整个南阳盆地从此成为楚人进兵中原、东略淮域的前哨基地，并将楚国的疆域进一步扩展到中原地区。文王采取由外而内的政策，占领了通向中原地区的众多诸侯国，打通了前往中原地区的关口。其重要的战役有：

世
纪
楚
学

文王伐申，此为楚文王北略中原的首次军事行动。楚文王二年（前688）冬，文王率楚、巴之师北渡汉水，取道邓国进入南阳盆地，征伐申国。不久，文王灭申为县。

文王伐息。公元前684年楚、蔡莘之役，俘获了蔡哀侯献舞。蔡哀侯为了报复息国，在楚文王面前夸耀息侯夫人的美貌，诱使文王灭息。文王至息，设飧礼招待息侯，趁机袭杀息侯，夺取息夫人，并灭息为楚县，楚疆拓展至淮、汝之间。

文王入蔡。楚文王灭息，携息妫归，以为夫人。息妫虽为文王生下二子，但从不主动说话。楚文王十年（前680），文王鉴于因蔡哀侯之诱才灭息，出兵伐蔡。是年七月，楚师攻入蔡都。

文王伐郑，春秋早期楚师伐郑之开端。楚文王十二年（前678）秋，楚借口郑厉公自栎返回郑都复位两年后，才向楚通告，而出兵伐郑，借以北向中原扩展。攻至郑厉公蛰居多年的栎邑。

堵敖伐黄。楚堵敖二年（前675），因巴人叛楚，攻于楚都之外，堵

① 罗运环：《楚国八百年》（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38页表述为“一是溯唐白河北上，出方城隘口；二是通过汉东，出大别山隘口”。

② 《史记·楚世家》：“文王二年，伐申过邓。”《吕氏春秋·长攻》：“楚王欲取息与蔡……于是与蔡侯以飧礼入于息，因与俱，遂取息。旋舍于蔡，又取蔡”。

敖率师抵御，在津大败于巴师，被守门人鬻拳拒绝入城。堵敖不得已，遂移兵讨伐黄国，败黄师于蹠陵。回师途中，堵敖生病，不久去世。

（二）东进淮域

楚成王初年，为了解除北进中原的后顾之忧、巩固后方，楚国暂时停止了对北方的进攻，而专注于开拓江汉以南的夷越之地。考古材料证明，湖南东北部及湘中、湘南，皆为古越族的居住之地。成王镇抚夷越，正是用兵于湘江下游的越族地区。^① 楚国向南扩张，势力一直达到洞庭地区，影响及于湘水、资水中下游一带。自楚成王亲理国政以后，楚与齐桓公订立了召陵之盟，从此对北方采取守势，转而东进江淮地区，故这一阶段的战争分布于淮水中上游流域及淮水与汝水、颍水、泗水交界处，并力图开拓淮河中下游地区。

楚成王十三年（前 659）以后，楚国连续三年伐郑，直捣中原腹地，使中原诸侯无不为之侧目。楚成王十六年（前 656）春，齐桓公率齐、鲁、宋、陈、卫、许、郑、曹八国之师侵伐蔡国。蔡人溃败，桓公挥师直逼楚国，进驻陉地。楚成王不拟与八国之师正面交锋，乃于是年夏，派屈完前往齐师议和，齐及诸侯之师随即退驻召陵。齐桓公列布诸侯之师，与屈完共载而观兵。桓公威胁屈完说：“以此众战，谁能御之？以此攻城，何城不克？”屈完答道：“君若以德绥诸侯，谁敢不服？君若以力，楚国方城以为城，汉水以为池，虽众，无所用之。”屈完义正辞严，齐桓公也无可奈何，于是率诸侯与楚盟于召陵而还。齐、楚召陵之盟后，楚因北进受阻，遂转攻淮水中游诸侯小国，齐、楚两国争夺的焦点也随之移向淮水流域。

齐桓公去世之后，楚国又与宋襄公开始了争夺郑国的战争。楚成王十七年（前 655），“楚斗穀於菟灭弦，弦子奔黄”。楚成王二十三年（前

^① 宋公文、江凌：《试论楚成王楚霸中原》，载《湖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8年第4期。

649)，“黄人不归楚贡。冬，楚人伐黄。”次年，“黄人恃诸侯之睦于齐也，不共楚职，曰：‘自郢及我九百里，焉能害我？’夏，楚灭黄。”^①楚成王二十七年（前645）春，楚成王以徐国靠拢“诸夏”（中原各国）为由而出兵东侵徐国。是年三月，齐及宋、鲁、陈、卫、郑、许、曹诸侯盟于牡丘，谋划如何支援徐国。宋、鲁、陈、卫、郑、许六国各遣大夫率师救徐。七月，齐与曹出兵进攻依附于楚国的厉国，藉以牵制楚国的攻势。是年冬，楚师利用徐国过分依赖齐国的救援，本身却未作充分的军事准备的时机，在娄林击败徐师。这些事情表明，召陵之盟后，楚成王灭弦、黄、英等国，控制了淮水上游，又败徐于娄林，达到了制约齐国的目的，势力一度开拓到淮水中下游地区。楚成王三十五年，楚伐陈，讨贰于宋，取焦（今安徽亳县）、夷（今亳县东南70里）、顿（今河南项城）而还。随着齐国势力的衰退，以齐为首的诸侯联盟的瓦解，之前依附于齐国的诸侯国开始转向楚国，楚成王抓住有利时机，立即停止了向东、向南用兵，挥师北上，问鼎中原，与宋国展开了争霸战争，最著名的一场战争便是泓水之役（今河南柘城县北30里）。楚以优势的兵力、旺盛的士气、有利的地理条件，大败宋国，获得全胜。自泓水之战之后，至晋文公称霸之前，中原再无诸侯国与楚抗衡，楚迈向中原的脚步更加坚定有力。

楚穆王时期，战争主要分布于江淮流域的弱小诸侯国。楚人伐江，攻灭江国。灭江的第二年春，楚师灭六（今安徽六安县北）。同年冬天，楚公子燮灭蓼。楚穆王十一年（前615），趁群舒叛楚之机，“子孔执舒子平及宗子”^②，降服了群舒。至此，楚消灭了江淮诸国，占据了江淮流域，疆域大大扩展。楚国从一个“土不过同”的偏僻小国，迅速发展成

① 《春秋左传集解》，卷五，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281页。

② 《左传·文公十二年》。

为一个横跨江淮、地方千里的泱泱大国。江淮流域山川险要，田野平舒，战有守资，耕屯足恃，介于楚与华夏之间，江淮平原与南阳盆地一样成为楚国北向中原争霸的坚实基础和粮仓。^①

（三）北上争霸

第一阶段是齐、楚争霸中原，对抗了近40年；第二阶段是晋、楚争霸中原，对抗80余年，前后绵延长达120余年。这一时期进行的数次战争，皆是为争夺郑国而战。^②因此，许多重要的战役大多分布于郑国周边地区，这是由郑国的战略地理位置所决定的。

郑国处于中原腹心之区，是东西、南北陆路干线汇合的十字路口。春秋时期中国东、西两大经济区域——华北平原和关中平原之间的交通往来，主要依靠横贯豫西山区的狭窄通道。自秦国所在的渭水流域东行，沿着黄河南岸，穿越桃林、崤函的险要峡谷，到达周朝王室所居的伊洛平原；由洛邑东过偃师，出虎牢天险，至郑国境内，便开始进入平坦辽阔的黄淮海平原。沿着济水、濮水、睢水，向东有数条大道直通曹、卫、宋、鲁，远抵齐国和淮北、泗上，东方诸侯和周王室的朝聘往来都要经过郑国。秦国要想向中原进兵，最直接的路线也是这条途径，如能占领郑国，即控制了豫西走廊的东边门户，不仅能够自由出入，还将王室置于肘腋之下，可挟天子以令诸侯。秦穆公就是出此目的，才冒险派兵马远涉千里袭郑。清顾栋高在《春秋大事表》中评论此举：“盖乘文公之没斲，灭郑而有之，其地反出周、晋之东，使衰经之师不出，秦将包陕、洛，互崤、函，其为患且十倍于楚……秦得郑则周室如累卵，三川之亡，且不待赧王之世。”^③

楚国与北方交通的陆路干线，也和郑国有密切关系。楚国北进的主

① 李玉洁：《楚国史》，河南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17—118页。

② 参考宋杰：《先秦战略地理研究》，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15—123页。

③ [清]顾栋高辑：《春秋大事表》，卷三一，中华书局1993年版，第2039—2040页。

要道路是自郢（今湖北江陵）出发，逆汉水而行，经襄阳进入南阳盆地；盆地的西北为伏牛山，东南为桐柏山，两条山脉相对的丘陵地段有著名的方城隘口，在今河南省方城、叶县之间。楚国军队、商旅的北行，以经过这条通道最为方便，历史上称其为“夏路”，《史记·越王句践世家》之《索引》解释道：“楚适诸夏，路出方城，人向北行。”方城隘口以北是郑国疆界，人众车马直登坦途，沿着豫东平原的西缘前进，穿越郑国境内，北渡黄河，便进入晋国的（修武）南阳、河内。楚国北进中原的另一条路线，是出方城隘口往东，横穿汝、颍流域，经过陈都宠丘（今河南淮阳东），向宋都商丘，再到鲁都曲阜，最后抵达泰山以北的齐国。

世
纪
楚
学

郑、宋两国的地理位置均处于交通要冲，不过郑国更具有战略价值。首先，春秋时楚国争霸的对手是黄河以北的晋国，郑国隔在两大强国之间，正在其中间点上。晋军伐楚，或由河东渡过孟津东行，出虎牢后南下；或由南阳（今河南济源至安阳一带）由延津渡河，抵郑国北郊后南下，两条道路都要经过郑境。楚国若能控制郑国，可以利用它做缓冲区域，凭借自己的北部边境，阻碍晋军进入中原。其次，郑国南郊诸邑紧迫方城隘口，威胁着楚国北进中原的门户。楚若不能服郑，非但无法饮马黄河，兵临晋境，亦不敢轻易出方城，越陈、蔡而攻宋，向东北方向发展。楚国一旦控制郑国，便可将防线推至黄河南岸，将晋国阻于黄河以北。“郑之要害，尤在所先，中国得郑则可以拒楚，楚得郑则可以窥中国”^①，郑国傍靠王畿，其西境要塞虎牢扼守京师洛邑通往东方的孔道，距伊洛平原近在咫尺；列强如果控制了郑国，就能有效地对王室造成威胁，迫使它承认自己的霸权，并利用其政治影响来拉拢中小诸侯，加强己方的势力。

① [清] 顾栋高辑：《春秋大事表》，卷二六，中华书局1993年版，第1954页。

总之，郑国以其重要的军事地理价值而成为列强图霸的必争之地。“（春秋诸侯）欲称霸中原，必先得郑。当晋、秦称霸时，郑为晋、秦所争。今晋、楚争霸，又为晋、楚所争，国境屡为战场，自襄公以来，几至年年有战事”^①。据初步统计，郑在春秋时即遭受战争之灾约 80 次^②，从历史顺序上看，大的战役有齐楚召陵之盟（前 656）、宋楚泓水之战（前 643）、秦晋殽之战（前 628）、晋楚邲之战（前 597）（之前楚庄王先后 6 次伐郑）、晋楚鄢陵之战（前 575）等，都与诸侯对郑国的争夺有直接关系。楚国更是年年陈兵于郑境，迫使郑国在诸侯交争之中站在楚国的阵营里，在这一过程中，楚国先后与齐国和晋国发生了多次战争。

1. 齐、宋与楚争郑

子元伐郑。楚成王六年（前 666）秋，楚令尹子元率兵车六百乘伐郑。楚师突起，郑国无备，楚师直入郑城桔柣之门。子元、斗御强、斗梧、耿之不比为前军，斗班、王孙游、王孙喜殿后，自郑城外郭之纯门而入，抵及逵市。楚子元等既入城，见郑城悬门不发，疑其有埋伏，立即退出。正逢齐、宋、鲁诸侯救郑，楚师夜遁。

成王伐郑。楚为争夺中原诸侯，继子元伐郑后，又连续三次伐郑。楚成王十三年（前 659）秋，楚人以郑亲齐，出兵伐郑。齐及诸侯盟于鞌，图谋救郑。次年冬，楚复伐郑，大夫斗章囚郑臣聃伯。楚成王十五年（前 657）冬，楚师再次伐郑。郑伯欲与楚媾和，郑子叔劝其服齐而不亲楚。楚师连年伐郑，使齐桓公极为不安，因为此时楚国正步步向中原推进，伐陈、郑、宋、许，灭黄，陈、蔡、许、邓等中原诸国迫于楚国的威慑，归附于楚。为了遏止楚人北进争霸，齐桓公率诸侯之师侵蔡伐楚，陈兵于召陵，双方遂订立召陵之盟，楚国染指中原的企图受挫，

① 杨伯峻：《春秋左传注》，中华书局 1990 年版，第 988 页。

② 据《中国军事史·附卷·历代战争年表（上）》统计，解放军出版社 1985 年版。

但元气未伤，于次年即灭弦。楚灭弦的同一年，齐桓公邀诸侯在首止会盟，周惠王因嫉恨齐国权势过盛，唆使郑国逃盟叛齐。第二年，齐以六国联军伐郑，楚师出方城围许救郑，许君以国降，楚遂释之，而解郑之围。

楚成王二十九年（前643），齐桓公死，霸业衰落，楚又趁机北进争霸。楚成王三十三年（前639），宋襄公想继齐桓公之后称霸，为鹿上之盟。同年秋，又作孟之会，楚人趁机拘执宋襄公，挥师伐宋。同年冬，诸侯在薄地会商，楚人才释放宋襄公。次年（前638）春，郑文公再次朝见楚成王，宋襄公不自量力，以宋、卫、许、滕四国联军伐郑。是年秋，楚师伐宋救郑。宋师解郑围，撤到泓水附近（今河南柘城县北）。时已入冬，楚宋战于泓水，史称“泓之战”。楚师在泓水南，宋师列阵于泓水北，楚师正渡水而进时，宋大司马公孙固以楚众宋寡，建议宋趁楚师半渡而击，襄公自命“仁义”之师，不愿趁敌之危。楚师既渡，尚未列阵，宋大司马又建议趁机突击，襄公仍不从。及楚师布阵已成，宋襄公乃击鼓令全军向楚师进攻，结果宋师大败，襄公自己的大腿也中箭受伤，士卒死伤甚众。

泓之战后，宋国一蹶不振，楚迅速向北发展。战后，郑、鲁、陈、蔡、许、曹、卫、宋等国纷纷从楚，楚之霸业煊赫一时。

2. 晋、楚争郑

晋、楚两国争夺霸权的战争，从公元前633年楚军围宋，晋师伐曹、卫以相救开始，到公元前546年“弭兵之会”结束，延续了80余年。在春秋的历史上，双方的争战历时最久，涉及的地域最广，规模、影响最大，两国的对抗和交战，往往也是围绕着争郑而进行的，先后可以分为几个阶段：

城濮之役，晋、楚争霸中原之战，也是春秋时以弱胜强的著名战例。公元前633年，楚成王率陈、蔡等国军队围攻宋国。次年春，晋文公率师进攻楚之盟国曹、卫。成王令子玉退兵回楚，子玉不从，率陈、蔡之

师及西广、东宫与若敖之六卒北进，追逐晋师。四月戊辰，晋师退驻城濮，楚师亦紧追而至。己巳，晋、楚两军对阵于城濮。是役，晋选择楚师薄弱环节，胥臣率晋下军之佐以虎皮蒙马，先击楚右师陈、蔡之军，陈、蔡之师惊骇而奔，楚右师败溃。同时晋栾枝使兵车曳柴伪装退却，诱使楚左师追击，晋狐毛、狐偃率上军夹攻楚左师，击溃楚左师。楚师大败，子玉率残部撤退，晋师追至楚营，休兵3日，城濮之战使楚国北上争霸严重受挫。晋文公成为中原霸主，楚国于是转向南方发展。

城濮之战以后，晋文公、晋襄公先后为诸侯盟主，自公元前630年郑国叛楚服晋，到公元前618年楚军伐郑获胜、与郑结盟为止。这段时间内郑国在晋的势力控制下，楚军曾于公元前627年伐郑，晋国及时相救，迫楚退兵。

晋襄公死后，国内屡生变乱，势力渐衰，又与秦国频频冲突。楚国趁机北伐，从公元前618年到公元前591年，楚穆王、楚庄王出兵郑国8次；晋军救郑或伐郑7次，在对抗中处于下风。在此期间，楚军于公元前597年攻陷郑都，又在邲之战中大败晋军，楚庄王由此取得了霸主的地位。

邲之役，是楚、晋争霸的一场大战。楚庄王十七年（前597）春，庄王围郑。六月，晋师救郑，至黄河北岸，闻郑已与楚平，晋三军将领或主进或主退，意见不一。晋先穀自率中军之佐率先渡河南进，晋主帅荀林父被迫令全军南渡，进驻敖、郟二山之间。庄王克郑后，移师驻于郑之郟地，欲饮马黄河而归。闻晋师济河而来，拟撤返，后从伍参之言，令楚师改辕北向，迎击晋师。楚许伯、乐伯、摄叔驾车驰入晋营，先行挑战。继而晋魏錡、赵旃亦相继袭攻楚师。庄王乘左广以逐赵旃，楚令尹孙叔敖立即鼓动楚师发起进攻。车驰、卒奔，掩袭晋师。晋荀林父见楚师猝然攻至，布阵不及，急令晋师济河而退。晋中、下军闻令，抢舟而渡，溃不成军。楚工尹齐率右拒之卒追逐晋下军，楚子使潘党率游阙

从唐侯为左拒，攻晋上军。晋上军帅士知楚不可敌，乃亲自掩护部队撤退。楚师进驻于邲，晋之余师乘夜北渡。这次大胜，奠定了楚庄王在中原的霸主地位。庄王死后，余烈未消，公元前589年，楚在蜀地（今山东泰安西）约14国诸侯会盟，齐、秦、鲁、郑、宋、卫等国皆从使命前往。这段时期内楚国的霸业达到鼎盛，郑国基本上被楚国控制。

晋景公末年调整了内外政策，与戎狄讲和，稳定了后方；在鞏之战中打败齐军，国势复盛，又联合吴国，与楚争郑。从公元前588年晋师伐郑，到公元前547年秦、楚联军伐郑，41年之内，晋、楚各向郑国出兵14次，多数情况下晋国占据上风。楚因为屡受吴国袭扰，削弱了力量，在鄢陵之战、湛阪之战等大战中连连告负，晋厉公、晋悼公遂重振霸业，郑国又倒向了以晋国为主的华夏诸侯联盟。其中鄢陵之役发生于楚共王十六年（前575）春，郑叛晋附楚。四月，晋厉公以栾书将中军，士燮为佐；郤锜将上军，荀偃为佐；韩厥将下军；郤至佐新军，兴兵讨伐郑国。郑人闻有晋师，派人告于楚。楚共王遂以司马子反将中军，令尹子重将左军，右尹子辛将右军，亲率楚军及蛮军救郑。是年六月，晋、楚之师遇于鄢陵。甲午清晨，楚师抢先逼近晋师布阵，士燮不欲战，但被由楚奔晋的苗贲皇劝止，他建议以偏师应付楚人的左军和右军，以四个军的主力合击中军王族。晋依其计，塞井夷灶，就营内布阵，以栾书、士燮率己之家卒先进，以诱楚之大军，荀偃、郤锜、郤至率上军及新军攻楚左右之师，之后集中、上、下、新军攻击楚之中军王族，楚共王中箭受伤。当晚，楚、晋各缮甲兵，补卒乘，准备次日再战，晋故意纵楚囚逃逸，使之返回楚营传播消息，共王召子反商量对策，但子反大醉不醒，楚共王率师宵遁，晋师遂入楚营，休兵3日而返。湛阪之役发生在楚康王三年（前557）夏，晋荀偃、栾黶率师伐楚，以报复扬梁之役。楚公子格率师御敌，与晋师战于湛阪。楚师大败，晋师南侵至方城之外。

公元前546年，诸侯各国派使者在宋举行“弭兵之会”，订盟休战，郑与其他小国共尊晋、楚为霸主。此后中原的局势大为缓和，多年不受兵灾，列强对郑国的争夺基本上结束，直到战国初年。

二、春秋晚期及战国时期

春秋中后期，吴国崛起，长期与楚国在江淮间展开争夺战争，从侧背牵制了楚国，大大消耗了楚国的国力，从而改变了春秋初期南北争霸战争的战略格局和总体形势，战争的中心从中原腹地转移到了江淮流域。

（一）吴、楚争夺江淮地区

吴、楚战争前后打了近80年（前584—前506），战争主要围绕淮河流域、长江的中下游区域以及巢湖一带，其战争过程大致可分三个阶段^①。

第一阶段，长江沿线之战，以水师为主，楚多取胜。这时主要战役有公元前570年鸠兹（今安徽芜湖）之战，公元前560年庸浦之战，公元前556年棠（在今江苏南京）之战。庸浦，楚地，在今安徽省无为县西南长江北岸。楚共王三十一年（前560）秋，吴趁楚共王之死，兴兵伐楚。楚养由基御敌于前，司马子庚伏于后，诱吴师于庸浦，大败吴师，俘获吴公子党。楚三战两胜，是发挥水战优势的结果。

第二阶段，吴取道淮右，进攻楚国腹地，以陆战为主，取胜甚多，并一度攻占郢都。楚灵王三年（前538）冬，吴为报朱方之役，兴兵伐楚，攻入楚邑棘（今河南永城西北）、栎（今河南新蔡西北）、麻（今安徽砀山东北）等地。又有夺徐之战、长岸（今安徽当涂西南）之战。长岸之战是一次大规模的水上作战，此处长江中有东梁山、西梁山，对峙如门，称天门山，也称博望山。楚平王四年（前525）冬，吴公子光以

^① 夏子贤：《论楚在春秋大国争霸中的地位》，载《安徽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5年第2期。

舟师伐楚。楚司马子鱼率私卒先与吴师战于长岸，战死。令尹统帅楚师继续作战，大败吴师，获吴先王乘舟“馀皇”。为防止吴人夺取“馀皇”，移舟于岸，并列阵防备。吴公子光使人潜伏于“馀皇”之侧，夜袭楚营。楚师乱，吴人大败楚师，取“馀皇”归。

鸡父（今河南固始东南）之战，楚平王十年（前519）秋，吴王僚兴兵讨伐楚之州来，使郢都失去东北屏障。楚令尹子瑕、司马薳越率师及陈、蔡、许、顿、胡、沈诸侯之师东出救援州来，吴师迎击于钟离。令尹子瑕卒于军中，楚士气大丧。七月，两军决战于鸡父。吴王依公子光之计，使3000散乱不整的刑徒先击胡、沈、陈之师，吴王则率三军紧随其后。吴刑徒一战而溃，三国之师争获吴国战俘，阵形打乱。吴师趁机出击，败三国之师，获胡、沈之君及陈国大夫。随即又放还所掠胡、沈之战俘使之奔向许、蔡、顿之阵地，传扬胡、沈之败。诸侯之师因而皆溃败，楚师亦随之全面溃败。这一战役，吴师洞悉敌情，组织进攻，充分利用敌军弱点，以一国之力大败楚及诸侯之师，成为春秋时期以少胜多的典型战例之一。

吴楚柏举之役，对楚国的打击尤为严重。先是，楚伍员因父兄为平王所杀，乃投敌奔吴，立志报仇，终于率领吴师攻陷郢都，其事在楚昭王十年（前506）。其冬，吴王率师伐楚，溯淮水西上，舍舟淮汭，会蔡、唐二国之师，取道豫章西进，与楚师相峙于汉水两岸。楚左司马沈尹戌建议令尹囊瓦先沿汉水设防，待方城外兵毁吴师之舟，还塞大隧、直辕、冥阨，攻吴师之背。囊瓦初允，而临战时，却又受主张速战者的影响而变计，自小别至于大别，与吴人三战，囊瓦知吴之不可胜，欲弃军奔逃，史皇阻止了他，要求与吴师决一死战。十一月庚午，吴、楚之师决战于柏举。吴王之弟夫概王自率私属五千，先击囊瓦之卒，囊瓦之卒奔溃，楚师大败，史皇战死，囊瓦畏罪奔郑。楚残军退至清发水，吴人追及，趁其半渡而击，又败楚师。楚已渡河之卒继续溃逃，吴人穷追

不舍，于雍澁又败楚师，遂向郢都进攻。楚昭王率臣属仓皇出奔，经郢县逃到随国，吴师攻入郢都。

第三阶段，楚国大反攻，驱逐吴军，夺取最后的胜利。郢都失陷，使吴、楚战争的形势发生了深刻变化。此时楚申包胥赴秦求救，次年六月，秦出师救楚。秦、楚之师在沂、军祥、雍澁、麇、公壻之溪等地几次击败吴师，并灭掉唐国。是时吴国内忧纷起，不仅有越师攻入吴境，而且有夫概王擅自率部归国自立，因此吴师被迫撤军，楚昭王得以复国。而吴、楚交兵，随而被吴、越之战所取代。

在楚、吴争战的过程中，两国军队对中间地带的争夺非常激烈，其中包括对徐、巢、钟离、群舒、六、潜等国的争夺，先后发生的战争有：

屈建灭舒鸠。楚康王十二年（前548）秋，舒鸠叛楚归吴。令尹屈建率师讨伐，行及离城，与吴国援兵相遇。屈建急忙率右师先至舒鸠，子强、息桓、子捷、子骈、子孟率左师后退，吴人居楚右师与左师之间7日，子强等率私卒引诱吴人，随后出动楚师主力与5人之私卒合攻吴师，吴师大败。楚右师与左师会合，立即进围舒鸠，舒鸠溃败。八月，楚灭舒鸠。

蘧泄伐徐。楚灵王五年（前536），徐国太子仪楚聘于楚，灵王将其强行留下。仪楚惧而逃归，灵王担心徐人叛楚归吴，遂命蘧泄伐徐，吴人派兵救援徐国。楚令尹子荡率领军队攻打吴国，从豫章发兵，而驻扎在乾溪。吴人在房钟打败了令尹子荡的军队，还活捉了官廐尹弃疾。子荡将罪过推卸在蘧泄身上并杀了他。

吴师围潜。楚昭王元年（前515）春，吴王僚趁楚丧，使公子掩余、公子烛庸率师围楚之潜邑。楚莠尹然、工尹麇率师救潜，左司马沈尹戌率都邑亲兵及王马之属以为后援，与吴师遭遇于穷。楚左尹郤宛、工尹寿率别部至于潜邑，截击吴师，吴师进退两难。时吴国内乱，公子掩余及公子烛庸弃围潜之师而投奔徐和钟吾。楚师闻吴乱而还。

吴、楚对州来的争夺最为突出，吴国为了在江淮间争夺发展空间，几十年间与楚国反复争夺州来这个战略要点。州来是一个古老的小国，春秋前期依附于楚。吴强大以后，它的地理位置显得日益重要，即西南是楚，东南是吴，扼守吴、楚交通的咽喉要道。楚控制州来，可以御吴；吴控制州来，可以窥楚，因此它成为双方长期争夺的战略目标。公元前584年，州来被吴攻占，又很快被楚夺回。公元前538年，楚灵王攻克朱方，派遣然丹带领军队加固州来城，但因这一带水势太大而未能实现。公元前530年，楚灵王假东猎为名到州来以威胁吴。两年后，吴军攻灭州来，州来又沦为吴邑。但不久又被楚军夺回，楚平王又下令加固州来城，结果耗费了大量的人力和物力。这件事遭到沈尹戌的批评，他指出：加固州来城不但使老百姓过度疲乏、辛苦，而且会招致吴的不安和进攻^①。果然四年之后，楚与吴在鸡父作战，楚军大败^②，吴又乘胜攻占州来。从此以后，吴长期控制州来，到公元前493年（楚昭王二十三年）又将蔡国迁到这里，改州来为下蔡^③。

（二）战国时期楚国的作战区域

战国初期的军事与政治格局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春秋时期，与楚国长期争霸的晋国消失，取而代之的是魏、赵、韩三国；齐国虽然存在，但由田齐取代了姜齐；越国在与吴国经过长时间的战争之后，疆域也扩大了许多。由于新兴地主阶级的形成以及生产力的变化，诸侯国为了图存变强，纷纷开始变法。魏国魏文侯启用李悝变法，赵国的赵武灵王胡服骑射，韩国申不害变法，楚国吴起变法，齐威王重用邹忌变法，燕国也步入了战国七雄之列。战国时期诸侯战争频繁发生，其中既有各国的战争，也有各国合纵连横对某一诸侯国的联合作战，往往互有胜负。楚

① 《左传·昭公二十年》。

② 《左传·昭公二十三年》。

③ 《左传·哀公二年》。

国自东向西与齐、魏、韩、秦交界，东南与越国接壤，战事频繁。楚在战国中叶的七雄里疆域最为辽阔，“荆之地方五千里”。由于边境线漫长，敌国较多，造成了兵力分散的弱点。另一方面，楚的经济发展在整体上落后于中原列国，地广人稀，这使军队数量和地域之间的比率较低，也增加了国防上的困难。《战国策·楚策三》载杜赫说楚之形势不利：“东有越累，北无晋（韩、魏），而交未定于齐、秦，是楚孤也。”楚国作战区域的分布情况如下^①：

1. 东方

早在春秋中叶以后，面对以齐、晋为首的华夏诸侯强大联盟，楚国的北进接连受阻，便转而向小国林立、抵抗较弱的东方开拓。兵出陈、蔡，征服江淮流域，是楚国的一项基本战略。春秋战国之际，楚曾夺取了江淮间的大片领土，进至泗水流域。《史记·楚世家》载：“越灭吴而不能正江淮北，楚东侵，广地至泗上。”楚惠王四十二年（前447），楚师沿淮东进，攻灭蔡国。魏、齐等大国相继崛起后，东方局势严峻，迫使楚投入更多的兵力来争夺在这一地区的霸权。楚宣王、威王时，又北灭邾（今山东邹县南）、小邾（今山东滕县东），在徐州战役中击败齐军。不过，齐国灭薛（今山东滕州东南），将其封给田婴、田文父子后，在当地筑城置守，有效地遏止了楚国对泗水流域的进攻，东方的战局呈现胶着状态。《元和郡县图志》卷九徐州“滕县”条载：“故薛城，在县东南四十三里，薛侯国也。孟尝君时，薛中六万家，其中富厚，天下无比，此田文以抗御楚、魏也。”

春秋时期，楚在东方的统治区域称为“东国”，大约在淮水南北两岸。而战国时楚之“东国”的面积更为广大，《战国策·西周策》姚本注：“东国，近齐南境者也。”其新兼并的领土又称“下东国”或“新东

^① 参考宋杰：《先秦战略地理研究》，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87—190页。

国”；金正炜在《战国策集注汇考》中曰：“盖楚后得之东地，故或言‘下’，或言‘新’以别之。”楚之东国多为平原沃野，物产丰饶，已成为新的经济重心，在楚国全境中有着十分重要的地位。《战国策·楚策一》载：“昭常入见，（楚）王曰：‘齐使来求东地五百里，为之奈何？’昭常曰：‘不可与也。万乘者，以地大为万乘。今去东地五百里，是去战国之半也，有万乘之号而无万乘之用也，不可。臣故曰勿与。’”齐国在控制泗上以后，始终觊觎宋及楚之东国。《战国策·西周策》与《齐策三》《楚策四》中即有齐率韩、魏攻楚东国和胁楚强索东国的记载。为了保卫这块领土，楚国需要在当地部署大量兵力。另外，由于当时西邻秦国的强盛以及北部战线过于宽阔，难以扩张的局势，楚仍然选择了以东方作为它采取攻势的主要战略方向。楚在屡挫于秦后还与秦国结盟，原因就是考虑到在东方与齐的尖锐对立，同意与秦连横，分兵东进的战略构想。如《战国策·楚策一》中张仪所称：“秦下兵攻卫、阳晋，必开扞天下之匈。大王悉起兵以攻宋，不至数月而宋可举。举宋而东指，则泗上十二诸侯，尽王之有已。”楚国东地的军队全部数量，约有三十余万，此即《战国策·楚策二》所云：“齐使人以甲受东地，昭常应齐使曰：‘我典主东地，且与死生。悉五尺至六十，三十余万弊甲钝兵，愿承下尘。’”

2. 北方

战国之初，楚在北方的强敌晋国正值内乱，三家灭知伯后各自巩固政权，无暇旁顾，楚国得以北上中原，先后夺取郑、宋土地，乃至黄河之滨。其间发生多次战争，如楚声王时围攻宋国，历10月而不能破，《吕氏春秋·慎势篇》：“庄王围宋九月，康王围宋五月，声王围宋十月。楚三围宋而不能亡。”后来，宋灭于齐。再如楚师败郑，因三晋强大，不断向南蚕食郑、楚之地，楚悼王三年（前399），为争取郑国共同抵御三晋，楚归榆关于郑，然事未如愿。次年，楚伐郑，击败郑师，进围郑都，

郑人杀其相子阳。但楚与三晋之间的战争，则多次战败。如三晋伐楚，见于记载的有两次，一次是楚悼王二年（前400），三晋伐楚，至乘丘；另一次是楚悼王十一年（前391），三晋伐楚，在大梁、榆关击败楚师，楚丢失了大梁、榆关以及豫东、豫南等许多领土，形势不利。楚悼王时任吴起为令尹，改革政治、振兴军旅，《史记·孙子吴起列传》有记载曰：“南平百越，北并陈、蔡，却三晋，西伐秦”，局面有所改观，但旋因吴起被杀而恢复旧状。马陵之战后，魏国势力衰弱，楚趁机北伐获胜。《战国策·齐策二》载楚怀王初年，“昭阳为楚伐魏，覆军杀将，得八城”。魏随即附从齐国，楚仍未能取得很大进展。由于楚在方城之外的北部防线横贯千里，作战正面过于宽大，兵力部署比较分散，如果在一处集中军队，势必会削弱其他区域的守备，容易被敌人趁虚而入，所以楚在北方战线基本上处于防御态势，和韩、魏相持，并未把这一地带作为扩张的主要方向。

3. 西方

楚在西方的敌对势力首先是强邻秦国，春秋时期因为晋国的强大，楚与秦都深受其威胁，故而结成同盟，联姻修好，并协调对晋作战，两国的睦邻关系延续到战国初年，此后发生了重大变化，一方面由于魏国势力的削弱，对秦、楚的军事压力明显减轻；另一方面，秦在商鞅变法后国势日盛，已经具备了足够的对外兼并能力，楚国为其近邻，自然成为它进攻的目标；两国又都有争霸的野心，其矛盾无法调和。如《战国策·楚策一》中张仪所言：“凡天下强国，非秦而楚，非楚而秦。两国敌侷相争，其势不两立。”从实力来说，楚不如秦；两国交界的秦岭和商洛、豫西山区地形复杂，不利于调动军队、运输给养，楚国因此没有攻秦略地的打算，一直处于守势。直到怀王受了张仪的欺骗，盛怒之下丧失理智，不听陈轸等人的劝阻，两次出师伐秦，结果楚在秦和韩、魏的联手夹击下遭到了惨败，而楚、秦之间的战争，亦多为此结局，其战争主要有：

丹阳之役，楚怀王十六年（前313），因秦张仪诓楚，称如果楚与齐绝交，秦将割商於之地600里于楚。但怀王绝齐之后，秦拖延不予楚地，张仪竟改600里为6里。怀王大怒，遣大将军屈匄率师西伐秦，秦使客卿庶长章出兵迎击。次年春，秦与楚师会战于丹阳，大败楚师，斩杀楚甲士8万，俘获屈匄及裨将军逢侯丑等70余人，占领楚汉中地。

蓝田之役，楚师败于丹阳之次年（前312），怀王悉起楚国之兵复伐秦，与秦师战于蓝田，楚师又大败。韩、魏出兵助秦，南袭楚，至于邓。楚师闻讯，撤出蓝田。

秦取召陵。楚怀王十八年（前311），秦师伐楚，楚师败，秦占楚之召陵。

秦取楚之十六城。楚顷襄王元年（前298），秦王发兵出武关攻楚，斩杀楚兵5万，并攻占楚析邑等16城。至此，楚因受秦国多次攻伐，丧师失地，国力日益衰弱。

秦取宛叶。楚顷襄王七年（前292），秦穰侯魏冉由析邑一带东向伐楚，攻占宛、叶，楚国丧失南阳盆地。

白起拔鄢、郢。楚顷襄王二十年（前279），秦大良造白起拔鄢。次年（前278），复伐楚，一举攻占楚郢都，又东取竟陵、安陆。楚师溃败，顷襄王东奔城阳。

楚与其他5国亦曾合纵攻秦，主要有两次。第一次在楚怀王十一年（前318），魏相公孙衍约楚、韩、魏、赵、燕5国合纵，以楚怀王为纵长，伐秦至函谷关，秦国出兵迎战，各国皆撤军还，合纵失败。第二次在楚考烈王二十二年（前241），楚、赵、魏、韩、燕5国之师攻秦。楚王为纵长，春申君主持其事。联军至函谷关，秦师反击，诸国之师皆败走。是役为战国时期诸国合纵御秦的最后一次军事活动。其后楚在秦接连不断的打击下，终至败亡。

楚在西方的另一个敌人是四川盆地的蜀国。楚肃王四年（前377），

吴起被杀，楚国发生内乱，蜀趁机伐楚，取兹方（今湖北松滋西），距郢仅百余里。《史记·楚世家》云：“于是楚为扞关以拒之。”楚曾吞并了蜀之汉中，但未能进军灭蜀，可谓一个战略上的失策，后被秦捷足先登，在公元前316年占领了蜀地，对楚构成侧翼攻击的威胁。如果楚国抢先灭蜀，将蜀与汉中连成一片，那么战略形势要有利得多。

4. 南方

楚之南界是蛮夷和越人居住的周边地区，经济文化比较落后，部族分散，力量弱小，难以抵抗楚军的攻势，故为楚国用兵扩张的一个重要方向。楚向南方的发展多有胜利，《后汉书·南蛮传》载：“吴起相悼王，南并蛮越，遂有洞庭、苍梧。”威王、怀王时进攻越国也取得成功。《史记·越王句践世家》载：“越从此散，诸族子争立，或为王，或为君，滨于江南海上。”不过，越人仍不断袭扰楚国后方，牵制了它的部分兵力。《战国策·楚策一》载张仪谓怀王曰：“且大王尝与吴（即越）人五战三胜而亡之，陈（阵）卒尽矣。”《史记·六国年表》载楚怀王十年，在广陵筑城，即为防备越人。

第二节 楚国的战略要地

在军事技术、交通手段落后的古代，地理环境对作战的影响相当显著。大规模的战争、某个或某几个面积有限的区域的战争，由于地理位置的重要，成为交战双方对峙的热点，即所谓“兵家必争之地”，它的得失对战局常常具有决定性作用。这种战略要地，军事地理学中称之为“枢纽地区”，或是“锁钥地点”。春秋时期，“兵学之祖”孙武把“天下”看成是一个由不同区域组成的整体，认为其中“诸侯之地三属，先至而得天下之众者”的“衢地”区位价值较高，在兼并战争中如果率先夺取、控制了它，就能使自己处于有利的态势。这种认识的产生，在时

间上远远早于西方近代“枢纽地区”的军事思想。秦汉至明清的军事家、兵学家们非常重视对“衢地”的控制，认为封建政权不论在平时还是战时都应该牢牢掌握住它，这样就可以“扼天下之吭，制群生之命”。

古人惯讲“山川都会”，而山脉和河流的战略意义各有不同。山脉的意义重在阻隔，贵在有孔道可以通行；河流的意义重在流通，贵在有据点可以扼守。有山地险要可以凭恃，则易于在纷乱的局面中建立根据地，形成局部的秩序，积蓄力量；有江河水道可以流通，则便于向外部投递力量，既有利于向外扩展，也便于介入全局。因此，一般说来，在那些既有山地险要可以凭恃，又有河流水道可以流通的地方，容易形成战略要地。山地的断层地带或者江河水流穿切山岭所形成的河谷低地便于作为穿越山地的交通孔道，如关中四塞、太行八陉所扼通道，以及穿越秦巴山地的几条栈道便是如此。江河主要是作为人力、物力运输的交通线，故此以江河为险阻，还必须在那些重要的渡口或支流与干流的交汇处建立据点，以确保对这些江河的控制，如长江的瓜州渡，淮河的颍口、渦口、泗口等处，都伴随着重要军事据点的形成。另外，战略枢纽往往设置在几个基本经济区交接的边缘地带，如豫西、淮南、荆襄等地区，它们都只是几大基本经济区交界处的几个面积有限的地理区域，但是都地当要冲，扼制了东西方或南北方的水陆交通干道，是能够阻塞大规模军队调动和给养运输的必经之路。

不管是为了争霸或扩大疆域而进行的战争还是为了战略防御，楚国的统治者十分重视对周边地区的军事战略要地的建设和保护，即所谓的“慎其四境”和“守在四境”，《左传·昭公二十三年》楚臣沈尹戌云：“古者，天子守在四夷；天子卑，守在诸侯。诸侯守在四邻；诸侯卑，守在四竟。慎其四竟，结其四援……若敖、蚡冒至于武、文，土不过同，慎其四竟，犹不城郢。”这段话的意思是，古代天子由于施行“守在四夷”的防御策略，故此王都没有设防；楚先祖若敖、蚡冒到楚武王、楚

文王，也是如此，皆未在都城设防，靠加强四境的防守来戍卫都城。也就是说，楚国把都城外围的城市、关隘、河流、交通重镇等作为战略要地来建设，确保都城的安稳和长远发展。下面对楚国的军事战略要地进行阐述和分析。

一、楚长城

楚国在得到申、息两国之地后，为了对付北方中原诸侯国，开始在这个通向中原的要塞之道上设立防御之关。楚在申、息之北，依群山之势修筑长城，又叫方城。《左传·僖公四年》记载楚屈完答齐桓公曰：“君若以德绥诸侯，谁敢不服。君若以力，楚国方城以为城，汉水以为池，虽众，无所用之。”杜预注曰：“方城山在南阳叶县南。”《汉书·地理志》“南阳郡”之“叶县”条下云：“楚，叶公邑，有长城，号曰方城。”据考古资料显示和有关学者考证，楚方城的北端在古叶县之南一带，方城南端应接于淮水北岸一线，方城的本义应该指山。“冥阨”等被称为“城口”，实为山间隘道，亦可资证。后来楚人依山筑城——大关口城正是如此，这种城体依山得名，也被称为方城。南阳盆地东侧的山地丘陵，南与桐柏山脉衔接，西北隔方城缺口与伏牛山脉相望，将属于长江流域的南阳盆地与属于淮河流域的豫东平原分割开来，其起迄应该就是方城之山的实际内涵。^①方城在楚文王时期开始构筑，灵王、平王时期又陆续增建、完善，是楚国北部坚固的堡垒，其军事防御功能十分有效可靠，成为楚国重要的战略要地。其建筑方式是利用山间孔道建筑关隘，由关隘与险山峻岭连接而成；其走向大体自今河南鲁山县东南，循伏牛山余脉东下，经方城、叶县之间，向东南至泌阳东境的南汝河。从春秋早期楚文王开始筑方城至战国晚期的370余年期间，中原诸侯多次与楚

^① 陈伟：《楚“东国”地理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20页。

国发生战争，如晋楚的三大战役城濮之战、邲之战、鄢陵之战，齐楚的徐州之战、垂沙之战，秦楚的钜鹿之战等，其间诸侯国之间起起伏伏、争争合合，兵力曾至方城之下，但一直未能越过方城。如《左传·文公三年》记载晋阳处父“伐楚”，“门于方城”，“遇息公子朱而还”，即晋师没有攻入方城。《左传·襄公六年》又载楚、晋师战于“湛阪”，“楚师败绩，晋师遂侵方城之外”，但旋即撤军。方城易守难攻，对于方城的守护就是对于楚国的防守和保护，反之，一旦方城被攻入，则楚国即面临灭国的危险，因为方城是楚国的最后一道防线，如韩、魏等中原诸侯攻入方城，事在周赧王三年（前312），斯时秦、楚大战于蓝田，楚师为秦兵所困，韩、魏“乃南袭楚，至于邓”，即撇开方城正面，绕道从今陕西商县、洛南南下，经武关进入南阳盆地，这使楚师腹背受敌，因此溃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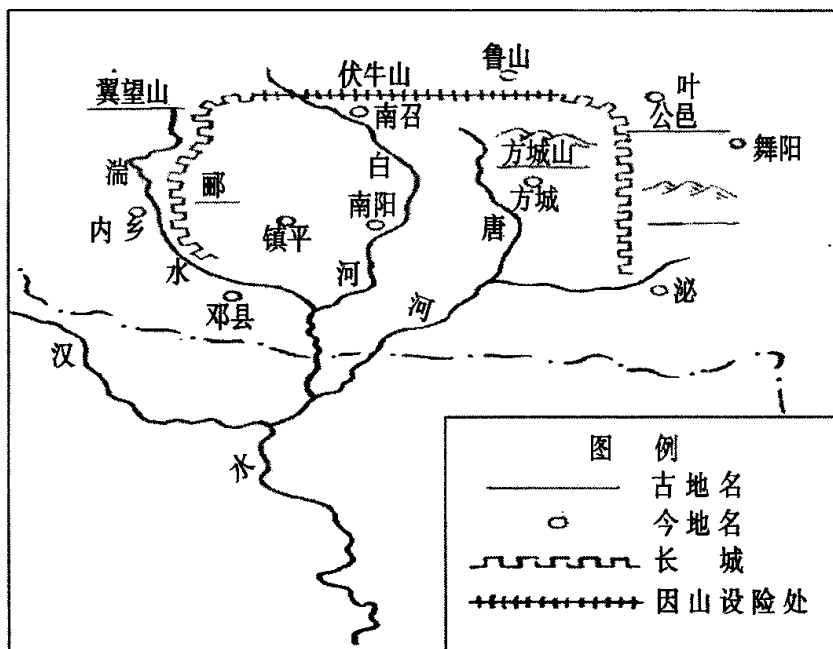


图 3-1 楚方城图

二、河流湖泊

楚境内河流纵横，水量充沛。据史载，在东周时期，楚国把长江、汉水、颍水、汝水等河流作为其军事上的自然屏障加以利用和巩固，《荀子·议兵》云：“（楚国）汝、颍以为险，江、汉以为池。”《淮南子·兵略训》中也有相关的记载，都是以江、汉、颍、汝为楚国军事防御的重要组成部分。

《左传·哀公六年》云：“江、汉、睢、漳，楚之望也。”这几条河流在楚国军事中的作用不可忽视。长江上通巴蜀，中经荆襄，下连吴越，纵贯东西，绵延数千里，上下游之间相互呼应，使整个南方地区形势得以完整，而其本身以宽阔的江面，发挥着对抗北方铁骑冲击的天堑作用。汉水，源出陕西西南宁强县，东南流经陕西省南部、湖北省西北部和中部，至武汉市汇入长江。《左传·僖公四年》：“楚国方城以为城，汉水以为池，虽众，无所用之。”又《史记·楚世家》记载，楚昭王十年，吴伐楚之役，楚使令尹子常“以兵迎之”，楚军与吴军“夹汉水阵”，即吴、楚军对峙于汉水两岸，汉水在楚、吴之战中扮演着重要角色。睢水，《左传·定公四年》：“楚子涉睢，济江，入于云中。”一般认为即今沮水（与今漳水合流后入江，下游称沮漳河），发源于湖北保康县西南。漳水，一般认为即今沮漳河上中游支流之漳水，发源于湖北南漳县西南，南流入江。

淮河与长江相表里，发挥着双重的屏障作用。顾祖禹在《读史方舆纪要·江南》（卷一九）中总结道：“自南北分疆，往往以长淮为大江之蔽。”又曰：“江南以江淮为险，而守江者莫如守淮。南得淮则足以拒北，北得淮则南不可复保矣。”对于淮河与长江的这种唇齿关系，历代保据江南者亦极其重视。

淮河上游，大别山以北，黄河以南，自北向南，依次有汴河、涡河、

颍河、汝河等淮河支流及淮河上游主干等河流呈扇形展开。这些河流的源头都深达中原腹地，下流汇入淮河，又经邗沟而通长江，因而起着沟通南北的作用。南北相争，这些河流每为战守之资，双方都可藉这些河流为运输线。南方在这些河流下游与淮河主流的交汇处如颍口、涡口、清口等地，形成了寿阳、钟离、泗州、淮安等重镇，这些重镇既是南方赖以抗击北方的据点，又是进图北方的前哨基地。

汝水，源出河南嵩县西南，东南流至洪河口入淮，上游即今北汝河，下游相当今汝河，《左传·哀公十七年》：“彭仲爽，申俘也，文王以为令尹，实县申、息，朝陈、蔡，封畛于汝。”泗水源出今山东泗水县东蒙山南麓，四源并发，故名；西流转南，历兖州、鱼台及江苏沛、徐州等市县，东南至淮阴市北入淮。《史记·楚世家》：“是时，越已灭吴，而不能正江淮北。楚东侵，广地至泗上。”楚于战国早期进抵泗水下游一线，在泗水中下游与齐、越长期争夺，战国晚期泗水沿岸一带全部入楚。春秋时晋、吴交通多经泗水中下游一线，彭城（今江苏徐州市）正处在这条要道之上。故《读史方輿纪要·南直方輿纪要序》中提及：“欲固东南者必争江、汉；欲窥中原者必得淮、泗。有江、汉而无淮、泗国必弱，有淮、泗而无江、汉之上游国必危。”^①

夏汭，楚地水名。楚灵王三年、四年（前 538、前 537）对吴战争中，楚军两次至此。《左传·昭公四年》“吴伐楚，入棘、栎、麻……楚沈尹射奔命于夏汭。”杜预注：“夏汭，汉水曲入江，今夏口也。”即夏汭在今武汉市汉水入江处。

三、关隘

东周时期，中原诸侯在军事战争中，大多使用车兵与步兵。车兵适

^① [清] 顾祖禹撰，贺次君、施和金点校：《读史方輿纪要》，中华书局 2006 年版，第 869 页。

合平原地区作战，不能登山，若阻塞山间孔道，甲车就无法通过。楚地山脉有许多天然的峡谷和山间小径，楚人利用它们建筑关隘，易守难攻，成为天然的战略防守重地。据史料记载和考古资料，楚国北境的主要关隘有方城塞、象禾、连堤、犇以及大隧、直辕、冥阨等，《吕氏春秋·有识》《淮南子·地形训》都将方城、冥阨列为天下“九塞”之中，可见其地位之重要。楚国在得到了夷越之地及冥阨三关后，自郢长驱江淮，已成势之必然。而楚国自失去鄢郢，东迁陈城之后，之所以能够与秦国保持 20 多年的和平关系，主要原因是秦若从南郡攻楚，需越冥阨三关，险塞重重，得不偿失。

方城塞又称缙关，在今河南省方城县独树乡的大关口。此关隘两侧山峰夹峙，中有一孔道，形成天然关口。在关口两侧的山坡上分别筑有南北两道士、石城垣，东西长 1419 米，南北垣相距 250—380 米。象禾关在今河南泌阳县象河关，此处东为五峰山，西为关山，两山之间有城垣相接。连堤以其用灊水、泚水之堤防再连接山脉和高地扩建而成，因以为名，其地当在今河南泌阳县沙河店，此地为灊水东出黄山、西双山要口，南北山岭急流奔下，属增堤为垣的良好地点。犇城，位于今河南鲁山东南 30 余千米的张官营村西，是南阳盆地与方城之间的要塞。^①

大隧、直辕、冥阨三关，一般认为在今河南信阳以南、湖北应山以北的桐柏山脉武胜关一带。东为大隧，即今之九里关；中为直辕，即今之武胜关；西为冥阨，即今之平靖关。大隧是桐柏山脉的一个山口，清人称之为“武阳关”或“黄岘关”；平靖关在今河南省信阳市西南，有大小石门，凿山通道，极为险峻；武胜关位于河南省信阳市南鄂、豫交界处的大别山隘口，其两侧雄峰对峙，历来为军事要地和南北要冲。吴师袭郢之役（前 506），吴王阖闾的战略目标是攻克楚国郢都，分两路挺

^① 尚景熙：《楚方城及其与楚国的军事关系》，载《中原文物》，1992 年第 2 期。

进，其南路为主力，从潜（今安徽潜山）出发，翻越皖鄂交界处的大别山无人区，进入楚国境内，经柏举地区（今湖北麻城市东柏子山与举水的合进）向西挺进。北路为策应，从水路乘舟溯淮河西行，至淮汭上岸，会同蔡、唐两国军队快速通过大隧、直辕、冥阨三道隘口，进入楚境后南插与主力会合，楚军彻底失败。10天后，吴军浩浩荡荡地开进了楚国之郢都，楚昭王逃亡。

豫西南、鄂西北通往陕西之间的重要关隘是著名的武关（今陕西丹凤东南），武关是秦、楚交往的必经之地，控制秦岭东段之险，扼守着关东南方向的通道，也是秦、楚军事对峙的重要关口，《战国策·楚策一》记楚威王七年苏秦为赵合纵：“大王不从秦，秦必起两军，一军出武关，一军下黔中。若此，则郢、郢动矣。”又记张仪为秦破纵连横而威胁楚怀王语曰：“秦举甲出之武关，南面而攻，则（楚）北地绝。”这些文献皆称武关、黔中是楚国北境的军事战略重地，黔中位于楚国西部地区，与楚南之洞庭、苍梧相对应，且临近巫、巴两地，其大致区域应在汉中之南、扞关以东、长江以北的鄂西与川东一带。^① 战国中晚期，秦、楚为争夺黔中展开了激烈的斗争。楚于其西部置黔中郡，其范围应在长江以北的今鄂西、川东地区；公元前280年至前277年，秦先后取楚之黔中、巫郡与江南，并在此基础上置黔中郡，所辖地域扩展到鄂西、川东与湘西北地区；公元前276年，楚人夺回江南地（即“江旁十五邑”）并置洞庭郡以抗秦，这时秦黔中郡当继续存在，但范围仅限于江北的鄂西、川东地区，形成与楚洞庭郡南北对峙的局面；公元前222年，秦人统一江南后，洞庭郡转属于秦，继续与黔中郡南北并立。

楚、蜀之间置有扞关，由郢都向西，溯江而上，经秭归，即可至此

^① 徐少华、李海勇：《从出土文献析楚秦洞庭、黔中、苍梧诸郡县的建置与地望》，载《考古》，2005年第11期。

关，《史记·楚世家》载：“肃王四年，蜀伐楚，取兹方。于是楚为扞关以距之。”虽然这一史料的可靠性有待探讨，但毋庸置疑的是此关为楚、蜀之间的重要关隘。扞关在战国秦灭蜀之后又成为秦、楚之间对垒之地。扞关的地望，《史记集解》：“东守巴郡，距扞关之口。”《史记索隐》：“郡国志巴郡鱼复县有扞关。”《史记·张仪列传》云：“秦西有巴蜀，大船积粟，起于汶山，浮江已下，至楚三千余里。舫船载卒，一舫载五十人与三月之食，下水而浮，一日行三百余里，里数虽多，然而不费牛马之力，不至十日而距扞关。扞关惊，则从境以东尽城守矣，黔中、巫郡非王之有。”《水经注·江水》云：“江水自关东迳弱关、捍关。捍关，稟君浮夷水所置也。弱关在建平、秭归界。昔巴、楚数相攻伐，藉险置关，以相防捍。”《华阳国志·巴志》云：“巴、楚数相攻伐，故置扞关、阳关及沔关。”刘琳校注：扞关，疑本文原作“江关”，在今奉节县东。阳关，在今重庆长寿区东南。沔关，疑即《水经注·江水》之弱关，在沔（汉）水上之楚、巴交界处^①。

吴、楚之间有昭关，为春秋时楚国东部边境要塞，当吴、楚两国交通要冲。楚平王时，伍子胥曾过此关奔吴，其故址在今安徽含山县北小岷山，两山对峙，其山口险要可守。又有符离塞，约在今安徽宿县东北。《战国策·秦策三》：“齐有东国之地，方千里。楚苞九夷，又方千里，南有符离之塞，北有甘鱼之口，权县宋、卫，宋、卫乃当阿、甄耳。”

另外，南郢以南的长江之滨有木关，见于《鄂君启节》舟节铭文；南有无假关，可能在今长沙市西北；西南边境有厉门塞，在今广西平乐县西南。

四、山脉

南北对峙，南方联系的纽带是长江，其防守也主要是依托长江，但

^① 刘琳校注：《华阳国志校注》，巴蜀书社1984年版，第59—61页。

长江防线的稳固却有赖于江北的一系列山河为屏障。东段为淮河，西段有秦巴山地，中部则主要是以大别山、桐柏山至鄂西山地一线的山脉为其屏障。大别山是长江与淮河的分水岭，南有浩浩长江，北有淮河水网，鸡父恰好处于大别山区与淮河水网的交汇地带，居高临下，瞰制着楚国在淮河流域的许多附属小国，是楚国在大别山以北的屯兵要地。

在大别山和桐柏山的连接地带有武胜关、平靖关和黄岷关可为往来通道。但三关两侧地形险要，不利于人力、物力的大规模运动。汉水河谷低地为南北往来要冲，其枢纽即为南阳盆地。南阳盆地具有东西伸展、南北交汇的特点，无论东西之争，还是南北之争，南阳盆地都是必争之地。这里，四面都可进入，四面都可出击。沿汉水主干下行，由襄阳经大洪山与荆山之间的河谷低地可至江汉平原，并可进入长江；沿汉水主干向西行可至汉中，直抵甘肃东南边缘；汉水支流丹江穿切秦岭，成为关中与南阳盆地之间的通道，“关中四塞”中的武关即设在此通道上；循淅川等支流上行，越伏牛山，即可进入伊洛河谷；其他支流如唐河、白河则伸向河南腹地。这样，由汉水及其支流形成南阳盆地，成为关中、汉中、中原与湖北之间的一个旋转门，任何一方势力到达这里均可纵横四出。

第三节 楚国的军事建设

春秋战国时期，楚国前后吞并 50 多个小国，版图广阔，南至湖南之南部，西达陕西，东至大海，北到黄河，在此境域之内，楚国曾经修筑了大量的军事设施。

一、郢都

楚国都城郢都，即今纪南城，纪南城因位于纪山之南而得名，建在

今之湖北荆州城之正北十数里地，位于汉水中游的东部和西部。纪南城的地理位置平坦，靠山依水，十分开阔，是一座战略防守非常理想的重要地区。纪南城北约 11 千米即是纪山，纪山南北长约 3 千米，东西宽约 4 千米，是位于平原之地的纪南城北边的一道重要屏障。纪南城之西约 4 千米有八岭山，南北长约 8 千米，东西宽约 1.5 千米，其北与纪山相连。从八岭山再往西 12 千米有沮漳河，河水湍急，是纪南城西边又一道绝好的自然屏障。而纪南城往东不远的雨台山低丘和长湖等诸多湖泊也可用于军事防御。稍远是今宜城南部和钟祥、荆门一带的山区，十分利于屯兵驻守。纪南城往南约 10 千米是长江天堑，东南有云梦泽，往东北约百里处即是汉水天险。这里不但具有相当优越的农业生产条件，地势较高，可免洪水泛滥之灾；而且交通方便，四通八达；南有长江天险，上控巫、巴，下连吴、会，特别是往北有直通中原的大道，战车便利、迅速，是扼守中原、连接长江要道的门户，具有极其重要的战略地位。楚人选择纪南城一带作为都城之所在，使得楚国成为四面环水、周围倚山、易守难攻的形胜之都。楚武王迁都后，这里便成为楚国历史上长达 400 余年之久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春秋晚期，鉴于楚国屡次为吴所败的严峻形势，楚人在加强周边军事防御的同时，又在都城增筑大规模的城墙以及城门等防御设施。据《左传·昭公二十三年》和《史记·楚世家》等文献记载，楚平王十年令尹囊瓦“城郢”，次年又有此举。据郭德维的《楚都纪南城复原研究》，郢都建有规模巨大的夯土城垣。该城平面略呈长方形，东西长约 4.5 千米，南北宽约 3.5 千米，城垣周长约 15.5 千米。城墙底宽 30—40 米，顶宽 10—14 米，临近城门的地方则缩至 10 米。大部分城墙至今仍高出地面 4—5 米，北墙高出地面达 7 米以上。城墙上建有专门的防御设施，如在临近宫殿区的南城墙东段，就发现了一处保存完好的烽火台遗迹。在此处，至今仍可远眺城内外。纪南城全城为方形，唯有四个城角

略作圆弧状态，并非90度角，如此可以消除视力上的死角，提高防御效率。城墙均为直线，南城的城墙为一个圆弧状，为一小型瓮城。据考证，城墙原宽度达12米，高度有7米，目前已全部坍塌。^①此外，在城内中部偏东南宫城区的东侧和北侧，发现有宫城墙遗存，说明郢都是内城外郭的城垣布局。楚都建有坚固的城门，目前在纪南城已发现城门7座。其中东墙1座，其他三面各有两座，北墙东门和南墙西门是水门，西垣北门城门有3个门道，中门道比两边的宽一倍。门道内两侧，各有1座门卫房址。南垣西段古河道上的水门，用4排木柱构筑而成，有3个门道，以便河水和船只通过。

纪南城城外和宫城墙外分别有护城河环绕，外城护城河距离城垣外坡一般在20—40米，环绕城垣外侧，河宽40—80米，深4—6米。城门处有的是河道，配置以桥；有的无河道，显然是为了便于出入。城内已探出4条古河道，与水门和护城河相通。此外，在宫城东垣外发现有古河道，宽9—20米，与宫城墙平行且相距较近，应属于宫城东墙外的护城河。

纪南城东南角一带是东北—西南走向的凤凰山，长约1.5千米，宽约100—150米，山顶高出周围平地约10米。建造者把此地确定为宫殿区之一，目的是便于统治者居高俯视全城，且周围情况一览无余。值得注意的是，纪南城四面城垣均较直，唯有南垣东部向外凸出一块呈长方形。究其原因是由于南城垣东段有凤凰山，城垣若不拐折，便被凤凰山截断，如此要将一片高地留在城外，一旦被进攻之敌占领，便可据高对城内构成威胁。城市建造者有意让城墙向外凸出，把这片高地全部留在城内，这对保卫宫殿区和城内安全十分有利。

^① 张驭寰：《中国城池史》，百花文艺出版社2003年版，第24—28页。

二、陈城

公元前 280 年，秦使司马错发陇西之兵，由蜀地攻取楚国黔中，楚割上庸、汉北之地与秦求和。公元前 279 年，秦将白起拔楚郢、邓、西陵之地，此三地是郢都的屏障，三地失，则郢都危。其明年（前 278），白起破郢，烧楚先王之陵。楚顷襄王东迁陈城（今河南淮阳），至考烈王二十二年（前 241）因参与诸侯攻秦不利而徙都寿春，楚人以陈城为都前后 37 年。古陈国、楚陈县、陈郢故城，近世通常定在今河南淮阳县城。^① 陈城地理位置优越，地处黄淮之间，位于黄淮平原的中部，西有周、韩、魏相隔，南有桐柏、大别山相阻，北有魏及黄河为限，东南有淮河和长江下游地区广大的后方，远离秦国本土，秦人一时难至，可以获得一个相对稳定的环境和复苏的时机。陈城交通便利，物产丰富，以此为中心的淮河流域，是楚国的又一粮仓，楚灵王时，已“赋皆千乘”，经过春秋晚期到战国早中期的发展，更大大向前推进了一步，“无饥馑之患”、“无冻饿之人”。选陈作楚都，就有军需等各方面的充分保证。^② 春秋中晚期，楚国曾几度灭陈为县。如公元前 598 年，楚庄王趁陈国内乱灭之而置县，后因申叔时的劝告，“乃复封陈”。公元前 534 年，陈国又因争立之事发生大乱，楚灵王使公子弃疾灭陈为县，“使穿封戌为陈公”。5 年后，楚平王夺得王位，为收买人心，“封陈、蔡，复迁邑”，再次使陈复国。公元前 478 年，楚使公孙朝帅师灭陈，最终并陈入楚疆。陈地入楚后，一直是楚国境内的大邑要县和经略中原的重要基地，《左传·昭公十二年》载楚灵王语：“今我大城陈、蔡、不羹，赋皆千乘”，说明楚

① 关于故陈城、楚陈县及陈郢城与今淮阳县城的相互关系和位置，若从有关的汉唐记载考察，则此说尚有推敲的余地。可参阅曲英杰：《先秦都城复原研究》之《陈都陈》，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27—331 页；陈伟：《楚“东国”地理研究》，第 23—27 页。

② 郭德维：《试论由郢徙陈对楚国后期的影响》，载《荆州师专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0 年第 4 期。

人对陈城等地的进一步修筑和重视。陈城紧临沙水西岸，上溯鸿沟直达魏都大梁和黄河，下顺沙水转颍水进入淮河，东南经邗沟直通长江下游吴、越故地。《史记·货殖列传》说：“陈在楚夏之交，通鱼盐之货，其民多贾。”特殊的地理位置，发达的经济、文化基础，以及便利的交通条件，从而构成了陈城在楚国历史上的重要地位。

楚都迁陈后，暂时脱离了与秦人的正面接触，获得了一个相对安定的发展和复苏的机会。《战国纵横家书》载朱己谓魏王曰：“（秦）伐楚，道涉谷，行三千里而攻冥阨之塞，所行甚远，所攻甚难，秦又弗为也。若道河外，背大梁，右蔡、召，与楚兵决于陈郊，秦又不敢。”又《史记·春申君列传》载朱英谓春申君曰：“先君时善秦二十年而不攻楚，何也？秦逾崑隘之塞而攻楚，不便；假道于两周，背韩、魏而攻楚，不可。”可见，当时楚顷襄王在郢都丧失后东迁于陈的选择是正确的。楚都东迁后，获得了休整的时机，并利用陈地有利的经济、文化基础，使楚国出现了一段“复强”的时期^①。比较而言，从楚顷襄王二十三年至考烈王二十二年（前 276—前 241）为楚国的相对复兴阶段，其间 30 余年，楚国不仅没有受到大的侵伐和挫败，且分别于顷襄王二十三年集合东地兵士 10 余万，收复了为秦所拔的江旁 15 邑置郡以拒秦，见载于《史记·楚世家》：“（楚顷襄王）二十三年，襄王乃收东地兵，得十余万，复西取秦所拔我江旁十五邑以为郡，距秦。”二十七年，楚派出 3 万人协助三晋伐燕，楚考烈王五至六年，秦、赵展开“长平之战”，赵国向楚求救，楚使春申君及魏公子将兵数十万攻秦军，秦军多死亡。又考烈王二年（前 261），楚东伐鲁，“取徐州”，这一战略要邑的入楚，为进而北上

^① 刘涛：《东迁后的楚国国势》，载《江汉论坛》，1985年第2期。谈及到了楚国的“复强”时期，李玉洁认为楚国郢都陈城的歌舞升平是虚假的，楚并没有卧薪尝胆的奋发努力，而是依靠楚国数年的积蓄，以及对楚国人民的残酷剥削，奢侈享乐。见氏著《楚国史》，河南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402页。

灭鲁，向东控制泗、沂中上游地区奠定了基础。^① 考烈王十六年（前247），秦大举攻魏，信陵君又统率楚、赵、魏、韩、燕国之师，大败秦军于“河外”，并“乘胜逐秦军至函谷关，抑秦兵，秦兵不敢出”；考烈王二十二年，时信陵君已故，楚春申君再次组织楚、赵、魏、韩、燕国之师攻秦，楚为纵长，兵至函谷关，因“秦出兵攻，诸侯兵皆败走”，是为战国时期关东列国的最后一次联合行动，然终因这时各国已朝不保夕，兵无斗志而败北，于是“楚东徙都寿春”。此后，楚国便江河日下，终至败亡。

楚都陈期间，有一段相对稳定、复苏时期。以陈为中心的淮北汝、颍一带的经济、文化基础并不低于南阳盆地与江汉地区，春秋、战国时期沿淮水利工程期思陂、芍陂的相继修建，又极大地促进了淮南地区的经济发展，使之成为楚国重要的农业基地。铜矿的相继发现和采矿技术的提高，提供了制造武器、礼器和钱币所需要的矿产资源。源源不断的物质资料和生产资料，使得楚在失去郢都之后在别都陈城迅速稳住阵脚，进而又促进了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发展。基于战略军事以及防守的需要，楚国对原有的古陈国、楚陈县故城进行了大规模扩建与增修，同时还在陈城东南的项国故城外加筑郭城，以为别都，另于陈城西南不远的今商水县一带修建章华台，作为离宫，这一方面是出于战略防御的需要，同时也体现了楚国当时仍拥有相当强的经济实力。^②

三、军事重镇、军事据点

申县、吕县。为了巩固楚国北境的军事防线，便于就近指挥方域内外的军事战争，楚国在方域内侧临近地区和汉水沿岸设立多处军事重镇，

① 徐少华：《楚都陈城及其历史地理探析》，载《社会科学》，2008年第5期。

② 徐少华：《楚都陈城及其历史地理探析》，载《社会科学》，2008年第5期。

这些军事重镇一般成为楚国相对固定的别都。申是“汉阳诸姬”一个最重要的封国，处在楚通向北方的交通要道上，是战略上的咽喉之地。楚文王时，申被楚灭亡，楚文王在申国故地设置县，其地遂成为楚国北攻中原的战略基地，也是楚国方城内的政治首府。楚人对申的军事作用和经济地位十分看重。据史料记载，楚王经常居申，并在此会合诸侯，发号施令。如《左传·昭公四年》：“夏，楚子、蔡侯、陈侯、郑伯、许男、徐子、滕子、顿子、胡子、沈子、小邾子、宋世子佐、淮夷会于申。”“夏，诸侯如楚，鲁、卫、曹、邾不会。曹、邾辞以难，公辞以时祭，卫侯辞以疾。郑伯先待于申。六月丙午，楚子合诸侯于申。”又如《左传·僖公二十八年》云：“楚子入居于申。”申地属盆地地貌，群山环绕，物产丰富。在此筑城派重兵把守，完全可以使申成为楚国汉水之北的坚固堡垒和征战中原的军事重地。楚庄王二十年（前594）楚国降服了宋国之后，子重请求楚庄王将申和吕的一部分田地赏赐给自己，遭到了申公巫臣的阻止，其原因是二邑在“御北方”上起着关键作用，吕与申的封地相距很近，同在南阳市境，吕国大约在春秋早期为楚并吞为县。二县之军队，是楚国北进中原的劲旅。

钟离、寿县。寿春正对颍口，挡颍河、淮河方向的来敌；钟离正对涡口，挡涡河之冲。南北对峙之际，钟离与寿春俱为淮西重镇。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江南三》称寿春“控扼淮颍，襟带江沱，为西北之要枢，东南之屏蔽。”另外，寿春一带，为黄淮平原的一部分，土壤肥沃，灌溉便利，宜于屯耕，故其地利足以为战守之资。春秋战国时期，诸侯争霸，南北力量此消彼长，其攻守之势亦随之变化。南方强盛时，可以前出淮北进取中原；南方衰弱时，则退守长江；南北势均力敌时，则往往以淮河一线为对抗前沿。钟离，在今安徽省凤台县或稍东之临淮关。原为淮域小国，春秋中期已为吴之边邑。吴王寿梦十年（前576）、二十三年（前563）曾两次与中原诸侯国会盟于此。楚灵王三年（前538），

率九国诸侯之师大举攻吴，取朱方（实即钟离之别名），杀庆封。此后20年，钟离属楚。至楚平王十年（前519），吴师于钟离附近之鸡父大败楚师。次年，又攻取巢及钟离二邑。此后钟离又归吴有，以迄于吴亡。

山阳、盱眙。淮、泗水路自古为南北交通要道，山阳和盱眙即在其附近，控制着泗水沿线一带。在这一方向，若采取更积极的态势，还可经营彭城（今徐州）以图北方。南北对峙形势下彭城的地位更加重要。在江淮防线的几个层次中，长江翼蔽江南，淮南翼蔽长江，淮北翼蔽淮南。在淮北地区，实以彭城为其根本。彭城地近中原，又介南北之间，水陆交通便利，可为战守之资。春秋时属宋，当晋、吴交通要道。楚共王十八年（前573）发兵攻克彭城，安置宋国叛臣。次年，地复归宋。战国早中期，地处楚、宋、齐三国边境，归属不定。战国晚期入楚，彭城邑为楚国封地。

襄阳。位于南阳盆地南端，是南方恃以屏护江汉上游的一大重镇。顾祖禹在《读史方輿纪要·湖广方輿纪要序》中说：“湖广之形胜，在武昌乎？在襄阳乎？抑荆州乎？曰：以天下言之，则重在襄阳；以东南言之，则重在武昌；以湖广言之，则重在荆州。”指出了湖广地区的三个军事重心。作为一方重镇，襄阳的地位具有全局性的意义。襄阳既是东西之间的一个联系枢纽，又是南北之间一个重要接触部。襄阳地处南阳盆地南部，通过汉水和长江，东连吴会，西通巴蜀；由南阳盆地，可以北出中原，西入关中，还可经汉中而联络陇西，所以成为兵家必争之地。

武昌。是长江中、下游之间的结合部，是长江中游的一个水运交通中心。江陵地处江汉平原，交通便利，经由长江可以连通东西万里。以江陵为中心，北据襄阳，南控湖湘，东连武昌，西守西陵，足以应接四方之势。

武城。位于今南阳市北，也是楚的别都之一。《左传·昭公四年》记载：“宋大夫佐后至，（楚灵）王田于武城，久而弗见。椒举请辞焉。王

使往，曰：‘属有宗祧之事于武城，寡君将堕币焉，敢谢后见。’徐子，吴出也，以为贰焉，故执诸申。”由此可知，楚国在武城有宗庙祭祀的事，楚灵王要把礼物献于宗庙，而不能及时接见宋太子佐。《左传·成公十六年》记载：“楚子自武城使公子成以汝阴之田求成于郑。郑叛晋，子驷从楚子盟于武城。”楚共王十六年（前575），楚、郑在此进行会盟。第一次弭兵之会后，中原诸侯大都追随晋国，楚国为了争取支持，决定重贿郑国，在武城派公子成去郑，将汝水南岸的楚地奉送给郑国。郑成公叛晋亲楚，并派子驷与楚共王盟于武城，由此引发楚、晋鄢陵之战。

鄢。位于今湖北省宜城县东南，是郢都之北重要的门户和军事重镇，又是楚的别都。楚灵王曾驻于鄢，《史记·楚世家》载：“（灵）王乘舟将欲入鄢。”《集解》引服虔说：“鄢，楚别都也。”清顾栋高《春秋大事表》卷七《楚都邑表》也说：“本为楚别都，故灵王欲入。”据考古资料，在湖北宜城县发现的楚皇城遗址，城垣平面略呈长方形，周长6000多米，城墙四角建有望台或烽火台之类遗存。^①

楚国北境还有一些军事据点，如叶邑，驻扎有精锐楚师，为楚国北境的重要屏障。《左传·昭公十八年》楚左尹王子胜言于楚子曰：“叶在楚国，方城外之蔽也。”杜预注：“为方城外之蔽障。”其他还有如偏西地带的栎、郟；偏东地带的息、城阳和州来。《左传·昭公元年》记载“楚公子围使公子黑肱、伯州犁城犍、栎、郟，郑人惧”。犍邑在河南鲁山县张官营乡前城、后城村一带。栎在今禹州市，战国时改名翟。郟在今郟县城关汝水北岸，本属郑，春秋晚期入楚。息，故城在今河南息县西南。楚文王六至八年（前684—前682）间灭息后置为县，县公多由重臣出任，如：屈御寇、公子成等。春秋中期，申、息之师往往联合行动，在楚对东方、北方的争夺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终春秋之世，楚北进中

① 张国硕：《论东周楚国的军事防御体系》，载《中州学刊》，2004年第1期。

原，东攻夷地，这里与申一样都是楚国的军事要地。在防御方面，息和申遥相呼应，共同起着楚国北大门藩蔽的作用。

信阳北的楚王城可能也是楚人长期经营的一个军事据点。该城址位于长台关一带，城西南外约 400 米即著名的长台关楚墓。城址分内、外两城，内城位于外城西南隅，平面略呈梯形，周长 1879 余米，有护城壕。外城系在内城北墙、西墙的基础上向东、向北扩建而成，周长 3587 米。此城始建于春秋，扩建于战国。《战国策·楚策四》有“襄王流掩于城阳”的记载，此“城阳”可能即楚王城，白起破郢之后，顷襄王曾逃至城阳避难，并把此地作为临时国都，后再迁至陈地。

第四章 楚国农业地理

“农业”一词有狭义与广义两种内涵。狭义农业主要指种植业，也就是班固在《汉书·食货志》中所说的“辟土植谷曰农”，这是中国自古以来固有之观念。在以农耕为主要生产方式的地区，农业是其赖以生存和发展最基本而又极其重要的物质生产部门，历来深受人们重视，是古代社会的统治者所倡导的“重本抑末”之“本”。广义农业则指除种植业之外，还包括畜牧业、养殖业、林业、渔业等众多生产部门。农业地理即着眼于研究农业发展的空间特征，以期更好地利用和改造自然条件与社会环境，发展农业生产，为人类提供更多更好的农产品。历史农业地理则是对历史时期农业发展的空间特征的探讨，以揭示农业生产的区际变化过程，从而为现代的农业生产和农业规划提供历史的经验教训以及指导依据。历史农业地理的研究内容，主要有人口的增减与耕地的盈缩、农作物的构成及其分布、农业生产的区域差异等等^①，它与人文地理学一样，也是以“人地关系”问题为其主要研究任务。因此，历史农业地理的基本工作，就是尽可能全面地复原历史时期农业生产的空间分布

① 王社教：《苏皖浙赣地区明代农业地理研究》，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4页。

格局,探讨其地域差异,分析自然、社会等因素与农业生产之间的相互作用与影响。本章利用相关资料和已有研究成果,对历史时期楚国的土地利用、农作物分布及水利建设等方面略作阐述。

第一节 楚国的土地利用

土地是地球陆地表层一定范围内的地域单元,由土壤、岩石、地貌、气候、水文、植被等自然要素相互作用所形成,又长期受到人类活动的影响,是人类生产和生活的必需资源。土地利用是与土地直接有关的人类活动,是人类根据一定社会经济目的,采取一系列生物、技术手段,对土地资源进行长期性或周期性的开发、经营活动。土地利用研究的任务,包括土地资源的分类,土地资源分布,土地的数量、质量及利用现状调查,土地生产潜力和适宜性的评价,土地利用率和结构分析,土地利用现状分类和区划,土地远景利用规划,土地利用制图,土地利用管理制度和法令的制定,土地利用与社会经济持续发展的关系等。现代的土地利用分类体系,根据利用程度上的差别和加强利用的可能性而分为:(1)已利用;(2)可利用而目前尚未利用(如沼泽地、滩涂、重盐碱地等);(3)根据当前技术经济条件难以利用(如沙漠、戈壁、冰川、永久雪地、高寒荒漠、石山等)三大类。在已利用土地中,按主要用途而分为:①耕地;②园地;③林地;④牧草地;⑤工矿用地;⑥城镇用地;⑦交通用地;⑧特殊用地(自然保护区、旅游用地、国防用地等);⑨水域和湿地。然后每种用地还可根据利用条件、方式和方向,再加细分。^①先秦时期人们对土地利用已有初步认识,如《周礼·地官·大司徒》对其职掌的描述,即有“以天下土地之图,周知九州之地域广轮之数,辨

^① 吴传钧、郭焕成:《中国土地利用》,科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1—2页。

其山林、川泽、丘陵、坟衍、原隰之名物”，大司徒之职，在于“佐王安抚邦国”^①，故此先须知道土地之图、人民之数，而从其对山林、川泽、丘陵、坟衍、原隰的分别中，我们也可探知古人对土地的不同利用方式。

一、从“茆掩庀赋”说起

对于古代的楚国来说，其土地利用主要指用于农业生产。当时楚国的农业区主要分布在今江汉—洞庭地区和江淮地区，江汉—洞庭地区实际包括汉水流域和江汉—洞庭地区，属于长江中游的湖积冲积平原，这里河网交织，湖泊密布，年平均气温 13℃—18℃，无霜期 200—300 天，年降雨量 750—1500 毫米，自古以来就是水稻种植区，《周礼·职方氏》将其划属荆州之域，言“其畜宜鸟兽，其谷宜稻”。江淮地区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 14℃—17℃，无霜期 200—250 天，年降雨量在 800 毫米以上，最高达 1700 毫米，境内分布着淮河和长江的支流和湖泊，水资源很丰富，淮河以南地区适合发展水稻种植，淮河以北则适合进行旱作农业，在《周礼·职方氏》中归属扬州、豫州、青州之域，并言“其畜宜鸟兽，其谷宜稻”、“其畜宜六扰（郑《注》曰：马、牛、羊、豕、犬、鸡），其谷宜五种”、“其畜宜鸡狗，其谷宜稻麦”^②，也是主要的稻作区之一。

楚国的农业生产是在火耕水耨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火耕水耨”指的是水稻生产的全过程；汉代以前在江南是很常见的耕作方式，但因时代发展和生产方式的改变，以致后来人对它不甚了了，东汉应劭、唐代张守节以后，说者蜂起。据考证，火耕水耨主要应用于江、河、湖、海等低湿滨水地区，其特点是放火烧草，不用牛耕、蹄耕，直播栽培，不

①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周礼注疏》，卷一〇，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284 页。

②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周礼注疏》，卷三三，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022—1026 页。

用插秧，不用中耕，几乎全靠水淹抑制杂草生长。这种栽培方式在技术上虽然简单粗放，但它与楚国地广人稀的社会条件相适应，而且它充分利用了火和水的天然力量，以及水稻不怕水淹的生物学特性，并以草菜的灰烬作为天然肥料，甚至还可能与陂塘工程相结合，劳动生产率还是比较高的。^① 战国时期，随着铁器、牛耕的推广和生产水平的提高，楚国火耕水耨的范围逐渐缩小，开始向精耕细作的生产方式转变，但其技术水平在总体上还是较中原诸国落后。

楚国土地利用的大致情况，可从《左传·襄公二十五年》的记载窥见一斑：“楚芳掩为司马。子木使庀赋，数甲兵。甲午，芳掩书土田，度山林，鸠薮泽，辨京陵，表淳卤，数疆潦，规偃猪，町原防，牧隰皋，井衍沃，量入修赋。”^② 芳掩身为司马，职在主兵，因兼治赋。“治赋并不需要重新进行一次井田，也不需重新安排处理其他各种土地”，因此这次他所做的工作是“在传统的基础上对各种土地作一番调查统计”，为以后的征赋提供依据。^③ 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到楚国已经利用的土地中，其分类是比较细致的，大体说来，可以分为山林、湖泊沼泽（薮泽）、丘陵（京陵）、盐碱地（淳卤）、砂砾地（疆潦）、陂塘田（偃猪）、隄防间地（原防）、湿地（隰皋）、良田（衍沃）等^④。由于农业生产是由生物体、自然环境、人类社会劳动三方面共同构成，即人类在一定的环境条件下，通过自己的劳动对生物再生产进行干预而获得赖以生存的物质，因此在环境条件（包括自然环境与人文环境）没有发生根本性改变时，农业的

① 参考刘玉堂：《楚国经济史》，湖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第130—135页；梁家勉主编：《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史稿》，农业出版社1989年版，第196—197页；游修龄：《中国稻作史》，中国农业出版社1995年版，第139—143页；游修龄主编：《中国农业通史·原始社会卷》，中国农业出版社2008年版，第204—205页；张波、樊志民主编：《中国农业通史·战国秦汉卷》，中国农业出版社2007年版，第201页；黄崇岳：《“火耕水耨”与楚国农业考》，载《中国农史》，1985年第3期。

② 《春秋左传集解》，卷一七，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1038—1039页。

③ 刘家河：《关于芳掩庀赋》，载《江汉论坛》，1984年第3期。

④ 参考《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1177—1179页。

生产形式大体保持相对的稳定，与此相呼应，人类对土地的利用方式也不会有大的变化。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可以说，楚国的土地利用基本上以上列各种类别为主。不过，由于这次“书土田”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便于征收赋税，而且当时的土地利用并不高，因此它并不包括未加利用的土地和其他类型的用地，比如城邑用地、田猎用地、矿业用地、交通用地、湖泊河流等水域。在此仅重点分析一下城邑用地，以其与农业有密切关系；而田猎用地，可以参考上揭《楚国自然地理》一章，其中论述了云梦泽，即是一个主要的王室游猎之地，在此不赘；而矿业、交通等与农业地理无涉，故此不论。

二、楚国的城邑用地

先秦时期，人口数量有限，人口分布大体以城邑为中心，按照国、野、都、鄙分成不同的职业类别与分布区域，城邑内的人口除了贵族和士兵外，以工商业、服务业为主体，有的还包括一些从事农业的劳动者，而城邑外的郊野之人，则从事耕种、渔猎、采集、矿冶等，根据这一推测，我们可以将不同类型的土地利用稍作复原。

城邑，大体分布于交通要道、河流交汇处或军事要地。在城邑之中，则有不同的功能分区。以郢都为例，其故址纪南城在今湖北江陵城北5千米，城区面积达16平方千米，是当时楚国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所在。其城郊有一些起伏的丘陵和土岗，城西5千米有南北走向的八岭山，沮漳河沿山的西麓由北向南注入长江；城北25千米有纪山；城东北1千米有雨台山；东垣外有一片湖泊地带。城内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据考古发掘所得资料分析，城内的分区布局大体可分为宫殿区、贵族府第区、平民居住区、市、手工作坊区和墓葬区；城外则有卫戍设施、农民

聚落、手工作坊区、祠庙祭祀区和墓葬区^①。

城内宫殿区，宫城在今东南部新桥河以东，龙桥河以南，凤凰山古河道以西的今松柏区内，有密集的夯土台基，台基群的布局整齐，排列有序，相距近者仅5米。且规模亦大，最大的台基长达130米，最宽者达100米，残高至今尚有高达两米者。台基周围都有深厚的瓦砾层。

贵族府第区在今东北部龙桥河以北，朱河以东。今纪山区内广宗寺一带的岗地上，另有一个夯土台基群，已发现了15座台基，规模亦宏大，夯土台基周围覆盖有红色瓦砾层，与宫城临近，似应为贵族府第区。

平民居住区，在今西北部西垣郭大口以北，朱河以西的今徐岗区内，西垣北门遗迹之下叠压着相当数量的灰坑、水井和陶、瓦片，说明在城门建造之前，湖口一带是重要的居民点。

市，1975年和1979年冬，考古工作者先后从板桥向东的龙桥河西段新河道长约1000米，宽约60米的带形范围内，发现了水井274座，且集中在此段河道的西部，在此范围内还有丰富的文化堆积，说明这一带是人口密集的繁华地带。依“前朝后市”之制，这里正是宫城以北，贵族区以南三河交汇的水运中心地带。因此，学者们多认为这里是郢“市”之所在。

手工作坊区，已经发现的有制陶制瓦作坊区和冶炼铸造区。在今龙桥河西段发现了窑址6座，龙桥河以北的一号和二号水渠线上也发现了窑址。窑址中出土了大量春秋、战国时期的陶片、陶瓦等堆积物，这些堆积物中，陶器有鬲、盂、罐、豆、盖豆、盆、瓮、器盖、纺轮等，建筑工具有用于夯筑用的陶拍，建筑材料有板瓦、筒瓦、瓦当和空心砖等，窑址附近还分布着密集的水井，从这些遗存似可推知当时这里是制陶和

^① 高介华、刘玉堂：《楚国的城市与建筑》，湖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第123—129页；湖北省博物馆：《楚都纪南城的勘查与发掘》，载《考古学报》，1982年第3、4期。

制瓦的作坊工场区。而在今西南部西垣郭大口以东，新桥河以西的新桥区内，仅有夯土台基 6 座，台基分布比较分散。在陈家台遗址发现了战国时期的铸造作坊遗迹，出土了炉渣、鼓风管残片、木炭、成堆的碳化稻米，铸造锡器的铸炉，以及大量板瓦、筒瓦，又在其东北边的水堤子至王家湾一带出土过锡饼、锡块、炉渣等物，表明在西南区可能为冶炼铸造的作坊区。

墓葬区发现于城内西北的今徐岗区，主要分陕家湾和东岳庙两个墓区，陕家湾发现了 4 座墓，东岳庙发现了 15 座墓。这些墓的年代大体上为春秋中晚期，早于纪南城西垣北门、南垣西门的建造年代，是建造郢都外郭以前的楚国墓地，在当时也可能是老城的郊区。

纪南城外，有城周的卫戍设施，在护城河外，城垣以南发现了一些夯土台基，有人推测它们可能是当时守卫郢都的军事建筑遗址，但尚难肯定。在城外近城处，还发现了一些聚落遗址，可能是“近门”的耕者所居住处。城东的邓家湖畔的古河滨，发现有制陶作坊。而墓区的范围很大，城郊三四十千米范围内的若干地区分布着密集的楚墓，如城北的纪山、城西的八岭山、城南的拍马山和城东的雨台山等。从一些墓葬的形制来看，城西、城北有许多大型陵墓，可能是刻意规划的国君王室墓地，属于“公墓”区，而城南和城东则可能是“邦墓”区。城外除了上述这些土地利用的类型外，大量分布的，应是根据城周不同的地貌采取不同利用方式的土地了，如耕地、林地、湖沼或丘陵山地等。

郢都的土地利用情况基本如此，其他的城邑又是如何？楚国曾拥有众多的城邑，形成了多层次的网状体系，除了丹阳、郢都外，其他城邑按建置及归属时期之先后，可分为两类，一是楚本部及前期灭国城邑，二是楚后期灭国城邑——吴、越、鲁区。据此而统计，丹阳故址可能有多处，郢都有 3 处，即南郢、陈郢、寿郢；别都有 11 处，即鄂、都、鄢、西阳、陈、蔡、不羹、穰、城阳、项城、巨阳；其他城邑合计 262

座，其中楚本部及前期灭国城邑，包括州来、钟离、那处、期思、阳丘、固城等 156 座；楚后期灭国城邑 106 座，包括吴城 22 座、越城 22 座、鲁城 62 座。^① 这些城邑除了政治、军事的功能外，其周边还拥有数量不等的田地和其他不同类型的土地或水域，虽然我们无法一一复原其具体情况，但是考虑到先秦时期的国家是以城邑为中心发展起来的，那么以此类推，楚国的其他城邑的土地利用也大体因地制宜，按照这样的格局分布。

三、国野、都鄙与土地利用

论及先秦时期的国都与城邑，就不得不谈谈所谓国野、都鄙之分，这对于理解当时的土地利用情况不无帮助。

《周礼》一书中对国、野形态有详细的描述，但因其编撰时间大体为战国以后，故今人对其多有怀疑。但是一些先秦文献，如《诗经》的《雅》《颂》部分，就不断提及国、野，它们所指代的是不同的地方。国指代何处？清人焦循曾将其义归纳为三：

按经典国有三解：其一，大曰邦，小曰国，如“惟王建国”、“以佐王建邦国”是也。其一郊内曰国，《国语》《孟子》所云是也。其一城中曰国，《小司徒》“稽国中及四郊都鄙之夫家”、《载师》“以廛里任国中之地”、《质人》“国中一甸，郊二甸，野三甸”、《乡士》“掌国”是也。盖合天下言之，则每一封为一国；而就一国言之，则郊以内为国，外为野；就郊以内言之，又城内为国、城外为郊，犹之郊以外既统名为野……盖

^① 参阅张正明主编：《楚文化志》，湖北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121—132 页；其具体考证则可参阅高介华、刘玉堂：《楚国城市与建筑》，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54—199 页。

单举之则相统，并举之则各属也。^①

焦氏对国的解释为大家所接受，认为其完全正确。钱穆引述此说后加以概括说：“此三义可会为一义，即一国只限于一城是也。”^② 训国为城，似乎并无疑义。不过，也有学者并不接受这一说法，如赵伯雄指出，旧时学者的一个通病，往往不大注意区分材料的时代，从西周到战国八百年，社会的变动是巨大的，人们使用的概念，前后往往也有很大的变化，用成于较晚时代的材料去说明较早时代的状况，就难免会有些隔膜。为了弄清国字最初的意义，他归纳了《尚书》《易经》《诗经》等早期文献及西周金文辞中“国”字的用法，并分析了其含义，认为“国”早期可与“邦”互换，也具有今人所谓国家或国家政权的意义；金文中的“国”，大多数情况下都冠有表示方位的词，解作今语的“域”字比较恰当，也就是“地区”、“区域”的意思，东国、南国即指东部地区、南部地区；国字诸义中，“城”或“都城”之义显得比较晚出。^③ 赵氏的这些看法，主要是为了论证西周时代并不存在作为政治区划的“国野制度”，但他对“国”字含义的阐述，没有得到学者们的认同。如田昌五等人即认为：国之初义是城，其余为后起之义。城的出现是国家产生的外在标志，其时之国就是武装堡垒，所谓万邦林立就是指众多的武装城堡，无论是统治阶级还是被统治阶级都聚族而居于这些城堡之中。这种状况到西周时代虽有所发展，但没有本质改变。如齐国始建之时仅有营丘一地，其余如晋、楚、燕、鲁等国开始时也都是是一些点，到后来才通过兼并征伐和经济发展演变为拥有多个城邑的国家。也就是说，在国家发展的过

① [清]焦循：《群经宫室图》卷上，载《续修四库全书》第173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607页。

② 钱穆：《国史大纲》，商务印书馆1994年版，第66页。

③ 赵伯雄：《周代国家形态研究》，湖南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第158—219页。

程中，由最初的一城一国，发展到后来的一国包括几个或几十个城邑。为了维护国君的统治地位，遂规定新立城邑必须小于国君所居之都城，只有国都才能称之为国，并以礼法的形式规定下来，故《左传·隐公元年》说“先王之制，大都不过参国之一，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且其称谓亦有别，“凡邑有宗庙先君之主曰都，无曰邑。邑曰筑，都曰城”^①，以维护上下尊卑关系，这些规定显示了国之本义。至于古时邦、国互训，二而为一，也与国之初义为城并不矛盾。因古人立国要先选定居住地点，植树木以为标志，而后建城立国，称之为封。《周礼》有封人一职，“掌设王之社壝，为畿封而树之。凡封国，设其社稷之壝，封其四疆。造都邑之封域者亦如之”^②，即保留了封字的初义，封其四疆而立社稷于其中，即是立国，故邦字从丰从邑，丰为树封之形，邑为聚会之所，有社稷之邑就是国，故而邦国互训，从不同角度反映了国之本义，都用以指城。而金文中“或”字之前往往有方位词，如“中或”、“东或”、“内或”、“南或”等，有的加数词，如《宗周钟》有“四或”。这里的“东或”、“南或”是指东方、南方的邦国，如果释为东部、南部地区就错了，如《明公簋》有句曰“唯王令明公遣三族，伐东或”，若释“或”为地区，则为攻伐东部地区，其时东部地区辽阔，侯国林立，反叛者仅是一部分，岂能一言以蔽之，故“或”训为国，别无选择，其余“南或”、“四或”等都应作如是理解，才符合历史实际。而国之初文为或，其义为城，系其本义，不应再有什么疑问。^③

显然，对于国字含义的解释，田昌五等人的观点更具有说服力。通过上面的引述可以得知，国都与城邑的发展是一个历史过程，最初的所谓国，“只限于国都，实际就是一个大的邑。大邑有土围子城墙，所以国

① 《春秋左传集解》，卷三，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201页。

②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周礼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368—369页。

③ 田昌五、臧知非：《周秦社会结构研究》，西北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40页。

就是指的这个城”^①。古文献中凡称人家的国即尊称曰“大国”，而自称则曰“敝邑”，说明国与邑是通用的，国即是邑。实行分封制后，最大的邑为国都，其周围不远的地方则为王畿，王畿以外新征服的地方，则分封为诸侯国，其城邑要小于王都，各诸侯国也会发展自己的城邑，因此就产生了等级的不同，或功能的差异。

国野制度是否存在过，可以存疑，但一邦之中有“国”有“野”，则众无异辞。至于对野的理解，各家也没有什么分歧。《说文解字》谓“野，郊外也，从里予声”，大概是后起之意，周初之野应是泛指城邑之外的旷野之地。《诗经》有许多关于野的叙述，如《小雅·鹤鸣》有“鹤鸣于九皋，声闻在野”、《鸿雁》有“之子于征，劬劳于野”、《我行其野》有“我行其野，蔽芾其樗”。《国风》中述及野者更多，如《邶风·燕燕》“之子于归，远送于野”、《邶风·载驰》“我行其野，芃芃其麦”，《郑风·叔于田》“叔适野，巷无服马”等等，所述都是指城外之地，这些地方有的种满庄稼，有的则空旷无人，长满了杂草林木，分布着飞禽走兽。随着城的发展，城郊也成为城的一部分，野遂指郊外之地了。^② 因此概略言之，野指城邑之外的土地。然则，先秦时期诸侯国内的国、野之分，实际上是指城内、城外之意。

在国、野之外，还有都、鄙之别。都，据《说文解字》云：“有先君之旧宗庙曰都，从邑者声，《周礼》：距国五百里为都。”这一解释包含了不同时代对都的看法。首先，都为城邑，故从邑，有时甚至可以是邑之通称，如《左传·成公九年》：“楚子重自陈伐莒，围渠丘。渠丘城恶，众溃，奔莒。戊申，楚入渠丘……楚师围莒，莒城亦恶，庚申，莒溃。楚遂入郟。莒无备故也。君子曰：……莒恃其陋，而不修城郭，浹辰之

① 王玉哲：《殷商疆域史中的一个重要问题——“点”和“面”的概念》，载《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2年第2期。

② 田昌五、臧知非：《周秦社会结构研究》，西北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42—43页。

间，而楚克其三都，无备也夫！”^① 这里渠丘、莒城、郟皆可称之为都，说明都亦可为国都与其他较大城邑的统称。其次，都是指国都，供奉有先君之宗庙，此即上引《左传》之语，故诸家皆以此释之，如《释名·释州国》：“国城曰都。都者，国君所居，人所都会也。”《广雅·释诂四》：“都，国也。”由此可知都之本意与国、邑皆无分别。西周晚期到春秋时期，卿大夫受封于国郊之外者日多，于是都渐渐成为王公子弟公卿大夫采邑的专称，遂有上引《左传》所说的“大都不过参国之一”、“凡邑有宗庙先君之主曰都”之语，即大小之别、名称之异。由于都次于国，故《周礼》将其设于距国五百里之外，反映的是后来的情形。

而“鄙”字，依《说文解字》的解释：“从邑畷声”，实际上也是邑之一种，故《释名·释州国》曰：“鄙，否也。小邑不能通远也。”看来它原来是指野中极小的邑居，大约西周晚期以后，又被注入了“边邑”、“界上邑”、“边鄙”之类的新含义。^② “都鄙”二字常为连言，如《左传·襄公三十年》：“子产使都鄙有章，上下有服，田有封洫，庐井有伍”，《国语·楚语上》：“地有高下，天有晦明，民有君臣，国有都鄙，古之制也”，皆其例。因此，国、都、鄙可以看做是大邑与小邑的区别。

城邑无论大小，它们对土地利用的方式不会有大的差别，在本质上有其相通之处。换言之，尽管中国早期的城邑不是社会分工发展的产物，而是统治阶级政治行为的结果，即如张光直所言：“中国初期的城市，不是经济起飞的产物，而是政治领域中的工具。”^③ 傅筑夫亦言：“自西周以来，中国历代城市始终不是自由发展成的，而是根据封建制度的礼法，由封建统治阶级有目的、有计划地兴建起来的。他们建城，就是建立他们的统治中心，同时也是为了给他们自己建立一个足资保障的军事堡垒。

① 《春秋左传集解》，卷一二，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704页。

② 赵世超：《周代国野制度研究》，陕西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8—19页。

③ 张光直：《关于中国初期“城市”这个概念》，载《文物》，1985年第2期。

可见城完全是为了适应统治阶级的政治和军事需要，而不是为了适应人民的经济生活需要而建立的。”^①但是上至天子之都，下至十室之邑，其大小之别不能使其与田地稍须分离，而必得相结合方可久存，邑是人居之所，田是劳动的对象，哪里有垦辟的土地，哪里就有劳动者聚居之处所。在这一点上，国、都、鄙概莫能外。因此，明白了国野、都鄙之义，再回头来看楚国的城邑，就可以比较清楚地分析其土地利用的大致情形了。

四、从“野人”之劳作看土地利用

上文讨论了国、野之义，其中亦有“国人”、“野人”之别。一般而言，“国人”泛指国中之人，即居住在城邑里的人；“野人”与“国人”相对，其原初的含义，当是指居于野地之人。先秦时期，野人也是一个十分活跃的人群，在各诸侯国中普遍存在，各种史籍对他们的言论与行为时有所录。如《史记·秦本纪》记载了一个十分著名的例子：

（秦缪公）与晋惠公夷吾合战于韩地。晋君弃其军，与秦争利，还而马骖。缪公与麾下驰追之，不能得晋君，反为晋军所围。晋击缪公，缪公伤，于是岐下食善马者三百人驰冒晋军，晋军解围，遂脱缪公而反生得晋君。初，缪公亡善马，岐下野人共得而食之者三百余人，吏逐得，欲法之，缪公曰：“君子不以畜产害人。吾闻食善马肉不饮酒，伤人。”乃皆赐酒而赦之。三百人者闻秦击晋，皆求从，从而见缪公窘。亦皆推锋争死，以报食马之德。

① 傅筑夫：《中国封建社会经济史》第1卷，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87页。

秦国野人无意之中吃了秦君的良马，非但没有受到惩罚，还被赦而赐以酒，其感恩戴德之情，自可想见，故有知恩图报、以死相救之举。不过《吕氏春秋·高义》中却引墨子的话说：“秦之野人，以小利之故，弟兄相狱，亲戚相忍”，又说明秦之野人还有重利而自相残杀的另一面。人性之复杂，殊不能以一刻板之眼光看待。其他国家的野人，亦散见于史籍。如卫国的野人即曾得到晋公子重耳之揖拜，其事见《国语·晋语四》：“（晋）文公在狄十二年……乃行，过五鹿，乞食于野人，野人举块以与之，公子怒，将鞭之。子犯曰：‘天赐也。民以土服，又何求焉！天事必象，十有二年，必获此土。’……再拜稽首，受而载之。”晋国的公子重耳流落至卫，没有得到卫侯的礼遇，已是怨气满腹，无奈之中只好乞食于野人，得到的却是土块，当然更加生气，但子犯的劝释，让他转怒为喜，再拜而与之别，此情景颇似一幕戏剧。宋国的野人则善讽喻，据《左传·定公十四年》载：“卫侯为夫人南子召宋朝，会于洮。太子蒯聩献孟于齐，过宋野。野人歌之曰：‘既定尔娄猪，盍归吾艾豕？’太子羞之。”娄猪是指求子的母猪，在此喻南子；艾豕是指漂亮的公猪，在此喻宋朝。南子是宋女，宋朝为宋之公子，两人有旧好，大概此事秽声在外，故野人编歌唱道：“已经满足了你们求子的母猪，为什么不归还我们那漂亮的公猪？”这是讽刺南子与宋朝的不正当关系。听到此歌，卫太子十分难堪，竟动了杀死南子的念头。齐国亦有野人见于记载者，《晏子春秋·外篇第八》云：“有工女托于晏子之家焉者，曰：‘婢妾，东郭之野人也。愿得入身，比数于下陈焉。’”这个家住东郭的工女，要求托身于晏子，但是遭到了晏子的拒绝。又《孟子·万章上》记他回答学生咸丘蒙的问题时说：“否，此非君子之言，齐东野人之语也。”看来齐国的野人行事、说话都有些不着边际。孔子周游列国，亦经常遇到各国之野人，据《孔子家语·在厄》记载：“孔子厄于陈、蔡，从者七日不食，子贡以所赍货窃犯围而出，告余于野人，得米一石焉。”如果不是子贡冲出包

围，用自己带的东西与陈、蔡之野人换来一石米，恐怕孔子只能继续受困挨饿了。以物交换总比乞食更有尊严一些，无怪乎陈、蔡之野人对待孔子要比卫之野人对待公子重耳要好得多。

上举数例说明先秦时期野人遍布于诸侯各国，其性情各异，同乎山川之别。楚国之野人在史籍中亦屡见其身影。《史记·楚世家》记载楚灵王因公子弃疾政变失位后，孤身逃往深山，“灵王于是独傍徨山中，野人莫敢入王”，这里的野人居于人迹罕至的山野之中，亦不能置身于政治之外，他们不敢接纳灵王，既可能是对其暴虐的痛恨，更因“新王下法，有敢讷王从王者，罪及三族”，试想一个避处山野之人，谁敢因此招致飞来横祸呢？楚灵王因此“饥弗能起”，只好自杀而亡，亦可叹息。

孔子游楚，与楚国的野人多有交接。

孔子南游适楚，至于阿谷之隧，有处子佩璜而浣者。孔子曰：“彼妇人其可与言矣乎？”抽觞以授子贡，曰：“善为之辞，以观其语。”子贡曰：“吾北鄙之人也，将南之楚。逢天之暑，思心潭潭，愿乞一饮，以表我心。”妇人对曰：“阿谷之隧，隐曲之汜，其水载清载浊，流而趋海，欲饮则饮，何问于婢子！”受子贡觞，迎流而挹之，免然而弃之，从流而挹之，免然而溢之，坐置于沙上。曰：“礼固不亲授。”子贡以告。孔子曰：“丘知之矣。”抽琴去其轸，以授子贡曰：“善为之辞，以观其语。”子贡曰：“向子之言，穆如清风，不悖我语，和畅我心。于此有琴而无轸，愿借子以调其音。”妇人对曰：“吾野鄙之人也，僻陋而无心，五音不知，安能调琴？”子贡以告。孔子曰：“丘知之矣。”抽絺紵五两以授子贡，曰：“善为之辞，以观其语。”子贡曰：“吾北鄙之人也，将南之楚。于此有絺紵五两，吾不敢以当子身，敢置之水浦。”妇人对曰：“行客之人，嗟然永久，分

其资财，弃之野鄙。吾年甚少，何敢受子？子不早去，今窃有狂夫守之者矣。”诗曰：“南有乔木，不可休思，汉有游女，不可求思。”此之谓也。^①

阿谷之隧在何处已不可考，然孔子在游楚之途，对一佩璜之女纠缠不休，似要考其是否达于人情而知乎礼义，颇有可怪者！其事难知，且不可信。但是孔子沿途之遭遇，亦可见楚国野人之性情。“孔子行道而息，马逸，食人之稼，野人取其马。子贡请往说之，毕辞，野人不听。有鄙人始事孔子者曰请往说之，因谓野人曰：‘子不耕于东海，吾不耕于西海也，吾马何得不食子之禾？’其野人大说，相谓曰：‘说亦皆如此其辩也，独如向之人？’解马而与之。”^②子贡的劝说不能取回孔子之马，其事出有因，楚之鄙语云：“牵牛径人田，田主取其牛”，则楚人对此习以为常矣。而楚鄙人之辞却能成其事，看似难以理喻，但或许楚之鄙人、野人都知道“径者则不直矣，取之牛不亦甚乎”^③的道理，因此楚鄙人既不直斥其非，而曲为之说，那楚野人出于乡音乡情之谊，也就笑而与之了。再如秦繆公取百里奚事，亦可见楚鄙人之好得小利，“百里奚亡秦走宛，楚鄙人执之。繆公闻百里奚贤，欲重赎之，恐楚人不与，乃使人谓楚曰：‘吾媵臣百里奚在焉，请以五羖羊皮赎之。’楚人遂许与之。”^④当然，以此一言以蔽之，则是不对的。楚之名臣孙叔敖，即出自于鄙人之列，说见《荀子·非相》，其所谋者，显然不是个人小利，而是国家与人民之大利。

上列史料，都是直述楚国野人、鄙人之事，还有一些史料，反映的

① [汉] 韩婴撰，许维遹校释：《韩诗外传集释》，卷一第三章，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2—5页。

② [战国] 吕不韦撰，陈奇猷校释：《吕氏春秋新校释》，卷一四，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837页。

③ 《史记·楚世家》。

④ 《史记·秦本纪》。

是楚国“丈人”（老者）的活动，他们也可归入野人之列，且其形象各有不同。《说苑·至公》记载：“楚文王伐邓，使王子革、王子灵共捃菜，二子出采，见老丈人载畚，乞焉，不与；搏而夺之。王闻之，令皆拘二子，将杀之……丈人造军而言曰：‘邓为无道，故伐之。今君公之子搏而夺吾畚，无道甚于邓。’呼天而号。”^① 这位丈人可谓得理不饶人，而《韩诗外传》所记之狐丘丈人，则可谓知人事。“孙叔敖遇狐丘丈人，狐丘丈人曰：‘仆闻之，有三利必有三患，子知之乎？’孙叔敖蹴然易容曰：‘小子不敏，何足以知之。敢问何谓三利？何谓三患？’狐丘丈人曰：‘夫爵高者，人妬之。官大者，主恶之。禄厚者，怨归之。此之谓也。’孙叔敖曰：‘不然。吾爵益高，吾志益下。吾官益大，吾心益小。吾禄益厚，吾施益博。可以免于患乎？’狐丘丈人曰：‘善哉言乎！尧舜其犹病诸。’”^②

不仅如此，楚国亦颇有知道之人。《列子·黄帝》记载：“仲尼适楚，出于林中，见痾偻者承蜩，犹掇之也。仲尼曰：‘子巧乎！有道邪？’曰：‘我有道也。五六月，累垤二而不坠，则失者锱铢；累三而不坠，则失者十一；累五而不坠，犹掇之也。我处也，若橛株拘，我执臂若槁木之枝。虽天地之大，万物之多，而唯蜩翼之知。吾不反不侧，不以万物易蜩之翼，何为而不得？’孔子顾谓弟子曰：‘用志不分，乃疑于神，其痾偻丈人之谓乎！’”痾偻丈人捕蝉之技，可谓进乎技而至于艺矣，然此亦有所谓机巧之心，真正知大道者，见于庄子笔下：“子贡南游于楚，反于晋，过汉阴，见一丈人方将为圃畦，凿隧而入井，抱瓮而出灌，搢搢然用力甚多而见功寡。子贡曰：‘有械于此，一日浸百畦，用力甚寡而见功多，夫子不欲乎？’为圃者叩而视之曰：‘奈何？’曰：‘凿木为机，后重前轻，挈水若抽，数如洸汤，其名为槲。’为圃者忿然作色而笑曰：‘吾闻

① [汉]刘向撰，向宗鲁校证：《说苑校证》，卷一四，中华书局1987年版，第358页。

② [汉]韩婴撰，许维遹校释：《韩诗外传集释》，卷七第十二章，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253—254页。

之吾师，有机械者必有机事，有机事者必有机心，机心存于胸中，则纯白不备；纯白不备，则神生不定；神生不定者，道之所不载也。吾非不知，羞而不为也。’子贡瞠然惭，俯而不对。”^① 这位抱瓮而灌的丈人，可谓纯然守真者，固然不能为世所用，然亦以全其天真！

楚国的这些丈人，唯其知道，故无动于名利，实乃庄子所谓“无己”、“无功”、“无名”之人。又如《吕氏春秋》记载：“五员亡，荆急求之”，“因如吴。过于荆，至江上，欲涉，见一丈人，刺小船，方将渔，从而请焉。丈人度之。绝江，问其名族，则不肯告，解其剑以予丈人，曰：‘此千金之剑也，愿献之丈人。’丈人不肯受，曰：‘荆国之法，得五员者，爵执圭，禄万檐，金千镒。昔者子胥过，吾犹不取，今我何以子之千金剑为乎？’五员过于吴，使人求之江上，则不能得也。”^② 这位渔者虽忘情于名利，但是并未忘情于世事，知伍子胥之冤愤困厄，故助其一臂之力，然于楚之危难时，亦不忘退吴存楚，“吴使子胥救蔡，诛强楚，笞平王墓，久而不去，意欲报楚。楚乃购之千金，众人莫能止之。有野人谓子胥曰：‘止！吾是于斧掩壶浆之子、发箪饭于船中者。’子胥乃知是渔者也，引兵而还”^③。

从上引诸例中，我们看到了楚之野人之多面形象，而他们所从事之劳作，亦于字里行间可得知，浣衣、载畚、捕蝉、灌圃、打渔等等，其他的史料，也可探知他们日常的劳作，其与土地利用相关的有：

耕田，见于《论语·微子》：“长沮、桀溺耦而耕，孔子过之，使子路问津。”

采桑养蚕，见于《史记·伍子胥列传》：“楚平王以其边邑钟离与吴边邑卑梁氏俱蚕，两女子争桑相攻，乃大怒，至于两国举兵相伐。”

① [清]郭庆藩撰，王孝鱼点校：《庄子集释》，卷五上，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433—434页。

② [战国]吕不韦撰，陈奇猷校释：《吕氏春秋新校释》，卷一〇，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558页。

③ [汉]袁康、吴平编，吴庆峰点校：《越绝书点校》，卷六，齐鲁书社2000年版，第32页。

山林采集，见于《史记·循吏列传》：孙叔敖“秋冬则劝民山采，春夏以水，各得其所便，民皆乐其生。”

上述众多从事不同劳作的野人，从不同的侧面告诉我们，楚国的土地利用，包括了农田、园圃、山林、河湖等等方面。

五、楚国的土壤

我国很早就有了土的观念，甲骨文、金文中已可见到各种与土有关的文字，但说法还比较笼统，土和壤也无明确区分。战国时期，土和壤的概念开始形成，《周礼·地官·大司徒》中已可见到“十有二土”和“十有二壤”之说，即“以土宜之法辨十有二土之名物，以相民宅而知其利害，以阜人民，以蕃鸟兽，以毓草木，以任土事。辨十有二壤之物而知其种，以教稼穡树艺”，这里“辨十有二土”，是为了因地制宜安排人民生活 and 农牧生产，而“辨十有二壤”，是为了根据不同土壤种植适宜的农作物^①。《管子·地员》对土壤的认识则达到了异常精细的程度，它以土壤肥力为核心，结合其他性状，将全国土壤分为上、中、下三等，每等又分为6个土类，共18类，每个土类包括5个土种，共90种，对每个土类的性质、适宜的植物都作了叙述，并以上土中的粟土、沃土、位土为标准，对各土类的生产力进行对比估价，以便于更好地利用土壤，是我国古代最为详细而具有科学意义的土壤分类法。大约战国后成书的《禹贡》，则明确记载了九州的土壤以及根据这些土壤而定的贡赋标准，据近人考证，其所述各种土壤，大体符合我国土壤的分布状况。^②

根据《禹贡》所载各州之位置，楚国所处的地域大体占据了其中的荆州、扬州以及梁州的一部分。其文曰：“淮海惟扬州……厥土惟涂泥。

① 张波、樊志民主编：《中国农业通史·战国秦汉卷》，中国农业出版社2007年版，第201页。

② 陈恩凤：《中国土壤地理》，商务印书馆1953年版，第120—124页。

厥田惟下下，厥赋下上、上错”；“荆及衡阳惟荆州……厥土惟涂泥。厥田惟下中，厥赋上下”；“华阳黑水惟梁州……厥土青黎。厥田惟下上，厥赋下中三错”，从土壤肥力等级来看，扬州排第九，荆州排第八，梁州排第七。扬州与荆州的“涂泥”，乃因其地卑下而使土湿如泥，盖指黏质湿土，其“列为最瘠，或以当时灌溉与排水设施尚不发达，不能利用之故，以至视为无用”；而所谓“青黎”，皆指黑色，为“无石灰性冲积土”^①，是因其地林木茂密、土壤中腐殖质丰富而形成，土质细而结构松^②，以其地在战国时尚属开发未久，古人对其肥力缺乏充分认识，误认为其贫瘠之故。从《禹贡》对土壤的认识，我们可以看到黄河流域诸州土壤肥力都较高，长江流域诸州土壤肥力都较低，这说明不同时期人类开发利用土地的能力，决定着他们对土地质量的认识与评价；同时也反映了当时土地利用的地区差异。

楚人对于土壤也有比较充分的认识，从上引《蒟掩它赋》的材料中，我们就可以分析楚国的土壤情况^③。《蒟掩书土田》的内容，包括了山林、藪泽、京陵、淳鹵、疆潦、偃潞、原防、隰皋、衍沃等九种类型的土地，这也提示了当时楚国境内不同的土壤类别。江淮流域及其以南的气候类型以暖温带、亚热带和热带湿润气候为主，植被以针阔混交林、常绿阔叶林为主，土壤则为黄棕壤、黄壤和红壤，黄棕壤分布于苏皖二省沿长江两岸和鄂北、豫西南的低山丘陵，以及长江以南海拔1400—1500米以上的中山地带。黄壤与红壤是中亚热带的地带性土壤，但华中地区以红壤为主，长江以南，凡500—900米以下的低山丘陵多属红壤和山地红壤分布所在。黄壤大多散见于较高山地。因此对照《蒟掩它赋》所记的土地类型，我们大体可以将楚国的土壤分为四类：

① 陈恩凤：《中国土壤地理》，商务印书馆1953年版，第123页。

② 王云森：《中国古代土壤科学》，科学出版社1980年版，第165页。

③ 参考程涛平：《楚史稿·农业社会经济分册》，华中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87年，第32—39页。

第一类，肥沃的水稻土和旱地耕作土，即“衍沃”、“原防”。“衍沃”，指平美之地；“原防”则是指隄防间可耕之地，实际上是江河之间新淤起的三角洲地带，其土质自然十分肥沃。在今江汉平原、洞庭湖平原和长江中下游平原，俱为地势低平、灌溉便利之地，土壤历经千年耕种，皆为水稻土，且在不少遗址中出土了大量水稻遗物；淮河流域也是地势平衍之区，自夏、商以来就得到了开发，周以后这里先后分封了宋、陈、蔡、黄、息、胡、沈等国，还有舒蓼、舒鸠、舒庸等所谓“群舒”散居各处，是晋、齐、楚、吴、越等国争夺的对象，因这里平坦低洼之地易遭水患，所以人们最早开发的是一些丘阜高地，以此许多地名皆以丘命名，如雍丘（今河南杞县）、陶丘（今山东定陶）、葵丘（今河南民权）、平丘（今河南开封陈留）、谷丘（今河南虞城南）等。由此可以推测“衍沃”、“原防”大体是指这些地区经过长期垦殖后逐渐形成的水稻土，或者种植旱地作物的旱地耕作土。

第二类，草甸、沼泽土，即“藪泽”、“偃漭”、“隰皋”、“疆潦”。在楚国境内，分布着云梦泽和许许多多的湖泊，因河流季节性泛滥，遂形成了长江中下游冲积平原，其地势低平，排水不畅，地下水位高，使低洼地区土壤严重潜育化，形成许多草本潜育沼泽。因此所谓“藪泽”，即指湖沼洼地；“偃漭”是指低湿之地；“隰皋”亦指低湿的水边淤地；“疆潦”则指常遭水淹的砂砾地。这类土壤因其地势低而多水，一旦水位降低，即适于耕种，现在有“鱼米之乡”之称的江汉平原、洞庭湖平原和太湖平原，都是在过去“水乡泽国”的沼泽地带开发出来的。^①不过，先秦时期这些地方因常有水潦，还不具备开发的条件，其间多是竹木丛生，鸟兽聚集的原野，遂成为各诸侯国田猎的场所，云梦泽是其典型，史籍中多有楚王、郢君、随君等猎于其中的记载，直至汉代司马相如写《子虚赋》

^① 《中国自然地理》编写组：《中国自然地理》（第二版），高等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第121页。

时，依然还记述说“臣闻楚有七泽，尝见其一，未睹其余也。臣之所见者盖特小小者耳，名曰云梦”，可见楚地类似这种草甸、沼泽地带之多。

第三类，山地土壤，即“山林”、“京陵”。“山林”指林木繁茂的丘陵地区，“京陵”亦指高大之陵阜，宜于为坟墓之地，其中亦不乏林木之属。楚人早期拓荒于荆山，后来开疆扩土，领土不断扩张，其中包含相当一部分的山地丘陵，如今之大洪山、桐柏山、大别山及淮阳山地等，这些低山丘陵区地面坡度大，各种土壤多由花岗岩、片麻岩为主的母岩风化发育而来，其中黄棕壤分布上限大致为750米，更上则依次为山地棕壤、山地暗棕壤等，历来皆以生长林木为主。

第四类，盐碱土，即“淳卤”。盐碱土的形成与分布，主要受岩性、地表组成物质以及地下水等非地带性因素的制约，但在形成发展过程中，仍带有地带性因素的烙印。我国现在的盐渍土与盐生植被主要分布于西北干旱与半干旱区及滨海地区。盐土是含有大量可溶性盐类的土壤，以氯化钠和硫酸钠为主。表层含盐量，在南方一般为0.6%—2%，而到北方则增到2%—3%，个别可达7%—8%；分布于内陆区的盐土，含盐量可达10%—20%，甚至高达60%—70%，其中以新疆为最高，常在表层形成5—15厘米的盐壳。盐分组成多属硫酸盐—氯化物或氯化物—硫酸盐类型。碱土分布面积较小，且比较分散。其主要特点是：表层含盐量很少超过0.5%，但土壤溶液普遍含有苏打。主要分布于东北平原西部及内蒙古高原东部、西北与华北平原等地，通常与盐土呈复域分布^①。历史时期楚国的地下水位普遍较高，其时出现盐碱地是完全可能的，但与中原地区相比，盐碱地的面积相对要小得多，可以说对楚国的农业并不存在多大的影响。^②

① 《中国自然地理》编写组：《中国自然地理》（第二版），高等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第138—139页。

② 程涛平：《楚史稿·农业社会经济分册》，华中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87年，第39页。

六、楚国的土地利用

历史时期楚国以地广人稀而著称，直至汉代时依然如此，《史记·货殖列传》云：“楚越之地，地广人希，饭稻羹鱼”，说明其中还存在大量土地未加开发。在立国之初，楚国的土地利用非常之低，史载楚人“僻在荆山，筰路蓝缕，以处草莽”，也就是他们穿着破烂的衣服，拖着破旧的柴车，在榛莽遍地、无人开垦的低山丘陵地带讨生活，这既是当时生产力水平低下的写照，也反映出其时楚国的土地利用比较低，还有大量的土地未加利用。

实际上，春秋时期由于各诸侯国之间主要以城邑为中心，因此领土观念淡薄，甚至国与国之间还存在一些隙地，故此常常发生越过一国而征伐另一国的事情。如《左传·文公五年》“秦人入郟”，郟国在今南阳附近，秦、郟之间有晋相隔，秦攻郟必从晋境经过，而晋人并没有向秦提出抗议。鲁僖公三十三年，秦袭郑，历晋、周两国，过周北门，王孙满谓秦师“轻而无礼，必败”，并不批评秦师犯境。后来秦灭滑而返，晋国以“伐吾同姓”为由败秦师于崤。顾栋高据此谓春秋“处兵争之世，而反若大道之行，外户不闭，历敌境如行几席，如适户庭”^①，其原因就在于当时国家是由城、邑构成的，没有力量对广大的荒野实施控制，也没有这个必要；国与国之间是大片的荒地，无所归属，所以敌国来伐，动辄兵临城下。到春秋末年，这种状况还有存在，如《左传·哀公十二年》云“宋、郑之间有隙地焉，曰弥作、顷丘、玉畅、嵒、戈、锡。子产与宋人为成，曰：‘勿有是’”，这些隙地既不属郑，也不属宋，是宋、郑之间的缓冲地带。由此可见春秋时期各诸侯国的土地垦殖率普遍不高，不独楚国为然。

春秋以后，尤其是到了战国中期，由于生产力的发展，中原疆土开

^① [清] 顾栋高辑，吴树平、李解民点校：《春秋大事表》，卷九，中华书局1993年版，第996页。

辟殆尽，各诸侯国政治的集权和军事的竞争，使国家之间逐渐互相接壤，这时各国的版图遂由早期的分散于各地的“点”，即由各诸侯所控制的城邑，而逐渐发展到“面”，即国与国之间出现了边界、国界，边界以内这一大片土地、人民，统统属于这个国家的集权政府所管辖。^① 楚国历春秋战国之世，一直处于疆土扩张之中，但是扩张只是对既存之土地与人民的占有，并没有促进未开发之土地的大规模垦辟，因此其土地利用率低的情况就没有随着这种扩张得到大的改善。战国初期墨子谓鲁阳文君曰：“楚四竟〔境〕之田，旷芜而不可胜辟，呼虚数千，不可胜入。”^② 这说明在墨子的时代，楚国还有大量闲置的土地未加开发利用，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是墨子所说的“荆国有余于地，而不足于民”^③，不过这在当时诸侯各国中也可能同样比较普遍，如《墨子·非攻》篇云：“今万乘之国，虚数于千，不胜而入，广衍数于万，不胜而辟。然则土地者，所有余也，王民者，所不足也。”从墨子的观察中，战国初期的诸侯各国都存在这种土地有余而人民不足的现象，故此他主张非攻，告诫各国不要损不足以取有余。

楚国土地利用的有限，除了当时的劳动人口不足这个重要原因以外，另一方面的原因，大概与自然条件有关。春秋战国时期的江、淮流域，气候比现在要温暖湿润，草木更为繁茂，在金属工具没有大规模推广使用的前提下，凭借当时的垦荒工具，对这些茂盛的草木加以砍伐，并平整为农田，可能是一件十分困难的事情。再加上河流湖泊纵横交错，又受季风性气候的影响，时有洪涝、水渍之虞，人们还很难像后世一样，想到与水争地，扩大农田面积，而是更多地利用其所出产，以采摘野生植物之根、茎、

① 王玉哲：《殷商疆域史中的一个重要问题——“点”和“面”的概念》，载《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2年第2期。

② 吴毓江撰，孙启治点校：《墨子校注》，卷之一一，中华书局1993年版，第661页。

③ 吴毓江撰，孙启治点校：《墨子校注》，卷之一三，中华书局1993年版，第764页。

叶、果等充饥，或捕捞野生动物及鱼类为食，故《礼记·月令》云：“山林藪泽，有能取蔬食田猎禽兽者，野虞教道之。”充裕的动植物资源使得楚地的渔猎采集较为发达，让人们过于依赖大自然的恩赐，而弱化了发展农业、改进农业生产技术的动力，从而延缓了农业生产力的提高。因此到东汉时，楚地依然保持着古朴的自然状态：“楚有江汉川泽之饶；江南地广，或火耕水耨。民食鱼稻，以渔猎山伐为业，果蓏羸蛤，食物常足。故啻窳偷生，而亡积聚，饮食还给，不忧冻饿，亦无千金之家。”^① 这大概也可以解释为何江淮、江南直到汉以后才得到全面、充分的开发。

第二节 楚国的粮食作物

楚地在很早就发展出了以水稻种植业为主的水田农业。以新石器时代农业遗址而论，考古发掘表明，长江流域可以划分为两个区域，即长江中游地区、长江下游及杭州湾地区。^② 长江中游地区包括四川东部、湖北、湖南、河南西南部、陕南和江西、江苏一部分，以此又可暂分为江汉地区、鄱阳湖与赣江流域区、南京及其周围地区。江汉地区主要以江汉平原为中心，含湘鄂两省的全部，及川、渝、陕、豫的一小部分，包括西起重庆巫山县，北达汉水上游及陕南、鄂西北和河南西部，南到湘南等广大地区，这里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发展序列，由早到晚初步可分为新石器时代早期遗存—大溪文化—屈家岭文化—石家河文化。鄱阳湖及赣江流域地区的新石器时代文化，早期以江西万年大源仙人洞遗存为代表，晚期以“山背文化”和“筑卫城文化”为代表，但发展序列尚不清晰。长江下游及杭州湾地区的新石器时代文化，以太湖平原—杭州湾地区为中心，包括江苏、上海和

① 《汉书·地理志上》。

② 游修龄主编：《中国农业通史·原始社会卷》，中国农业出版社2008年版，第113—125页。

浙江北部地区，此区已发现了上百处新石器时代遗址，其文化类型和发展序列已基本明晰，初步可划分为河姆渡文化、马家浜文化和良渚文化三大考古学文化，其中河姆渡文化与马家浜文化时代相近。

以江汉平原及其附近地区的新石器时代文化为例，其早期的原始农业文化遗址，有湖南道县玉蟾岩洞穴遗存、洞庭湖区澧阳的彭头山文化、澧水和沅水流域的皂市下层文化、长江干流的城背溪文化、汉水上游的李家村文化，从这些文化遗存来看，当时的社会经济是以渔猎、采集为主，兼营农业与家畜饲养。而到了大溪文化晚期，即大约距今 6000—5000 年时，在其遗址中普遍发现了稻作遗存，还发现有牛、羊、猪、狗等家畜与野生动物和鱼类残骸，以及矛、镞、网坠等渔猎工具，表明其时的社会经济以农业生产为主，兼营畜牧与渔猎，而农业又以种植水稻为主。从此之后，无论是直接承袭大溪文化发展而来的屈家岭文化，还是继屈家岭文化之后的石家河文化，其社会经济皆是这样一种模式。

中国新石器时代考古出土的作物遗存，见诸报道的，计有稻、粟、黍、大麻籽、小麦、大麦、葛、甜瓜、葫芦、薏苡、菱、菽、菜籽、芝麻、花生、蚕豆、莲子、桃、核桃、酸枣、梅、杏等，从出土地点、次数和数量来看，炭化稻谷（米）最多，粟和黍次之，其他作物比较零散，粟、黍和稻恰恰是远古时代黄河流域和长江流域两大农业中心的主要栽培作物。有学者将我国出土的新石器时代粟、黍和水稻的遗址绘成一张地理分布图，发现我国古代的农作物分布很早就形成了南稻北粟的格局，黄河中下游和长江中下游分别是粟作文化与稻作文化的中心。但从仰韶文化晚期开始到龙岗文化时期，水稻的种植已推广至黄河南岸地区，而栽培粟也出现在了云南剑川海门口、台湾高雄的凤鼻头和西藏昌都的卡若，这说明南北农业文化也有相当频繁的交流。^①

① 梁家勉主编：《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史稿》，农业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20—21 页。

考古出土的家养动物骨骼，数量最多的是猪，其次是牛、羊和狗，数量比较稀少的是马和鸡，后来所谓的“六畜”，新石器时代已经基本出现了。殷商时期，从甲骨文和考古材料看，此时的主要粮食作物有黍、稷、粟、麦、稻、菽、麻等，饲养的家畜有马、牛、羊、猪、狗等，家禽主要是鸡，鸭、鹅也开始驯养。马、牛是作为动力使用，肉食对象是羊、猪、狗及鸡等，但对劳动大众而言，他们的食物主要是粮食和一些蔬菜瓜果，而不是肉类。

西周春秋时期种植业在生产结构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家畜家禽的饲养则居于从属位置。从《诗经》中可以看出此时的农作物名称相当多，据统计有 21 个，即蕡、麦、黍、稷、麻、禾、稻、粱、菽、苴、谷、芑、藿、粟、荏菽、秬、秠、糜、稌、来、牟。其中有许多是同物异名，如禾（可能还有稷）是粟的别称，粱、糜、芑是粟的品种，秬、秠是黍的两个品种，稌是稻的别种，麦和来同指小麦，牟可能指大麦，荏菽和菽都是指大豆，藿是豆叶，苴、蕡指大麻籽。《诗经》中提到的家畜有马、牛、羊、豕（即猪），家禽有鸡等。

在商周时期的文献中，粮食作物往往以“谷”泛称，先有“百谷”之称，如《诗经·小雅·大田》：“俶载南亩，播厥百谷”，《尚书·洪范》有“百谷用成”等，后来又有“九谷”、“六谷”之称，如《周礼·天官·大宰》：“一曰三农生九谷”，《周礼·天官·膳夫》：“凡王之馈，食用六谷”，最后概括为“五谷”。“百谷”一说，反映了远古时期人们采集的野生谷物种类非常繁杂，只要能充饥的都采来用以填饱肚子。农业发明之后，人们广泛种植各种谷物，后来经过选择、淘汰，才集中种植几种品质较好、产量较高的谷物，因而也就有了“九谷”、“六谷”等说法。^①“五谷”这一名称最早见于《论语·微子》：

^① 陈文华：《中国农业通史·夏商西周春秋卷》，中国农业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22—23 页。

子路从而后，遇丈人以杖荷蓑，子路问曰：“子见夫子乎？”丈人曰：“四体不勤，五谷不分，孰为夫子？”植其杖而芸。子路拱而立。止子路宿，杀鸡为黍而食之，见其二子焉。

这一名称大概最早始于楚国民间，在春秋晚期广泛流行开来。^①但“五谷”究竟何指，众说不一，基本可分为三类：一类认为是指“稻、秫（稷）、麦、豆、麻”，如《楚辞·大招》：“五谷六仞，设菰粱只”，王逸即以此注。一类认为是指麻、黍、稷、麦、豆，如《周礼·天官·疾医》：“以五味、五谷、五药养其病”，郑玄即以此注。一类认为是指稻、黍、稷、麦、菽，如《孟子·滕文公章句上》：“五谷熟而民人育”，赵岐以此注。类似记载在古代其他史籍里亦有，这些关于“五谷”的种种说法，其中必有稷、菽和麦，这与先秦时期它们在粮食作物中的重要地位是一致的，至于或无麻，或无黍，或无稻，则是粮食作物构成中地域差异的反映。实际上，“五谷”只是一些主要粮食作物的代名词，因时代和地区的不同，或作物构成的变化，人们的看法也就不一致，如稻主要见于南方，故王逸注《楚辞》将它放在第一位，而北方则较少种植，故郑玄注《周礼·职方氏》将它放在末位；再如麻在战国时已逐渐退出粮食作物的行列，主要作为纤维作物，黍的种植则由于麦子的推广而逐渐减少等等。综合上述三种说法，去其重复者即得6种作物，即稷、菽、麦、稻、黍、麻，这与《吕氏春秋·审时》所记6种主要作物完全一致，小异之处是或作禾，或作稷，而稷就是禾，皆指粟；又因先秦史籍中言“麦”者，往往兼指大麦、小麦，故春秋战国时的主要粮食作物实际上包括粟（禾、稷）、黍、稻、小麦、大麦、大豆（菽）和大麻七种。以下

① 程涛平：《楚史稿·农业社会经济分册》，华中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87年，第227页。

对各作物略作说明。另外，楚地还有一种特殊的粮食，名“菰”，也一并附之。

一、粟和黍

粟和黍均为禾本科一年生草本作物，喜温暖，不耐霜，适应性广，抗旱力极强，生育期短，黍为50—90天，粟为70—140天，它们最早在黄河流域得到驯化，这与黄土高原的生态地理环境分不开，黄土高原的东南部包括陕西中部渭水流域、山西南部 and 河南西部，是典型的黄土地带，这一带的黄土沉积厚，颗粒细，结构均匀一致，而其气候冬寒夏热，雨量不多，平均在250—650毫米之间，又大部分集中在夏季，这时的温度很高，蒸发量大，客观上规定了只有抗旱力强、生长期短，又耐高温、单位干物质的蒸腾率最经济的作物才能适应良好，而粟和黍正是这一带的天然适应性植物。^①

黍、粟本是同种作物，但古人从其穗形和籽实的大小、黏性的程度、种植期的差异（粟早种早收，黍晚种晚收）等的分别，将其视为两种作物。从新石器时代以迄隋唐，粟一直是主要的粮食作物，但是古人说起“五谷”，多有“稷”而无“粟”，《周礼·职方氏》《礼记·月令》所载主要粮食作物中亦有“稷”无“禾”，《吕氏春秋·审时》《睡虎地秦简·仓律》中则有“禾”无“稷”，而其余作物各书所载大略相同，这就使得人们对稷到底是什么作物产生了争议，其实古书中的“稷”就是禾、就是粟。^②周民族的祖先名弃，因善种黍稷，被尊为“后稷”，《尔雅翼》说：“稷者，五谷之长，故陶唐之世，名农官为后稷。其祀五谷之神，与社相配，亦以稷为名。以为五谷不可遍祭，祭其长以该之。”稷被

① 梁家勉主编：《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史稿》，农业出版社1989年版，第15页。

② 参阅游修龄：《论黍与稷》，载《农业考古》，1984年第2期；李根蟠：《稷粟同物，确凿无疑》，载《古今农业》，2000年第2期。

尊为五谷之长，并成为谷神的称呼，这与禾由粟的专名转变为谷类共名一样，是粟在粮食作物中地位较高的反映。但是根据殷墟卜辞的统计，商代粟的种植不如黍普遍，在粮食中的地位也大不如黍，这是因为黍与粟比，生长期更短些，更耐早些，对杂草的竞争力更强，可以夏天播种，秋后收获，在耕作技术粗放落后，又缺乏灌溉知识的情况下，黍以此得到更大规模的种植。《孟子·告子下》中提到北方的“貉”，因地处高寒，不生五谷，黍早熟，故独生之，即其证。粟产量较黍高，品质较黍好，但因生育期较长，须在春天播种，而北方的春天干旱多风，如非具备保墒、灌溉条件和精耕细作的技术，则难有好收成，故把它安排在黍田以后种植才能发挥其优势。随着农业技术的改进，大约西周之后，粟的种植才有较大发展，至春秋时期已上移到首位，因而《诗经》里常常“黍稷”连称，如《小雅·鹿山》：“黍稷方华”、《豳风·七月》：“黍稷重穋”等等，战国之后，文献中则经常以“菽粟”并提而不是“黍稷”来代指粮食，这是黍的地位下降的结果，黍的产量低、生长期短，产量低则不能与产量高较胜，生长期短则与生长期长者争地，故黍在粮食作物中逐渐退居次位。

黍与稷随着周人的迁徙而推广到黄河下游地区，自商周迄两汉，黍以其色味俱美，常为祭祀之上盛；而稷的栽培，公元前2世纪大都限于华北，公元前1世纪至6世纪，逐渐在东北、西北、内蒙地区都有相当的推广，而淮河以北所植尤多，在山区气温较低的地方也可以进行良好的发育。^①

根据粟的生长习性以及《吕氏春秋·审时》等古籍的记载来看，它在楚国的分布范围，估计主要在淮河流域和南阳盆地，可能在楚国中部和南部的一些山区也有零星分布。《韩非子·外储说左下》云：“孙叔敖

^① 唐启宇：《中国作物栽培史稿》，农业出版社1986年版，第173—174页。

相楚，牝马，粝饭菜羹，枯鱼之膳，冬羔裘，夏葛衣，面有饥色，则良大夫也。其俭偪下。”这种粝饭便是以粟做成的，仅舂过一道的粗粮。^①孙叔敖本是“期思之鄙人”^②，他以粟为食，且加工不精，说明这是平民甚至贫民的做法，但从中我们可以管窥当时楚国粟地的分布信息；又《盐铁论·通有》记载“昔孙叔敖相楚，妻不衣帛，马不秣粟”，以粟喂马，大概是中原与楚地共同的做法，但这么做相对而言比较奢侈，故一些节俭的人皆不如此，类似的故事亦见于北方的晋国，“晋孟献伯拜上卿，叔向往贺，门有御，马不食禾。向曰：子无二马二舆，何也？献伯曰：吾国人尚有饥色，是以不秣马；班白者多徒行，故不二舆。向曰：吾始贺子之拜卿，今贺子之俭也”^③。

从一些史料记载来看，楚国粟的种植面积不会太小。《左传·成公十六年》记楚、晋鄢陵之战，楚军“宵遁，晋入楚军，三日谷”，注云：“食楚粟三日也”，这表明楚军以粟为军粮，其产量之大可以想见。又《史记·伍子胥列传》云：“楚国之法，得伍胥者，赐粟五万石”，以五万石粟追捕一罪人，其赏赐可谓厚矣。而《史记·苏秦列传》记其游说楚威王时说楚国地方千里，“粟支十年，此霸王之资也”，此虽纵横家夸诞之言，但其应有一定的依据，否则难以打动其听众，这就透露出楚国粟田的种植面积很大，产出亦多的信息。据说稷粒繁殖率很大，一粒谷子可以长成三四千粒以至七八千粒的谷子。^④而用区田法，“上农夫区”，“亩得粟百斛。丁男长女治十亩。十亩收千石。岁食三十六石，支二十六年”；“中农夫区”，“收粟五十一石”；“下农夫区”，“收二十八石”，^⑤这是后代精耕细作的结果，估计春秋战国时期的楚国尚不能达到这一水

① 程涛平：《楚史稿·农业社会经济分册》，华中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87年，第230页。

② [清]王先谦撰，沈啸寰、王星贤点校：《荀子·非相》，卷三，中华书局1988年版，第73页。

③ [清]王先谦撰，钟哲点校：《韩非子集解》，卷一二，中华书局2003年版，第304页。

④ 唐启宇：《中国作物栽培史稿》，农业出版社1986年版，第174页。

⑤ 万国鼎辑释：《汜胜之书辑释》，农业出版社1980年版，第68—71页。

平，故只能以扩大种植面积来求得更多的产量。

黍与粟的生长环境相似，故二者在楚国的分布大概差不多，也是以楚的北境与淮河流域为主。这从上引子路遇荷蓀丈人一事中即可略知一二。此事发生于孔子晚年，其时孔子由陈国迁寓于蔡国，又自蔡国来到了楚北境的叶县，叶公沈诸梁虽然敬佩孔子，但不了解孔子之为人，就向子路询问，子路无以应。故孔子离开叶县返回蔡国，在半路上遇到了长沮、桀溺与荷蓀丈人^①，由叶入蔡，正处于南阳盆地与淮河上游，因此荷蓀丈人以黍来款待子路，说明当时这一带种黍的田亩可能不在少数，黍是当地人的主粮。20世纪70年代在马王堆汉墓曾出土了黍的实物^②，虽然不一定表明这在长江流域有种植，但表明它在楚地也是常见的粮食之一。不过，如上文已提到的原因，黍的产量较低，战国时黍的地位相对下降，渐为菽所取代，在南方地区则更不能与稻相比，而较多用于祭祀。《韩非子·外储说左下》有一则故事即可说明这一问题：

孔子侍坐于鲁哀公，哀公赐之桃与黍。哀公曰：“请用。”仲尼先饭黍而后啖桃，左右皆掩口而笑。哀公曰：“黍者，非饭之也，以雪桃也。”仲尼对曰：“丘知之矣。夫黍者，五谷之长也，祭先王为上盛。果蓏有六，而桃为下，祭先王不得入庙。丘之闻也，君子以贱雪贵，不闻以贵雪贱。今以五谷之长雪果蓏之下，是从上雪下也。丘以为妨义，故不敢以先于宗庙之盛也。”

孔子的话语，说明黍在古代是颇受尊敬的食物，以其为五谷长，故

① 《史记·孔子世家》。

② 何介钧、张维明：《马王堆汉墓》，文物出版社1982年版，第32页。

祭先王为上盛；但另一方面，鲁国人看到孔子先食黍再吃桃，即掩口而笑，因为黍比较粘而桃多毛，所以人们也用黍来揩拭它，这也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反映黍作为粮食作物的功能退居其次了。所以马王堆汉墓中出土黍，大概是出于“五谷”俱全，以祀逝者的原因，难以表明它有大面积的种植或被较多地食用。

二、稻

考古发掘表明，新石器时代中国水稻种植就已遍布于长江流域及其以南的广大地区，其遗迹在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江苏、浙江、上海等地皆有大量发现，仅湖北省内就有京山屈家岭、京山朱家嘴、天门石家河、武昌放鹰台、郧县青龙泉、宜都红花套、枝江关庙山、江陵毛家山、松滋桂花树、监利福田等，可谓异常丰富。而且在这一时期就已经传播到了淮河流域，在淮河上游的河南省舞阳县贾湖遗址和淮河下游的江苏省高邮县龙虬庄遗址都发现了稻谷遗存，甚至在黄河流域亦见水稻栽培，如陕西华县泉护村、柳枝镇等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的遗址中就发现了稻壳。《史记·夏本纪》亦有禹“令益予众庶稻，可种卑湿”的记载，西周到春秋时期，对稻之吟咏时见于《诗经》，如《鲁颂·閟宫》：“有稷有黍，有稻有秬”，又《豳风·七月》：“十月获稻”，皆证其曾种植于北方地区。但是因水稻生产与水为缘，一般北方干旱之地难以栽培，故其种植面积终究不会很大，不能成为人所常食之物，故孔子问学生宰我说：“食夫稻，衣夫锦，于女安乎？”^① 食稻与衣锦并列，说明此乃普通人非常享受之事物。

既然水稻是长江流域的优势作物，考古发现也证实其栽培历史源远流长，上引《史记》《汉书》等亦皆言楚地之“民食鱼稻”，表明米饭为

^①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275页。

楚地百姓不可一日稍离之主食，可见楚地水稻种植之基础深厚，则春秋战国时期楚国所出产稻米之数量也不会是一个小数。楚都纪南城中，就曾发现了稻米遗迹，即在松柏区 30 号建筑遗址陈家台西部，在第三层堆积中，发现了 5 处被火烧过的稻米遗迹，其中 4 处在台基西北角，1 处在台基南部的沟填土中，“稻米碳化成黑色，有的粒状清楚，杂质极少，最北的一处面积最大，长约 3.5 米，宽约 1.5 米，厚约 5—8 厘米，水沟中的碳化米杂质较多，显然是从台基上冲刷下来的”，碳化米的时代，根据¹⁴C 测定为距今 2410 ± 100 年，即公元前 460 ± 100 年，相当于楚惠王在位的前后。据推测，“台基西部发现的碳化米，可能是当时作坊存放粮食的地方，后因火而毁”^①。在一个铸造作坊中发现大量稻米，表明在当时即使是仆隶之人，亦以之为主食，而郢都斯时乃一繁华都市，甚至有“车毂击，民肩摩，市路相排突，号为朝衣鲜而暮衣弊”^②之说，则其日常消耗之粮食应当是个比较惊人的数字。战国粮仓遗址的发现，亦证实此说不诬。1975 年在江西新干县界埠袁家村的赣江边上发现了两座大型战国粮仓^③，每座粮仓平面呈长方形，长 61.5 米，宽 11 米，面积约 700 平方米，仓内到处堆积有被烧成炭末的米粒，其堆积厚度为 0.3—1.2 米，其中一部分保持较完整的形状，后经鉴定为粳米。^④ 楚境内发现的这些水稻遗迹，充分说明了当时楚国的水稻种植在面积和产量方面都是首屈一指的。

三、菽

菽，即大豆，原产于我国，现今世界各国的大豆都是直接或间接从

① 湖北省博物馆：《楚都纪南城的勘察与发掘》，载《考古学报》，1982 年第 4 期。

② 孙冯翼辑：《桓子新论》，商务印书馆 1939 年版，第 17 页。

③ 陈文华等：《新干县发现战国粮仓遗址》，载《文物工作资料》，1976 年第 2 期。

④ 彭适凡：《江西先秦农业考古概述》，载《农业考古》，1985 年第 2 期。

我国传出去的。野生大豆在我国有广泛的分布，大约在新石器时代就驯化成了栽培种。据《史记·周本纪》记载，后稷小时候“其游戏，好种树麻、菽，麻、菽美”，故《诗经·大雅·生民》颂之曰：“艺之荏菽，荏菽旆旆”，“荏菽”就是大豆。

菽在九谷或五谷中的地位不如黍、稷重要，黍、稷是当时的“君子之食”^①，而菽则是中原地区普通民众的主要食粮，与此相对应，贵族与平民分别以“肉食者”与“藿食者”称之^②。这里的藿，就是大豆叶，古人常用作蔬菜。战国时期韩国的老百姓即以此为生，“韩地险恶，山居，五谷所生，非麦而豆；民之所食，大抵豆饭藿羹；一岁不收，民不饘糟糠”^③，反映出当时一旦菽粟不足，人民饥饿，即为统治者所深患。而啜菽饮水亦为孔子所赞赏，语见《礼记·檀弓下》：“啜菽饮水，尽其欢，斯之谓孝”，就是说贫寒无伤于孝亲，即使生活清贫，但不忘使双亲尽其欢乐，也是尽孝的行为。

大豆之种植颇广，《豳风·七月》和《小雅》的一些篇章歌咏到“烹菽”、“采菽”、“获菽”，“中原有菽，庶民采之”等，反映当时大豆在中原各地已较为普遍，但因大豆相当难煮，食用起来不大方便，所以大豆在商周时期不太可能有大的发展。直到发明了石磨以后，才能将大豆磨成豆粉或豆浆，便于食用，因此战国时大豆得到大规模推广，成为与粟并列的主粮之一，人们多将“菽粟”并称，且将菽放在首位。如《墨子·尚贤》：“贤者之治邑也，蚤（早）出莫（暮）入，耕稼树艺，聚菽粟，是以菽粟多而民足乎食”；《孟子·尽心上》：“圣人治天下，使有菽粟如水、火。菽粟如水、火，而民焉有不仁者乎”；又《荀子·王

① 参见《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周礼注疏》，卷五，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130—131页。

② 《说苑·善说》之七：“晋献公之时，东郭民有祖朝者，上书献公曰：草茅臣东郭民祖朝，愿请闻国家之计。献公使使出告之曰：肉食者已虑之矣，藿食者尚何与焉。”参阅[汉]刘向撰，赵善诒疏证：《说苑疏证》，卷一一，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306页。

③ 《战国策·韩策一》。

制》：“工贾不耕田而足菽粟”；这都说明菽为人所重视及食用之普遍。大豆地位的上升，一是它自身比较耐旱，易于种植，可用于救荒，故《汜胜之书》云：“大豆保岁易为，宜古之所以备凶年也”^①；二是大豆富含脂肪和蛋白质，营养丰富，食后耐饥，而且豆叶既能当做蔬菜食用，又可作为家畜家禽的饲料，《战国策·齐策四》亦云：“君之厩马百乘，无不被绣衣而食菽粟者”；三是春秋战国时期，耕作制度从休闲制向连种制转变，土地利用率提高，而大豆根瘤具有固氮肥地作用，让它与禾谷类作物轮作，有利于将用地与养地相结合，人们在实践中获得了这一经验，促进了大豆栽培的迅速发展。另外，大豆在中原地区的发展，还与其另一新品“戎菽”的传入有关，《管子·戒》云：“（齐桓公）北伐山戎，出冬葱与戎叔，布之天下”^②，这大概是产于东北地区的新品种，因其品质较优，适应性较强，又符合当时从休闲制向连种制转变的需要，故而得到迅速的推广。^③

大豆在我国栽培极为普遍，可划分为五个大的区域，其中夏作大豆区的分布范围主要在长江流域，这一区的北界也是水稻的北界，且大豆品种最多，有四月上旬播种的早熟型蔬菜大豆，有八月间播种极迟的泥豆，但主要的为五月下旬播种，十月间收获的中熟型大豆，基本上是一年两熟制。^④春秋战国时期楚国境内的大豆是何品种，其分布范围、种植数量若何，则不得而知，仅有数则资料可说明当时楚地的大豆种植并不少见。

汉代刘向编《古列女传》，颇有记楚国楚人事者，如其卷一有《楚子发母》：“子发攻秦绝粮，使人请于王，因归问其母。母问使者曰：‘士卒

① 万国鼎辑释：《汜胜之书辑释》，农业出版社1980年版，第129页。

② [清]黎翔凤撰，梁运华整理：《管子校注》，卷第十，中华书局2004年版，第514页。

③ 梁家勉主编：《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史稿》，农业出版社1989年版，第117—118页。

④ 唐启宇：《中国作物栽培史稿》，农业出版社1986年版，第121页。

得无恙乎?’对曰:‘士卒并分菽粒而食之。’又问:‘将军得无恙乎?’对曰:‘将军朝夕刍豢黍粱。’子发破秦而归,其母闭门不内(纳)。”与中原地区一样,楚地贵族与平民所食亦不同,子发吃的食物与士卒们吃的食物,即如前所说“肉食者”与“藿食者”之别,而士卒们吃的是“菽粒”,说明这时的大豆并未经过加工,而且大豆作为军食,无论是临时应急,还是平常即如此,似亦透露出楚地大豆的种植量还是比较可观的。

又同书卷二有《老莱子妻》:“莱子逃世,耕于蒙山之阳,葭墙蓬室,木床蓍席,衣缊食菽,垦山播种。”老莱子与其妻隐居蒙山,穿着缊袍,吃着豆饭,他们在山中播种的作物中,估计少不了大豆,甚至都可能以此为主。

楚国的另一位隐者鹞冠子,据考证他出生于楚地,而后游学并定居于赵,曾做过庞煖的老师^①,他在自己的著作中说:“夫耳之主听,目之主明。一叶蔽目,不见太山;两豆塞耳,不闻雷霆。”^②此乃以日常所见所食之物为喻,亦可说明楚国大豆种植之广。

四、麦

麦也是中国古代“五谷”之一。古籍中所载的麦往往包括大麦和小麦。上引《诗经·大雅·生民》追述周始祖后稷儿时所种庄稼中就有麦,说明黄河流域在原始社会末期可能已经开始种麦,但比粟黍和水稻都要晚,而且可能是后来引进的。我国早期禾谷类作物在汉字中都从禾旁,如黍、稷、稻等,唯麦字从来,像小麦植株之形。《诗经·周颂·思文》:“贻我来牟,帝命率育”,这里“来”指小麦,“牟”是大麦。《说文解

① 黄怀信撰:《鹞冠子汇校集注》,前言,中华书局2004年版,第2—3页。

② 黄怀信撰:《鹞冠子汇校集注》,卷上,中华书局2004年版,第60页。

字》云：“来，周所受瑞麦来麩。一来二缝（缝即夆，指麦芒），像芒束之形。天所来也，故为行来之来。”这一传说的背后，正说明小麦与大麦都非黄河流域原产，而是外地传入的作物。西亚是国际上公认的小麦原产地，很可能是通过新疆、河湟这一途径，小麦得以传播到中原地区。大麦的原产地过去也认为是西亚，但近年来中国的科学工作者在青藏高原发现并证实了野生二棱大麦、野生六棱大麦是栽培大麦的野生祖先，因此，中国西南地区很可能是大麦起源地或起源地之一^①。

麦在春秋时期获得较大发展，《诗经·卫风·载驰》：“我行其野，芄芃其麦。”描写小麦的长势非常茂盛，面积也相当可观。又《左传·隐公三年》：“四月，郑祭足帅师取温之麦。秋，又取成周之禾。”再如《春秋谷梁传·庄公二十八年》：“大无麦禾，大臧孙辰告余于齐。”说明这时粟（禾）与麦已成为主粮，故西汉董仲舒说：“《春秋》它谷不书，至于麦禾不成则书之，以此见圣人于五谷最重麦与禾也。”^② 不过，与菽一样，在石磨发明以前，人们只是将麦粒煮成麦饭，还不会磨成面粉食用，只有到了春秋末期，特别是战国以后，随着石磨的发明与推广，小麦的优越性才得以充分发挥出来，其种植面积也得到大幅度提高。

按照播种期的不同，麦又可分为冬麦与春麦，秋种夏收者为冬麦，一称宿麦，见于《淮南子》《汉书·食货志》；春种秋收者为春麦，一称旋麦，见于《汜胜之书》。但种植较普遍的是冬麦，冬麦既能利用晚秋和早春的 生长季节，避免与别的作物争地，同时又能“续绝继乏”，解决青黄不接缺粮的困难，因此人们对种麦特别重视，如《礼记·月令》曰：仲秋之月，“乃劝种麦，毋或失时，其有失时，行罪无疑。”但是也有种植春麦的，如《诗经·豳风·七月》：“九月筑场圃，十月纳禾稼。黍稷

① 梁家勉主编：《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史稿》，农业出版社1989年版，第117—118页。

② 《汉书·食货志》。

重稷，禾麻菽麦。”这里写麦与黍稷等一起在十月收获，则所种植的当是春麦。

麦在山区和平地都可种植，其分布情况：长城线相当于一月份温度 6°C 等温线，此线以北多种春小麦，此线以南多种冬小麦。秦岭淮河线相当于年降雨量750毫米的等雨线，适当硬粒、软粒、白皮、红皮冬小麦的过渡地带，从此而北，生产的是硬粒白皮冬小麦；从此而南，生产的是软粒红皮冬小麦。长江流域相当于年降雨量1000毫米的等雨线，为小麦的南界，此线以南，相对地说小麦不占重要地位。六盘山脉以西甘新地区，为硬粒春麦、冬麦混合区。硬粒小麦集中生产于黄河流域及东北，软粒小麦集中生产于长江流域及其南。红皮小麦全国各地都有或多少的生产，白皮小麦则集中栽培于山东北部、河北、山西、陕西及江苏北部。在长江以南年降雨量1100毫米以上的地区，白皮小麦几乎绝迹。^①

楚国地当江淮，其麦的种植当不在小数。相关史料所反映的分布地域，亦多在江淮流域。春秋晚期，伍子胥流亡他国，去郑之许如吴，过昭关，涉江时乞一渔父渡之，“子胥既渡，渔父乃视之，见其有饥色。乃谓曰：‘子侯我此树下，为子取饷。’渔父去后，子胥疑之，乃潜身于深苇之中。有顷，父来，持麦饭、鲍鱼羹、盎浆，求之树下。”^②昭关在今安徽含山县北，伍子胥出昭关后不久即遇到大江，而渔父给他送来的食物中有麦饭，当是他日常之饮食，可见是时沿江一带亦有麦田。又楚白公胜叛乱，“陈人恃其聚而侵楚。楚既宁，将取陈麦”，“王卜之，武城尹吉。使帅师取陈麦。陈人御之，败。遂围陈。秋七月己卯，楚公孙朝帅师灭陈”^③。陈国在楚国的内乱时没有判明形势，大概是依恃仓库中粮食

① 唐启宇：《中国作物栽培史稿》，农业出版社1986年版，第63页。

② 周生春：《吴越春秋辑校汇考》，卷三，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第28—29页。按，原文作“有其饥色”，此据原注改。

③ 《左传·哀公十七年》。

的富足，轻率地挑起边衅，结果楚国不仅在叛乱平定后掠夺了陈国的麦子，而且趁势再次灭陈为县。可以说，麦是促成陈国被灭亡的潜在因素^①。陈在今河南淮阳，亦属小麦种植区。战国时，由麦做成的饼成为普通民众的主食之一，见于前引《墨子·耕柱》。墨子对楚国的贵族谈到的这种饼，必然是楚民间常食；并且价格便宜之物。此处“饼”字，为最早见于记载，《说文解字》“食”部说：“饼，麪饘也”，是用麦磨成面粉后用水和面制成的^②。按照《太平御览》卷七六二引《世本》和《说文解字》对“磑”字的解说，磑（磨）为春秋战国间公输般所发明，公输般与墨子为同时代人，可见楚国民间食饼之早，其对麦的种植自然是日渐普遍的。

五、大麻

大麻为桑科一年生草本植物，株高可达3—6米，雌雄异株，夏天开花，秋季结实。古人很早就已认识大麻是雌雄异株，并分别称雌麻为“苴”，称雄麻为“臬”或“牡麻”，并利用雄麻的纤维供纺织，利用雌麻的种子为食物，以此麻籽被列入“五谷”之一。古人还知道大麻叶含有麻醉性物质，可作药物，故凡与麻构成的词组，如麻木、麻痹、麻醉、麻沸散等，都有被麻的含义，“魔”字也是指被药物麻醉后如着魔的迷幻感觉，字是后来发明的，而这些知识极有可能起源于原始时期。

大麻的原产地一般认为在中亚、黑海沿岸到西伯利亚南部及吉尔吉斯草原，中国早在仰韶文化时期即已出土纺织工具，其原料有大麻、苧麻和葛，北方以大麻为主，南方以苧麻和葛为主。麻籽作为食物的历史也非常久远，甘肃省东乡县林家遗址曾出土过新石器时代的大麻籽^③，河

① 程涛平：《楚史稿·农业社会经济分册》，华中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87年，第227页。

② 程涛平：《楚史稿·农业社会经济分册》，华中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87年，年243页。

③ 见《考古》，1984年第7期。

北省藁城县台西商代遗址也出土过大麻籽^①，《诗经》中有7处提到麻，但大多是指作为纤维作物的雄麻，这可能说明麻籽在商周粮食中所占的比重不大。

楚国以大麻籽为食的情况，因史料甚为贫乏，难以详知。从王逸注《楚辞》，将“五谷”中的麻列在末位来看，估计所占比重很小。一则有关楚地种麻的史料，也只说到了麻作为纤维可供织布制衣的功能，而未言食其籽，姑引此以为说明：

王子建出守于城父，与成公乾遇于畴中，问曰：“是何也？”成公乾曰：“畴也。”“畴也者何也？”“所以为麻也。”“麻也者何也？”曰：“所以为衣也。”成公乾曰：“昔者庄王伐陈，舍于有萧氏，谓路室之人曰：‘巷其不善乎？何沟之不浚也。’庄王犹知巷之不善，沟之不浚。今吾子不知畴之为麻，麻之为衣，吾子其不主社稷乎！”王子果不立。^②

大概是久处深宫之中，长于妇人之手，王子建真可谓“四体不勤，五谷不分”，竟然既不知农田是什么，也不知农田有什么用。但这则史料倒是确凿无疑地证明，在城父（今安徽亳州东南之城父镇）一带，如果再扩大一下范围的话，也就是今淮河流域的农田种麻非常普遍，这在当时近乎常识。

六、菰

菰是我国古代“六谷”之一，其子实名雕胡。《说文解字》：“菰，

^① 见《文物》，1979年第6期。

^② [汉]刘向撰，赵善诒疏证：《说苑疏证》，卷一八，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558页。

雕菰。一名蔣。”这里“菰”、“胡”是叠韵，可以同音通假，“雕胡”也写作“凋胡”或“彫胡”，据研究，其造词方式与燕麦、雀麦相似，但雕并非专指猛禽，而是泛指鸟类或形容鸟啄食的动作，雕胡的意思是指鸟喜食的菰米，这种鸟可能是雁。^①菰是多年生草本植物，生长在湖泊边沿和沼泽浅水中，夏、秋间抽穗开花，所结的菰米外表呈黑色。菰的茎部在开始拔节抽穗时，其薄壁组织会因为黑粉菌的入侵和刺激而生长旺盛，使菰的茎部膨大，形成茭白，茭白可以作蔬菜食用。根据文献记载来看，汉代以前，人们基本上食用菰米，食用茭白是晋代以后的事情。菰米一般是直接从自然界采集而来，所以历代文献和农书上只提食用雕胡，从来未提到雕胡的栽培技术，但偶尔也有种植雕胡之事。汉代《西京杂记》记载：“会稽人顾翱，少失父，事母至孝。母好食雕胡饭，常帅子女躬身采撷，还家导水凿川自种，供养每有赢储。”这里提到顾翱为孝敬母亲，曾采集并栽种雕胡。不过要进行菰米的人工栽培尚有一定难度，主要是因为其成熟不一致，又易掉落水中，采收比较困难。在《楚辞·大招》中，就写道了“五谷六仞，设菰粱只”，表明楚人对菰米的食用也颇有年月。

第三节 楚国的家畜

中国古代所谓“六畜”，包括马、牛、羊、豕、犬、鸡，是古人对主要家养禽畜种类的一个概括。这些禽畜在原始时代已被人工饲养，其野生祖先大多数可以在中国找到，是先民们独立驯化成功的。“六畜”开始都是作为食用的，其次才是利用其羽、毛、皮、革、齿、牙、骨、角来为人们的日常生活服务，故《穆天子传》云：“甲子，天子北征……因献

^① 游修龄：《也说“雕胡”》，载《农史研究文集》，中国农业出版社1999年版，第72页。

食马三百、牛羊三千”，“壬申，天子西征，至于赤鸟。赤鸟之人献酒千斛于天子，食马九百，牛羊三千”。不过从商代开始，马、牛等大牲畜已开始作为交通运输的动力使用，所谓王亥作服牛、相土作乘马的传说可作为旁证，殷墟也出土了很多车马坑，除少数为一车四马外，大多数为一车二马，且大部分是乘车，小部分是战车。^① 估计此时马已经成为六畜之首了。两周时期，畜牧业的地位更加重要，六畜的养殖有很大的发展。楚国也比较重视家畜家禽的饲养，曾侯乙墓就出土了牛、羊、猪、狗、鸭等玉雕小动物近 20 件，这虽然是曾国墓，但它可以反映楚地家畜家禽的养殖情况。

一、马

马属动物是由约五千万年前始新世下层具有五趾的化石动物进化而来的，现代马种最近的直系祖先是三趾马。^② 据《周易·系辞下》记载，黄帝、尧舜时代“服牛乘马，引重致远”，可能表明马在中国原始社会末期已被驯化。甲骨文中已有马字，是马的侧视图形的简化。各地也经常发现商代的车马坑，出土许多马骨架，如河南安阳殷墟和大司空村、郑州二里岗、陕西西安老牛坡、甘肃永靖大何庄等都发现过商代的马骨架，殷墟妇好墓还出土过玉马。《诗经》中有很多描写牧马、养马的诗句，反映西周时期养马业的兴盛。到了春秋以后，盛行车战和骑兵，马成为军事上的动力，对其饲养就更加多了。

楚国亦重视马的饲养与使用，即战时用以驰骋疆场，平时则供役使。史载“楚庄王之时有所爱马，衣以文绣，置之华屋之下，席以露床，啖

① 杨宝成：《殷代车子的发现与复原》，载《考古》，1984年第6期；陈达志：《商代晚期的家畜和家禽》，载《农业考古》，1985年第2期。

② 谢成侠：《中国养马史》，科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4—18页。

以枣脯，马病肥死，使群臣丧之，欲以棺槨大夫礼葬之”^①，又如楚国民间常使用马来拉一种很低矮的庠车，“楚民俗好庠车，（楚庄）王以为庠车不便马，欲下令使高之”^②，反映出庄王对马的钟爱。上引《左传·襄公二十五年》楚芳掩庠赋，目的就是“赋车籍马”，将楚国马匹的数量调查清楚。马匹数量的多少也是衡量财富的标志，《国语·楚语下》便记载说：“斗且廷见令尹子常，子常与之语，问蓄货聚马”，刻画出了令尹子常不问国事，只谋求个人财富的贪婪形象。楚地的考古发掘，曾在河南淅川下寺出土五座车马坑，其中葬有大批马匹；在河南淮阳马鞍冢也发现了大型车马坑，随葬之马多达24匹，泥马数十匹，考古工作者正是依据车马坑的规模、下葬的车马数量，推测淮阳马鞍冢楚墓可能是楚顷襄王墓。^③由此可见终楚国之世，马在其政治、经济生活中的地位之重要。

二、牛

我国通常所说的“牛”，一般是指黄牛，而所说的“耕牛”，则包括黄牛和水牛。黄牛和水牛是不同“属”的两种动物，二者不能杂交，但它们都是我国独立驯化的有角大家畜。^④新石器时代遗址中，普遍发现有牛骨，说明这时已经开始养牛。与当地的自然条件相适应以及稻作文化的发展，水牛最先在长江流域得到驯化。商代牛的饲养与使用更多，甲骨文中牛字，是牛头正视的简化，牧、牡、牝、牲、特等字都从牛；占卜用的卜骨，也多取材于牛的肩胛骨；牛还大量用于祭祀，动辄数十数百，甚至上千，说明其重要性可能不在马之下。周代同样如此，在《周礼·地官·司徒》中有“牛人”一职，“掌养国之公牛，以待国之政

① 《史记·滑稽列传》。

② 《史记·循吏列传》。

③ 张志华、骆崇礼：《淮阳马鞍冢墓主考略》，载《楚文化觅踪》，中州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第93页。

④ 谢成侠：《中国牛种的起源和进化》，载《科技史文集》，第4辑，上海科技出版社1980年版。

令”，其中还记载了牛的各种用途，有“享牛”、“求牛”、“积膳之牛”、“膳羞之牛”、“犒牛”、“奠牛”以及“兵车之牛”，反映当时社会对牛的需求量很大，这必然促进养牛业的发展。春秋时期，牛开始用来拉犁耕田，《国语·晋语九》记载：“夫范、中行氏不恤庶难，欲擅晋国。今其子孙，将耕于齐，宗庙之牺，为畎亩之勤。”牛耕的推广，无疑也会极大地提高牛在六畜中的地位。

楚国的养牛业也比较兴旺，《左传·昭公七年》记载楚国君臣关于人之等级的对话，即可揭示这一点，当时申无宇说：“天有十日，人有十等”，在此十等之外，“马有圉，牛有牧”，杜预注曰：“养马曰圉，养牛曰牧”，这说明楚国养马和养牛业都十分发达，从事养牛业的人数众多，他们被排除在“十等”之外，地位特别低贱。牛可以用来耕田，上引楚之鄙语曰“牵牛径人田，田主夺之牛”，即说明牛之用途。牛亦用于祭祀与饮食，如《国语·楚语下》：“子期祀平王，祭以牛俎于王。”祭祀用过的牛，一般也都化做了盘中之餐；也有专供食用的牛，如《楚辞·招魂》有句曰：“肥牛之腱，臠若芳些”（肥牛的筋肉，熟烂芳香）。

再者，楚地出土的很多青铜器上，都有牛的造型，表明牛在楚人生活中极为常见，如曾侯乙墓出土了5件大小、形制基本一致的盖鼎，盖上近沿处有3个等距离站立着的水牛形纽饰，长沙浏城桥一号楚墓出土之Ⅱ式铜鼎与之相似，盖上也只有3个躺卧着的水牛形纽饰；又如1958年在安徽寿县征集到一件铜牛，牛身长10厘米，前脊高5厘米，后股高4.5厘米，作卧状，造型极为生动，牛腹下有铭文曰“大庑之器”，“大庑”为楚国太府，据文字风格看，其时代可能与同地所出的鄂君启节相当，为战国中期之器物^①。在云梦秦简中，不少简文提到了牛，如说百姓“有一马若一牛”，是百姓私人拥有马或牛；又如“甲盗牛，盗牛时高六

^① 殷涤非：《安徽寿县新发现的铜牛》，载《文物》，1959年第4期。

尺”，是牛因私有，故有盗窃发生；再如“其以牛田，牛减絜，治主者寸十”，是说用牛耕田，牛的腰围瘦减了，每瘦一寸要笞打主事者十下。根据这些材料，我们可以推测秦朝，甚至战国时期楚地对牛的占有与使用情况。

三、猪

所有家猪都是从野猪驯化而来，野猪曾广泛地分布于非洲和欧亚大陆。各地考古发现的新石器时代遗址中，猪的遗骸数量最大，表明猪的饲养在当时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这是因为猪是杂食性动物，它的饲养能与定居种植业很好地结合起来。夏商时期，猪主要用于肉食与祭祀，西周也是如此，据《逸周书·世俘解》记载，周武王一次祭祀就用了数千只牲畜，其中就有用猪为牲，春秋战国时，“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七十可以食肉矣”^①，则可见猪更是主要的肉食对象。楚人养猪也较为普遍，《说苑·奉使》记载楚有“豚尹”，据考可能是楚国“王家养猪的主持者”^②；《庄子·德充符》记载：“仲尼曰：丘也尝使于楚矣，适见豚子食于其死母者”，是孔子说他来到了楚国的乡下，看到一头母猪已死，但小猪仔还是一个劲儿地咬住母猪的奶头吃奶，从这个故事可以想见当时楚人养猪的情况。楚人的礼仪与中原地区一样，在祭祀中也使用牛、羊、猪等畜类，《国语·楚语下》说楚的祭典，“大夫举以特牲，祀以少牢”，特牲，指猪；少牢，即羊与猪。楚地出土的漆器中，也见到了猪的图像，见于1987年在湖北省荆门市包山二号墓出土的一件周长60余厘米、高不足5厘米的夹纆胎漆圆奁上，奁外沿有彩绘的车马出行图，其中绘有一豕，在奔犬之左侧作狂奔状，虽然在江陵雨台山楚墓中曾发

① 《孟子·梁惠王上》。

② 郭仁成：《楚国农业考辨四题（下）》，载《求索》，1984年第2期。

现过一件漆猪形器，但豕的图像在这个时期的楚国绘画中是第一次见到。^①

四、羊

家羊有山羊和绵羊之分，属于不同的种。家羊的驯化以亚洲西南部为最早，我国西部边疆的高原以及邻近的中亚细亚地区，是公认的山羊的主要发源地，绵羊则可能是我国西北、内蒙古等地的先民独立驯化成功的，中原地区饲养家羊不晚于龙山文化时期。^② 在殷墟的甲骨卜辞中有大量关于用羊祭祀的记载，有时一次多达数百上千头，在湖南还出土了四羊尊等青铜器，《诗经》中有 13 篇提到羊，《小雅·无羊》曰：“谁谓尔无羊？三百维群。”《周礼·夏官·司马》中有“羊人”一职，这些都表明商周时期即使是在南方，养羊业也颇为发达。

楚人养羊，除了用于祭祀外，主要供食用。楚人似乎比较爱吃羊肉，据《韩诗外传》记载，楚郢都曾设有“屠羊之肆”，并有以屠羊为生的商人屠羊说。“吴人伐楚，昭王去国，国有屠羊说从行。昭王反国，赏从者。及说，说辞曰：‘君失国，臣所失者屠。君反国，臣亦反其屠。臣之禄既厚，又何赏之？’辞不受命。”“而反乎屠羊之肆”^③。此事亦见于《庄子·让王篇》。从出土实物来看，江陵马山一号楚墓中，出土有羊椎骨^④，由此揣度，此屠羊之肆或许真的存在过。又据《史记·项羽本纪》记载，秦末时，楚怀王孙心流落民间，“为人牧羊”，也说明楚国羊的饲养比较普遍。

① 陈振裕：《楚文化与漆器研究》，科学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479 页。

② 谢成侠：《中国养牛羊史》，农业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136—140 页。

③ [汉] 韩婴撰，许维遹校释：《韩诗外传集释》，卷八，中华书局 1980 年版，第 272—273 页。

④ 湖北省荆州地区博物馆：《江陵马山一号楚墓》，文物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89 页、图版四十七。

五、狗

狗是人类最早驯化的动物，因为狗与人类最初从事狩猎分不开。除此之外，狗也是肉食的对象，商周时还成为祭祀的牺牲之一。《礼记·少仪》记载狗有三种用途：“一曰守犬，守御田宅舍也；二曰田犬，田猎所用也；三曰食犬，充庖厨庶羞用也。”《周礼·秋官·司寇》专设“犬人”一职，专门掌犬牲供祭祀，并主相犬和牵犬。春秋战国时期人们经常以“犬彘”、“狗彘”或“鸡豚狗彘”并提，表明狗的确是当时重要的肉食对象之一。

楚国的贵族大概都喜爱养狗。春秋早期楚文王“得如黄之狗，籩簠之赠，以畋于云梦”，这种“如黄之狗”是楚文王打猎的得力助手。江陵马山一号楚墓中，曾出土一具完整的狗骨架，“置于边箱竹筥上。出土时，骨架基本保持原状，毛色纯白，头向东，尾向西，趴伏状。长25—30厘米，经鉴定是一只小白狗。可能是墓主人生前的爱犬，作为葬品下葬”^①。另外，荆门包山二号墓出土的夹纆胎漆圆奩上彩绘的车马出行图，其中绘有2只犬，一只紧跟车后面奔跑，另一只欢跳地立于车前。^②

六、鸡、鸭、鹅

家鸡是由野生的原鸡驯化而来，据报道，屈家岭遗址中有陶鸡，陕西宝鸡北首岭遗址也有较多的鸡骨出土，表明鸡在我国原始社会中很可能已经驯化。《夏小正》中有“鸡桴粥”（产卵）的记载，表明其时养鸡已成为重要的副业。鸡也用于祭祀和殉葬，在殷墟中就发现有作为祭祀殉葬的鸡骨架^③。《诗经·王风·君子于役》有“鸡栖于埘”、“鸡栖于

① 湖北省荆州地区博物馆：《江陵马山一号楚墓》，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第93页。

② 陈振裕：《楚文化与漆器研究》，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479页。

③ 见《考古学报》，1955年第9期。

桀”的诗句，《周礼·春官·鸡人》则规定鸡人专门负责掌管祭祀和报晓。在六畜中，鸡是唯一能够列入其中的家禽，可见其在饲养业中的重要地位。《孟子·滕文公下》曾以有人每天偷邻居一只鸡为喻说明知错即改，勿知而为之的道理，侧面说明了鸡在当时饲养的广泛。

鸭是从野鸭驯化来的，鸭古称鶖、家凫或舒凫，后因其鸣声“呷呷”，故又改称鸭。鹅是从野雁驯化来的，古称为舒雁，亦叫雁。甲骨文中没有鸭、鹅等字，但河南辉县琉璃阁殷墓中已有铜鸭出土，安阳小屯商墓中也出土过玉鸭和石鸭，可见商代已饲养家鸭。鹅字首见于《左传·昭公二十一年》：“（宋公子城）与华氏战于赭丘，郑翩愿为鶖，其御愿为鹅。”但是《仪礼·士相见》《周礼·大宗伯》等所执之“雁”、《礼记·内则》所记“舒雁”、《孟子·滕文公下》所馈之“鶖”，虽然见于文献记载颇晚，从记载之多，利用之广来看，其驯化的开始和完成应当在有文献记载以前很长一段时间。

楚国见于记载的鸡、鸭、鹅材料似不多，《楚辞·招魂》有句曰“露鸡臠蠃，历而不爽些”，说鸡肉的味道十分鲜美；又《楚辞·大招》中还有“鲜蠃甘鸡，和楚酪只”之句，也是说鸡味之甘美。不少楚墓中出土的鸡骨，就是最好的印证，如江陵马山一号墓的随葬的竹筒内，就盛放有肉食品，其中就有鸡骨。^①江陵望山一号墓出土的铜鼎里，就有牛、羊、猪、鸡等的遗骸，在一件长方形的竹筒里也有许多鸡的大腿骨。^②又据《吴地志》载：“吴王筑城以养鸭，周围数十里”，反映春秋时期江南水乡养鸭业有很大的发展，这对于地理环境大致相同的楚地来说，也当是相似的情景。

① 湖北省荆州地区博物馆：《江陵马山一号楚墓》，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第89页、图版四十七。

② 陈振裕：《楚文化与漆器研究》，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606页。

第四节 楚国的林产、水产与园圃

楚国境内河湖纵横，山地、丘陵与平原交错其间，又地处亚热带，气候适宜，雨量丰沛，土壤肥沃，林木的生长条件极为优越，又有物产丰饶的云梦泽，因此无论是山野还是水域，都蕴含着极为丰富的动植物资源，为楚人的采集、捕猎提供了良好的基础，楚人的食物品种可谓极其丰盛，林产种类亦极其多样。

一、林产

楚人比较重视对山林的开采利用，上引《史记·循吏列传》，即说孙叔敖秋冬劝导人们到山林中采伐，趁春夏水涨时将材竹顺流而出，人们各得其所，皆乐其生。同时，山林也为人们提供了捕猎、采集各种野生动植物，以满足口腹之欲的机会。据文献中的记载，楚地的林木有：

（一）荆

据《说文解字》云：“荆，楚木也。”《本草纲目》“牡荆”条注云：“古者弄杖以荆，故字从刑，其生成丛而疏爽，故又谓之楚，荆楚之地因产而得名也。”楚国以“楚”为名，正是因为荆在楚境之内长得最多，分布最广。其实这只是一种灌木丛而已，大概可用作薪材，故《诗经·周南·汉广》曰：“翘翘错薪，言刈其楚。”便是说砍柴要砍其高大一点的。

（二）竹

竹在楚国分布广泛，此见载于多种史书。如《山海经·中次八经》云：“东北百里曰荆山……其草多竹。”又《国语·楚语下》曰：“云连徒洲，金木竹箭之所生也。”《史记·货殖列传》亦云“江南卑湿，多竹木”，故楚地多竹，不需多言。

楚人对竹的利用亦广，见于楚墓中的多种竹编器物，品种繁，数量

多，工艺精，除了日常生产、生活使用外，亦用于军事、丧葬。比如用于日常生活的竹编织物，主要有竹筍、竹扇、竹篋、竹网篋、竹篮、竹席、竹筒、竹夹和竹鼎盖等；用于生产的竹编织物，主要发现于湖北大冶铜绿山古矿冶遗址，有竹箬箕、竹筐、竹提篋、竹圈井等；用作兵器的有竹弓、矢杆、矢箠以及戈、矛、戟、殳的“积竹”柄等，所谓“积竹”柄，是指长兵器如戈、矛等的柄以竹制成，其制是兵器柄的中心有一根木棒，外包1—2层细长的竹片，并用丝线缠紧，再涂黑漆或红黑相间漆，由于竹子比木料更富有弹性和坚韧，所以这种“积竹”柄就比木柄更不容易折断。如长沙浏城桥一号墓出土的两件“积竹”戈柄，中心为一近四棱形的木棒，外包青竹箠16根，再用丝线缠紧，最后涂黑褐色漆，一件长303厘米，一件长310厘米，另外还发现有戈、戟等的“积竹”柄实物；用作文具的有毛笔、墨书竹筒用的竹片、小竹筒等；用作乐器的有竹篪、竹排箫、笙和竹相，竹相用粗竹筒锯制而成，如望山一号墓出土的1件，残长100厘米、粗径6厘米、细径5.5厘米；又如藤店一号墓出土的1件，残长91厘米、径5.5厘米，《礼记·曲礼》曰：“邻有丧，舂不相”，据云这种乐器在演奏时是用手捧舂击地而打出节奏；用于丧葬的主要有竹席和苇席。总之，楚国的竹制品种类多，生产量大，讲究选材，而且制作已规范化，达到很高的工艺水平。^①

（三）松柏等

楚地盛产松树、柏树、杉树等，还有梓、柟等木，如《战国策·宋卫》云：“荆有长松、文梓、榿、柟、豫章。”《史记·货殖列传》亦云：“江南出柟、梓。”都可证明楚地木材种类多而林木富，宫室、房屋、车船、家具、工具、棺槨等的用材，都取之于此。另外，在大冶铜绿山矿冶遗址中，还发现了用于支撑矿井巷道用的木材，有化香树、青岗栎、

^① 陈振裕：《楚文化与漆器研究》，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138—164页。

豆梨、紫荆木等^①。

（四）林野之禽兽

楚地林野之中的物产之富足，从文献中读来，令今人艳羨。《战国策·宋卫》云：“荆有云梦，犀兕麋鹿盈之。”《楚史梲杙·好猎第十九》载楚庄王曰：“吾猎以求士也。其榛丛刺虎豹者，吾以是知其勇也。”《战国策·楚策四》记庄辛说楚襄王说：“见兔而顾犬，未为晚也。”又楚人食用的许多动物，都是其他地方的人难以品尝到的稀有美味，《左传·文公元年》载，楚成王“请食熊蹯而死”。《楚史梲杙·养由基第二十》载：“楚庭尝有神白猿，楚之善射者莫能中，庄王自射之，搏矢而熙；使养由基射之，矫弓操矢而往，未之发，猿拥柱而号哭，发之则应矢而下。”《吕氏春秋·本味》曰：“肉之美者，猩猩之唇。”这猩唇之味，大概楚人是尝过了；《本味》还说“肉之美者”，“旄象之约”，“旄”，指旄牛，“象”即大象，“约”谓尾巴。旄牛，楚地有出产，也可通过与巴蜀、滇濮交易换得，《国语·楚语下》记王孙圉曰：楚“有藪曰云连徒洲，金木竹箭之所生也。龟、珠、角、齿、皮、革、羽、毛，所以备赋。”韦昭注曰：“毛，牦（牦）牛尾，所以注竿首。”象，以及犀、兕、扬子鳄等大型动物也是包括楚国在内的南方的特产。《战国策·楚策三》云：“黄金、珠玢、犀、象出于楚。”《尔雅·释地》曰：“南方之美者，有梁山之犀象焉。”《左传·定公四年》载：楚昭王使箴尹固“执燧象以奔吴师”，杜预注：“烧火燧系象尾，使赴吴师，惊却之。”这些大型动物的皮被楚人用来制兵革，脂肉则被烹煮成美味佳肴。

除了林中的走兽为楚人所嗜食外，空中的飞禽亦为楚人所珍爱。《战国策·楚策四》记庄辛的话，说黄鹄“昼游乎江河，夕调乎鼎鼐”，又《楚辞》中写到楚人所食之禽类，有鹄、鸿（大雁）、鳧、鶉、鸽（鸽

^① 程涛平：《楚史稿·农业社会经济分册》，华中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87年，第258—259页。

鹤)、鹭等等；数十年来，两湖地区考古所发现的先秦、秦汉时期楚地居民所食之鸟类，有雁、鸳鸯、雉、鹤、斑鸠、喜鹊、麻雀、竹鸡等。

二、水产

楚国境内河流湖泊纵横交错，给楚人提供了极为丰富的水产资源，据《说苑·贵德》记载：孔子游于楚，“有渔者献鱼甚强。孔子不受，献鱼者曰：‘天暑市远，卖之不售，思欲弃之，不若献之君子’”。显然，渔者强送给孔子的鱼，都是野生而非家养的。当然，楚人也有可能开始了养鱼，据《吴越春秋》记载：“越王既栖会稽，范蠡等曰：臣窃见会稽之山，有鱼池上下二处，水中有三江四渎之流，九浚六谷之广，上池宜君王，下池宜民臣。畜鱼三年，其利可数千万，越国当富盈。”说明春秋晚期吴越之人的人工养鱼已有相当规模，考虑到范蠡是楚人，楚与吴、越的自然条件又基本相同，其社会经济的开发要早于吴越，因此可以推测楚地养鱼业开始的时间可能相同甚至更早一些。不过，相比于捕捞野生鱼类，这可能只是一种补充方式。楚地有宽阔的水面，鱼类资源十分丰富，因此《史记》《汉书》都说江南一带的人民“饭稻羹鱼”、“民食鱼稻”。《战国策·楚策四》说蔡圣侯食“湘波之鱼”；《吕氏春秋·本味》说楚有“洞庭之鱖”、“东海之鲈”、“醴水之鳖”；据《楚辞》记载，楚人食用的鱼类有螭（大龟）、鲛（鲤）、鱖（鲫）等等，通过考古发现的鱼类，则有鲃、鳊、鲤、鲫、刺鳊、银鲴、鲢、鳙等等^①，可知当年楚国鱼类出产之丰富。

鱼类中的鳖、鼈，在北方可谓稀世美味，《国语·鲁语下》载：“公父文伯饮南宫敬叔酒，以露睹父为客。羞鳖焉，小。睹父怒，相延食鳖，辞曰：‘将使鳖长而后食之。’遂出。”《左传·宣公四年》载：“楚人献

^① 后德俊：《楚人和鱼》，载《中国烹饪》，1980年第5期。

鼈于郑灵公。公子宋与子家将见。子公之食指动，以示子家，曰：‘他日我如此，必尝异味。’及入，宰夫将解鼈，相视而笑。公问之，子家以告。及食大夫鼈，召子公而弗与也。子公怒，染指于鼎，尝之而出。公怒，欲杀子公。”鲁、郑两国的公卿贵族视鳖、鼈为异味，以至于闹得彼此反目，充分证明二者在中原地区极为难得。而在楚国，它们却是很寻常的食物，《战国策·宋卫》说“江汉之鱼鳖鼈鼉为天下饶”，大概是当时人们共同的想法，郑灵公得到的鼈，就是楚人赠送的。

《汉书·地理志》还记载：“楚有川泽山林之饶……果蓏羸蛤，食物常足。”这里的“蛤”，即为蚌的一种。《本草纲目》记载：“蚌类甚繁，处处江湖中有之，唯汉沔独多，大者长七八寸，壮如牡砺，小者长四寸，如石决明，其肉可食。”在楚都纪南城南垣木构建筑的发掘中，就发现有蚌。

水中供采食的植物，有萍实、菱和芹。据《孔子家语》载：“楚昭王渡江中流，有物大如斗，圆而赤，直触王舟，舟人取之，王大怪，使聘鲁问孔子，孔子曰：‘此所谓萍实也，可剖而食之，吉祥也，惟霸者能得焉。’”此事另载于《说苑》卷一八，该卷还记载：“楚王渡江得萍实，大如拳，赤如日，剖而食之美如蜜。”今江西省境内有地名“萍乡”，据地方志记载说这里就是当年楚昭王采食萍实之地，因以为名。

《国语·楚语上》说：“屈到嗜芰。”韦昭注曰：“芰，菱也。”今湖北方言谓之“菱角”，据《荆州府志》云：“两角曰菱，三角四角曰芰，郢城菱三角而无刺，楚屈到所嗜即此，其米岁荒可以代粮。”《楚辞·招魂》中提到的“采菱”曲，便是楚地滨水农家少女采摘菱角时唱的歌。又《七国考》卷一四引明《一统志》：“采菱城在桃源县东北二十五里，其湖产菱，肉厚味甘，楚平（王）常采之。”在楚都纪南城南垣水门遗址中，也曾发现过菱角。

《吕氏春秋·本味》载：“菜之美者……云梦之芹。”芹分旱芹和水芹，云梦之芹属水芹，古又名“楚葵”。

三、园圃

春秋战国时期，楚国的蔬菜、水果种植是很多的。上引《庄子·天地篇》曰：“子贡南游于楚，反于晋，过汉阴，见一丈人方将为圃畦”；又《韩诗外传》载：“楚有士曰申鸣，治园以养父母”；《楚史·虞丘子》亦云：庄王“赐虞丘子菜地三百（户）”，这三条资料表明，春秋战国时期楚国已经有一批人以园圃种植为业。

园圃中种植和栽培的蔬果，品种相当多。《新序》载：“梁之边亭与楚之边亭皆种瓜。”这一时期的瓜当指甜瓜，江陵纪南城凤凰山八号汉墓中即出土有甜瓜子；又在湖南长沙马王堆汉墓中出土的蔬菜有芋、葵（冬葵、冬苋菜）、芥、菘（白菜）等。楚人的水果品种也很丰富，《左传·昭公十二年》记楚先王熊绎“唯是桃弧、棘矢，以共御王事”，桃即桃树，棘是枣的原生品种，也就是野生酸枣；《吕氏春秋·本味》记楚有“江浦之橘，云梦之柚”；《战国策·赵策》载：“云梦橘柚之地。”《庄子·山木》记孔子困于陈、蔡时，“食杼栗”，这两国后来归为楚地，因此都可以说是楚地所产。另外，在考古发掘中，还发现了众多文献所未录的种类，如在江陵望山一号和二号楚墓，发现了板栗、樱桃、梅、生姜、柑橘、小茴香等，其中板栗、生姜和小茴香等出土时外形还相当完整；云梦大坟头一号汉墓出土了甜瓜子和李子核，光化五座坟西汉墓发现了板栗和杏核，而江陵凤凰山西汉墓简牍所记与出土实物的品种和数量最多，据不完全统计，有瓜、笋、芥菜、甜瓜、李、梅、葵、菜、生姜、板栗、红枣、杏、枇杷、小茴香等等。^①在长沙东郊西周古文化遗址中发现过桃核，在马王堆汉墓简文和帛书中分别提到了枣、柿和石榴，一号汉墓中还发现了“砂梨”。一些野生的蔬果也是楚人采集的对象，如

^① 陈振裕：《楚文化与漆器研究》，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600—613页。

马王堆汉墓的遣策中还记载了楚人食用的野菜或野生调味香料，有笋苴（笋干）、冬葵、芥菜子、藕、茱萸、扶于（葶荠）、囊荷、逢（葍，即白菜）。汉代人的生活去先秦不远，生存环境也没有大的改变，因此，这些野生的蔬果，也应当为先秦时楚人所享用。

第五节 楚国的水利建设

农业技术的进步，使人们逐渐改变了过去单纯依赖自然的状态，开始主动平土治水，以保障每年都有更好的收成，我国最著名的治水英雄是大禹，传说他疏川导滞，钟水丰物，陂障九泽，丰殖九藪，合通四海，据《孟子·滕文公上》的记载：“禹疏九河，濬济、漯而注诸海，决汝、汉，排淮、泗而注之江。”即他所治理的河流，涉及今之黄河、长江、淮河、汉水、济水、汝水、泗水等几个主要水系，这个传说反映了古人们已意识到治理洪水不能依靠防堵的办法，而是要根据水流的客观规律，利用水流的自身力量，因势利导，使之流入大江大河而终归于大海。大禹治水的另一个成就，是“致费于沟域”，也就是《论语·泰伯》中所说的“致力于沟洫”，也就是通过在田间挖掘沟渠，将其中的积水排入江河，从而使农田水位降低，以保证庄稼的种植，同时又可排除土壤中的盐碱，有利于庄稼的生长。可以说大禹治水的传说，体现了先民们在发展农业过程中，逐渐累积的治水整田的智慧，这对于后世农业的发展意义重大。两周时期的农业，已经有了比较完整的沟洫制度，管子在回答齐桓公“请问备五害之道”时，说“决水潦，通沟渎，修障防，安水臧。使时水虽过度，无害于五谷”。《左传·襄公三十年》记载子产治郑时，能够使“田有封洫，庐井有伍”。

楚国地处亚热带季风气候区，雨水丰沛，但多集中于夏秋两季，这对于河湖众多，地势沮洳的楚地来说，洪涝灾害一直是楚人挥之不去的

阴霾。史籍中多有关于楚国洪水的记载，如《庄子·盗跖》云：“尾生与女子期于梁下，女子不来，水至不去，抱梁柱而死”，《史记·苏秦列传》的记载，情节大致与此相仿佛，“尾生之约”是楚人重然诺的体现，时至今日亦令人肃然起敬。另有一则故事与此类似，据刘向《列女传》云，楚昭王“出游，留夫人渐台之上而去。王闻江水大至，使使者迎夫人，忘持符，使者至，请夫人出，夫人曰：‘王与宫人约令，召宫人必以符。今使者不持符，妾不敢从使者行。’使者曰：‘今水方大至，还而取符，则恐后矣。’夫人曰：‘妾闻之：贞女之义不犯约，勇者不畏死，守一节而已。妾知从使者必生，留必死。然弃约越义而求生，不若留而死耳。’于是使者反取符，还则水大至，台崩，夫人流而死。”昭王夫人持约守信，为义赴死的情操，颇使人感怀，然则楚人从来所坚守的品质，于斯可见。审视尾生与昭王夫人这两则凄美的故事，我们就会发现，其所产生的背景正是楚国不时而至的洪水。“然犹防川，大决所犯，伤人必多”^①，人们谈及洪水时可谓谈虎色变，位于水乡泽国之地的楚人，对洪水的认识当更为深刻。

为了减少洪涝灾害的损失，楚人极为重视水利建设，或修筑堤防，或开凿运河，或掘井汲水，或筑陂蓄水，或治沟排灌，各项工程，皆为理水，以达旱涝保收之效。

一、堤防工程

楚地常有水患，为加强防范，遂有堤防的修筑。《绎史·孙叔敖碑》说孙叔敖“堤防湖浦，以为池沼”^②，这是兴利除害。曾任楚兰陵令的荀子，亦在其书中强调“修堤梁”，可见楚人对此多有措意，从春秋至战

① 《左传·襄公三十一年》。

② 亦见于宋洪适《隶积》卷三，清马邦玉的《汉碑录文》。

国，堤防的修筑可能不曾中辍。为了打败敌国，楚国亦曾筑堤壅水，以水灌城。据《管子·霸形篇》记载：“楚人攻宋、郑，烧燬燬焚郑地，使城坏者不得复筑也，屋之烧者不得复葺也，令其人有丧雌雄，居室如鸟鼠处穴，要宋田夹塞两川，使水不得东流。东山之西，水深灭垝，四百里而后可田也。”这里所谓“夹塞两川，使水不得东流”，大约是指楚人在睢水中游拦河筑坝，使河水上壅、冲破河堤而泛滥成灾，淹没了宋国数百里的良田。这一事件，虽然出于军事斗争，但从中可以看出楚人高超的筑堤技术与丰富的经验。在此事件中，宋求救于齐，齐桓公派人与楚谈判，“以郑城与宋水为请”，“东发宋田，夹两川，使水复东流，而楚不敢塞也”，即拆除了拦河坝。齐、楚谈判时，齐还提出“毋曲堤”的要求，同样的水利条款在鲁僖公九年（前651）的葵丘之盟时即曾提出，当时齐与各诸侯国相约“无曲防”，即禁止各国在修筑堤防时以邻为壑。

堤防的兴建与应用，标志着楚国的治水理论已达到了较高的水平。筑堤防水，相比于疏川导滞，可以说是从理论到实践方面的巨大进步。从水利建设理论发展的角度来看，由“障”到“疏”，是一个认识上的飞跃，不过这只是水利理论发展的第一阶段；而由“疏”到“堤”，完成了由消极防水到积极治水的质的转变，它化害为利，其功施当时，而泽及后世，可谓水利理论发展的第二阶段。换句话说，疏浚固然有利于增加河道的泄洪能力，减轻洪水灾害，但还不能有效地控制洪水，而修筑堤防工程则可以显著地加大河床容量，防止洪水漫溢出槽，从而大大地提高了防洪标准，既有效地保护了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又为农业生产提供了稳定丰富的水源。

二、灌溉工程

楚地江河纵横，水网密布，地表水丰富，利用水流就下的特性，修建一定的沟渠，就可以将水流引入农田，实现自流灌溉，既省时又省力，

而且水量大而持久，这种灌溉体系在楚国占有重要地位，它与楚国历史上一位著名人物——孙叔敖联系在一起。在楚国水利史上，孙叔敖是一位贡献甚巨，厥功甚伟的人物，他所创建的各项水利工程，主要分布在淮河流域；在汉水流域、沮漳河流域，楚国也先后兴建了一些自流灌溉工程，到战国晚期，春申君黄歇在长江下游大兴水利，使楚国的经济得到再次振兴。

（一）雩娄灌区与期思排涝工程

春秋时期，大型水利工程的兴建，应该最先在楚国的江淮地区出现，而这些水利工程，都曾凝聚了孙叔敖的心血和汗水。据《荀子·非相》和《吕氏春秋·异宝》的记载，孙叔敖是“期思之鄙人”，《淮南子·人间训》云：“孙叔敖决期思之水，而灌雩娄之野。庄王知其可以为令尹也。”这是说孙叔敖任令尹前，在期思引水排涝，在雩娄引水灌溉。

期思，故蒋国之地，在今河南淮滨县东南 26 里之期思镇，其战国时期所筑之城至今尚存遗址，据淮滨县文化馆 1978 年的调查称，该城平面呈长方形，东西长 1700 米，南北长 500 米，墙残高 2—4 米，墙基宽约 32 米。城内遗物较多，除有春秋战国时期的铜剑、铜镞和陶器碎片外，还发现较多的蚁鼻钱和一块金郢爰，重 16.9 克。^①

雩娄，为楚邑，其地当在今河南固始县东南，是楚人进取淮水中游——尤其是淮南的重要据点。《左传·襄公二十六年》载：“楚子、秦人侵吴，及雩娄，闻吴有备而还。”西汉时于此置雩娄县，属庐江郡，见载于《汉书·地理志》，在“雩娄”条下有注，曰：“决水北至蓼入淮，又有灌水，亦北至蓼入决，过郡二，行五百一十里。”即其境有灌水与决水，据《水经注》等书之记载可知，灌水即今之灌河，决水今名史河，二水自大别山麓北流，相会后称史灌河，则汉雩娄县当在今河南商城、

^① 楚文化研究会编：《楚文化考古大事记》，文物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109 页。

固始二县之间。

据今之地形地貌来看，因南有大别山，故期思、雩娄两地之间，地势南高北低，史河、灌河合流后又北流入淮，即雩娄地势高于期思。也就是说，如果按《淮南子》的记载，将会出现水往高处流的状况，显然这是不可思议的。细绎文意，或许“孙叔敖决期思之水，而灌雩娄之野”之“而”为衍文，若此则孙叔敖实际是做了两件事，一是决期思之水，即排涝；二是灌雩娄之野，即灌溉，而其文意始通，且与地势相符。根据调查，古期思之地处于白露河入淮河的尾闾三角地区，地势低洼，经常发生洪水漫溢和内涝，积水成灾，土地卑湿，耕种常不保收，农业生产很不稳定。因此，当地人民对治水的迫切要求，首先是防洪、排涝，消除水害，使能耕种保收。可以推想，古代的期思相比现代而言，地势不会有大的变化，由于这里是低洼的平原，没有岗丘和高岸深谷可以筑陂蓄水，因此不能也不必要进行人为修治湖陂，如果真有的话，大概也不过是一个洪、涝汇积的洼地。^①而“灌雩娄之野”，则是引灌水来灌溉其周边的农田，即“决引灌河之水蓄为陂塘，灌溉史、灌二河间的一些地区，使之成为当时楚国的主要农业区之一”^②。再者，水以“决”、“灌”命名，应是为了纪念孙叔敖，因其“决”期思之水，而“灌”雩娄之野。灌水一名浍水，一名曲河，发源于大苏山，流入商城县，在固始县合史河入于淮，今其上有鲇鱼山水库和铁佛寺水库，由此亦可推想当年孙叔敖所修筑工程之概况。总之，《淮南子》所记的这两个水利工程，是孙叔敖担任令尹之前所修，“决期思之水”仅为排涝，“灌雩娄之田”纯系灌田，功能都比较单一。

（二）芍陂

① 程涛平：《楚史稿·农业社会经济分册》，华中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87年，第144—153页。

② 梁家勉主编：《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史稿》，农业出版社1989年版，第106页。

芍陂，位于淮河南岸的安徽寿县安丰城南，故又名安丰塘。实际上现在的安丰塘是其淤缩后的部分遗迹。所谓“陂”，原指人工修筑的堤坝。传说大禹治水时曾“陂障九泽”，韦昭注：“障，防也。”大概是利用自然地形稍加修整而成的堤坝，用以防止洪水的漫溢，保护附近的农田和城邑，这种“陂障”技术的发展，在一定条件下就可能导致人工蓄水陂塘的出现。陂塘多修筑于丘陵地区，是利用丘陵起伏的地形特点，选择地形较低地区，利用地表径流，或者利用天然滞水处所，在其周围低下地段筑堤截水，修筑有相当蓄水量的人工湖，引水灌溉。安徽淮南地区正具备这样的条件，这里是岗峦起伏的丘陵地带，地势南高北低，南有龙穴山，涧水所出，北流注入芍陂；西有发源于泚山的泚水，由南而北注入淮河；东面30米高冈纵贯南北，发源于良余山的肥水亦自南而北流入淮河；泚水与肥水之间则为积水洼地，洼地以北是一片开阔的冲积平原。淮南丘陵地区是暴雨密集区，每逢大雨，山水怒发，盈川漫谷，冲毁田畴；或久晴不雨，溪涧水涸，农田龟裂。因此在修建芍陂以前，这里无雨则旱，多雨则涝，易洪易旱，水旱交错，农业生产受其影响损失很大。芍陂的修造，有效地改变了这种状况。

芍陂为何人主持修造？有人认为是楚庄王时令尹孙叔敖，有人认为是战国时楚大夫子思。虽然主前说者占据主流，但主后说者亦不乏人。若为孙叔敖，似与楚国早期史实不尽相合；若为子思，其证据又似嫌单薄。二说孰是，迄无定论。然此工程当为楚国、楚人所为，似无疑义。

芍陂最早的记载见于《汉书·地理志》，其“庐江郡·潜县”条下，原注云：“泚山，泚水所出，北至寿春入芍陂”；又在“六安国·六县”条下，原注云：“如濡水首受泚，东北至寿春入芍陂。”“泚水”即今南北纵贯于安徽六安的淠河，“如濡水”则为淠河的另一支，《水经注》称其为“泄水”，当即今注入安徽霍丘县城东湖的汲河。如果当时泚水与如濡水皆注入芍陂，则芍陂初制规模相当宏大，不仅包括现今安丰塘的全

部，而且今城东湖也可能属于其范围，这个规模与史载陂“径百里”的记载基本吻合。不过，城东湖与安丰塘之间，现在不仅隔着一条澠河，而且南部还有一段30—50米的高地相隔，只有北部地势较低，约有27米左右。估计东汉之前，城东湖这片洼地与安丰塘在北部相连，后来因为澠河上游农田的大量开发，用水日多，芍陂水源不足，致使其中间的高地逐渐显露，芍陂便被一分为二，一为今日霍丘之城东湖洼地，另一部分则仍称芍陂，当芍陂南部塘身又被侵占开垦为农田，澠河也与芍陂脱离，直接北流入淮，便只剩下了今日安丰塘的规模了。^①

芍陂的设计巧妙地利用了当地东、南、西三面较高而北面低洼的地形特点，因势而筑，据《水经注》中的泚水、泄水、肥水之记载，芍陂的水源丰富，它汇聚了西面的泚水与东面的肥水，二水夹注，形成了水深面广的人工湖，故《水经注·肥水》说“积而为湖，谓之芍陂”，“陂周百二十许里”，其巨大的规模，带来了极大的效益，灌溉的农田达万余顷；为了控制水流，在芍陂周围设置了水门，水门是控制水流的关键建筑物，芍陂“有五门，吐纳川流”，西南一门在五门亭附近，纳澠水入陂，是芍陂的主要纳水口；西北一门通香门陂；北面并列东西二门，东面为芍陂渎口门，泄陂水北流入肥水；西面为羊头溪口门，泄陂水经羊头溪，东北注入肥水；东北一门为井门，与肥水相通，对肥水起着吐纳作用。1959年5月，考古工作者在安丰塘水库施工中发掘出一座汉代堰坝遗址。该工程为溢流坝，坝口宽约5米，坝身在生土层上以砂礓筑基后，层土层草，逐层叠筑，打进排列有序的栗木桩，深入生土层内。坝下有用于消能的“跌塘”，以圆木铺底，两侧打木桩做成挡土墙，尾部有40米高的消能槛。“跌塘”前50多米处设有一道迭梁木坝，木坝下也设

^① 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淮河水利简史》编写组：《淮河水利简史》，水利电力出版社1990年版，第53—56页。

有消能池和消能槛。这种消能的作用是，当陂内水位超过蓄水标准时，即由坝顶溢出，经过两级消能，再徐徐泄入芍陂渎。

除了灌溉效益外，芍陂还具有防洪和航运之功能，作为蓄洪区，芍陂可以有效调节泔水、肥水的上下游水位；特别是在肥水水浅时，还可以打开井门放陂水入肥水，使其保持一定水量，有利于航运。综上所述，与期思排涝工程和雩娄灌溉区相比，芍陂是一个引水、灌溉、蓄洪、排涝、航运相结合的综合性工程，它使得楚国的农业区向东拓展到了寿春灌区，而且后来居上，到战国后期，寿春已经在当地农业发展的基础上成为繁荣的都会，楚国晚期的国都迁移于此，芍陂为其政治、经济、军事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三）木渠^①

木渠又称木里沟，其地在今湖北宜城县北，沟通鄢水（今蛮河）与沔水（今汉水）。据《水经注·沔水注》：“楚时于宜城东穿渠，上口去城里，汉南郡太守又浚之，引蛮水灌田，谓之木里沟，径宜城东而东北入于沔，谓之木里水口也。”从地形上看，宜城西部有宜城西山，横亘于宜城与南漳县的交界处，古鄢水经宜城西山，顺势而下，约40余里，经过宜城南与汉水大体平行向东南流，这样一来，在宜城以北的平原地带就缺少灌溉水源，需要引水。楚人便在鄢水流经宜城西山之处，开凿出一条渠道来，使古鄢水于东南流经宜城西山时，东向分流，于宜城东北三里处注入汉水，灌溉宜城以北的大片土地，初时“灌田七百顷”，后世屡经重修，灌溉田亩数量大为增加。

（四）长渠

在我国华北平原，灌溉工程多为引河水的渠系工程；南方多山地丘陵，多为陂塘蓄水工程。二者之间的中间形式是陂渠串联，即所谓“长

^① 程涛平：《楚史稿·农业社会经济分册》，华中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87年，第158—160页。

藤结瓜”，它是把大大小小的陂塘用渠道沟通，从而把分散的陂塘水源集中起来统筹使用，根据各时期灌溉用水量的不同，开放一个或几个陂塘，供给整个灌区，从而提高了灌溉保证率。位于湖北宜城以南的长渠，就是这样一种工程。

长渠又名白起渠，是当年白起为了进攻楚国，以水代兵，水灌鄢城而修，后来这一工程没有废弃，而改造成了灌溉农田的水渠。长渠是引汉水支流夷水（今蛮河）的一个灌区，据《水经注·沔水注》：夷水，“昔白起攻楚，引西山长谷水，即是水也。旧竭去城百许里，水从城西灌城，东入，注为渊，今熨斗陂是也……后人因其渠流以结陂田。城西陂谓之新陂，覆地数十顷，西北又为土门陂，从平路渠以北，木兰桥以南，西极土门山，东跨大道，水流周通”，“其水又东出城东，注臭池，臭池溉田。陂水散流，又入朱湖陂，朱湖陂亦下灌诸田，余水又下入木里沟。”可见北魏以前灌区陂塘串联的形势。虽然灌区最初未必就是如此，但从当地地形之水系特点分析，当时以渠道串联一些陂塘，是完全可能的。

在白起引西山长谷水以前，在西山与鄢之间应该有旧渠道相通，白起大概只是利用了这些渠道，在西山脚下筑坝拦水，再直接以水灌城，这样才可能造成“水溃城东北角，百姓随水流，死于城东者数十万”的惨状。

（五）长江下游的水利工程

楚国晚期灭越而占有了吴越故地后，大力开凿人工运河，修治陂池，为江南一带的开发打下了良好基础。春申君主政期间，曾主持兴建了一些配套的综合水利工程，据《越绝书·越绝外传记吴地传》记载：“无锡湖者，春申君治以为陂，凿语昭渎以东到大田，田名胥卑。凿胥卑下以南注太湖，以泻四野。”即这一工程既有将无锡湖“治以为陂”的大型蓄水设施，又有无锡湖“陂”的排灌工程——人工运河“语昭渎”。语昭渎将无锡湖“陂”所蓄之水引往大田胥卑，然后再由胥卑开凿排水渠至太

湖，太湖水则通过泄洪渠将水“以泻四野”，以保太湖及其周围地区的农业不受损失和人畜安全。由此可见，战国晚期，楚人的水利建设已达到了综合治理、统筹兼顾的水平。

参考文献



一、古籍

1. 屈万里：《尚书集释》，联经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2. [宋] 傅寅撰：《禹贡说断》，中华书局 1985 年版。
3. 尹世积著：《禹贡集解》，上海商务印书馆 1957 年版。
4. 黄永年校点：《古本竹书纪年辑校 今本竹书纪年疏证》，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7 年版。
5. [宋] 朱熹：《诗经集传》，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
6. [清] 方玉润撰，李先耕点校：《诗经原始》，中华书局 1986 年版。
7. 王心湛：《山海经集解》，广益书局 1936 年版。
8. 袁珂：《山海经校译》，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版。
9.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周礼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
10.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礼记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
11.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
12.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春秋谷梁传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
13. 《春秋左传集解》，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7 年版。
14. [清] 洪亮吉：《春秋左传诂》，中华书局 1987 年版。
15. 杨伯峻：《春秋左传注》，中华书局 1990 年版。
16.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

17. [清] 顾栋高辑, 吴树平、李解民点校:《春秋大事表》, 中华书局 1993 年版。
18. [清] 高士奇:《左传纪事本末》, 中华书局 1979 年版。
19. 朱宏达、李南晖直解:《左传直解》, 浙江文艺出版社 2000 年版。
20. [清] 焦循:《群经宫室图》, 载《续修四库全书》,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年版。
21. 上海师范学院古籍整理组校点:《国语》,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2 年版。
22. [清] 黎翔凤撰, 梁运华整理:《管子校注》, 中华书局 2004 年版。
23. 周生春撰:《吴越春秋辑校汇考》,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7 年版。
24.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孟子注疏》,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
25. [清] 王先谦撰, 沈啸寰、王星贤点校:《荀子》, 中华书局 1988 年版。
26. 北京大学《荀子》注释组:《荀子》, 中华书局 1979 年版。
27. [清] 郭庆藩撰, 王孝鱼点校:《庄子集释》, 中华书局 1985 年版。
28. [清] 王先慎撰, 钟哲点校:《韩非子集解》, 中华书局 2003 年版。
29. [清] 孙诒让撰, 孙启治点校:《墨子间诂》, 上海书店 1986 年版。
30. 吴毓江撰, 孙启治点校:《墨子校注》, 中华书局 1993 年版。
31. [宋] 洪兴祖撰, 白化文等点校:《楚辞补注》, 中华书局 1983 年版。
32. 蒋天枢:《楚辞校释》,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9 年版。
33. [汉] 刘向:《战国策》,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版。
34. [汉] 刘向撰, 赵善诒疏证:《说苑疏证》,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35. [汉] 刘向撰, 向宗鲁校证:《说苑校证》, 中华书局 1987 年版。
36. [汉] 刘向:《古列女传》, 中华书局 1985 年版。
37. 张双棣等:《吕氏春秋译注》,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
38. [战国] 吕不韦撰, 陈奇猷校释:《吕氏春秋新校释》,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年版。
39. 夏纬英:《吕氏春秋上农等四篇校释》, 中华书局 1957 年版。
40. 黄怀信撰:《鹖冠子汇校集注》, 中华书局 2004 年版。
41. [汉] 司马迁:《史记》, 中华书局 1963 年版。
42. [清] 梁玉绳:《史记志疑》, 中华书局 1981 年版。

43. 万国鼎辑释：《汜胜之书辑释》，农业出版社1980年版。
44. 刘琳：《华阳国志校注》，巴蜀书社1984年版。
45. [汉]韩婴撰，许维通校释：《韩诗外传集释》，中华书局1980年版。
46. [汉]贾谊撰，阎振益、钟夏校注：《新书校注》，中华书局2000年版。
47. 杨伯峻：《列子集释》，中华书局1979年版。
48. 吴则虞：《晏子春秋集释》，中华书局1962年版。
49. [汉]班固：《汉书》，中华书局1964年版。
50. 王利器校注：《盐铁论校注》，中华书局1992年版。
51. [汉]袁康、吴平编，吴庆峰点校：《越绝书点校》，齐鲁书社2000年版。
52. 孙冯翼辑：《桓子新论》，商务印书馆1939年版。
53. [宋]司马光：《资治通鉴》，中华书局1997年版。
54. 王德明主编：《孔子家语译注》，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
55. [清]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中华书局1963年版。
56. [宋]罗愿：《尔雅翼》，商务印书馆1939年版。
57. 王国维：《水经注校》，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
58. [唐]杜佑：《通典》，中华书局1984年版。
59. 王文楚等点校：《太平寰宇记》，中华书局2007年版。
60. [清]宋翔凤：《过庭录》，中华书局1986年版。
61. [清]顾祖禹撰，贺次君、施和金点校：《读史方舆纪要》，中华书局2006年版。

二、著作

1. 陈恩凤：《中国土壤地理》，商务印书馆1953年版。
2. 陈伟：《楚“东国”地理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
3. 陈伟：《包山楚简初探》，武汉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
4. 陈文华：《中国农业通史·夏商西周春秋卷》，中国农业出版社2007年版。
5. 陈振裕：《楚文化与漆器研究》，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

6. 程涛平：《楚史稿·农业社会经济分册》，华中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87年。
7. 冯绳武主编：《中国自然地理总论》，高等教育出版社1989年版。
8. 傅筑夫：《中国封建社会经济史》，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9. 高介华、刘玉堂：《楚国的城市与建筑》，湖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
10. 顾德融、朱顺龙：《春秋史》，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
11. 顾铁符：《夕阳刍稿——历史考古述论汇编》，紫禁城出版社1988年版。
12. 何光岳：《楚源流史》，湖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
13. 何浩：《楚灭国研究》，武汉出版社1989年版。
14. 何介钧、张维明：《马王堆汉墓》，文物出版社1982年版。
15. 何幼琦：《西周年代学论丛》，湖北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
16. 河南省考古学会编：《楚文化觅踪》，中州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
17. 湖北省荆沙铁路考古队编：《包山楚墓》，文物出版社1991年版。
18. 湖北省荆州地区博物馆：《江陵马山一号楚墓》，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
19. 黄德馨：《楚国史话》，华中工学院出版社1983年版。
20. 冀朝鼎：《中国历史上的基本经济区与水利事业的发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版。
21. 李家浩：《著名中年语言学家选集·李家浩卷》，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
22. 李学勤主编：《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壹）》，中西书局2010年版。
23. 李玉洁：《楚国史》，河南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24. 李仲操：《西周年代》，文物出版社1991年版。
25. 梁家勉主编：《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史稿》，农业出版社1989年版。
26. 刘启益：《西周纪年》，广东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
27. 刘玉堂：《楚国经济史》，湖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
28. 刘自强主编：《地球科学通论》，中国地质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
29. 罗运环：《楚国八百年》，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
30. 马建良、王春寿主编：《普通地质学》，石油工业出版社2009年版。
31. 钱穆：《国史大纲》，商务印书馆1994年版。

32. 裘锡圭:《文字学概要》,商务印书馆1988年版。
33. 饶胜文:《布局天下——中国古代军事地理大势》,解放军出版社2010年版。
34. 上海师范大学等编:《中国自然地理》,人民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
35. 石泉:《古代荆楚地理新探》,武汉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
36. 石泉:《楚国历史文化辞典》,武汉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
37. 史为乐主编:《中国历史地名大辞典》,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版。
38. 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淮河水利简史》编写组:《淮河水利简史》,水利电力出版社1990年版。
39. 宋杰:《先秦战略地理研究》,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40. 谭其骧:《长水集》,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41. 唐启宇:《中国作物栽培史稿》,农业出版社1986年版。
42. 田昌五、臧知非:《周秦社会结构研究》,西北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
43. 童书业:《春秋史》,开明书店1946年版。
44. 童书业:《春秋左传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45. 王思涌等:《政治地理学》,高等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
46. 王健:《西周政治地理结构研究》,中州古籍出版社2004年版。
47. 王社教:《苏皖浙赣地区明代农业地理研究》,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48. 王光镐:《楚文化源流新证》,武汉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
49. 王云森:《中国古代土壤科学》,科学出版社1980年版。
50. 吴传钧、郭焕成:《中国土地利用》,科学出版社1994年版。
51. 谢成侠:《中国养马史》,科学出版社1991年版。
52. 谢成侠:《中国养牛羊史》,农业出版社1985年版。
53. 徐少华:《周代南土历史地理与文化》,武汉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
54. 徐中舒:《川大史学·徐中舒卷》,四川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55. 杨桥主编:《地球科学概论》,石油工业出版社2004年版。
56. 游修龄:《中国稻作史》,中国农业出版社1995年版。
57. 游修龄主编:《中国农业通史·原始社会卷》,中国农业出版社2008年版。
58. 张波、樊志民主编:《中国农业通史·战国秦汉卷》,中国农业出版社2007

年版。

59. 张丕远主编：《中国历史气候变化》，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6 年版。
60. 张闻玉：《西周王年论稿》，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
61. 张武文、胡春元、刘秉正编著：《地学概论》，中国林业出版社 2000 年版。
62. 张驭寰：《中国城池史》，百花文艺出版社 2003 年版。
63. 张正明主编：《楚史论丛》（初集），湖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64. 张正明：《楚文化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65. 张正明主编：《楚文化志》，湖北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66. 张正明：《楚史》，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6 年版。
67. 赵伯雄：《周代国家形态研究》，湖南教育出版社 1990 年版。
68. 赵世超：《周代国野制度研究》，陕西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
69. 郑昌琳：《楚国史编年辑注》，湖北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
70. 《中国军事史》，解放军出版社 1985 年版。
71. 中国科学院《中国自然地理》编辑委员会：《中国自然地理·历史自然地理》，科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72. 《中国自然地理》编写组：《中国自然地理》（第二版），高等教育出版社 1979 年版。
73. 周振鹤：《周振鹤自选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
74. 周振鹤、李晓杰：《中国行政区划通史》，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三、 论文

1. 蔡述明、官子和、孔昭宸、杜乃秋：《从岩相特征和孢粉组合探讨洞庭盆地第四纪自然环境的变迁》，载《海洋与湖沼》1984 年第 15 卷第 6 期。
2. 陈达志：《商代晚期的家畜和家禽》，载《农业考古》1985 年第 2 期。
3. 陈伟：《包山楚简中的宛郡》，载《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8 年第 6 期。
4. 陈伟：《秦苍梧、洞庭二郡刍论》，载《历史研究》2003 年第 5 期。

5. 陈文华等：《新干县发现战国粮仓遗址》，载《文物工作资料》1976年第2期。
6. 陈业新：《战国秦汉时期长江中游地区气候状况研究》，载《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07年第22卷第1期。
7. 董灏智：《楚国郢都兴衰史考略》，东北师范大学硕士论文（中国期刊网硕士学位论文文库），2008年。
8. 方鸿琪：《长江中下游地区的新构造运动》，载《地质学报》1959年第39卷第3期。
9. 冯永轩：《说楚都》，载《江汉考古》1980年第2期。
10. 高应勤、程耀庭：《谈丹阳》，载《江汉考古》1980年第2期。
11. 高至喜：《楚人入湘的年代和湖南越楚墓葬的分辨》，载《江汉考古》1987年第1期。
12. 郭德维：《试论由郢徙陈对楚国后期的影响》，载《荆州师专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0年第4期。
13. 郭仁成：《楚国农业考辨四题（下）》，载《求索》1984年第2期。
14. 顾颉刚：《春秋时代的县》，载《禹贡》第七卷第六、七期合刊，1937年。
15. 顾久幸：《楚国地方基层行政机构探讨》，载《江汉论坛》1993年第7期。
16. 何光岳：《“越章”考》，载《江汉论坛》1984年第1期。
17. 何浩、殷崇浩：《春秋时楚对江南的开发》，载《江汉论坛》1981年第1期。
18. 何浩：《鲁阳君、鲁阳公及鲁阳设县的问题》，载《中原文物》1994年第4期。
19. 何浩：《略论楚境“东至于海”》，载《江汉考古》1995年第1期。
20. 何琳仪：《楚王熊丽考》，载《中国史研究》2000年第4期。
21. 何琳仪：《楚都丹阳地望新证》，载《文史》2004年第2期；又转载于《人大复印报刊资料（先秦、秦汉史）》2004年第5期。
22. 何琳仪：《新蔡竹简选释》，载《安徽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4年第28卷第3期。
23. 何业恒：《洞庭湖地区环境演变的初步研究》，载《湖南师院学报》（自然科学版）1982年第2期。
24. 后德俊：《楚人和鱼》，载《中国烹饪》1980年第5期。

25. 湖北省博物馆：《楚都纪南城的勘察与发掘》，载《考古学报》1982年第3—4期。
26. 黄崇岳：《“火耕水耨”与楚国农业考》，载《中国农史》1985年第3期。
27. 黄凤春：《郢县辽瓦店子与楚句亶王——楚熊渠分封三王地理的检讨之一》，载《江汉考古》2010年第2期。
28. 黄盛璋、钮仲勋：《楚的起源和疆域发展》，载《地理知识》1979年第1期；后收入黄盛璋著《历史地理论集》，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
29. 黄锡全、于炳文：《山西晋侯墓地所出楚公逆钟铭文初释》，载《考古》1995年第2期。
30. 黄灼耀：《县制的形成与发展》，载《华南师院学报》（社会科学版）1982年第4期。
31. 侯甬坚：《论唐以前武关的地理位置》，载《陕西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6年第3期。
32. 贾海燕《楚国始都郢及其初迁时地的探讨》，载《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25卷第2期。
33. 江应梁：《说“濮”》，载《思想战线》1980年第1期。
34. 李根蟠：《稷粟同物，确凿无疑》，载《古今农业》2000年第2期。
35. 李家浩：《先秦文字中的“县”》，载《文史》第二十八辑，中华书局1987年版。
36. 李志庭：《县制的产生及其与社会经济的关系》，载《杭州大学学报》1980年第4期。
37. 梁中效：《楚国汉中郡杂考》，载《陕西理工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25卷第1期。
38. 林承坤：《第四纪古长江与沙山地形》，载《南京大学学报》1959年第2期。
39. 刘彬徽：《试论楚丹阳和郢都的地望与年代》，载《江汉考古》1980年第1期。
40. 刘家和：《关于蒟掩庇赋》，载《江汉论坛》1984年第3期。
41. 刘家和：《楚邦的发生和发展》，载日知主编：《古代城邦史研究》，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

42. 刘涛:《东迁后的楚国国势》,载《江汉论坛》1985年第2期。
43. 刘正民:《“郢”探》,载《荆州师专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9年第3期。
44. 刘玉堂:《楚都名称与楚人的寻根意识》,载《寻根》1997年第2期。
45. 鲁西奇、潘晟:《汉水中游河道的历史变迁》,载《历史地理》第十九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
46. 罗尔纲:《楚建国考》,《天津益世报·史学》第十八期,1935年12月24日。
47. 罗运环:《论包山楚简中的楚国州制》,载《江汉考古》1991年第3期。
48. 马世之:《楚都丹阳地望探论》,载《中州学刊》1991年第1期。
49. [美]蒲百瑞:《探索丹阳》(上、下),载《江汉考古》1989年第3、4期。
50. 彭适凡:《江西先秦农业考古概述》,载《农业考古》1985年第2期。
51. 钱林书、祝培坤:《关于我国县的起源问题》,载《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历史地理专辑),1980年增刊。
52. 尚景熙:《楚方城及其与楚国的军事关系》,载《中原文物》1992年第2期。
53. 石泉、徐德宽:《楚都丹阳地望新探》,载《江汉论坛》1982年第3期。
54. 宋公文、江凌:《试论楚成王称霸中原》,载《湖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8年第4期。
55. 宋杰:《古代中国战争的地理枢纽》,载《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4年第4期。
56. 苏守德:《鄱阳湖成因与演变的历史论证》,载《湖泊科学》1992年第4卷第1期。
57. 孙华:《楚国国都地望三题》,载《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44卷第4期。
58. 王焕林:《里耶秦简释地》,载《社会科学战线》2004年第3期。
59. 王玉哲:《殷商疆域史中的一个重要问题——“点”和“面”的概念》,载《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2年第2期。
60. 魏嵩山:《沈国与寝丘地理辩证》,载《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2年第2期。

61. 文必贵：《秭归鲢鱼山与楚都丹阳》，载《江汉论坛》1982年第3期。
62. 伍新福：《楚黔中郡与“巴黔中”》，载《江汉论坛》1986年第2期。
63. 夏商周断代工程专家组：《夏商周断代工程1996—2000年阶段成果概要》，载《文物》2000年第12期。
64. 夏子贤：《论楚在春秋大国争霸中的地位》，载《安徽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5年第2期。
65. 谢成侠：《中国牛种的起源和进化》，载《科技史文集》第四辑，上海科技出版社1980年版。
66. 殷涤非：《安徽寿县新发现的铜牛》，载《文物》1959年第4期。
67. 熊涵东等：《江苏大丰出土楚国金币佐证楚国疆域曾达东海》，载《东方收藏》2011年第1期。
68. 徐中舒：《论〈战国策〉的编写及有关苏秦诸问题》，载《历史研究》1964年第1期。
69. 徐瑞瑚、谢双玉、赵艳：《江汉平原全新世环境演变与湖群兴衰》，载《地域研究与开发》1994年第13卷第4期。
70. 徐少华：《关于春秋楚县的几个问题》，载《江汉论坛》1990年第2期。
71. 徐少华：《楚丹阳地望及其考古学分析》，载王光镐主编：《文物考古文集》，武汉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
72. 徐少华：《古厉国历史地理考异》，载《历史地理》第十九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
73. 徐少华、李海勇：《从出土文献析楚秦洞庭、黔中、苍梧诸郡县的建置与地望》，载《考古》2005年第11期。
74. 徐少华：《楚秦汉苍梧郡建置、地望及相关问题考述》，载郭声波主编：《南方开发与中外交通》，西安地图出版社2007年版。
75. 徐少华：《楚都陈城及其历史地理探析》，载《社会科学》2008年第5期。
76. 徐少华：《孙叔敖故里封地考述》，载《江汉考古》2008年第2期。
77. 晏昌贵：《春秋楚王权与楚国政治地理结构》，载《江汉论坛》1998年第3期。
78. 杨宝成：《殷代车子的发现与复原》，载《考古》1984年第6期。

79. 杨达源:《晚更新世冰期最盛时长江中下游地区的古环境》,载《地理学报》1986年第41卷第4期。
80. 杨光华:《楚国设置巴郡考》,载《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07年第22卷第4期。
81. 杨怀仁等:《长江下游晚更新世以来河道变迁的类型与机制》,载《南京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1983年第2期。
82. 杨宽:《西周时代的楚国》,载《江汉论坛》1981年第5期。
83. 杨宽:《春秋时代楚国县制的性质问题》,载《中国史研究》1981年第4期。
84. 殷崇浩:《春秋楚县略论》,载《江汉论坛》1980年第4期。
85. 殷崇浩、何浩:《试述楚人取得的几处濮地》,载《求索》1982年第2期。
86. 游修龄:《论黍与稷》,载《农业考古》1984年第2期。
87. 游修龄:《也说“雕胡”》,载《农史研究文集》,中国农业出版社1999年版。
88. 俞伟超:《关于楚文化发展的新探索》,载《江汉考古》1980年第1期。
89. 虞云国:《春秋县制新探》,载《晋阳学刊》1986年第6期。
90. 张国硕:《论东周楚国的军事防御体系》,载《中州学刊》2004年第1期。
91. 张海超:《战国楚汉中的位置》,载《齐齐哈尔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05年第1期。
92. 张光直:《关于中国初期“城市”这个概念》,载《文物》1985年第2期。
93. 张人权、梁杏、张国梁、皮建高:《洞庭湖区第四纪气候变化的初步探讨》,载《地质科技情报》2001年第20卷第2期。
94. 张正明:《楚都辨》,载《江汉论坛》1982年第4期。
95. 赵炳清:《略论“洞庭”与楚洞庭郡》,载《历史地理》第二十一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
96. 赵炳清:《从峡江地区的楚墓看楚国西境的变化》,载《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08年第23卷第2期。
97. 郑殿华:《县郡渊源考》,载《北京图书馆馆刊》1995年第1—2期。
98. 郑殿华:《论春秋时期的楚县与晋县》,载《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2年第17卷第4期。

99. 周宏伟：《传世文献中没有记载过洞庭郡吗？》，载《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03年第3期。
100. 周群：《春秋时代楚国“县”涵义的演变》，载《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04年第1期。
101. 周振鹤：《秦代洞庭、苍梧两郡悬想》，载《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5期。
102. 朱德熙、李家浩：《鄂君启节考释（八篇）》，载《纪念陈寅恪先生诞辰百年学术论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
103. 竺可桢：《中国近五千年来气候变迁的初步研究》，载《考古学报》1972年第1期。

后 记

实际与想象的总是有距离。

本书现在所完成的内容，只有原先设计的一半。但是正如一场考试，当考试结束的铃声已经响起，监考老师再三催促你上交试卷的时候，无论你的答题是否完成，也无论你的答案是否正确，你都只能心不甘情不愿地将手中的笔停下来——虽然在此之前可能你已经无谓地消耗了许多时间，但结果只能由自己承担。从这一角度来看，本书不算是完璧。

不过，事情往往有它的两面性。这就要说到本书编撰的缘起。

笔者走上学术之路，其起点即在研习楚文化。每每念及当年先师张正明先生，还有蔡靖泉、刘玉堂、李文澜、徐扬杰等诸位先生的谆谆教诲，心里总是备感温暖！而今张先生已归道山，思此不禁潸然！因此，当2010年刘老师打来电话，告以湖北教育出版社欲出版《世纪楚学》丛书，并赐以《楚国历史地理研究》和《楚国历史文化地理研究》之题，供我选择完成的时候，虽然我手头的琐事不少，但我还是惴惴不安地接了下来，一者不可以拒绝老师的垂赐，二者期有以报于先生之教导。只是自从1998年我负笈东下，求学于沪上，就再也没有触及自己曾经花了好几年工夫研习的楚文化，故完成此书的底气不足可想而知。好在楚文化的研究已有丰厚的积累，凭藉前辈与时贤之成果，我不必做开创之功，

而只需出集成之力，故此初步选择了《楚国历史地理研究》一题，并草拟了编写内容，其中包括楚国自然地理、楚国政治地理、楚国军事地理、楚国农业地理、楚国工商业地理、楚国城市与交通地理、楚国民族与风俗地理、楚国学术地理，共计8章。一路写写停停，时间早已超限期，而篇幅竟暂达要求，剩下的内容只好寄望于将来，此举固不足道，然亦冀以此粗糙之作引起同好之贤达多加意于楚国和楚文化历史地理之研究。

当然，如上所言，虽然本书的大多数材料与观点来源于前辈与时贤的成果，但其中的错误与缺漏之处，概由我个人承担。

在本书编撰的过程中，我的学生卢婧出力不少，第三章的内容基本由她完成。在此还要感谢湖北教育出版社的刘艺老师，她适时的鞭策与合度的宽容，弥补了因我的懒惰造成的时间损失，使本书得以早日交稿。

特别感谢我的亲人们，是他们多年来悉心的关怀与照顾，才有了我现在安宁的生活；女儿左钧宜，更是我甜蜜的太阳，照亮了我的生命，温暖了我的心房！

谨以此感谢所有关心、爱护我的师长亲友！

左 鹏 谨识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CHUGUO LISHI DILI YANJIU

楚国历史地理研究



ISBN 978-7-5351-7074-3



9 787535 170743 >

定价：53.00元

责任编辑 刘艺 美术编辑 牛红
质 检 杨群华 督 印 张遇春